

股票简称：新致软件

股票代码：688590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
(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
募集说明书
(上会稿)**

保荐人(主承销商)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CHANGJIANG FINANCING SERVICES CO., LIMITED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二〇二二年六月

发行人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募集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募集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完整。

中国证监会、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任何投资者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次债券，即视作同意《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本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债券受托管理人等主体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证券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证券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证券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重大事项提示

本重大事项提示仅对需投资者特别关注的风险因素及其他重要事项进行提醒。敬请投资者认真阅读募集说明书“风险因素”一节的全部内容。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将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到期赎回价格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有条件赎回价格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回售条款，包括有条件回售条款和附加回售条款，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满足回售条款的前提下，公司可转债持有人要求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公司将面临较大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兑付资金压力并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或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经联合资信评级，根据联合资信出具的“联合（2022）739号”《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A；新致软件主体信用等级为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三、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不设担保。敬请投资者注意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可能因未设定担保而存在兑付风险。

四、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规模

根据公司于2022年3月31日公告的《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预案（修订稿）》，公司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481.04万元（含48,481.04万元），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之前，公司将根据公司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最终确定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募集资金总额规模，确保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最近一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50%。

五、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

公司提请投资者仔细阅读本募集说明书“第三节 风险因素”全文，并特别注意以下风险：

（一）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分别为71,922.47万元、69,653.04万元、78,007.31万元和15,534.0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41%、64.92%、60.91%和61.27%。发行人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具体包括：

1、金融机构自身经营情况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开发服务。报告期内，金融机构保持

了较好的盈利能力,但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者金融机构经营策略出现失误且在较长时间内未能进行调整,则可能影响金融机构盈利能力,迫使金融机构降低信息系统建设预算,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在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金融机构软件开发服务供应商众多,竞争激烈,同时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及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快等特点。若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下降,或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需求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比例较高。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主营业务成本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65,558.55万元、61,677.80万元、75,284.65万元和15,476.56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4.45%、85.21%、85.92%和87.08%。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 新冠疫情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2年3月以来,公司主要经营地上海、北京、深圳陆续爆发新冠疫情,截至目前,全国新冠疫情呈现点多面广态势,防控形势依然复杂严峻。若本轮新冠疫情无法迅速得到有效控制,将可能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市场开拓和项目执行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四) 员工规模扩张及高流动性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公司所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属于人才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人员管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管理至关重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4,511人、4,586人、5,981人及5,948人,员工规模总体处于扩张趋势。此外,报告

期各期,公司员工离职率分别为 25.29%、27.97%、23.40%和 12.41%。公司员工规模扩张及高流动性带来了对外招聘和员工培训等成本的额外增加,以及业务团队磨合期的延长,虽然上述情形在同行业企业普遍存在,但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补充招聘到相应人员,则可能对信息技术服务的执行效率和管理效率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五)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与利润总额存在差异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9.64 万元、2,960.40 万元、-1,060.90 万元和-24,946.23 万元,利润总额分别为 9,078.20 万元、9,040.81 万元、16,741.79 万元和 263.37 万元,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与利润总额存在一定差异,主要由公司人力资源支出具有刚性属性、经营业绩总体增长且适当给予客户合理账期、客户资金支付受新冠疫情影响等因素所致。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仍将给公司带来资金压力,如果公司加强销售回款力度的效果不达预期,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付款,同时公司没有做好营运资金管控,则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利润总额背离的情况可能将一直持续,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六) 项目风险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实施进度系依据发行人及行业的过往经验得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数据系依据可研报告编制当时的市场即时和历史价格以及相关成本等预测性信息测算得出。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出现不可控因素导致无法按预期进度建成,或项目建成后的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滑、产品市场需求未保持同步协调发展,将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七) 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不达预期的风险

监管政策和市场竞争要求金融机构“以数字化转型推动银行业保险业高质量发展,构建适应现代经济发展的数字金融新格局,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这是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的根本需求,

具体表现为：业务经营管理数字化、建设金融数据能力、建设科技能力、加强风险防范。上述需求领域是金融科技应用的主要技术进步方向。因此，软件服务供应商需不断调整研发方向，以适应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需求的变化。

(八) 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风险

1、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未能转股的风险

对于投资者方而言，公司股票价格在未来呈现不可预期的波动，故而存在转股期内由于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股票价格不能达到或者超过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将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此外，在转股期内，若可转债达到赎回条件且公司行使相关权利进行赎回，亦将会导致投资者持有可转债的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

对于公司方而言，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则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2、可转债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中已设置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但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市场因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及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进而未能实施。若发生上述情况，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无法实施的风险。

此外，若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获股东大会通过，但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公司之后股票价格仍有可能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上述情况的发生仍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实施转股的风险。

3、可转债提前赎回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在相关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4、可转债投资者不能实现及时回售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约定：在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因影响股票价格的因素复杂多变，若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公司股价持续低于转股价 70%，但未能满足约定的其他回售必备条件时，投资者将面临无法行使可转债回售权的风险。

六、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应对措施和承诺具体内容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五、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之“(二) 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及“第九节 声明”之“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一) 公司持股 5%以上的股东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出具的承诺函，控股股东前置通信、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中件管理承诺将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认购，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企业承诺将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具体认购金额将根

据可转债市场情况、本次可转债发行具体方案、本企业资金状况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确定。

2、若本企业成功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本企业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企业不存在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3、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发生直接或间接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情况，本企业因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公司持股 5% 以上的股东点距投资、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OCIL、AL、CEL 不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并出具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企业承诺不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的认购，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的认购。

2、本企业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企业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企业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根据公司实际控制人及董事长郭玮出具的承诺函，郭玮将间接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拟通过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置通信”）、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件管理”）间接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认购，若前置通信、中件管理成功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2、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情况，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公司董事（独立董事除外）、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章晓峰、耿琦、华宇清、倪风华出具的承诺函，章晓峰、耿琦、华宇清、倪风华将间接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拟通过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前置通信”）间接参与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认购，若前置通信成功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等法律法规关于股票及可转债交易的规定，自认购本次可转债之日起前六个月至本次可转债发行完成后六个月内，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不存在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可转债的计划或者安排。

2、本人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发生减持发行人股份或已发行可转债的情况，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因此所得收益全部归发行人所有，并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根据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刘鸿亮、朱炜中、王钢、江莉、金铭康、郭艾雯出具的承诺函，该等人员不参与公司本次可转债的发行认购，并出具了不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的承诺函，具体承诺内容如下：

“1、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承诺不认购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债，亦不会委托其他主体参与本次可转债发行认购。

2、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自愿作出上述承诺，并自愿接受本承诺函的约束。若本人及本人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违反上述承诺，将依法承担由此产生的法律责任。若给发行人和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目 录

发行人声明	1
重大事项提示	2
一、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2
二、关于公司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信用评级.....	2
三、关于本次发行不提供担保的说明.....	3
四、关于公司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规模.....	3
五、公司特别提请投资者关注下列风险.....	3
六、关于填补即期回报的措施和承诺.....	7
七、公司持股 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7
目 录.....	10
第一节 释义	14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19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19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19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21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30
五、认购人承诺.....	31
六、发行人违约责任.....	31
七、债券受托管理情况.....	34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35
第三节 风险因素	36
一、技术风险.....	36
二、经营风险.....	36
三、政策风险.....	39
四、财务风险.....	39
五、项目风险.....	40

六、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风险.....	41
七、不可抗力的风险.....	44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45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以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45
二、公司科技创新水平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45
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46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65
五、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70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72
七、公司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84
八、公司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104
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117
十、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126
十一、重大资产重组.....	149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149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150
十四、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情况.....	157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158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158
二、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158
三、资金占用情况.....	158
四、同业竞争情况.....	158
五、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160
六、关联交易情况.....	171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190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190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191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200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202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204
六、财务状况分析.....	211
七、经营成果分析.....	235
八、现金流量分析.....	254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259
十、技术创新分析.....	259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260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260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262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262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262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264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282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的情况.....	283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286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290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292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292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93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298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报告结论.....	299
第九节 声明	30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0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307
二、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声明.....	311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313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314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316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317
六、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318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319
第十节 备查文件	322

第一节 释义

在本募集说明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一般用语		
新致软件、上海新致、公司、本公司、发行人、新致有限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含其前身“上海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前置通信	指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
OCIL	指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公司股东
AL	指	AcmeCity Limited，公司股东
CEL	指	Central Era Limited，公司股东
中件管理	指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TIS	指	TIS株式会社，公司股东
昆山常春藤	指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旺道有限	指	旺道有限公司，公司股东
青岛常春藤	指	青岛常春藤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点距投资	指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常春藤三期	指	常春藤（上海）三期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日照常春藤	指	日照常春藤创新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东数创投	指	上海东数创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青望	指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新疆东鹏	指	新疆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德州仰岳	指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股东
大连软件园	指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大连睿启邦	指	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公司原股东
杭州维思	指	杭州维思捷朗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杭州捷冉	指	杭州捷冉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公司原股东
捷奕创投	指	南京捷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新致金科原股东
上海常春藤控股	指	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
深圳新致	指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西安新致	指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已于2021年3月25日完成注销
北京新致	指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大连新致	指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昆山新致	指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已于2018年3月21日注销

成都新致	指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已于2018年3月20日注销
新致金科、新致信息	指	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原名“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日本晟欧	指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曾为公司子公司，已于2019年4月5日注销
日本新致	指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日本亿蓝德	指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大连亿蓝德	指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致仕海	指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百果信息	指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上海华桑	指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处置，不纳入合并范围
无锡华桑	指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处置，不纳入合并范围
上海晟欧	指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报告期内已处置，不纳入合并范围
无锡晟奥	指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曾为公司子公司，已于2020年7月15日注销
贵州新致	指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重庆新致	指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武汉新致	指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原名“武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新致云服	指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青岛新致	指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创新资本	指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公司子公司
新致致远	指	上海新致致远智能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成都万全	指	成都新致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于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属于公司的参股子公司，自2021年6月1日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深圳致复	指	深圳致复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新致惠能	指	上海新致惠能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江苏新致	指	江苏新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子公司
创享奇点	指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沈阳共兴达	指	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上海全端	指	上海全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公司参股公司
日本共达	指	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共达网络株式会社），公司参股公司，原名“ニュータッチ共達ネットワーク株式会社”
厚缀网络	指	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后置网络	指	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千堆投资	指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良久汽车	指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中国太保	指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寿	指	中国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人保	指	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太平	指	中国太平保险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公司客户
泰康保险	指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新华保险	指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大地保险	指	中国大地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交通银行	指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建设银行	指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平安银行	指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平安	指	中国平安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银联	指	中国银联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中国电信	指	中国电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NEC	指	日本一家跨国信息技术公司，公司客户
上汽集团	指	上海汽车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复星集团	指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客户
NTT DATA	指	NTT DATA集团，公司客户
日立	指	株式会社日立制作所，公司客户
HP	指	惠普（Hewlett-Packard），公司客户
富士通	指	富士通株式会社，公司客户
松下	指	日本松下电器产业株式会社，公司客户
通用汽车	指	通用汽车公司，公司客户
上海可可空间	指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公司关联方
闵行创业基金	指	上海闵行科技成果转化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科创板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公司章程》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元、万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
报告期、三年一期、近三年一期	指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3月
募集说明书、本募集说明书	指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

国家发改委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银保监会	指	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保荐	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发行人律师	指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发行人会计师、申报会计师、立信会计师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级机构、联合资信	指	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专业用语		
IT解决方案	指	应用软件及其相关服务，不包括硬件与系统平台软件
去IOE	指	在国内的IT架构中，减少使用IBM的小型机、Oracle数据库、EMC存储设备，以国内的软硬件进行替代
IBM	指	国际商业机器公司，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
Gartner	指	高德纳咨询公司（Gartner Group），全球权威的IT研究与顾问咨询公司，研究范围覆盖全部IT产业
国际数据公司	指	国际数据公司是国际数据集团旗下全资子公司，全称是International Data Corporation；是信息技术、电信行业和消费科技市场咨询、顾问和活动服务专业提供商
Teradata	指	天睿公司（纽交所代码：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是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之一
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	指	从事计算机应用系统工程和网络系统工程的总体策划、设计、开发、实施、服务及保障
软件外包	指	软件开发服务中常见的一种业务模式，一般指发包方为了专注自身核心竞争力业务和降低软件开发项目成本，将软件开发项目中的全部或部分工作发包给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接包方完成的行为
移动互联	指	PC互联网发展的必然产物，将移动通信和互联网二者结合起来，成为一体。它是互联网的技术、平台、商业模式和应用与移动通信技术结合并实践的活动的总称
大数据技术	指	在合理时间内达到存储、管理、处理巨量数据的技术
物联网	指	通过射频识别（RFID）、红外感应器、全球定位系统、激光扫描器等信息传感设备，按约定的协议，将任何物品与互联网相连接，进行信息交换和通信，以实现智能化识别、定位、追踪、监控和管理的一种网络技术
AI、人工智能	指	研究、开发用于模拟、延伸和扩展人的智能的理论、方法、技术及应用系统的一门新的技术科学
云计算	指	一种基于互联网的计算方式，通过这种方式，共享的软硬件资源和信息可以按需求提供给计算机各种终端和其他设备
区块链	指	分布式数据存储、点对点传输、共识机制、加密算法等计算机技术的新型应用模式
微服务架构	指	一项在云中部署应用和服务的技术。将应用程序按功能逻辑划分为更小的服务单位，其间通过轻量级数据通路做灵活连接组合，提供基于负载的架构弹性伸缩及更高的系统级容错能力

CMMI5	指	Capability Maturity Model Integration的缩写,即能力成熟度模型集成,是由美国卡内基-梅隆大学的软件工程研究所开发的用以帮助组织(企业)改进其项目管理、品质管理、组织绩效、工程过程等的最佳实践的集合,同时也是用以评估一个企业是否能够提供高质量的产品、高水平服务的标准。CMMI把软件开发过程的成熟度由低到高分5级,即初始级、已管理级、已定义级、已量化管理级和持续优化级
SaaS	指	Software-as-a-Service的缩写,意思是软件即服务,它是一种通过Internet提供软件的模式,厂商将应用软件统一部署在自己的服务器上,客户可以根据自己实际需求,通过互联网向厂商定购所需的应用软件服务,按定购的服务多少和时间长短向厂商支付费用,并通过互联网获得厂商提供的服务
PaaS	指	Platform as a Service,意思为平台即服务,是一种云计算模型,第三方提供商通过互联网向用户提供硬件和软件工具(通常是应用程序开发所需的工具)
IDC	指	互联网数据中心(Internet Data Center),利用已有的互联网通信线路、带宽资源,建立标准化的电信专业级机房环境,提供服务器托管、租用以及相关增值等方面的服务
EDS	指	是新致软件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简称,是一个基于软件CMMI标准的项目技术管理平台,集生产管理、销售管理、成本管理、采购管理、项目管理、人力资源管理、客户服务管理和知识管理于一体的企业集成门户系统
QAC	指	新致软件品质保证中心简称,是新致软件项目管理体系实施运行监督的主要负责部门、品质保证单位
Newtouch One	指	Newtouch One技术开发平台,是公司建立的开发运维一体化(DevOps)的协作平台,提供了包括微服务开发框架、移动端开发框架、敏捷过程管理、代码仓库托管、自动化测试等应用环境及功能,利用云计算技术实现跨平台调用业务资源,整体提升了软件开发的水平和交付效率,保证交付结果的一致性
Newtouch X	指	公司云计算相关技术的实践验证平台,提供应用运行时的基础层以及平台软件,能够模拟行业用户在应用云计算技术时遇到的各种场景,开发团队可以在此环境下高效的对所开发的软件进行全方位的验证,包括功能验证、性能验证、安全验证,从而保证软件开发的质量
SEPG	指	Software Engineering Process Group的缩写,即软件工程过程小组,是软件工程的一个重要组成部分

特别说明:本募集说明书中所列出的数据可能因四舍五入原因而与根据募集说明书中所列示的相关单项数据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略有差异。

本募集说明书中涉及的我国经济以及行业的事实、预测和统计,来源于一般认为可靠的各种公开信息渠道。公司从上述来源转载或摘录信息时,已保持了合理的谨慎,但是由于编制方法可能存在潜在偏差或基于其它原因,此等信息可能与国内和国外所编制的其他资料不一致。

第二节 本次发行概况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发行人中文名称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人英文名称	Shanghai Newtouch Software Co., Ltd.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股票简称	新致软件
股票代码	688590.SH
上市地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二、本次发行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的证券类型

本次发行证券的种类为可转换为公司 A 股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该等可转换公司债券及未来转换的公司 A 股股票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

（二）发行数量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并结合公司财务状况和投资计划，本次拟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48,481.04 万元（含本数），具体发行规模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上述额度范围内确定。

（三）证券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四）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发行。

（五）预计募集资金量（含发行费用）及募集资金净额

本次可转债预计募集资金量不超过人民币 48,481.04 万元（含本数），扣除发行费用后预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万元。

（六）募集资金专项存储的账户

公司已制定《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本次发行可转债的募集资金将存放于公

司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中，具体开户事宜将在发行前由公司董事会确定，并在发行公告中披露开户信息。

（七）发行方式与发行对象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具体发行方式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对象为持有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证券账户的自然人、法人、证券投资基金、符合法律规定的其他投资者等（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实行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现有股东享有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的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八）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本次发行由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长江保荐以余额包销方式承销。承销期的起止时间：自【】年【】月【】日至【】年【】月【】日。

（九）发行费用

本次发行费用预计总额为【】万元，具体包括：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承销及保荐费用	【】
律师费用	【】
审计及验资费用	【】
资信评级费用	【】
信息披露及发行手续等费用	【】
合计	【】

注：以上各项发行费用可能会根据本次发行的实际情况有所增减。

(十) 承销期间的停牌、复牌及证券上市的时间安排、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

本次发行的主要日程安排以及停复牌安排如下表所示：

日期	发行安排	停复牌安排
T-2 日 【】年【】月【】日	刊登募集说明书及其摘要、发行公告、网上路演公告	正常交易
T-1 日 【】年【】月【】日	网上路演；原A股股东优先配售股权登记日	正常交易
T 日 【】年【】月【】日	刊登发行提示性公告；原A股股东优先认购日；网上、网下申购日	正常交易
T+1 日 【】年【】月【】日	原有限售条件股东网下优先认购资金验资	正常交易
T+2 日 【】年【】月【】日	网上申购资金验资；确定网上、网下发行数量及网下配售比率、网上中签率；网上申购配号	正常交易
T+3 日 【】年【】月【】日	刊登网上中签率和网下发行结果公告；进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退还未获配售的网下申购定金，网下申购定金如有不足，不足部分需于该日补足	正常交易
T+4 日 【】年【】月【】日	刊登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结果公告，投资者根据中签号码确认认购数量；解冻未中签的网上申购资金	正常交易

以上日期均为交易日。如相关监管部门要求对上述日程安排进行调整或遇重大突发事件影响发行，公司将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后修改发行日程并及时公告。

(十一) 本次发行证券的上市流通安排

本次发行结束后，公司将尽快申请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具体上市时间公司将另行公告。

(十二) 投资者持有期的限制或承诺

本次发行的证券不设持有期限限制。

三、本次可转债发行的基本条款

(一) 债券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限为自发行之日起六年。

(二) 面值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00 元。

(三) 利率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利率的确定方式及每一计息年度的最终利率水平，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国家政策、市场状况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在发行完成前如遇银行存款利率调整，则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由董事会授权人士）对票面利率作相应调整。

(四) 转股期限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止。

(五) 评级情况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经联合资信评级，根据联合资信出具的“联合〔2022〕739号”《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新致软件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联合资信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

(六) 保护债券持有人权利的办法及债券持有人会议相关事项

1、债券持有人的权利与义务

(1) 债券持有人的权利

- ①依照其所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数额享有约定利息；
- ②依照法律、行政法规等相关规定参与或委托代理人参与债券持有人会议并行使表决权；
- ③根据约定条件将所持有的本次可转债转为公司股份；
- ④根据约定的条件行使回售权；
- ⑤依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转让、赠与或质押其所持有的本次

可转债；

- ⑥依照法律、公司章程的规定获得有关信息；
- ⑦按约定的期限和方式要求公司偿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⑧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所赋予的其作为公司债权人的其他权利。

(2) 债券持有人的义务

- ①遵守公司发行本次可转债条款的相关规定；
- ②依其所认购的本次可转债数额缴纳认购资金；
- ③遵守债券持有人会议形成的有效决议；
- ④除法律、法规规定及《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约定之外，不得要求公司提前偿付本次可转债的本金和利息；
- ⑤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规定应当由本次可转债持有人承担的其他义务。

2、债券持有人会议的召开情形

在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内及期满赎回期限内，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公司董事会应当召集债券持有人会议：

- (1) 公司拟变更《可转债募集说明书》的约定；
- (2) 公司未能按期支付本次可转债本息；
- (3) 公司发生减资（因股权激励回购股份及回购并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导致的减资除外）、合并、分立、解散或者申请破产；
- (4) 保证人（如有）或担保物（如有）发生重大变化；
- (5) 拟修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
- (6) 发生其他对债券持有人权益有重大实质影响的事项；
- (7) 根据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及本次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的规定，应当由债券持有人会议审议并决定的其他事项。

下列机构或人士可以提议召开债券持有人会议：

(1) 公司董事会提议；

(2) 单独或合计持有本次可转债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 1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书面提议；

(3) 法律、行政法规、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或人士。

(七) 转股价格调整的原则及方式

1、初始转股价格的确定依据

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具体初始转股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发行前根据市场和公司具体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额/该日公司股票交易总量。

2、转股价格的调整方式及计算公式

在本次发行之后，若公司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公司将按上述条件出现的先后顺序，依次对转股价格进行调整。具体的转股价格调整公式如下：

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 $P_1=P_0/(1+n)$

增发新股或配股： $P_1=(P_0+A\times k)/(1+k)$

上述两项同时进行： $P_1=(P_0+A\times k)/(1+n+k)$

派送现金股利： $P_1=P_0-D$

上述三项同时进行： $P_1=(P_0-D+A\times k)/(1+n+k)$

其中： P_0 为调整前转股价， n 为派送股票股利或转增股本率， k 为增发新股或配股率， A 为增发新股价或配股价， D 为每股派送现金股利， P_1 为调整后转股价。

当公司出现上述股份和/或股东权益变化情况时，将依次进行转股价格调整，并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并于公告中载明转股价格调整日、调整办法及暂停转股时期（如需）。当转股价格调整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则该持有人的转股申请按公司调整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当公司可能发生股份回购、合并、分立或任何其他情形使公司股份类别、数量和/或股东权益发生变化从而可能影响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的债权利益或转股衍生权益时，公司将视具体情况按照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以及充分保护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权益的原则调整转股价格。有关转股价格调整内容及操作办法将依据届时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证券监管部门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来制订。

（八）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

1、修正权限与修正幅度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存续期间，当公司股票在任意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85%时，公司董事会有权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表决。

上述方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股东大会进行表决时，持有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股东应当回避。修正后的转股价格应不低于该次股东大会召开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

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2、修正程序

如公司决定向下修正转股价格,公司将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或中国证监会指定的上市公司其他信息披露媒体上刊登相关公告,公告修正幅度、股权登记日及暂停转股期间(如需)等有关信息。从股权登记日后的第一个交易日(即转股价格修正日)起,开始恢复转股申请并执行修正后的转股价格。若转股价格修正日为转股申请日或之后、且为转换股份登记日之前,该类转股申请应按修正后的转股价格执行。

(九) 转股股数确定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内申请转股时,转股数量的计算方式为 $Q=V/P$,并以去尾法取一股的整数倍。

其中:Q指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数量;V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P指申请转股当日有效的转股价格。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申请转换成的股份须为整数股。转股时不足转换为1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余额,公司将按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等部门的有关规定,在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转股当日后的五个交易日内以现金兑付该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票面金额以及该余额所对应的当期应计利息。

(十) 赎回条款

1、到期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期满后五个交易日内,公司将赎回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具体赎回价格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

2、有条件赎回条款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或本

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 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_A=B \times i \times t/365$

I_A : 指当期应计利息;

B : 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 : 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 : 指计息天数, 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除权、除息等引起公司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 则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在转股价格调整日及之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

(十一) 回售条款

1、附加回售条款

若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运用的实施情况与公司在募集说明书中的承诺相比出现重大变化, 且根据中国证监会或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被视作改变募集资金用途或被认定为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享有一次以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向公司回售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权利,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 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满足回售条件后, 可以在回售申报期内进行回售, 在该次回售申报期内不实施回售的, 不应再行使附加回售权。

2、有条件回售条款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 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 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方式参见“(十) 赎回条款”的相关内容。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因发生派送股票股利、转增股本、增发新股（不包括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股本）、配股以及派送现金股利等情况而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在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计算。如果出现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情况，则上述三十个交易日须从转股价格调整之后的第一个交易日起重新计算。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十二）还本付息期限、方式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到期归还未偿还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金并支付最后一年利息。

1、年利息计算

计息年度的利息（以下简称“年利息”）指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按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可享受的当期利息。

年利息的计算公式为： $I=B \times i$

I：指年利息额；

B：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计息年度（以下简称“当年”或“每年”）付息债权登记日持有的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当年票面利率。

2、付息方式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采用每年付息一次的付息方式，计息起始日为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

(2) 付息日：每年的付息日为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首日起每满一年的当日。如该日为法定节假日或休息日，则顺延至下一个交易日，顺延期间不另付息。每相邻的两个付息日之间为一个计息年度。

(3) 付息债权登记日：每年的付息债权登记日为每年付息日的前一交易日，公司将在每年付息日之后的五个交易日内支付当年利息。在付息债权登记日前（包括付息债权登记日）申请转换成公司股票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公司不再向其持有人支付本计息年度及以后计息年度的利息。

(4)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所获得利息收入的应付税项由持有人承担。

(十三) 转股年度有关股利的归属

因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而增加的公司股票享有与原股票同等的权益，在股利发放的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后登记在册的所有普通股股东（含因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形成的股东）均参与当期利润分配，享有同等权益。

(十四) 向现有股东配售的安排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向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现有股东有权放弃优先配售权。向现有股东优先配售的具体比例由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在本次发行前根据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并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发行公告中予以披露。

公司现有股东优先配售之外的余额及现有股东放弃优先配售后部分采用网下对机构投资者发售及/或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余额由承销商包销。

(十五) 担保事项

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不提供担保。

(十六) 本次发行方案的有效期限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有效期限为十二个月，自发行方案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

四、本次发行的相关机构

1、发行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郭玮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四层至第六层
联系人	金铭康
联系电话	021-51105633
传真	021-51105678

2、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受托管理人：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住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1198号28层
联系电话	021-61118978
传真	021-61118973
保荐代表人	赵雨、黄力
项目协办人	王新盛（已离职）
项目组成员	王珺、裴鑫妮、王轶群、谷米、曹思琪、张天萌、张步云、顾潇

3、律师事务所：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耘耘
住所	上海市浦东新区银城中路501号上海中心大厦9、11、12层
联系电话	021-20511000
传真	021-20511999
经办律师	李攀峰、魏栋梁、孙矜如

4、会计师事务所：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杨志国
住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联系电话	021-23280517
传真	021-63392558
经办注册会计师	周琪、顾瑛瑛、邵振宇、谭乐飞

5、资信评级机构：联合资信评估股份有限公司

负责人	万华伟
住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号中国人保财险大厦17层

联系电话	010-85679696
传真	010-85679228
经办信用评级人员	杨恒、华艾嘉

6、申请上市的证券交易所：上海证券交易所

住所	上海市浦东南路528号证券大厦
电话	021-68808888
传真	021-68804868

7、保荐人（主承销商）收款银行

开户行	中国农业银行上海市浦东分行营业部
户名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账号	03340300040012525

五、认购人承诺

购买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投资者（包括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购买人和二级市场的购买人及以其他方式合法取得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的人）被视为作出以下承诺：

1、接受本募集说明书对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项下权利义务的所有规定并受其约束。

2、同意《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及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其他有关发行人、债券持有人权利义务的相关约定。

3、债券持有人会议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及《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的程序要求所形成的决议对全体债券持有人具有约束力。

4、发行人依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发生合法变更，在经有关主管部门批准后并依法就该等变更进行信息披露时，投资者同意并接受该等变更。

六、发行人违约责任

（一）违约事件

根据《受托管理协议》，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如下：

1、在本期可转债到期、加速清偿（如适用）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

本金和/或利息;

2、发行人不履行或违反《受托管理协议》、《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以及募集说明书的任何承诺或义务,且将对发行人履行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在经受托管理人书面通知,或经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可转债未偿还面值总额百分之十以上的可转债持有人书面通知,该违约在上述通知所要求的合理期限内仍未予纠正;

3、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担保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或出售其重大资产等情形以致对发行人就本期可转债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重大实质性不利影响;

4、在债券存续期间内,发行人发生解散、注销、吊销、停业、清算、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法律程序;

5、任何适用的现行或将来的法律、规则、规章、判决,或政府、监管、立法或司法机构或权力部门的指令、法令或命令,或上述规定的解释的变更导致发行人在《受托管理协议》或本期可转债项下义务的履行变得不合法;

6、在债券存续期间,发行人发生其他对本期可转债的按期兑付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二) 违约责任

《受托管理协议》任何一方违约,守约方有权依据法律、法规和规则的规定及募集说明书、《受托管理协议》的约定追究违约方的违约责任。

1、违约事件发生时,受托管理人行使以下职权

(1) 在知晓该行为发生之日的五个交易日内告知全体可转债持有人;

(2) 在知晓发行人发生上述第(一)项违约事件的,受托管理人应当召集可转债持有人会议,按照会议决议规定的方式追究发行人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向发行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等有关法律程序;在可转债持有人会议无法有效召开或未能形成有效会议决议的情形下,受托管理人可以按照《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的规定接受全部或部分可转债持有人的委托,以自己名义代表可转债持有人提起民事诉讼、参与重组或者破产的法律程序;

(3) 在知晓发行人发生上述第(二)项至第(六)项违约事件的,并预计发行人将不能偿还债务时,应当要求发行人追加担保,并可依法申请法定机关采取财产保全措施;

(4) 及时报告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监会当地派出机构等监管机构。

2、加速清偿及救济措施

(1) 如果发生《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任一违约事件且该等违约事件一直持续 30 个连续交易日仍未得到纠正,可转债持有人可按可转债持有人会议规则形成有效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未偿还的本期可转债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 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采取了下述救济措施,受托管理人可根据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有关取消加速清偿的内容,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① 受托管理人收到发行人或发行人安排的第三方提供的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所有到期应付未付的本期可转债利息和/或本金、发行人根据《受托管理协议》应当承担的费用,以及受托管理人根据《受托管理协议》有权收取的费用和补偿等;或

② 《受托管理协议》所述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可转债持有人通过会议决议的形式豁免;或

③ 可转债持有人会议决议同意的其他措施;

(3) 本条项下可转债持有人会议作出的有关加速清偿、取消或豁免等的决议,须经出席(包括现场、网络、通讯等方式参加会议)会议并有表决权的可转债持有人(或可转债持有人代理人)所持未偿还债券面值总额三分之二以上同意方为有效。

违约事件发生时,发行人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包括但不限于按照募集说明书的约定向可转债持有人及时、足额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以及迟延支付本金及/或利息产生的罚息、违约金等,并就受托管理人因发行人违约事件承担相关责任造成的损失予以赔偿。

(三) 争议解决机制

《受托管理协议》项下所产生的或与《受托管理协议》有关的任何争议，首先应在争议各方之间协商解决。如果协商解决不成，按照双方约定，任一方有权向受托管理人住所地具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解决纠纷。

七、债券受托管理情况

任何债券持有人一经通过认购、交易、受让、继承或者其他合法方式持有本期债券，即视为同意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作为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人，且视为同意并接受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签署的本期债券的《受托管理协议》项下的相关约定，并受《受托管理协议》之约束。

(一) 债券受托管理人聘任及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1、受托管理人的名称和基本情况

名称：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通讯地址：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世纪大道 1198 号 28 层

法定代表人：王承军

联系人：赵雨、黄力

电话：021-61118978

2、受托管理协议签订情况

2022 年 1 月，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与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之可转换公司债券受托管理协议》。

(二) 债券受托管理协议主要内容

关于本次可转债违约的情形、违约责任及其承担方式以及可转债发生违约后的诉讼、仲裁或其他争议解决机制等内容参见本节之“六、发行人违约责任”。上述内容仅列示了本次可转债之《受托管理协议》的主要内容，投资者在作出相关决策时，请查阅《受托管理协议》全文。《受托管理协议》的全文置备于公司与债券受托管理人的办公场所。

八、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相关机构的关系

根据《关于在上海证券交易所设立科创板并试点注册制的实施意见》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发行与承销实施办法》的要求，科创板试行保荐机构相关子公司跟投“跟投”制度。长江保荐通过保荐机构（主承销商）母公司设立的另类投资子公司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参与战略配售。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长江证券创新投资（湖北）有限公司持有发行人 2,275,280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1.25%。同时，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长江证券信用账户持有发行人股票 229,366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0.1260%。

除上述情形外，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的中介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公司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时,除本募集说明书披露的其他各项资料外,应特别审慎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

一、技术风险

(一) 技术人员流失或无法及时补充风险

技术人员队伍是公司持续保持技术优势、市场竞争力和发展潜力的重要保障。当前,公司十分重视对技术人才的培养,并制定了相应机制,鼓励技术创新。但随着公司业务规模的扩大,如果公司无法及时补充高水平技术人员或者公司技术人员特别是核心技术人员出现流失,可能对公司经营活动带来较大的不利影响。

(二) 核心技术失密的风险

技术优势是公司主要的核心竞争力。如公司对核心技术采取的多种保密措施执行不力,公司将存在核心技术泄密的风险。技术一旦失密,将会对公司竞争优势的延续造成不利影响。

二、经营风险

(一) 宏观经济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业和银行业,这些客户所在的行业与宏观经济紧密相关,且又为国民经济的核心支柱产业,对宏观经济波动的敏感度较高。尽管目前宏观经济稳步发展,保险业和银行业发展较为稳定,但若宏观经济出现波动或增速减慢,将影响本公司下游客户的业务需求,从而可能造成本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波动。

(二) 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来源于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的收入分别为71,922.47万元、69,653.04万元、78,007.31万元和15,534.00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64.41%、64.92%、60.91%和61.27%。发行人对金融行业存在依赖的风险,具体包括:

1、金融机构自身经营情况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于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开发服务。报告期内，金融机构保持了较好的盈利能力，但若未来市场竞争进一步加剧，或者金融机构经营策略出现失误且在较长时间内未能进行调整，则可能影响金融机构盈利能力，迫使金融机构降低信息系统建设预算，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度较高的风险

目前，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集中在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金融机构软件开发服务供应商众多，竞争激烈，同时具有产品迭代快、客户需求及行业监管政策变化快等特点。若公司在该领域的竞争力下降，或公司提供的解决方案需求下降，则可能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 人力成本快速上升的风险

公司主要从事软件开发业务，主营业务成本中职工薪酬的比例较高。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主营业务成本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65,558.55万元、61,677.80万元、75,284.65万元和15,476.56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84.45%、85.21%、85.92%和87.08%。公司总部地处上海，人工成本较高，且呈逐年增长趋势。由于公司业绩对人工成本的变动较为敏感，如果未来人工成本的上升速度大于人均产值的增速，则公司的毛利率水平将会有下降的风险，将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四) 新冠疫情对公司未来经营业绩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

2022年3月以来，公司主要经营地上海、北京、深圳陆续爆发新冠疫情，截至目前，全国新冠疫情呈现点多面广态势，防控形势依然复杂严峻。若本轮新冠疫情无法迅速得到有效控制，将可能在一定时间内对公司市场开拓和项目执行带来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整体经营业绩。

(五) 员工规模扩张及高流动性对公司业务经营和管理带来不利影响的风险分析

公司所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属于人才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人员管理对公司的业务经营和管理至关重要。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分别为 4,511 人、4,586 人、5,981 人及 5,948 人，员工规模总体处于扩张趋势。此外，报告期各期，公司员工离职率分别为 25.29%、27.97%、23.40%和 12.41%。公司员工规模扩张及高流动性带来了对外招聘和员工培训等成本的额外增加，以及业务团队磨合期的延长，虽然上述情形在同行业企业普遍存在，但若未来公司不能及时补充招聘到相应人员，则可能对信息技术服务的执行效率和管理效率带来一定程度的不利影响，进而影响公司的经营业绩。

(六) 经营业绩季节性波动的风险

公司的主要客户集中在保险、银行、电信等国有企业，受中国农历春节假期及国企内部流程的影响，该类客户通常会在一季度制定全年的信息化采购计划及技术服务要求，在随后的季度进行项目的商务谈判、合同流转及项目执行等工作。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布具有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季度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5,352.37	100.00%	25,255.51	19.72%	20,250.06	18.87%	21,389.40	19.15%
第二季度	-	-	30,924.39	24.15%	27,751.45	25.87%	28,243.84	25.29%
第三季度	-	-	26,812.28	20.93%	22,310.12	20.79%	22,456.22	20.11%
第四季度	-	-	45,084.14	35.20%	36,975.23	34.46%	39,577.15	35.44%
合计	25,352.37	100.00%	128,076.32	100.00%	107,286.86	100.00%	111,666.61	100.00%

2019-2021 年度，公司四季度收入占比较高，同时，费用没有明显的季节性波动，因此可能导致公司前三季度利润较低的情况。公司收入和盈利的财务指标有一定季节性波动，投资者以半年度或季度报告的数据预测全年盈利情况可能会出现较大偏差。

(七) 技术进步带来的研发方向选择错误及研发投入不达预期的风险

监管政策和市场竞争要求金融机构“以数字化转型推动银行业保险业高质量

发展,构建适应现代经济发展的数字金融新格局,不断提高金融服务实体经济的能力和水平,有效防范化解金融风险”。这是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的根本需求,具体表现为:业务经营管理数字化、建设金融数据能力、建设科技能力、加强风险防范。上述需求领域是金融科技应用的主要技术进步方向。因此,软件服务供应商需不断调整研发方向,以适应金融机构信息系统建设需求的变化。

(八) 主要经营场所通过租赁形式取得的风险

公司自成立以来,经营场地主要是通过租赁方式取得,如果租赁的经营场所在短期内无法继续租赁,可能对公司的日常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三、政策风险

(一) 产业政策变动的风险

公司所处行业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为推动行业发展,国家有关部门颁布了一系列产业政策。公司所处行业直接或间接地受到了当前国家产业政策的扶持,未来相关政策若发生变动,可能对公司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二) 政府补助政策变化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主要为财政补贴,金额分别为 1,621.86 万元、2,182.56 万元、1,748.79 万元和 122.47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7.87%、24.14%、10.45%和 46.50%。若政府补助政策发生变化,公司未来无法获得财政补贴,将对公司的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四、财务风险

(一) 主营业务毛利率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48%、32.53%、31.59%和 29.90%,整体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由公司的业务结构、客户结构和基础设施投入增加等原因导致。

在未来的经营过程中,如果公司的业务结构和客户结构逐步改善的趋势不能保持,或者公司进一步增加基础设施的投入,公司毛利率低于行业平均水平的状况可能一直持续。此外,公司对新客户的开拓可能失败等因素,也会影响或改变主营业务毛利率持续改善的趋势。

(二) 应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应收账款净额逐年增加, 分别为 62,472.17 万元、70,174.74 万元、82,731.41 万元和 92,484.51 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9%、65.32%、64.51%和 364.19%。公司客户大部分为保险、银行、电信公司等, 如果未来其财务状况发生持续恶化或宏观经济出现疲软, 公司应收账款存在规模持续增加, 甚至发生较大实际损失的风险, 从而对公司的经营性现金流和净利润产生较大不利影响。

(三)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且与利润总额存在差异的风险

报告期内,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9.64 万元、2,960.40 万元、-1,060.90 万元和-24,946.23 万元, 利润总额分别为 9,078.20 万元、9,040.81 万元、16,741.79 万元和 263.37 万元,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低, 且与利润总额存在一定差异, 主要由公司人力资源支出具有刚性属性、经营业绩总体增长且适当给予客户合理账期、客户资金支付受新冠疫情影响等因素所致。未来业务的持续发展仍将给公司带来资金压力, 如果公司加强销售回款力度的效果不达预期, 客户不能按时验收或及时付款, 同时公司没有做好营运资金管控, 则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公司利润总额背离的情况可能将一直持续, 可能影响公司的资金周转, 进而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生产经营带来不利影响。

(四) 商誉减值风险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商誉的账面价值为 3,941.80 万元, 主要系公司收购日本亿蓝德、百果信息和成都万全所产生的, 账面价值分别为 1,419.47 万元、699.60 万元和 1,822.72 万元。

如果未来宏观经济、政治环境、市场条件、产业政策或其他不可抗力等外部因素发生重大不利变化, 上述公司未能适应前述变化, 则可能对上述公司的持续经营产生不利影响, 进而可能使公司面临商誉减值的风险, 从而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不利影响。

五、项目风险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拟投资于分布式 paas 平台

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计划和实施进度系依据发行人及行业的过往经验得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经济效益数据系依据可研报告编制当时的市场即时和历史价格以及相关成本等预测性信息测算得出。若项目在建设过程中出现不可控因素导致无法按预期进度建成,或项目建成后的市场环境发生不利变化导致行业竞争加剧、产品价格下滑、产品市场需求未保持同步协调发展,将可能导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效益的时间晚于预期或实际效益低于预期水平。

六、本次可转债发行的相关风险

(一) 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的公司可转债投资者所持本次可转债不能转股的风险

公司为科创板上市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参与可转债转股的投资者,应当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如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管理要求的,可转债持有人将不能将其所持的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赎回条款,包括到期赎回条款和有条件赎回条款,到期赎回价格由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发行时市场情况与保荐机构(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有条件赎回价格为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所持可转债面临赎回的情况下,考虑到其所持可转债不能转换为公司股票,如果公司按事先约定的赎回条款确定的赎回价格低于投资者取得可转债的价格(或成本),投资者存在因赎回价格较低而遭受损失的风险。

公司本次发行可转债设置了回售条款,包括有条件回售条款和附加回售条款,回售价格为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如果公司可转债持有人不符合科创板股票投资者适当性要求,在满足回售条款的前提下,公司可转债持有人要求将其持有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全部或部分按债券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价格回售给公司,公司将面临较大可转换公司债券回售兑付资金压力并存在影响公司生产经营或募投项目正常实施的风险。

(二) 本息兑付风险

在可转债的存续期限内,公司需按可转债的发行条款就可转债未转股的部分

偿付利息及到期兑付本金，并承兑投资者可能提出的回售要求。受国家政策、法规、行业和市场等不可控因素的影响，公司的经营活动可能没有带来预期的回报，进而使公司不能从预期的还款来源获得足够的资金，可能影响公司对可转债本息的按时足额兑付，以及对投资者回售要求的承兑能力。

(三) 本次可转债在转股期内未能转股的风险

对于投资者方而言，公司股票价格在未来呈现不可预期的波动，故而存在转股期内由于各方面因素的影响导致股票价格不能达到或者超过本次可转债转股价格的可能性，在这种情况下将会影响投资者的投资收益；此外，在转股期内，若可转债达到赎回条件且公司行使相关权利进行赎回，亦将会导致投资者持有可转债的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

对于公司方而言，如因公司股票价格低迷或未达到债券持有人预期等原因导致可转债未能在转股期内转股，则公司需对未转股的可转债偿付本金和利息，从而增加公司的财务费用负担和资金压力。

(四) 可转债投资价值风险

本次发行可转债存续期限较长，而影响本次可转债投资价值的市场利率高低与股票价格水平受到国际和国内政治经济形势、国民经济总体运行状况、国家货币政策等诸多不确定因素的影响。故在本次可转债存续期内，当上述因素发生不利变化时，可转债的价值可能会随之相应降低，进而使投资者遭受损失。

(五) 转股后公司每股收益和净资产收益率摊薄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发行后，如债券持有人在转股期开始后的较短期间内将大部分或全部可转债转换为公司股票，公司股本和净资产将一定程度的增加，但本次募集资金从投入到产生收益需要一定的时间，故可能存在公司利润增长幅度小于总股本及净资产增加幅度的情况。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存在每股收益及净资产收益率下降的风险。

(六) 可转债转股价格未能向下修正以及修正幅度不确定的风险

公司在本次可转债发行中已设置可转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的条款，但未来在触发转股价格修正条款时，公司董事会可能基于市场因素、公司业务发展情况以

及财务状况等多重因素考虑,不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或董事会虽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但方案未能通过股东大会表决进而未能实施。若发生上述情况,存续期内可转债持有人可能面临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条款无法实施的风险。

此外,若公司董事会提出转股价格向下修正方案并获股东大会通过,但修正方案中转股价格向下修正幅度存在不确定,公司之后股票价格仍有可能低于修正后的转股价格。上述情况的发生仍可能导致投资者持有本可转换公司债券不能实施转股的风险。

(七) 可转债提前赎回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设有有条件赎回条款,在本次可转债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130% (含 130%),或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人民币 3,000 万元时,公司有权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本次可转债的存续期内,在相关条件满足的情况下,如果公司行使上述有条件赎回的条款,可能促使可转债投资者提前转股,从而导致投资者面临可转债存续期缩短、未来利息收入减少的风险。

(八) 可转债投资者不能实现及时回售的风险

本次可转债有条件回售条款约定:在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如果公司股票在任何连续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 70%时,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有权将其持有的全部或部分可转换公司债券按面值加上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回售给公司。最后两个计息年度,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在每个计息年度回售条件首次满足后可按上述约定条件行使回售权一次,若在首次满足回售条件而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未在公司届时公告的回售申报期内申报并实施回售的,该计息年度不能再行使回售权,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不能多次行使部分回售权。

因影响股票价格的因素复杂多变,若在可转债存续期内公司股价持续低于转股价 70%,但未能满足约定的其他回售必备条件时,投资者将面临无法行使可转债回售权的风险。

(九) 可转债评级风险

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业经联合资信评级,根据联合资信出

具的“联合〔2022〕739号”《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报告》，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等级为 A；新致软件主体信用等级为 A，评级展望稳定。

本次发行的可转债上市后，在债券存续期内，评级机构将对本次债券的信用状况进行定期或不定期跟踪评级，并出具跟踪评级报告。定期跟踪评级在债券存续期内每年至少进行一次。如果由于外部经营环境、公司自身情况或评级标准变化等因素，导致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信用评级降低，将会增大投资者的投资风险，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一定影响。

七、不可抗力的风险

在公司日常经营过程中，包括自然灾害在内的突发性不可抗力事件会对公司的资产、人员以及供应商或客户造成损害，并有可能影响公司的正常生产经营，从而影响公司的盈利水平。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本次发行前股本总数以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股本总数为 182,022,280 股, 其中公司前 10 大股东持股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股)	占公司总股 本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件 的股份数量(股)	股东性质
1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48,129,120	26.4413	48,129,120	境内非国有法人
2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237,760	5.6245	10,237,760	境内非国有法人
3	上海点距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7,629,556	4.1916	0	其他
4	旺道有限公司	7,051,920	3.8742	0	境外法人
5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875,019	3.2276	0	其他
6	常春藤(昆山)产业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5,785,560	3.1785	0	其他
7	乌鲁木齐东鹏创动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一宁波东鹏合立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593,487	3.0730	0	其他
8	AcmeCity Limited	4,704,480	2.5846	0	境外法人
9	Central Era Limited	4,704,480	2.5846	0	境外法人
10	Oasis Cove Investments Limited	4,704,480	2.5846	0	境外法人
	合计	104,415,862	57.3643	58,366,880	-

二、公司科技创新水平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软件服务提供商, 主营业务包括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科技服务, 从事包括咨询规划、设计、开发、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 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公司主要的客户包括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中国移动、中国联通、上汽集团、复星集团、NEC、富士通、TIS、松下等行业龙头企业。公司承担多项上海市重要科研课题或研发产业化项目。公司是“高新技术企业”、“上海市企业技术中心”、“上海市科技小巨人企业”、“上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百强”、“中国软件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公司获得了 484 项软件著作

权，在金融行业有诸多典型案例，其中“金融大数据 ECIF 平台”和“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等入选由工信部下属中国信息通信研究院编写的《2019 年金融科技创新应用案例集》，“金融智慧分析平台”入选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发布的《2021 年上海市优秀信创解决方案名单》，另有 20 余款产品被评为上海市移动互联网优秀案例及优秀产品。公司拥有软件企业和软件产品“双软”认证，通过了 ISO27001、ISO9001 质量体系认证、CMMI5 认证和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和项目经验，在此基础上形成了一批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重点覆盖了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和云计算等领域。公司建立了高效的研发体系，对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的内部管理流程及业务特征有全面、深刻的理解，能够准确把握客户现有系统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升级需求，快速确定研发方向、形成研发成果，并将其应用到解决方案的实施过程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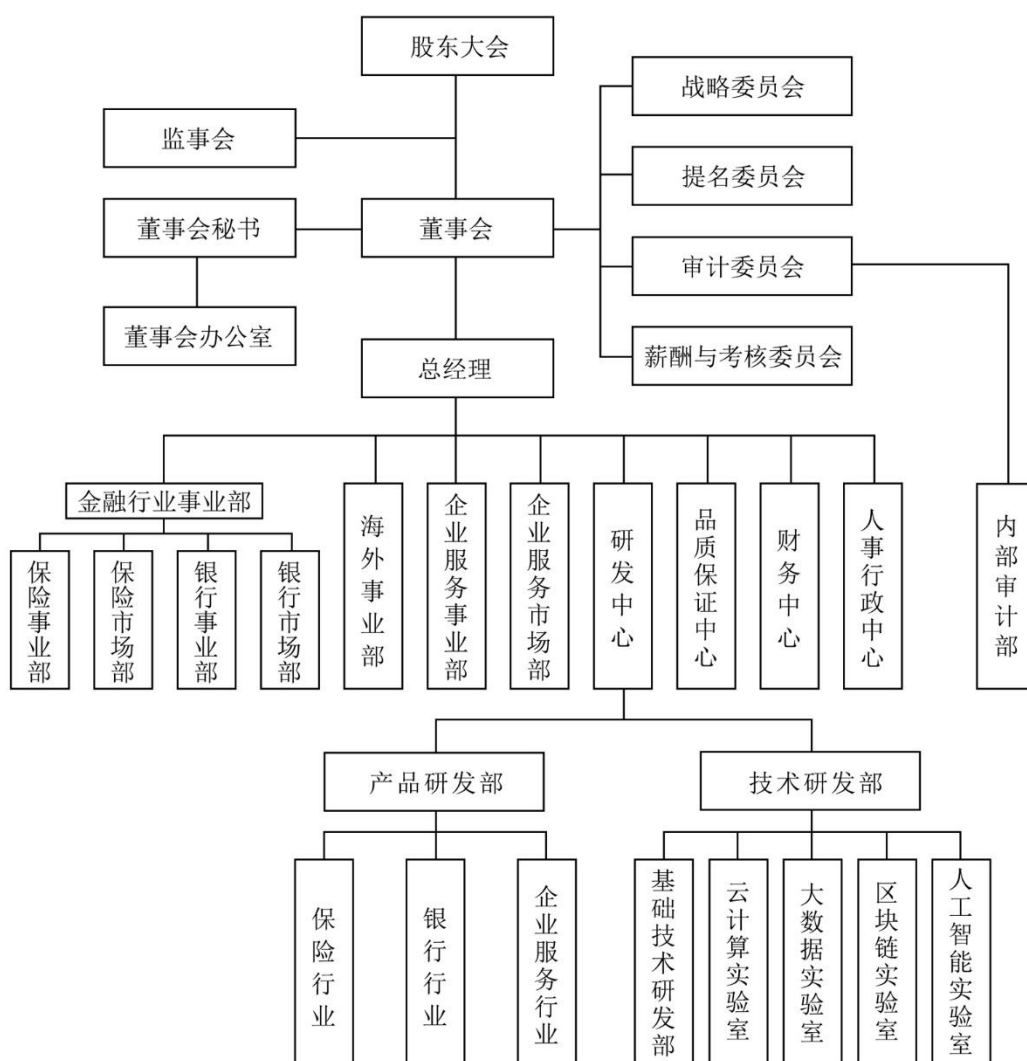
综上所述，公司专注于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科技服务，并且掌握了相关核心技术，具有较高的科技创新水平。

公司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一) 公司组织结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组织结构如下图所示：



(二) 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

1、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拥有 9 家全资子公司及孙公司、10 家控股子公司及孙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北京新致君阳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万元
实收资本	4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1年3月29日

注册地址	北京市顺义区金航西路4号院2号楼4层419室—K019（天竺综合保税区）	
主要生产经营地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18号金唐中心1号楼8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推广、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技术培训；计算机系统服务；数据处理；计算机维修；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不含医用软件）；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电子产品。（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1,361.16
	净资产	2,385.82
	营业收入	10,641.14
	净利润	73.2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2)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青岛新致企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4,500万元	
实收资本	4,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9年3月5日	
注册地址	山东省青岛市市南区宁夏路288号3号楼106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寇祖亮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商务中介；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4,774.78
	净资产	4,771.39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84.3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7月11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福田街道金田路 4018 号安联大厦 26 层 2629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生命保险大厦 2007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配件的研发、技术咨询、销售及上门维修；数据库管理；数据库服务；电子产品的销售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7,073.33
	净资产	2,711.20
	营业收入	3,165.00
	净利润	342.9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4) 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曾用名	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28.6644万元
实收资本	1,628.6644万元
成立日期	2015年1月20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 501、502、503、504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六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喆宾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机械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

	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分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24,182.04
	净资产	14,410.10
	营业收入	2,156.79
	净利润	6,424.2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注：2022年3月14日，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5）上海新致惠能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惠能数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2020号501、502、503、504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从事信息科技、电子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技术转让；软件开发（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除外）；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数字内容制作服务（不含出版发行）；信息技术咨询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生产经营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0.94
	净资产	-0.0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0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6)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19日	
注册地址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5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60%，成都市大数据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4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信息技术咨询服务；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计算器设备销售；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集成电路销售；软件销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7,455.79
	净资产	6,331.84
	营业收入	8,334.49
	净利润	447.5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7) 上海新致致远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致远智能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0月25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剑川路940号B幢3层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91弄98号（软件园1号楼）第六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55%，上海鸣越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5%	
法定代表人	金铭康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基础电信业务；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互联网安全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物联网应用服务；5G通信技术服务；数据处理和存	

	储支持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基础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人工智能理论与算法软件开发；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软件外包服务；市场营销策划；数字文化创意软件开发；数字文化创意内容应用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普通机械设备安装服务；供应链管理服务；采购代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互联网设备销售；通信设备销售；通讯设备销售；电池销售；集成电路销售；智能控制系统集成；人工智能行业应用系统集成服务；工业控制计算机及系统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
	净资产	-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8)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仕海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12月31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乳山路227号2楼B区231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无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50%；COMPUTER AID, INC持股50%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并提供相关的技术咨询和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未开展实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06.26
	净资产	106.26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04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9)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万元	
实收资本	7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7年6月5日	
注册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湖北省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42.86%，贵州新致持股57.14%	
法定代表人	郭宇翔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软件开发；信息系统集成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职业中介活动；劳务派遣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6,715.52
	净资产	602.03
	营业收入	1,272.78
	净利润	-24.5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0)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重庆新致金服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1,764.7059万元	
实收资本	11,764.7059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0日	
注册地址	重庆市渝北区仙桃街道数据谷东路19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重庆市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第20层至第21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38.25%，重庆临空远翔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21.25%，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15%，北京新致持股12.75%，深圳新致持股12.75%	
法定代表人	章晓峰	

经营范围	大数据开发及相关技术服务；计算机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服务；网站建设、网络平台运营管理、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件的销售；佣金代理；互联网相关技术服务（不含互联网上网服务）；房屋租赁（不含住宿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9,061.30
	净资产	13,915.07
	营业收入	10,837.10
	净利润	346.7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1）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贵州新致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6,500万元	
实收资本	14,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16年7月28日	
注册地址	贵州省贵安新区大学城大数据港	
主要生产经营地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毕节路58号联合广场项目B座17楼1704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贵安新区新兴产业发展基金（有限合伙）持股39.39%；新致软件持股30.61%，北京新致持股15.00%，深圳新致持股15.0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设计和制作，销售自产产品，计算机系统集成设计、安装、调试和维护，计算机软硬件及相关配套的批发、进出口、佣金代理（拍卖除外），提供上述业务相关的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的商品按照国家有关规定办理），提供互联网接入业务、信息业务和增值业务，申请域名、租用虚拟主机空间、服务器托管及租用，云主机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7,811.30
	净资产	14,574.50
	营业收入	3,548.63
	净利润	-109.37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2) 江苏新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江苏新致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2月7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经济技术开发区承德路 266 号 1 幢 103-1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软件园创新创业园 7#楼四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持股70%；淮安市淮上英才股权投资基金一期中心（有限合伙）持股30%	
法定代表人	肇文兵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批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智慧园区综合解决方案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600.00
	净资产	599.91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0.09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3)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百果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2.75万元	
实收资本	802.75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6月28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 7548 弄 588 号 1 幢 1 层 X 区 110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六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武汉新致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王浩	
经营范围	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除专项审批），销售建材、机电设备、电子产品、文化用品、日用百货。【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业务的关系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4,163.95
	净资产	2,252.99
	营业收入	2,686.09
	净利润	285.3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4) 成都新致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万元	
实收资本	50万元	
成立日期	2000年3月23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武侯区人民南路四段21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蜀都中心二期1栋3单元27层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武汉新致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王浩	
经营范围	计算机网络系统工程,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 信息识别技术, 光电设备的研制开发; 批发零售通信器材, 汽车零配件, 机电产品(不含汽车); 系统集成, 计算机软硬件系统的咨询、服务, 销售: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和辅助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740.77
	净资产	428.14
	营业收入	836.44
	净利润	289.93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注: 2021年5月, 李新与武汉新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李新将其所持有的成都万全66.67%的股权转让给武汉新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武汉新致持有成都万全100%的股权。2021年5月, 成都万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1年6月, 武汉新致已支付给李新全部股权转让款。成都万全于2018年6月至2021年5月属于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自2021年6月1日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15) 深圳致复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深圳致复科技有限公司
------	------------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8月12日	
注册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1001号生命保险大厦二十层2007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深圳市福田区莲花街道福中社区福中一路1001号生命保险大厦二十层2007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重庆新致持股60%；深圳复融数据科技有限公司持股40%	
法定代表人	吴佳维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制造；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系统集成服务；工业互联网数据服务；互联网数据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科技中介服务；数据处理和存储支持服务；数据处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金融解决方案、信息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231.81
	净资产	398.02
	营业收入	931.82
	净利润	-101.9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6)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ニュータッチイノベーション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4亿9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05年1月27日	
总部地址	日本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日本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金科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1、使用互联网提供各种信息服务 2、计算机软硬件及软件的开发、销售 3、确保劳务人员派遣事业的适当运营及派遣劳务人员就业条件的维护等相关法律规定的劳务人员派遣业务 4、上述各项所附带的所有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15,278.60
	净资产	11,699.40
	营业收入	7,115.95
	净利润	-484.7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7)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45.8429万美元	
实收资本	1,045.8429万美元	
成立日期	2004年7月29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	
主要生产经营地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21号12号楼301C1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喆宾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分包业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8,878.03
	净资产	6,456.30
	营业收入	3,859.30
	净利润	-102.0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审计

(18)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ニュータッチイーランド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2亿日元
成立日期	2000年2月10日
总部地址	日本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日本东京都港区一丁目9番3号芝Matsura大厦4楼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经营范围	1、信息系统相关的策划,调查和开发 2、软件的策划,开发 3、经营或者技术相关的咨询业务

	4、信息设备，软件的贸易与销售 5、信息处理相关的教育 6、计算机系统或程序的技术人员派遣 7、BPO（商务流程外包）业务 8、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业务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825.84
	净资产	668.97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37.81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19)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ニュータッチイノベーションキャピタル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30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8年10月30日	
总部地址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1、IT相关企业的经营咨询 2、IT相关企业的投资业务 3、关于M&A的顾问业务 4、通讯，IT相关业务 5、IT相关产品的贸易业务 6、不动产的买卖，租赁以及管理 7、附带前项的一切相关事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分包服务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总资产	48.10
	净资产	-128.75
	营业收入	-
	净利润	-118.92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发行人已转让子公司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新致软件将通过全资子公司新致信息持有的上海华桑 65% 股权转让给上海合见工业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本次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参见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11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53）。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股权，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将不再属于公司合并报表范围。2021 年 11 月 23 日，本次交易相关的工商变更手续已办理完毕。截至 2022 年 1 月 4 日，上海合见工业软件集团有限公司已全部支付上述交易价款。

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转让上述 3 家控股子公司，其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31.6560 万元	
实收资本	231.6560 万元	
成立日期	2004 年 1 月 9 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郭守敬路 351 号 2 号楼 690-22 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软件园 1 号楼）第四层	
法定代表人	陆嘉鋆	
经营范围	从事电子科技、集成电路科技、计算机科技领域内的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集成电路销售；集成电路设计；专业设计服务；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进出口代理；贸易经纪；国内贸易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总资产	5,256.56
	净资产	861.88
	营业收入	7,769.66

	净利润	50.66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2)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2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1月16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111-34号软件园天鹅座D座230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江苏省无锡市新吴区菱湖大道111-34号软件园天鹅座D座2302室	
法定代表人	陆嘉鋆	
经营范围	软件产品的开发生产及销售；集成电路的设计开发及销售；电子产品的生产及销售；计算机及配件的销售并提供售后服务及技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650.24
	净资产	480.91
	营业收入	1,274.45
	净利润	61.48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新致晟欧软件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实收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8年8月7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183号1号楼512室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宝山区同泰北路183号1号楼512室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开发、销售及技术服务，系统集成，计算机网络工程技术的研发，通讯产品、电子产品、仪器仪表的开发、设计、销售，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总资产	2,245.57
	净资产	948.89
	营业收入	2,504.20
	净利润	177.45
	审计情况	上述数据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3、发行人已注销子公司情况

2018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共注销6家控股子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1)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6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9日
注册地址	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二环南路四段10号5楼511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富立新
经营范围	研发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网络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批发软件、计算机软硬件及外围设备。（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2018年3月20日，经成都市高新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成都新致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2)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0万元
实收资本	120万元
成立日期	2014年9月29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昆山市花桥镇商祥路36号天工国际大厦2号楼2310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陈曼青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件开发与销售；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领域内的技术咨询、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配件的销售；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前置许可经营、禁止经营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2018年3月21日，经昆山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新致软件（昆山）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3）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公司名称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ニュータッチセイオ株式会社）
资本金额	1,500万日元
成立日期	2010年9月2日
总部地址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一丁目9番3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新致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徐行俭
主营业务	日本软件分包服务

根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新致晟欧株式会社于2019年4月5日完成注销登记。

（4）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实收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9年2月27日
注册地址	江苏省无锡市民丰路168号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上海晟欧持股100%
法定代表人	阮立新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网络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计算机及外围设备的销售；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及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年7月15日，经无锡市梁溪区行政审批局核准，无锡晟奥软件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5）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美元
实收资本	279.95万元人民币
成立日期	2001年11月26日
注册地址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五一路 269 号 16 号楼 201-F2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日本亿蓝德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张学斌
经营范围	软件开发及计算机系统集成。(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020年8月16日,经大连高新技术产业园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大连新致亿蓝德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6)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万元
实收资本	5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5年9月20日
注册地址	西安市高新区科技二路 68 号西安软件园秦凤阁综合楼 601 室
股东构成及控制情况	新致软件100%控股
法定代表人	王浩
经营范围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销售;计算机网络工程的设计、安装、调试;自动化控制设备、仪器、仪表、办公用品的开发、销售;电子产品(除专控)、计算机及耗材、通讯设备及器材(除专控)、机械设备的销售;货物和技术的进出口经营(国家禁止和限制进出口货物和技术除外)(以上经营范围凡涉及国家有专项专营规定的从其规定)
主营业务及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软件开发、技术服务

2021年3月25日,经西安市市场监督管理局高新区分局核准,西安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完成注销。

4、发行人参股子公司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主要拥有5家参股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投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入股时间	控股方	主营业务情况
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	157.85	新致金科持股 11.33%	2016年8月	金放	软件开发和对日软件外包业务
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	541.41	日本新致持股 11.33%	2016年8月	金放	日本在岸软件外包业务

(日本共达)					
上海全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199.00	新致软件持股 17.91%	2015年12月	上海全栈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从事云平台服务、云基础设施服务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	150.00	重庆新致持股 30.00%	2018年12月	姚秀玉	为中小企业提供基于大数据、AI等技术的互联网金融IT平台
株式会社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9.16	日本新致持股 14.95%	2018年4月	朱恩宇	日本在岸软件外包、嵌入式系统开发、运营类系统开发业务

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自然人郭玮先生直接持有前置通信 68.5483%的股权、直接和间接持有中件管理 80.9798%的股权，前置通信直接持有公司 26.4413%的股份，中件管理直接持有公司 5.6245%的股份，郭玮先生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 32.0658%的股份；同时，郭玮先生担任公司董事长，郭玮先生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郭玮，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31010319690222****。1969年出生，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科学技术大学（于1994年撤销并入上海大学）应用数学专业，中国软件业协会理事、上海信息化领域杰出企业家，曾任上海英业达有限公司开发部工程师职务，于1994年创立了新致软件，并担任本公司董事长职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置通信直接持有发行人 48,129,120 股，持股比例为 26.4413%，为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前置通信的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万元
实收资本	104.9312万元
成立日期	2003年10月28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主要生产经营地	上海市浦东新区曹路镇顾曹路 589 号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第一类增值电信业务；第二类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从事通信设备科技领域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电子产品、通讯设备、计算机硬件及辅助设备销售	
主要财务数据（万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31,210.23
	净资产	21,394.11
	营业收入	3,077.04
	净利润	-224.97
	审计情况	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前置通信的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玮	685.4830	68.5483
2	陈曼青	87.0420	8.7042
3	富立新	49.8520	4.9852
4	张峰	39.0160	3.9016
5	隋卫东	30.8650	3.0865
6	华宇清	20.4530	2.0453
7	章晓峰	16.6220	1.6622
8	耿琦	14.5440	1.4544
9	张喆宾	8.3110	0.8311
10	桂春玲	8.3110	0.8311
11	王浩	5.0700	0.5070
12	倪风华	4.8050	0.4805
13	金红日	4.6750	0.4675
14	肇文兵	4.1760	0.4176
15	李瀚	4.1550	0.4155
16	施俊彪	4.1550	0.4155
17	时明戈	4.1550	0.4155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8	刘宁	4.1550	0.4155
19	王晶晶	4.1550	0.4155
合计		1,000.0000	100.0000

公司上市以来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均未发生变更。

(二)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的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仅持有发行人一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中件管理、厚缀网络、后置网络、千堆投资和良久汽车。具体情况如下:

1、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7.5948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4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管理咨询,自动化控制系统、通讯设备、文化办公用品、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日用百货的销售,电子商务(不得从事金融业务、增值电信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股权投资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玮	87.5000	63.5925
2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5.8723	18.8033
3	嘉兴高鲲一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3.4399	9.7677
4	陈曼青	8.2826	6.0196
5	富立新	2.5000	1.8169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合计	137.5948	100.0000

2、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 501、502、503、504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服务；物联网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暂未开展生产经营

注：受上海市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去线下办理简易注销手续，根据相关法规规定，须重新进行简易注销公告申请，现公司正处于简易注销公告期，待公告期满后尽快去线下办理简易注销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3、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万元
成立日期	2021年11月12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徐汇区中山西路 2020 号 501、502、503、504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网络技术服务；信息技术咨询服务；网络与信息安全软件开发；网络设备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信息系统集成服务；信息系统运行维护服务；软件开发；人工智能公共服务平台技术服务；非居住房地产租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暂未开展生产经营

注：受上海市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未能及时去线下办理简易注销手续，根据相关法规规定，须重新进行简易注销公告申请，现公司正处于简易注销公告期，待公告期满后尽快去线下办理简易注销登记手续。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100.0000	100.0000
合计		100.0000	100.0000

4、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350万元
成立日期	2012年8月9日
注册地址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峨山路 77 号甲幢 309A、B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玮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房地产咨询、商务信息咨询、企业管理咨询（除经纪），旅游咨询（不得从事旅行社业务），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人才咨询（不得从事人才中介、职业中介），市场营销策划。【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玮	1,248.3357	92.4693%
2	陈曼青	69.6012	5.1556%
3	富立新	13.7463	1.0182%
4	张峰	11.2737	0.8351%
5	隋卫东	7.0431	0.5217%
合计		1,350.0000	100.0000%

5、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200万元
成立日期	2006年6月11日
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周祝公路 337 号 105 室
法定代表人	郭瑾
经营范围	汽车信息咨询，汽车装潢（除洗车），汽车租赁（除客运），电子商务，广告发布代理，公关活动策划，劳务服务，市场调研，文体用品、办公用品、汽车用品、汽摩配件的销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未开展实际业务
------	---------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	认缴出资额（万元）	出资比例
1	郭玮	160.0000	80.0000%
2	陈曼青	22.0000	11.0000%
3	李忠兴	10.0000	5.0000%
4	张峰	5.0000	2.5000%
5	富立新	3.0000	1.5000%
合计		200.0000	100.0000%

公司实际控制人对外投资中不存在与发行人及其业务相关之情形。

五、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一）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

已作出的重要承诺及其履行情况参见发行人已于2022年4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2021年年度报告》之“第六节 重要事项”之“一、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二）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认购的相关承诺的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重大事项提示”之“七、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参与本次可转债的认购情况”。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及中国证监会《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证监会公告[2015]31号）等相关要求，为维护广大投资者的利益，公司就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进行了分析并提出了具体的填补回报措施，相关主体对填补回报措施能够切实履行作出了承诺，具体情况如下：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作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为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1) 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 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作为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董事或高级管理人员，为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摊薄即期回报采取的填补措施能够得到切实履行事宜，郑重承诺如下：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

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

(一)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如下：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郭玮	董事长	男	53	2020.5.25	2023.5.24
	总经理			2020.5.25	2021.6.2
章晓峰	董事	男	48	2020.5.25	2023.5.24
	副总经理			2020.5.25	2021.6.2
	总经理			2021.6.3	2023.5.24
耿琦	董事	男	40	2022.5.31	2023.5.24
金铭康	董事	男	36	2022.5.31	2023.5.24
	董事会秘书			2022.2.17	2023.5.24
刘鸿亮	独立董事	男	52	2021.5.20	2023.5.24
朱炜中	独立董事	男	54	2020.5.25	2023.5.24
王钢	独立董事	男	60	2020.5.25	2023.5.24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男	53	2020.5.25	2023.5.24
华宇清	监事	男	51	2020.5.25	2023.5.24
	核心技术人员			-	-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江莉	监事	女	47	2021.6.3	2023.5.24
郭艾雯	财务负责人	女	33	2021.10.26	2023.5.24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4	-	-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女	52	-	-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0	-	-
施海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2	-	-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1	-	-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9	-	-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男	47	-	-

1、董事简历及任职情况

郭玮先生，董事长，其简历详见本节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章晓峰先生，1974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上海高级金融学院高级管理人员工商管理专业，曾任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设备部科长助理、中国建设银行信用卡中心技术部负责人、上海瀚明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等职务，2008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总经理。

耿琦先生，1982 年出生，中国国籍，新西兰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奥克兰商学院国际贸易和市场营销专业，曾任新西兰 Telecom 电信公司区域销售主管、上海够快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成都鲨云数字科技有限公司运营总监等职务，2022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副总裁。

金铭康先生，1986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东华大学高分子材料与工程专业，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审计专员、普华永道中天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经理、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投资总监等职务，2021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刘鸿亮先生，1970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澳大利亚麦考瑞大学法律专业，律师。曾任上海市李国机律师事务所律师、

澳大利亚汉氏律师事务所中国法律顾问、汉氏律师事务所上海办事处中国法律顾问，2001 年至今任上海市汇理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同时兼任上海仲裁委员会仲裁员，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朱炜中先生，1968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香港中文大学高级会计专业硕士（EMPAcc），中国注册会计师，曾任上海众华沪银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高级经理、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2016 年至今任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执行董事、总经理，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王钢先生，1962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博士学位，毕业于哈尔滨工业大学通信与信息系统专业，哈尔滨工业大学信息与通信工程学教授，中国通信学会会士、黑龙江省通信学会理事，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简历及任职情况

倪风华先生，1969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上海交通大学安泰经济与管理学院工商管理专业，人才中介师，曾任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卢湾支行信息部职员、上海电视台咨询信息服务公司部门主管等职务，1998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职工监事。

华宇清先生，1971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浙江大学计算机软件专业，高级工程师，1999 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高级副总裁、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江莉女士，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人民大学国际经济与贸易专业，曾任合肥韩中文化交流协会职员、上海科利华软件有限责任公司市场经理，1999 年加入本公司，现担任本公司品质保证中心总监、监事。

3、高级管理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章晓峰先生，董事、总经理，其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之“1、董事简历及任职情况”。

金铭康先生，董事、董事会秘书，其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

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之“1、董事简历及任职情况”。

郭艾雯女士，1989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专业，2011年加入本公司，现任本公司财务负责人。

4、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

华宇清先生，高级副总裁、监事、核心技术人员，其简历详见本节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之“2、监事简历及任职情况”。

冯国栋先生，197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北京大学金融学专业。2001年至2006年任华为技术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6年至2009年任北京摩软科技有限公司技术总监；2009年至2011年任东南融通CRM产品开发部经理，2011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执行总裁。

桂春玲女士，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华东师范大学计算机专业。1992年至1999年任昆明金沙烟草数据设备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0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品质保证中心负责人。

施俊彪先生，198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上海海事大学信息管理与信息系统专业。2005年至2010年任上海奥拓翰明计算机科技有限公司开发部经理、2010年至2011年任腾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高级产品经理，2011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研发中心银行业务部负责人、金融行业副总裁。

施海先生，198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江西师范大学工商企业管理专业。2007年至2010年任上海陆达信息发展有限公司技术经理；2010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金融行业副总裁。

张丙松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河北科技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2006年至2010年任东南融通数据仓库部门经理；2011年至2012年任凯捷咨询(中国)有限公司高级咨询顾问；2012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大数据实验室负责人、金融行业副总裁。

张喆宾先生，1973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学士学位，毕业于中国纺织大学计算机及应用专业，1996 年至 2001 年任中和软件有限公司项目经理，2001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海外行业副总裁。

王浩先生，1975 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位，毕业于中南民族大学计算机应用技术专业。2002 年加入新致软件，现任企业服务行业副总裁。

(二)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薪酬情况

2021 年度，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从公司（含下属合并范围内子（孙）公司）领取薪酬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是否从公司专职领薪
郭玮	董事长	现任	102.00	是
章晓峰	董事、总经理	现任	79.90	是
耿琦 ^{注1}	董事、副总裁	现任	23.74	是
刘鸿亮 ^{注2}	独立董事	现任	6.14	否，仅领取津贴
朱炜中	独立董事	现任	10.01	否，仅领取津贴
王钢	独立董事	现任	10.01	否，仅领取津贴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现任	31.74	是
华宇清	高级副总裁、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46.11	是
江莉 ^{注3}	品质保证中心总监、监事	现任	15.50	是
金铭康 ^{注4}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36.00	是
郭艾雯 ^{注5}	财务负责人	现任	49.07	是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64.97	是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51.45	是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52.84	是
施海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54.14	是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46.76	是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53.48	是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现任	49.21	是

注 1：耿琦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任公司董事；

注 2：刘鸿亮于 2021 年 5 月 20 日任公司独立董事；

注 3: 江莉于 2021 年 6 月 3 日任公司监事;

注 4: 金铭康于 2022 年 2 月 17 日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任公司董事;

注 5: 郭艾雯于 2021 年 10 月 26 日任公司财务负责人。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对外兼职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 除在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任职外,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如下:

姓名	公司职务	兼职单位名称	兼职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郭玮	董事长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中件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良久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关联方
		上海千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关联方
		上海后置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上海厚缀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关联方
章晓峰	董事、总经理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关联方
耿琦	董事、副总裁	上海逸尘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刘鸿亮	独立董事	上海市汇理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	非关联方
		天津乐乐橙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北京乐乐橙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上海仲裁委员会	仲裁员	非关联方
朱炜中	独立董事	上海松江城乾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非关联方
		上海城明置业有限公司	董事	非关联方
		上海金浦欣成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王钢	独立董事	哈尔滨工业大学	教授	非关联方
		宿迁市苏农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南京百进数据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哈尔滨航欣通信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上海前置通信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关联方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北京京志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非关联方

除上表所披露的情况外, 发行人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兼职情况。

(四)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发行人股份情况

1、直接持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直接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5,000	0.0027%

2、间接持股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如下: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情况
郭玮	董事长	间接持股	1、郭玮持有前置通信 68.5483%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2、郭玮持有中件管理 63.5925% 的股权, 中件管理持有新致软件 5.6245% 的股权; 中件管理持有上海青望 3.5% 的出资额, 上海青望持有新致软件 0.6593% 的股权; 3、郭玮持有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34.0740% 的份额, 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新致软件 0.7636% 的股权
章晓峰	董事、总经理	间接持股	1、章晓峰持有前置通信 1.6622%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2、章晓峰持有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1852% 的份额, 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新致软件 0.7636% 的股权
耿琦	董事、副总裁	间接持股	耿琦持有前置通信 1.4544%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倪风华	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	间接持股	倪风华持有前置通信 0.4805%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华宇清	高级副总裁、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华宇清持有前置通信 2.0453%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冯国栋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1、冯国栋持有点距投资 2.6893% 的出资额, 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4.1916% 的股权 2、冯国栋持有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13.1852% 的份额, 浙商金惠科创板新致软件 1 号战略配售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持有新致软件 0.7636% 的股权
桂春玲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桂春玲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股权, 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姓名	职务	持股方式	持股情况
施俊彪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施俊彪持有前置通信 0.4155%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张丙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丙松持有点距投资 1.2412% 的出资额，点距投资持有新致软件 4.1916% 的股权
张喆宾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张喆宾持有前置通信 0.8311%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王浩	核心技术人员	间接持股	王浩持有前置通信 0.5070% 的股权，前置通信持有新致软件 26.4413% 的股权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

1、董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董事情况	董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8.06.2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王刚为董事	董事高炜离任	工作调整
2019.10.02	2019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朱炜中、王钢为独立董事	董事王刚、柳松，独立董事周钧明、汪哲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2021.05.20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刘鸿亮为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赵耀荣离任	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不再符合继续担任的条件
2022.05.31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金铭康、耿琦为董事	董事魏锋、TONY NG HO TEOW (黄和导) 离任	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述，2018 年 1 月 1 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会成员及人数有所变化。董事高炜、董事王刚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董事，董事柳松、独立董事周钧名、独立董事汪哲、董事魏锋、董事 TONY NG HO TEOW (黄和导) 因个人原因辞任，独立董事赵耀荣因连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即将满六年，根据相关规定不再符合继续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条件的原由辞任独立董事，上述董事会成员变动是基于公司规范运作的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或部分人员个人原因所致，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2、监事会成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监事情况	监事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18.06.29	2017 年度股东大会	选举张莉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韩伟离任	个人原因
2019.10.02	2019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吕羽、华宇清为第二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张莉、庄晓鸣离任	工作调整、个人原因

2021.06.03	2021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选举江莉为第三届非职工代表监事	监事吕羽离任	个人原因
------------	----------------	-----------------	--------	------

据上表所示，2018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会成员有所变动，张莉、韩伟、庄晓鸣、吕羽均为外部股东委派监事，因从外部股东处离职或委派其的外部股东转让新致软件股权等原因辞任监事，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3、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会议	新增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高级管理人员离任情况	变动原因
2021.06.03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	聘任章晓峰为总经理	总经理郭玮离任	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
2021.10.26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	聘任郭艾雯为财务负责人	财务负责人吴忠平离任	个人原因
2022.02.17	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	聘任金铭康为董事会秘书	董事会秘书隋卫东离任	工作安排原因

据上表所示，2018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相关高级管理人员的增补和变化是基于公司的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人员个人原因以及工作安排原因，不属于重大变化，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4、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情况

日期	新增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核心技术人员离职情况	变动原因
2021年8月	-	核心技术人员金丽萍离职	个人原因
2022年1月	-	核心技术人员李峰离职	个人原因

据上表所示，2018年1月1日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金丽萍、李峰因个人原因离职，其离职未对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公司研发团队结构完整，后备人员充足，现有研发团队及核心技术人员能够支持公司未来核心技术的持续研发。

综上，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内部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多年，系内部培养产生，故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变动未对公司报告期内业务和生产经营决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公司的整体研发实力和持续经营能力构成重大不利影响。

(六) 公司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员工的激励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上市后已制定 2021 年第一期、第二期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具体情况如下：

1、2021 年第一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玮及章晓峰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5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1 年 6 月 3 日，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回避表决，确定本激励计划采用的激励工具为第二类限制性股票，涉及的标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公司 A 股普通股股票。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 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8,202.23 万股的 4.37%，无预留权益。

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玮及章晓峰回避表决，同意确定以 2021 年 7 月 6 日为授予日，授予价格为 12 元/股，向 47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66.5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调整及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7 月 6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21 年限制性股票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 2021 年 7 月 6 日，并同意以 12 元/股的授予价格向 473 名激励对象授予 766.5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对象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获授限制性股票占授予时公司股本总额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1	郭玮	中国	董事长	40.00	5.22%	0.22%
2	章晓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20.00	2.61%	0.11%
二、其他激励对象						
董事会认为需要激励的其他人员(471人)				706.50	92.17%	3.88%
合计				766.50	100.00%	4.21%

2、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玮及章晓峰回避表决。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实施本次激励计划的独立意见。

2021 年 12 月 14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核实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的议案》。

2021 年 12 月 30 日，公司 202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1 年第二期限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及《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股权激励相关事宜的议案》，股东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回避表决，确定本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 795 万股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时公司股本总额 18,202.228 万股的 4.37%。其中首次授予 A 类权益

210 万股，B 类权益 435 万股，合计 645 万股；预留 150 万股。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关联董事郭玮及章晓峰回避表决，同意确定以 2022 年 1 月 18 日为首次授予日，以授予价格 12 元/股向 17 名 A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1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 16 元/股向 20 名 B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35 万股限制性股票。同日，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本次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

2022 年 1 月 18 日，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本次激励计划的首次授予日为 2022 年 1 月 18 日，并同意以授予价格 12 元/股向 17 名 A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210 万股限制性股票，以授予价格 16 元/股向 20 名 B 类权益激励对象首次授予 435 万股限制性股票。

根据《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激励对象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本次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主要对象如下：

序号	姓名	国籍	职务	A 类权益 (万股)	B 类权益 (万股)	本次获授 的限制性 股票数量 (万股)	占授予限 制性股票 总数的 比例	占本激励计 划公告日公 司股本总额 的比例
一、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	郭玮	中国	董事长	50	50	100	12.58%	0.55%
2	章晓峰	中国	董事、总经理	30	35	65	8.18%	0.36%
3	隋卫东 ^注	中国	董事会秘书	20	30	50	6.29%	0.27%
4	郭艾雯	中国	财务负责人	-	25	25	3.14%	0.14%
5	冯国栋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	35	35	4.40%	0.19%
6	桂春玲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10	20	2.52%	0.11%
7	施俊彪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20	30	3.77%	0.16%
8	施海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5	20	25	3.14%	0.14%
9	张丙松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	20	20	2.52%	0.11%
10	张喆宾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10	20	2.52%	0.11%
11	王浩	中国	核心技术人员	10	20	30	3.77%	0.16%
二、其他激励对象								
管理及技术（业务）骨干（9 人）				65	160	225	28.30%	1.24%

三、预留部分	-	150	150	18.87%	0.82%
合计	210	585	795	100.00%	4.37%

注：2022年2月，隋卫东先生因工作安排原因申请辞去公司董事会秘书职务，公司于2022年2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金铭康先生担任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第三届董事会任期届满之日止。

七、公司所属行业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监会2012年10月26日颁布的《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2012年修订），公司所属行业为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中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公司所处行业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I65）；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战略性新兴产业分类（2018）》（国家统计局令第23号），公司所处行业属于“1 新一代信息技术产业”之“1.3 新兴软件和新型信息技术服务”之“1.3.1 新兴软件开发”之“I6513 应用软件开发”分类。

（一）行业监管体制及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1、行业主管部门及监管体制

（1）行业主管部门

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业的行政主管部门是工业和信息化部。工业和信息化部的主要职责是制定并发布软件产品测试标准和规范；对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登记的国产软件产品备案；指导并监督、检查全国各地的软件产品管理工作；授权软件产品检测机构，按照我国软件产品的标准规范和软件产品的测试标准及规范，进行符合性检测；制定全国统一的软件产品登记号码体系、制作软件产品登记证书；发布软件产品登记通告。

（2）自律性组织

行业自律组织为中国软件行业协会及各地方协会、各领域分会，其主要职能是受政府主管部门委托对各地软件企业认定机构的认定工作进行业务指导、监督和检查，并负责软件产业的市场研究、信息交流、行业资料、政策研究等方面的工作。

2、最近三年监管政策的变化

最近三年，对行业影响较大的法律法规和产业政策如下：

序号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文件名称	主要内容
1	2022.01	国务院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明确提出“到2025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10%，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
2	2022.01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年）》	明确指出，要坚持“数字驱动、智慧为民、绿色低碳、公平普惠”的发展原则，以加强金融数据要素应用为基础，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以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金融科技审慎监管为主线，将数字元素注入金融服务全流程，将数字思维贯穿业务运营全链条，注重金融创新的科技驱动和数据赋能，推动我国金融科技从“立柱架梁”全面迈入“积厚成势”新阶段，力争到2025年实现整体水平与核心竞争力跨越式提升。
3	2021.0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2035年远景目标纲要》	其中将“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列为独立篇章，将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政府、金融、工业和其他重点行业领域的数字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列为“十四五”时期重要目标任务之一。
4	2021.03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13个部门	《关于加快推动制造业服务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明确提出“利用5G、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大力发展智能制造，实现供需精准高效匹配，促进制造业发展模式和企业形态根本性变革”。
5	2020.12	工业互联网专项工作组	《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行动计划（2021-2023年）》	明确提出“到2030年，工业互联网基础创新能力显著提升，网络、标识、平台、安全等领域一批关键技术实现产业化突破，工业芯片、工业软件、工业控制系统等供给能力明显增强。基本建立统一、融合、开放的工业互联网标准体系，关键领域标准研制取得突破”。
6	2020.10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科技发展指标》	由机构指标、行业指标和区域指标三大指标构成，旨在形成一套科学、全面、可量化的金融科技发展评价标准。适用于不同机构、行业、地区金融科技发展，对于优化金融科

				技战略部署、强化金融科技合理应用、赋能金融科技提质增效、增强金融风险技防能力、夯实金融科技基础支撑等工作具有参考意义。
7	2020.09	国务院办公厅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以新业态新模式引领新型消费加快发展的意见》	提出“在有效防控风险的前提下,推进大数据、云计算、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技术发展融合,加快区块链在商品溯源、跨境汇款、供应链金融和电子票据等数字化场景应用,推动更多企业上云上平台”。
8	2020.09	国务院国资委办公厅	《关于加快推进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工作的通知》	系统性明确了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基础、方向、重点和举措,开启了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的新篇章,积极引导国有企业在数字经济时代准确识变、科学应变、主动求变,加快改造提升传统动能、培育发展新动能。
9	2020.08	国务院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明确提出“积极引导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发展服务外包。鼓励政府部门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将电子政务建设、数据中心建设和数据处理工作中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机构承担”。
10	2020.07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等13个部门	《关于支持新业态新模式健康发展激活消费市场带动扩大就业的意见》	提出加快推进产业数字化转型,更有效发挥数字化创新对实体经济提质增效的带动作用,推动“互联网+”和大数据、平台经济等迈向新阶段,壮大实体经济新动能,培育新的就业形态,带动多元投资,形成强大国内市场,推动构建现代化经济体系,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11	2020.04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中央网信办	《关于推进“上云用数赋智”行动培育新经济发展实施方案》	明确了推动企业“上云”基础工作,大力培育数字经济新业态,深入推进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发展方向,鼓励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等数字化技术的发展和具体应用。
12	2020.03	工业和信息化部办公厅	《中小企业数字化赋能专项行动方案》	提出“坚持统筹推进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以新一代信息技术与应用为支撑,以提升中小企业应对危机能力、夯实可持续发展基础为目标,集聚一批面向中小企业的数字化服务商,培育推广一批符合中小企业需求的数字化平台、系统解决方案、产品和服务,助推中小企业通过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赋能实现复工复产,增添发展后劲,提高发展质量”。
13	2019.11	国家发展	《产业结构调整	指明其中“二十八/23、软件开发生

		和改革委员会	指导目录(2019年本)》	产(含民族语言信息化标准研究与推广应用)”属于鼓励类产业。
14	2019.08	中国人民银行	《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	到2021年,建立健全我国金融科技发展的“四梁八柱”,进一步增强金融业科技应用能力,实现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使我国金融科技发展居于国际领先水平。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的基础性、先导性、战略性和支柱性产业,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重要的支撑和引领作用。中央及地方政府陆续出台了各种扶持培育政策,软件行业将会迎来更广阔的市场发展机遇,公司的持续增长和快速发展也将得益于良好的政策环境。

(二) 行业近年来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和未来发展趋势

1、行业近年来在科技创新方面的发展情况

(1) 我国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发展情况

软件和信息服务外包是指接包方(或供应商)提供相应的软件服务和基于信息技术(IT)的关联服务,以满足发包方(或需求方)的软件或业务流程外包的需要。“软件与信息服务外包企业”是指向客户提供信息技术外包(ITO, Information Technology Outsourcing)服务和基于信息技术的业务流程外包(BPO, Business Processing Outsourcing)服务的企业。其中 ITO 业务主要包括信息系统设计、信息技术运维、测试评估、信息系统规划、信息技术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培训、信息系统工程监理、IC 设计、软件设计、软件开发等外包服务。

新致软件是国内领先的软件外包服务提供商,公司业务类型属于“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外包”中的 ITO 业务。

随着疫情席卷全球,商业活动和日常生活方式信息化、数字化日趋显著,信息技术服务外包商的优势更为明显,其可以在人员专业化及管理流程化、帮助客户企业聚焦主业、减少人员管理成本及风险等方面为客户提供服务。而在国家政策的大力支持下,伴随着产业升级和行业信息化建设的不断推进,软件技术服务外包需求得到大量释放,我国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保持较快增长。一方面,企业数字化和信息化意识增强,IT 支出意愿和规模增加,本土企业对 IT 技术服务

外包的需求大大增加；另一方面，随着中国市场的成长壮大，越来越多的跨国企业要求将其与中国相关的软件技术服务外包转移到中国来执行。根据商务部公布的数据，2021年我国企业承接服务外包合同额为21,341.00亿元人民币，执行额为14,972.00亿元人民币，同比分别增长25.40%和23.60%，增长态势依然显著。

(2) 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发展情况

2005年2月，巴塞尔银行监管委员会公布了《金融服务外包》(Outsourcing Financial Services)，对金融服务外包监管提供指引。按照服务外包的分类，金融服务外包的分类主要有三种类型：金融信息技术外包(ITO)、金融业务流程外包(BPO)及金融知识处理外包(KPO)。其中，金融信息技术外包(ITO)指金融企业将其IT系统的全部或部分外包给专业信息技术服务公司，以长期合同的方式委托信息技术服务商向金融机构提供部分或全部的信息功能，主要包括软件研发、信息系统开发和维护、信息技术设备维护、网络构建、网络管理、数据中心营运、备份和灾难恢复、信息技术培训、通信支持等。

新致软件向金融行业信息系统提供的技术服务IT解决方案主要包括：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公司业务类型属于“金融服务外包”中的金融信息技术外包(ITO)业务。

根据国际数据公司的数据显示，2011年我国金融服务外包ITO业务规模为35.06亿美元，2016年我国金融服务外包ITO业务规模达到65.84亿美元，相当于2011年的1.88倍。从外包业务规模看，金融服务外包ITO市场规模最大，业务范围最广，已遍及整个金融业。因此，我国金融服务外包ITO业务发展速度较快、未来潜力十分巨大。

(3) 信息化解决方案在国内应用的发展情况

1) 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发展情况

①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发展情况

近年来，我国保险业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统计数据，保费收入从2010年的1.45万亿元，增长到2021年末的4.49

万亿元，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10.82%。截至 2021 年末，保险公司总资产达 24.89 万亿元，是 2010 年末的总资产 5.05 万亿元的 4.93 倍。

信息技术是实现保险行业管理现代化的重要途径，只有具备了先进的信息化系统，保险公司才能正常运营、安全运营、稳健运营，也才能更好地为投保人服务。近年来，人身险、商业车险费率市场化改革以及互联网保险的兴起，也促使保险公司越来越重视通过以优质、差异化的服务来赢得竞争地位，这就需要保险公司对其原有信息系统进行开发创新，为投保人进一步提供“一对一”个性化解决方案。

而新冠疫情的爆发进一步突显了金融科技的重要性，传统的依靠人力线下拓展业务的模式在疫情情况下受到冲击，而具有较强的线上运营能力的保险企业则能抢占市场先机。保险行业加速数字化转型，进一步推进“线上化”与“云化”，已逐渐成为行业内的共识。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20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达到 105.61 亿元，相较于 2019 年增长 17.3%。随着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需求的不断提高，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空间仍然广阔。

②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市场发展情况

受宏观经济增长推动，我国银行业发展迅速，银行业经营实力不断提升。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相关数据，2021 年末，我国银行业金融机构总资产规模已达 344.76 万亿元，相较于 2020 年四季度增长 7.80%，是 2012 年总资产规模 133.6 万亿元的 2.58 倍。此外，近年来我国银行金融机构进一步扩张，银行业金融机构法人家数已从 2012 年的 3,747 家增加至 2021 年末的 4,602 家。

在银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受业务需求的推动，银行将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发展进行较为深度的融合，银行业信息化已成为银行业发展的重要驱动因素。当前，信息系统的服务已经涵盖了银行所有核心业务流程，信息技术帮助银行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业务流程重塑，同时伴随着通讯和计算机技术的发展及应用，打破了时间和空间的限制，拓宽了银行服务渠道。此外，信息技术促进了银行内控机制的健全化，推动银行组织结构的“扁平化”，进一步提升了风险管理效率及日常

管理效率。

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20 年度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整体规模已达到 384.6 亿元人民币，比 2019 年增长 25.20%。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增速远高于我国 GDP 增速。

2) 非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发展情况

①我国电信行业信息化市场发展情况

2020 年以来，我国通信业积极推进网络强国建设，实现全国所有地级城市的 5G 网络覆盖，新型信息基础设施能力不断提升，为加快数字经济发展、构建新发展格局提供有力支撑。根据工业和信息化部运行监测协调局的统计数据，2021 年，电信业务收入累计完成 1.47 万亿元，同比增长 8.0%，增速较上年同期提升 4.1 个百分点。按照上年不变价计算的电信业务总量为 1.7 万亿元，同比增长 27.8%。

随着国家积极推进网络强国建设以及新型信息基础设施建设政策的深入实施，大数据、云计算等新技术的普及应用，以及互联网视频业务突破传统运营商增值业务体系，我国电信业面临更复杂的竞争环境，电信业对信息化需求不断提高。完善电子商务系统、客服系统、结算系统和内控系统等信息化平台的建设，成为增强电信企业运营能力、提升核心竞争力的有效手段。根据 Gartner 定期发布的 IT 支出预测报告显示，2021 年中国 IT 支出已超 5,000.00 亿美元，同比增长约 7%，其中通信服务 IT 支出增长约 3.24%。

②我国汽车行业信息化市场发展情况

汽车产业是国民经济重要的战略性、支柱性产业，21 世纪以来，随着我国工业技术水平提高和汽车产业集群效应，中国正逐渐成为世界汽车制造业重要地区，我国汽车行业实现高速发展，综合实力显著增强。根据中汽协相关数据，2008 年至 2021 年，我国汽车产量由 934.51 万辆增长至 2,608.2 万辆，年均复合增长率 8.22%；汽车销量由 938.05 万辆增长至 2,627.5 万辆，实现年均复合 8.96% 的增长。其中，2021 年新能源汽车产销 354.5 万辆和 352.1 万辆，同比增长均为 1.6 倍。

近年来，云计算、人工智能、车联网、大数据等技术不断发展，促使汽车向

智能化、网联化加速推进，汽车已逐步从单一的出行工具转变为集办公、生活、娱乐多种属性为一体的移动智能空间。相应地，对汽车电子软件的需求也迅速增加，汽车电子软件产业上下游的公司正在以多种形式进行紧密合作，推动了产业创新。

我国新型城镇化建设、乡村振兴战略实施将进一步释放汽车行业信息化发展潜力，约 3 亿辆的汽车保有量、持续多年领先全球的汽车销量，以及人民群众日益增长的汽车多元化、个性化消费需求为汽车行业信息化提供了广阔市场。随着新型信息技术的不断发展，汽车电子软件服务商正加速将汽车由人工操控的机械产品向信息系统控制的信息化智能产品转变。

2、行业未来发展趋势

(1) 我国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业务未来发展趋势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中提出：“坚持创新在我国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加快建设数字经济、数字社会、数字政府，以数字化转型整体驱动生产方式、生活方式和治理方式变革；充分发挥海量数据和丰富应用场景优势，促进数字技术与实体经济深度融合，赋能传统产业转型升级，催生新产业新业态新模式，壮大经济发展新引擎”。在政策支持的大背景下，未来随着新一代信息技术在政府、金融、通信、交通、贸易、物流、能源等领域的进一步广泛运用，产业发展将会增添新的动力。而受益于中国内需市场的增长、国际性厂商与国内软件技术服务外包企业战略合作的加深以及中国企业在产业结构升级过程中外包意识的提升等因素的影响，中国软件外包行业也将持续保持快速发展。根据中国产业调研网的预测，2025 年中国软件技术服务外包行业市场规模将达到 2,387 亿元人民币。

(2) 我国金融服务外包 ITO 业务未来发展趋势

根据商务部中国服务外包研究中心（COI）在《2015 中国金融发包企业调查问卷》中对金融服务外包业务的分类，在 ITO 服务、BPO 服务和 KPO 服务三大金融服务外包类别下又分为众多细分金融服务类别，分工之细遍布各个金融服务产业链，覆盖面极广，极易形成产业群。未来，金融机构业务品种与服务类型将更加丰富，且随着金融业信息化的进一步广泛应用，金融机构信息系统、流程加

速改进等，为金融服务外包提供了越来越多的市场机遇。

此外，随着全球化和金融国际化的发展，金融服务外包依托金融业专业化程度高、技术应用更新快、规范控制要求高的特性快速发展，发展金融服务外包成为金融服务国际化的必然趋势。尤其在金融业服务内容日益丰富、产品日趋复杂的情况下，越来越多的金融机构逐渐将内部流程和业务环节实施外包，从整体上获取更低成本、更高效率和更多样化的优质服务。随着我国金融业对外开放的深化，金融业竞争日益加剧，都将带来金融服务外包业务的发展。

(3) 信息化解决方案在国内应用的未来发展趋势

1) 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未来发展趋势

①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未来发展趋势

2020年5月，中国银保监会印发了《关于推进财产保险业务线上化发展的指导意见》，要求各财险公司到2022年，基本建成功能完善、运行高效、基础完备的线上化体系，车险、农险、意外险、短期意健险、家财险等业务领域线上化率达到80%以上，其他领域线上化水平显著提高。在政策的引导下，金融科技已经成为保险行业的核心竞争力，保险行业信息化的发展趋势已成为行业内共识。未来，随着移动互联网等技术的发展进一步改变了大众生活及消费习惯，保险公司将更加注重利用金融科技挖掘新应用场景下的客户需求。一方面，金融科技可以帮助保险公司进一步拓展线上销售渠道，并使得保险作为产品嵌入新的应用场景；另一方面，金融科技能够从产品设计、定价、销售、理赔等环节切入，利用数字化技术进一步提升服务质量、改善服务效率、降低服务成本，并从根本上改善用户体验。

随着我国保险行业信息化需求的进一步提高，保险行业信息化市场空间更加广阔。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1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预测报告》，预计到2025年时中国保险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达到287.54亿元，该市场2021到2025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22.0%。

②我国银行业信息化未来发展趋势

随着我国银行业电子化工程进程的进一步加快，信息技术在银行业的应用不断深入，银行对信息技术的依赖将不断增加，未来的银行业将不仅仅简单地把信

息技术作为业务发展的重要手段和工具,而是通过信息技术改变或创造新的银行业务模式、业务流程。

同时,中国银行业将继续加速数字化转型的步伐。大数据的使用推动服务创新,提升了风险管理能力,而对海量数据进行分析处理要求银行不断提升信息科技基础设施架构能力。未来银行信息化建设也将围绕大数据平台展开,强化数据的处理应用,搭建数据驱动的流程管理和相关决策机制。

此外,中国银行业将进一步建立现代金融监管体系,更加注重金融科技对于金融服务效率的提升和普惠性,搭建新平台和生态场景,探索金融科技在绿色金融、普惠金融等环节的应用创新。

在信息技术创新、数字化转型加速及监管要求提升等多重因素的驱动下,我国银行业信息化市场也将继续保持强劲的增长态势。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1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预测分析报告》,预计到 2025 年时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规模将突破一千亿元,达到 1,181.18 亿元,2021 到 2025 年的年均复合增长率为 25.05%。

③金融科技在国内金融行业应用的未来发展趋势

去 IOE 是国内金融机构信息化建设的必然趋势。相比于传统银行 IOE 架构,新一代银行信息系统具有降低 IT 系统风险、支持业务环境创新发展和降低基础 IT 系统运营成本的三大优势。首先,银保监会、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工业和信息化部联合发布《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39 号文),明确要求银行业金融机构掌握关键技术选择权、摆脱关键信息和网络基础设施领域对单一技术和产品的依赖,优先使用安全可控的信息技术。其次,从银行业务模式多元化、业务环境不断创新的角度出发,银行已从传统一般对公业务、高净值客户私人业务等依靠利差为主要收入来源的时代逐步走向以客户为中心通过场景服务更多人群的“互联网+”普惠金融时代,而互联网作为银行机构与客户群体的唯一触点,这一战略性转变要求银行 IT 系统具备“纯线上、轻人力、强系统”的特征,传统 IOE 架构的银行数据中心难以应对复杂场景下带来的海量数据,只有具备分布式计算能力的云架构才能实现银行系统高性能、高弹性的数据处理能力。最后,传统 IOE 解决方案购置成本高、

运维成本高是银行信息系统架构转型的重要障碍。动辄上亿元的投资、以年计算的建设周期以及运维单项选择的成本,促使银行业金融机构积极构建新一代技术架构。

国内金融机构将全面实现各业务环节与新一代信息技术的深度融合。金融科技是移动互联、大数据、人工智能、云计算、区块链等为代表的新兴科技应用于金融行业,推动其产业链的重塑再造,打开新的增长空间。目前,人工智能等技术已介入银行、保险等金融机构核心业务流程,技术的不断完善与成熟奠定了部分流程实现自动化、智能化的基础。未来,业务环节流程的自动化、智能化将进一步深入发展。对风险的有效识别和分散是金融业务的重要内容。此外,新一代信息技术助力监管方式升级,在我国金融行业对外开放和金融科技的不断发展背景下,有了更大的应用空间。

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去IOE化的政策要求,以及国内金融机构以新一代信息技术实现其系统智能化升级的强烈需求,为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创造了巨大的增长空间,国内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必将成为金融科技进步的重要推动力量。

2) 非金融行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的未来发展趋势

①我国电信行业信息化未来发展趋势

在5G商用进一步推进的背景下,电信运营商的业务范围和营运模式将会进一步拓展,同时大量的数据催生了更高要求的计算和存储需求,运营系统的升级换代将成为支撑其发展的重要因素,也将大力推动我国电信行业信息化市场的发展。此外,云计算、虚拟化等技术将会进一步渗透到电信行业。将电信网络和业务部署在云架构上,该方式下基于云的弹性服务环境相比于专属硬件环境更具有灵活敏捷等优势,将会推动电信运营商开始新一轮云化和“去IOE”的IT架构转变。而考虑到电信运营商对产品和服务精细化运营要求的提升,第三方运维服务商一体化运维服务和综合解决方案优势明显,未来电信行业IT基础架构第三方运维服务市场也将实现进一步快速增长。

根据Gartner发布的IT支出预测报告显示,2023年中国IT总支出预计将达到5,800.00亿美元,其中中国电信行业IT支出预计将每年保持约4.0%的增长,

市场容量广阔，未来增长趋势显著。

②我国汽车行业信息化未来发展趋势

2020年2月，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联合多部门印发的《智能汽车创新发展战略》提出，到2025年力争实现“人-车-路-云”高度协同。2020年11月，由国务院办公厅发布的《新能源汽车产业发展规划（2021-2035年）》中提出：“加快车用操作系统开发应用。围绕车用操作系统，构建整车、关键零部件、基础数据与软件等领域市场主体深度合作的开发与应用生态。通过产品快速迭代，扩大用户规模，加快车用操作系统产业化应用”。上述战略为汽车行业IT解决方案市场打开广阔发展空间，汽车行业对汽车电子软件服务商的需求日趋提升。

未来，汽车将不再仅仅是一个交通工具，而是有望成为继手机之后的又一个移动智能终端载体，提供包含互联网内容服务、APP对接服务在内的移动服务。而随着智能汽车操作系统的进一步成熟、以智能座舱产业链为代表的相关产业链的进一步融合，能够提供更先进的计算能力、数据存储和传输能力的汽车电子软件服务商的作用愈发突显。由此可见，随着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等信息技术的发展和车企向智能网联转型的需求进一步提升，汽车电子软件服务商在汽车行业企业的经营中所起的作用已经变革为带动企业创新的驱动力，全面参与到车企的业务发展和创新中，通过信息技术助力企业发展。

上述智能汽车发展战略的实施及相关信息技术的助力将为汽车行业IT解决方案带来巨大的市场空间。国际数据公司发布的研究报告《中国制造业IT应用市场预测，2020-2024》预计2019-2024年中国汽车行业IT支出的复合增长率将达到10.5%，到2024年汽车IT市场规模将达到33.19亿美元。

（三）行业竞争格局、市场集中度情况、市场地位、主要竞争对手及行业壁垒

1、行业竞争格局、市场集中度情况

由于缺乏标准、进入门槛较低等原因，我国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基本上处于分散割据状态，服务提供商数量众多，其规模实力和服务能力差异巨大。目前国内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参与者根据经营区域可分为国际综合服务商、全国综合服务商和区域型服务商三大类。整体上看，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规

模迅速扩大，客户的信息需求也在不断提高，拥有雄厚研发实力和良好服务质量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提供商将在激烈的竞争中迅速占领市场，取得显著的竞争优势。

国内细分领域的市场方面，由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系统环境、业务流程差异很大、技术要求很高，因此市场细分程度较高。目前我国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市场是一个较为分散的市场，体现出如下特点：（1）本土厂商和国外厂商共同竞争，且在数量和市场份额上相对稳定，但基于信息安全在国计民生中的战略性地位，政府采购项目对信息安全的要求会持续提升，本土服务商将直接受益并获得更多先机；（2）由于大型 IT 解决方案的开发需要建立在核心平台标准之上，且对解决方案的信息化处理要求较高，小型厂商很难具备开发综合解决方案的能力，因此具有较高的准入门槛。具有较强的技术开发能力、相对成熟的产品系列和较为完善的营销与服务网络的企业，拥有较高的市场份额。随着各重点行业信息化市场的快速增长及行业客户对于信息化解决方案的要求越来越高，各领域主力厂商将凭借其已形成的产业基础和雄厚的综合实力，加大对该行业的投入，通过合资、并购等方式进一步扩大其经营规模，优化其产品结构和人才结构，抢占更大的市场份额，行业的集中度将逐渐提升。

2、发行人市场地位、主要竞争对手及行业壁垒

（1）发行人市场地位

经过了二十多年的积累，新致软件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新致软件向国内 91 家人寿保险公司（含开业和筹建）中的 48 家提供了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国内 87 家财产保险公司中（含开业和筹建）的 38 家提供了新致软件的渠道及管理类 IT 解决方案、向 40 余家股份制银行提供了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

公司长期服务中国太保、中国人寿、新华保险、中国人保等保险行业巨头，与其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为其不断开发建设信息系统。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领域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了完善的信息技术服务体

系，因此在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行业地位较高。

公司的支付与清算系统、信用卡系统、中间业务系统、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及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等 IT 解决方案应用于 40 余家股份制银行。其中，公司对大型商业银行、股份制商业银行和邮政储蓄银行的客户覆盖率较高，正逐步复制并推广大型银行客户的成功经验至中小型银行企业，以进一步提高公司在银行行业的客户覆盖率。

根据工信部赛迪研究院报告显示，公司连续多年在中国保险业、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供应商中排名领先。根据赛迪顾问《2020 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20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总规模为 105.61 亿元。新致软件在 2020 年度中国保险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上位居第三位，市场占有率达 4.05%，其中主要业务集中在管理类解决方案和渠道类解决方案，市场占有率分别为 4.67% 和 12.54%。根据赛迪顾问出具的《2020 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份额分析报告》，2020 年度，新致软件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收入排名为行业第二十三位，其中，支付清算系统市场排名为第五位，中间业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三位，信用卡解决方案市场排名为第五位。

(2) 主要竞争对手

公司专注于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

1) 保险行业

公司为保险公司提供管理类和渠道类 IT 解决方案，在保险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科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603927.SH, 以下简称“中科软”)成立于 1996 年, 2000 年改制为股份有限公司。中科软是国内较早涉足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的企业之一, 其“保险核心业务处理系统”在国内保险行业信息化建设领域居领先地位, 客户覆盖率较高, 包括中国太保外的其他保险公司。
2	易保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易保网络技术(上海)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0 年, 其核心产品是易保寿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产险核心业务系统、易保销售平台系统。公司主要为产、寿险公司提供基于 Java 的保险核心业务应用软件解决方案、保险业务流程改造咨询以及系统实施等服务。
3	软通动力信息技术(集团)股份有限	软通动力(301236.SZ)是一家拥有深厚行业积累和全面技术实力的软件与信息技术服务商, 主营业务是为通讯设备、

	公司	互联网服务、金融、高科技与制造等多个行业客户提供端到端的软件与数字技术服务和数字化运营服务。公司业务发展紧跟信息技术产业发展变革，在以客户为中心的服务理念下，形成了覆盖信息技术服务全生命周期的多层次服务体系。公司在全球 40 余个城市设有近百个分支机构和超过 20 个全球交付中心，服务超过 1,000 家国内外客户，其中超过 200 家客户为世界 500 强或中国 500 强企业。
4	IBM	IBM 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 30 多万人，业务遍及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IBM 针对保险行业的解决方案包括 IBM 移动保险索赔方案，IBM 保险应用框架。
5	Teradata	Teradata (纽交所代码: TDC)，是美国前十大上市软件公司之一。经过 40 余年的发展，Teradata 已经成为全球最大的专注于大数据分析、数据仓库和整合营销管理解决方案的供应商之一。

2) 银行业

公司主要为银行提供支付与清算系统、金融市场代客交易系统、信用卡和风险管理系统等 IT 解决方案，在银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IBM	IBM 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拥有全球雇员 30 多万人，业务遍及 160 多个国家和地区，是全球最大的信息技术和业务解决方案公司。IBM 针对保险行业的解决方案包括 IBM 移动保险索赔方案，IBM 保险应用框架。
2	神州数码融信软件有限公司	该公司是神州数码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000555.SZ)旗下的专业软件服务公司，专注于金融行业，帮助银行规划、实施和管理 IT 系统，提供全面整合的金融 IT 服务。公司在银行 IT 解决方案领域积累深厚，连续多年在核心业务、渠道管理两大应用市场上排名第一。
3	文思海辉技术有限公司	该公司为国内外银行客户和金融机构提供咨询、解决方案、应用开发、测试和运维服务，提供的银行行业 IT 解决方案包括新一代核心银行系统、CRM 系统等。
4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宇信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300674.SZ)是中国金融 IT 服务领军企业，主要从事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包括咨询、软件产品、软件开发和实施、运营维护、系统集成等信息化服务。公司在客户关系管理、移动金融、呼叫中心、柜台交易以及系统增值服务等领域也拥有业界领先的产品并保持着强劲的增长势头，是中国银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中的领军者，是产品种类全，专业化程度高，最具品牌影响力的 IT 供应商之一。
5	高伟达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高伟达(300465.SZ)为众多金融客户提供包括应用软件设计、开发、应用咨询、系统软件以及大规模数据中心管理服务在内的全方位信息化服务。
6	北京科蓝软件系统股份有限公司	科蓝软件(300663.SZ)主营业务是向以银行为主的金融机构提供软件产品应用开发和技术服务，可为银行等金融行业企业提供 IT 咨询、规划、建设、营运、产品创新以及市场

		营销等一揽子解决方案。该公司产品涵盖银行渠道类、业务类和管理类领域,主要产品包括电子银行系统、互联网金融类系统、网银安全系统以及银行核心业务系统等银行 IT 解决方案。
7	上海中软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	上海中软华腾软件系统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其主营业务围绕支付清算、消息交换两大核心技术,涉足银行金融、卡基业务、移动支付、电子商务、数据服务等领域。
8	江苏润和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润和软件(300339.SZ)是中国领先的软件整体解决方案与服务供应商。自成立至今始终坚持“国际化”、“专业化”、“高端化”的发展战略,公司的主营业务为向国际、国内客户提供基于业务解决方案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务聚焦在“金融科技服务”、“智能终端信息化”、“智慧能源信息化”等专业领域,业务覆盖东亚、东南亚、北美等区域。
9	深圳市长亮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长亮科技(300348.SZ)专注为商业银行等金融机构提供基于自研产品的金融科技应用解决方案,具有技术先进、自主可控、案例众多等特点。公司产品已广泛应用于银行、互联网金融、消费金融、资产管理、证券、基金、保险等诸多金融领域。其中银行数字金融业务解决方案近年来一直处于业内领先地位,金融大数据类业务也逐渐占据业内头部位置。

3) 电信行业

公司主要为电信企业提供管理支撑类 IT 解决方案,包括财务核算系统、数据通用分析系统、财务共享服务系统等,在电信行业的主要竞争对手情况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	中博信息技术研究院有限公司前身为江苏省电信科学技术研究院有限责任公司,是中国通信服务股份有限公司专业子公司,专业从事软件开发、系统集成、管理咨询与培训、互联网增值业务研发及运营服务。公司主要为电信行业客户提供审计管理系统、财务管理信息系统、电子运维系统、集成供应链管理系统、人力资源管理系统、动力资源管理系统等软件产品与解决方案。
2	中电福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	中电福富信息科技有限公司,历史曾用名为福建富士通信息软件有限公司,专业从事信息化系统咨询、规划、研发、集成和技术服务。主营业务包括:电信运营商信息化业务、互联网信息服务业务、ICT 业务、社会服务管理创新信息化业务、国际软件与服务外包业务、信息安全服务业务。
3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道隆华尔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6 年,于 2010 年 12 月在新三板挂牌(430077.NQ)。公司的主营业务为电信行业应用软件的研发、销售与技术服务,专注于向电信运营商提供先进的收入保障系统软件、IT 网络系统管理软件、商务智能软件等产品的咨询、研发、项目实施以及培训、维保、升级等服务,并根据用户需要提供一体化解决方案。

4) 汽车行业

公司主要提供车联网系统、新能源监控系统等解决方案,在汽车 IT 解决方案领域的主要竞争对手如下:

序号	公司名称	公司简介
1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东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600718.SH)是一家以软件技术为核心,通过软件与服务的结合,软件与制造的结合,技术与行业管理能力的结合,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是中国第一个上市的软件公司,也是最先通过CMM5和CMMI(V1.2)5级认证的中国软件公司。东软提供行业解决方案和产品工程解决方案以及相关软件产品、平台及服务。行业解决方案涵盖领域包括:电信、能源、金融、政府、制造业、商贸流通业、医疗卫生、教育与文化、交通、移动互联网、传媒、环保等。在汽车电子、智能终端、数字家庭产品、IT产品等产品工程领域,东软嵌入式软件服务于众多全球知名品牌产品。

(3) 发行人竞争优势

1) 为下游行业服务多年,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

公司在多年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能够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同时,公司有能力前瞻性地挖掘客户的深层次需求,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与服务,提高客户满意度。

2) 项目管理能力的标准严格、手段先进、组织完善

公司通过行业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CMMI5评估以及中国软件协会认证的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并根据CMMI5、ISO9001和ISO27001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基于自主研发的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的项目管理体系,实现了对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进行有效管理,包括项目开发进度、资源、质量、风险、成本等。采用EDS,一方面可以让企业管理者随时了解项目的进度和成本,掌握项目开发人员的工作情况,自动量化工作数据,实现高效管理;另一方面,可以让经授权的客户随时了解项目的具体进度、查询源代码、进行质量抽查阶段评审等,实现项目管理的透明化、公开化,在根本上实现以客户为中心的现代质量管理理念。

公司有QAC、SQA和SEPG等组织人员,负责监督和组织执行项目质量计划中规定的各项活动,包括调研分析、软件开发、软件测试、安装部署,各种调测、系统投产以及系统投产后的支持服务等,以确保项目实施符合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3) 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

公司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掌握了一批较为领先的核心技术，形成包括项目管理所需技术、项目实施所需技术、面向具体行业业务领域解决方案等综合技术体系，建设技术开发平台（Newtouch One）、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X）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研发团队开发了面向特定行业以及应用需求的解决方案，通过这些解决方案，能够为客户的信息系统提供量身定做的技术服务，以满足业务流程的要求。近年来，公司陆续建立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不断将新技术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帮助客户上云升级、做出智能化商业分析。

4) 精通专业、经验丰富的管理和研发团队

公司在经营发展中，形成了稳定、专业又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开发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一批长期从事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信息化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专家组成，能够敏锐感知客户所处行业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

5) 具备一批长期稳定的战略客户

公司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积累了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一大批优质客户，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新华保险、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上汽集团、复星集团等，并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的海外客户中，大部分都为世界 500 强企业，其中，公司与日本排名前十的软件一级接包商 NEC、TIS 维持了长达十多年的业务合作和战略合作伙伴关系，还为包括 NTT DATA、日立、IBM、HP、通用汽车等大型全球企业提供服务。

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同时，老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较高，其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则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

(4) 行业壁垒

1) 行业经验壁垒

对于提供行业应用软件开发及信息系统建设综合解决方案的 IT 服务商而言，需要对客户所处行业和整个应用环境有较深入的了解，并且能为客户在信息

系统建设中提出指导性建议。同时，最终客户对系统自身的可靠性、稳定性、安全性等方面要求很高，企业以往的项目业绩、行业口碑、系统稳定性等诸多因素直接影响客户的选择，新进企业如果没有丰富的行业经验积累很难获得客户的认可与选择。

2) 客户资源壁垒

公司所处的保险、银行、汽车、电信等行业客户对信息系统在运行和维护上的可持续性和稳定性要求极高，特别是金融行业。在筛选金融 IT 服务厂商时，对其信誉、项目经历、双方的历史合作等极其看重，因此该行业进入壁垒极高。同时由于金融 IT 系统的复杂性，系统的改动往往牵一发而动全身，且系统的运维保障又依赖于跟 IT 服务厂商的长期、持续地互动与合作，因此双方合作一旦达成金融机构一般不会更换供应商，客户黏性极强。客户资源的积累已经成为新进企业难以跨越的资源壁垒。

3) 人才壁垒

行业信息系统建设需要根据最终客户的业务特征、管理流程、核算规则等业务细节进行定制化设计、开发与实施，专业性很强，这对 IT 服务商的开发、实施、维护队伍提出了很高的要求，软件开发人员不仅要精通软件开发技术，还要对企业的业务流程非常熟悉，这些人才需要有长期的实践才能积累相应的经验和能力；同时，企业还需要具有软件开发经验、团队管理能力、熟悉项目开发规范、对客户业务有深刻理解的管理人才。目前，行业内高素质的技术人才和管理人才相对有限，大多靠企业自己培养，专业人才培养周期较长，导致新进入的企业面临人才壁垒。

4) 技术与服务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不仅具有高科技、知识密集、技术先导等软件行业的一般特点，还具有与下游应用环境紧密相关的特征，其产品的开发是一个信息技术与行业应用相融合的过程，涉及多个学科和技术，需要长期持续的研究；同时，该行业不仅需要提供满足客户业务需求的软件产品，还需要完善、及时、有效、优质的后续技术支持和服务。优质的技术与服务是进入本行业的重要壁垒之一。

5) 品牌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是一个市场化程度较高、充分竞争的行业。产品的品质和品牌是企业的竞争能力、产品创新能力、后续服务能力等综合实力的体现。先进入者经过长期、良好的应用和服务，能够积累起丰富的成功案例，从而树立起良好的市场品牌形象。要获得市场的认可需要企业长期建设、经营和积累，新进企业难以在短期内培养出品牌知名度。

6) 行业资质壁垒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是技术密集型行业，技术专业性强，项目竞争需要严格的招投标程序来选择最具技术实力和应用经验的产品和解决方案提供商，要求企业通过计算机信息系统集成资质、软件企业、ISO9001、ISO27001、CMMI 认证等体现行业技术专业性的资质认证，这些行业资质等级代表着公司的行业经验、专业技术水平和综合实力，这也从不同层面树立起了本行业的参照指标和市场准入壁垒。

(四) 发行人所处行业与上、下游行业之间的关联性及其发展状况

公司上游行业主要是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企业在提供服务过程中所需的软件及硬件设备供应商、技术供应商等。相关供给市场较为成熟，市场竞争比较充分，因此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基本上不受上游行业供给的影响。

公司的下游终端客户主要集中于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公司向上述领域客户提供科技服务，主要从事包括咨询规划、设计、开发、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中共中央关于制定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中强调把科技自立自强作为国家发展的“战略支撑”，加快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加快数字化发展，提出“发展数字经济，推进数字产业化和产业数字化，推动数字经济和实体经济深度融合，打造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数字产业集群”的发展目标。此外，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人工智能、区块链、5G、信息安全等新一代信息技术加速突破应用，推动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向更广阔领域加速发展，极大拓展了下游市场中的应用场景，使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能够触及更多行业和更深层次，支撑传统产业数字化转型。

总体而言，我国数字经济已形成持续增长态势，伴随着国家政策的支持及新一代信息技术的进步，下游客户对数字化转型的需求日益迫切，将会助推软件和

信息技术服务行业进一步快速发展。

八、公司主要业务的有关情况

(一) 主营业务和主要产品用途

1、主营业务

新致软件是国内领先的软件服务提供商，主营业务包括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科技服务，从事包括咨询规划、设计、开发、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报告期内，公司在智能化渠道类、大数据平台类和风控预警类等金融科技细分领域保持行业领先地位。

2、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主要内容或用途

公司是信息化软件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分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分包等，具体如下：

(1)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客户明确的委托，针对客户业务特点、应用需求及软硬件环境，结合公司积累的自有技术及研发成果，向其提供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开发、测试、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的业务模式。

(2)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业务是指公司派出相关软件开发人员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包括需求分析、软件开发、测试等技术服务。与软件开发业务不同，该类业务以服务期内提供满足客户开发要求的有效工作量为导向，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共同对开发人员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或分配工作任务。公司与客户在合同中未约定总金额，只约定不同级别人员的人月单价，以公司有效工作量进行结算的业务模式。

(3) 软件开发分包

新致软件在日本市场经营多年，与当地客户进行有效沟通并获取订单的业务能力较强。公司以项目订单的方式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获取最终用户的软件分包项目。公司对日本、欧美软件分包服务的客户涵盖通讯、汽车、医疗

等重要行业。

此外，公司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业务按下游客户行业分类，可分为金融行业、非金融行业两大类，具体如下：

(1) 金融行业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的类别、主要内容与用途

公司向金融行业信息系统提供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主要包括：保险渠道解决方案、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等，主要内容与用途如下：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保险渠道解决方案	保险精准营销系统	公司基于大数据及人工智能技术，推出保险精准营销系统，帮助公司金融类客户对已有客户和部分优质潜在客户进行画像和实时动态监控，在此基础上，进行特定场景化运营。运用该解决方案升级后的系统能够通过集中管理用户属性，面对不同用户进行精准营销，让差异化营销提高用户的体验感和参与度。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客户自助应用系统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客户自助应用功能，系统升级后，客户可通过 app 进行产品浏览、分析保险需求、购买产品，付费等业务操作，同时也可以对自己的保单进行管理，包括保全和理赔等。该解决方案大大提高了客户的便利性的满意度，也提高了保险公司的运营效率。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移动展业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展业平台，帮助销售人员提高销售效率和综合能力，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开展保险业务，彻底摆脱了落后的纸质、手工等传统模式。销售人员利用移动终端进行产品展示、客户管理、建议书、需求分析、出单、收费、回执等操作，该产品大大提高了展业效率，减少问题函件，降低了展业的成本。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保险云核保平台	公司基于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云核保解决方案，改变了传统的核保人员作业方式，突破了空间限制，加快了业务交易过程，提高了工作效率，同时可以做到一定程度上的资源共享，降低了成本。	新致新核保平台 V1.0
	销售管理平台	公司基于云计算、大数据技术研发和升级了销售管理平台，该解决方案主要完成对中介、代理人的佣金计算和考核，能够在出单后几分钟内将所有的指标计算完成，并提供给相应系统使用，很好的激励了代理人员，同时提高了管理效率。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保险智能双录质检平台	智能语音质检是借助于语音识别、搜索引擎等智能技术辅助、代替人工质检，将客服质检工作变“听”为“看”。提高质检抽率，提高质检准确率，降低运营成本，提升质检效率与服务质量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移动驾驶舱	公司基于大数据、移动互联、云计算技术研发了移动驾驶舱解决方案，通过手机，pad，大屏等方式，提供全天候的数据预警、业绩追踪、决策分析。该解决方案可统一企业的考核、分析指标，让经营更精确，通过闭环的管理，提高管理效率。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人工智能客服平台	该解决方案针对现有客服系统效率低及人工成本升高的问题，通过语音识别、语义分析、情绪分析及知识图谱等技术为用户提供业务咨询服务，提升了业务处理效率、用户体验，降低人力成本和客服压力。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金融智能培训平台	针对保险公司兼职队伍扩大，但培训效果差，销售能力提升较慢的情况，该解决方案同时针对不同客户标签，匹配不同的场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 V1.0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景和问题,智能生成拜访场景,进行拜访演练。通过智能培训,降低培训成本,提高培训效果和 sales 能力。		
	保险智能推荐平台	根据用户基本信息、用户行为、消费行为并结合外部全网数据等,经过大数据平台处理后建立用户群体画像,并充分利用多维度的客群画像的数据积累,分析不同保险产品的购买偏好,实现个性化推荐。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 V1.0	
金融大数据解决方案	大数据平台类	ECIF 系统解决方案	ECIF 系统实现对金融行业客户数据进行统一管理,通过清洗、整合、识别形成完整的、统一的客户视图,是金融行业客户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必要基础性系统。 新致软件 ECIF 系统解决方案,通过自主研发取得。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数据管理系统
		ODS 系统解决方案	ODS 系统通过统一的数据模型对各类数据源进行整合、治理后形成金融行业数据中心,完成网状数据交换的解耦、为数据分析提供统一、准确的数据来源。 新致软件 ODS 系统解决方案已在中国银行保险信息技术有限公司(数据量为国内全部保险公司数据汇总)完成基础数据平台搭建。	Newtouch ODS 系统
		EDW 系统解决方案	EDW 系统即数据仓库系统,通过统一分析应用数据存储模型(通用语意层模型),形成统一的指标存储加工,形成金融公司的统一应用中心。在此之上提供各种业务监控及分析功能,包括客户分析、财务分析、运营分析、销售/渠道分析、风险分析、管理者驾驶舱等,是金融行业客户数字化运营和管理的最重要支撑系统。新致软件的该解决方案能够针对上述功能,为客户 EDW 系统提供从原始开发到持续升级的全流程技术服务。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数据管控平台	数据管控平台主要包括了数据加工过程中的整体加工调度平台、数据标准管理平台、元数据管理平台、数据质量管理平台等。新致软件的数据库管控平台作为辅助平台,与 ODS 系统、EDW 系统、ECIF 系统等解决方案进行配套实施。	数据管理系统
	大数据应用集市	客户分析系统	在金融机构进行以客户为中心转型的过程中,需要 CRM 系统的支撑,客户分析系统作为整个 CRM 系统的“大脑”,主要功能包括分析客户战略、客户分类、客户行为,客户价值管理,精准营销等。	新致 D+ 报表平台软件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管理者驾驶舱系统	管理驾驶舱系统是以图表的方式直观的显示企业经营的各项指标,使数据更形象化、直观化、具体化。并支持“钻取式查询”,实现对指标的逐层细化、深化分析。该解决方案支持移动化办公,使管理者随时随地的了解公司经营的情况。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财务分析系统	财务系统从记账功能到辅助决策功能转型中,需要财务分析系统为公司管理层从财务角度提供真实、科学、灵活的功能辅助决策,新致软件的该解决方案使用数据仓库技术,使客户系统具备支持联机在线对财务数据从各种角度进行分析的功能。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监管报送类系统	金融行业应对各类监管的报送支持系统,包括反洗钱、监管报送、保单登记平台、稽核等系统。新致软件该解决方案根据监管要求和客户内控需要,持续为上述系统提供优化升级的技术服务。	数据管理系统 V2.0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客户流失预警系统	通过数据挖掘算法结合保险公司数据,经过训练形成客户流失预警模型,对即将到期的保单进行评估,综合判断流失概率、客户价值、客户需求,帮助保险企业公司优化续保管理流程,提高优质客户留存率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客户流失预警管理系统
		保险反欺诈系统	使用规则引擎、数据挖掘算法、关系网络等技术,结合保险公司数据,针对保险欺诈的评估和识别系统提供优化升级的技术服务,助力保险公司降低运营风险。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财险反欺诈管理系统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解决方案	内控合规与操作风险管理系统(GRC)	该解决方案提供内控、合规及操作风险、法律事务管理、案防管理等通用框架的技术服务,整合相关的风险管理方法与工具,整合金融机构中孤立的、重复或者矛盾的活动;能够及时识别、评估风险,有效监测风险,防范缓释风险,问题整改追踪,达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到闭环管理的目的。从而提高工作效率,减少管理费用,降低控制成本。	
	反洗钱监测上报管理系统	该解决方案提供健全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工作管理流程的技术服务,精简大额和可疑交易报告要素。客户信息系统完成优化升级后,可满足全面监管要求(最新央行3号令),通过交易监测和客户风险识别,客户身份识别以实现KYC;也形成了一套监测、预警、调查、跟踪、报告的监控工作流程,实现洗钱风险监测与KYC一体化管理平台;还具备实时对外提供黑名单匹配服务,向业务系统提示业务风险等功能。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提供员工基本信息管理、员工违规管理、员工评价、报表报告管理功能。可整合机构内部所有包括人力资源、OA、核心业务系统操作记录、审计检查问题、问责等跟员工相关的数据,形成员工画像。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基于云平台的风控大数据制度与网络信息分析系统	部署于金融云平台,使用大数据技术提供集中制度数据及网络信息数据进行分析预警服务。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代客交易解决方案	实物贵金属销售系统	该解决方案为银行销售系统提供如下功能的优化升级:①面向银行对公、对私客户,提供购买、回购实物贵金属产品的功能,实现贵金属销售的系统化、自动化、综合化。②以贵金属销售业务为轴,外接柜面、网银、手机银行等各类银行渠道,接受客户购金请求,内联账务主机进行后台处理,一体化串联整条业务流程。③支持供应商通过企业网银对代销贵金属产品进行价格、产品、订单、发票等数据管理。 该解决方案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确保系统在高并发需求下稳定运行。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贵金属积存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为投资客户建立客户贵金属的积存账户,同时提供一次性或分批多次购买、赎回贵金属的业务,可有效降低客户的投资风险,同时支持与实物贵金属的兑换功能。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金融市场账户类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对私客户,以贵金属、外汇、农产品、原油及普通金属为交易标的,提供实盘或保证金模式的投资业务,支持多空双边交易,可对接境内、境外的各品种报价,实现从前台至后台的一体化交易处理,具体产品以金、银、铂、原油、铜、大豆等为主。系统基于金融私有云平台部署,使用微服务架构提升系统整体性能及横向扩充能力。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金融市场对公代客交易系统	面向银行所有对公客户,提供贵金属租借、代客远期、汇率即远掉期结售汇、普通利率互换、货币兑换、远期利率、利率期权等业务,实现交易审批的电子化处理,帮助客户规避市场风险。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金融市场交易及行情多平台客户端	银行为客户提供专业的贵金属、外汇、商品等多交易品种的、跨平台的交易及行情展示终端。服务端基于金融私有云部署,客户端可支持PC、IOS、安卓平台。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基金APP交易软件 V1.0
	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	保险产品工厂	帮助保险业务人员根据不同需求,配置不同的产品,包括对产品的各种规则校验、保费计算、利益演示等。采用前后分离技术、微服务技术、springboot、redis等,实现高并发,高可用。该解决方案可以实现零部署零开发,大大降低了企业后期的运营维护的成本。做到了一站式的产品配置。同时对公司不同的业务渠道,不同的分公司做到了分区治理。让业务员快速上手,实现了业务员没有编程基础依然可以参与保险产品的订制修改。
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具备互联网保险业务核心处理能力,具备渠道管理、产品管理、承保、批改等业务能力,可独立运行,具备核心中台的延展能	新致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V1.0

解决方案类别	主要解决方案	主要内容与用途	对应软件著作权
		力。渠道、产品、业务规则可配置，新渠道、新产品能够快速上线。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保核保平台	核心系统中台解决方案，具备承保、核保能力，面向业务场景进行配套的业务中台建设。支持全流程、全险种、全渠道的承保业务处理，可复用，可共享，可伸缩，可调度。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银行支付、清算与托管系统解决方案	资产托管清算系统	系统托管业务的交易数据、客户信息数据、账户管理数据、资金证券数据等集成在一个核心业务系统中。该解决方案包含场内交易处理、客户交易处理、资金清算、收付款指令、公司行动等 30 多个业务处理模块的技术服务。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资产托管非标业务平台	该解决方案包含会计平台、报表平台、批处理模块等多个自主研发的服务模块，可协助托管行快速高效的完成非标类资产托管非标估值业务，并可以将系统升级为流程化和自动化的管理方式。通过系统的自动处理，来提升业务的效率，降低业务的风险。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系统	该解决方案对银行资产托管业务升级后，可实现托管产品以投资组合为单位的投资运作业务的会计核算，还能够对资产进行估值，计算资产净值，生成相关报表。实现对托管行托管的公募、保险、年金、理财、QFII/QDII 产品、社保、信托、长江养老、产业基金产品等全产品的估值核算功能。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银行卡系统解决方案	银行卡商户管理系统	为银行卡信息系统的商户注册、门店管理、协议维护、工单管理、资金划拨、机具管理、地方营销活动、签约商户开展优惠买单、拓展特惠活动等商户管理与活动管理的功能提供开发、升级等技术服务解决方案。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银行卡营销活动平台	银行卡积分营销活动所需各项功能提供解决方案。	新致统一营销活动平台软件 V1.0
	信用卡积分平台	为信用卡积分系统的如下功能提供解决方案：①结合大数据与 AI 技术进行合理的客户定位；②在客户消费过程推荐分期业务，形成基于积分兑换的消费金融。	新致内部积分管理软件 V1.0

公司始终坚持技术的自主研发，基于自身技术储备和经验积累实现金融领域相关应用系统的持续创新，并助力客户信息系统应用软件实现自主可控。

(2) 非金融行业软件开发及技术服务的类别、主要内容与用途

公司向电信、汽车等行业的客户提供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覆盖了企业信息系统的基础环境构建、系统设计、软件开发、芯片编程、集成运行维护管理等各个阶段，满足了客户信息系统建设的需求，其主要内容与用途如下：

项目	IT 解决方案名称	主要内容与用途
电信行业	财务核算系统	该系统提供工程财务管理、固定资产管理、总账核算、财务报表管理、系统主数据和系统用户信息维护等功能，使得电信企业财务总部能够通过集团总账、报表层层穿透到下级单位获取具体业务凭证，实现整个集团的财务集中管理。
	数据通用分析系统	该系统提供报表分析、指标分析、比率分析、综合评价、预警等数据分析工具，帮助电信企业进行运营分析，提供决策支持。

项目	IT 解决方案名称	主要内容与用途
	财务共享服务系统	该系统集财务预算、费用控制、合同管理、内部共享功能于一体，为分布在不同地区的集团成员单位提供标准化、流程化、高效率、低成本的财务信息共享服务。
汽车行业	车厂内部解决方案	为汽车生产线提供的管理系统解决方案，以保障汽车生产制造的有序进行。
	新能源监控平台	对车辆进行定位、电池状态实时监控，从而保障新能源汽车的有效运行。
	个性化汽车定制平台	公司可根据汽车厂商的技术情况、零配件情况开发汽车定制平台，用户可直接通过该平台设计个性化汽车。该平台可帮助汽车制造商合理排产、提高物料使用率，使定制化汽车达到量产汽车的生产效率。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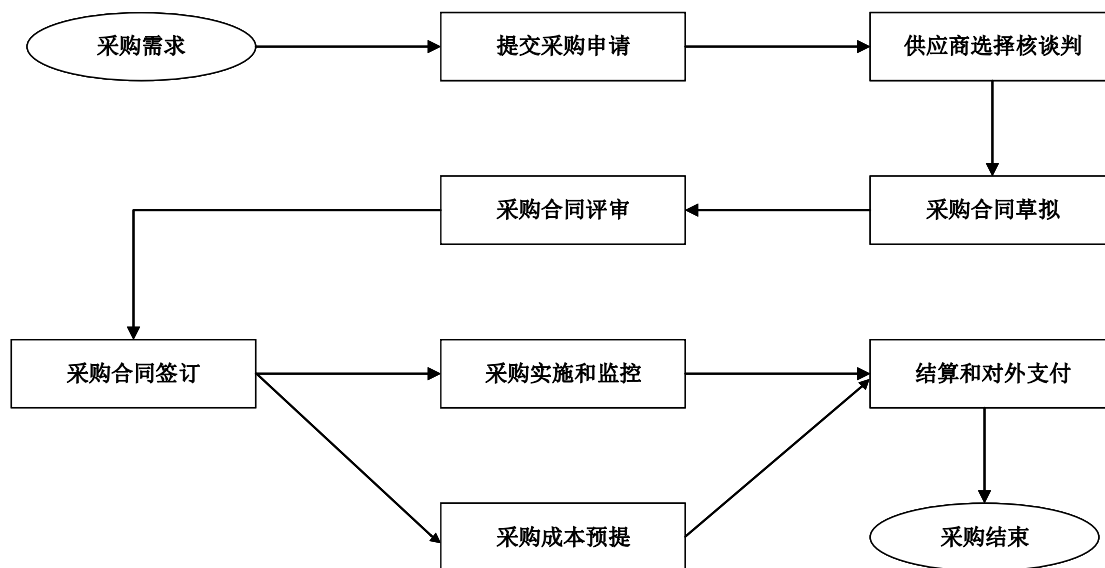
(二) 主要经营模式

1、采购模式

公司主要采购内容包括软件及硬件设备采购、技术服务采购以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

软硬件采购主要是计算机设备、服务器、网络设备等办公及研发用电子设备，以及操作系统、数据库、开发工具等开发用软件；技术服务采购主要是为了解决项目工作量波动导致的人员临时性不足，保证项目进度，针对软件测试、页面设计以及部分非核心模块开发等方面向其他软件开发企业进行的技术服务采购；托管服务采购主要是基于 IDC 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 IDC 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

对于上述采购标的，项目负责人提出具体采购计划并经事业部负责人审批后，由品质保证中心按照公司制定的评定标准对供应商资质、采购内容和价格进行评定，评审通过后由行政中心负责签署采购合同、实施采购、监控软硬件交付情况或预提技术服务/IDC 服务成本，完成采购后财务部根据合同条款进行支付。



2、业务模式

(1)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类合同约定明确的开发项目及项目具体开发需求，且一般附带《工作说明书》等附件，公司根据《工作说明书》等附件的要求提供技术服务。客户在项目完工后进行验收或定期对开发任务是否满足《工作说明书》等附件具体要求进行验收，验收考核的具体内容包括：开发成果是否达到合同约定的功能要求和性能需求、是否达到要求的技术指标或参数、系统是否运行稳定、程序缺陷率等。

(2)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类合同未明确约定开发项目或未明确约定项目具体开发需求，公司按要求派出相应级别和专业领域的 IT 技术服务人员到指定地点工作，根据客户的具体需求提供技术服务。客户定期考核技术服务人员的工作表现并确认有效工作量，具体考核的内容包括：人员资质情况、工作完成进度、开发规范程度、工作效率、工作主动性、纪律性等。

(3) 软件开发分包

软件开发分包的主要业务模式为：一级软件承包商将软件开发业务中部分模块通过项目订单的方式交付给公司实施，公司负责软件模块的详细设计、代码编写、测试，由公司按约定的进度与质量要求将软件模块交付给一级软件承包商。

3、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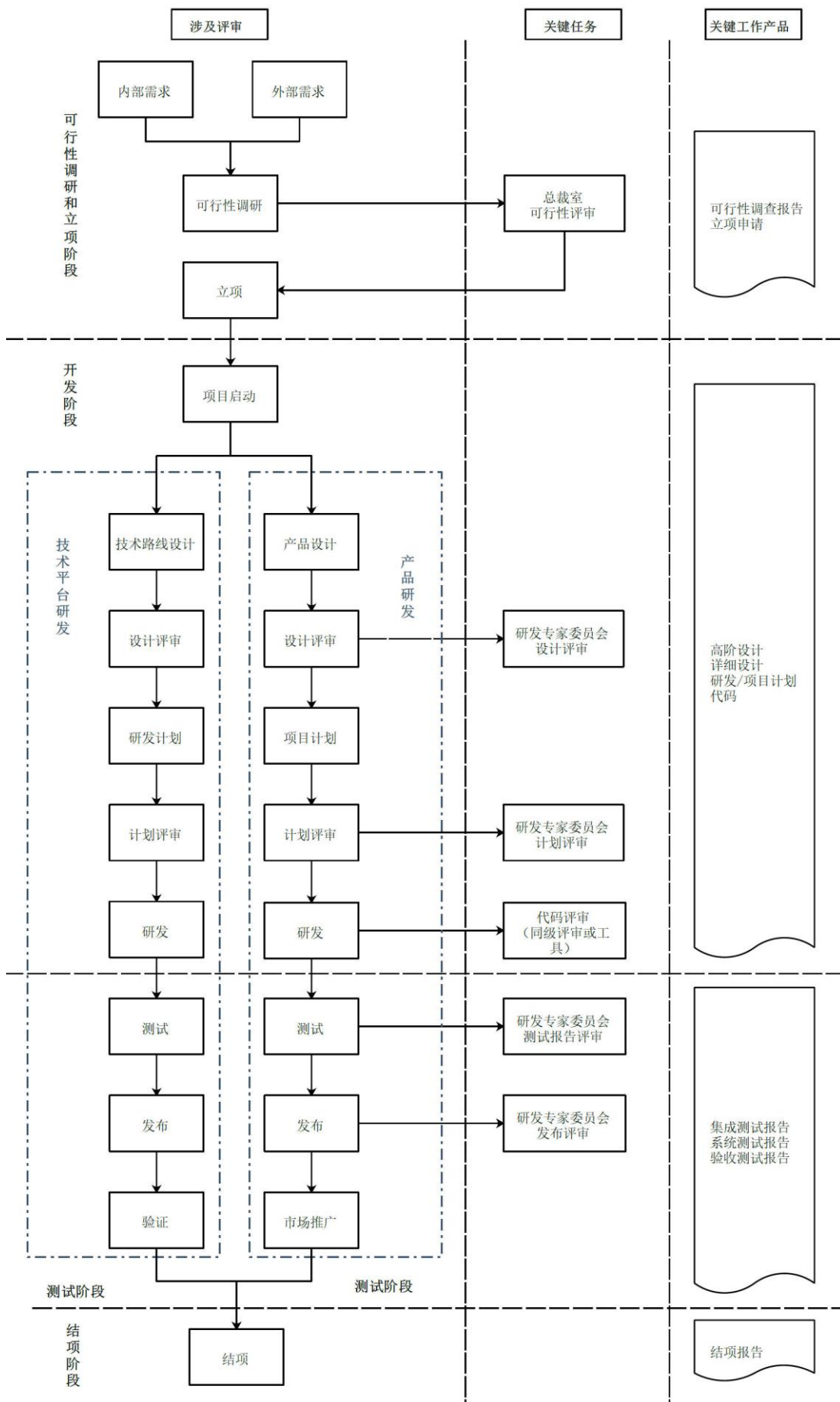
公司均以直销的模式向客户提供服务，通过招投标、竞争性谈判、商务谈判等形式获取订单。

订单获取方式	主要销售流程
招投标	招投标分为公开招标、邀请招标。客户发布招投标信息，公司市场部销售人员了解具体业务需求后，将其与公司自身的特点相结合进行分析，并协同软件技术服务人员向潜在客户详细介绍公司过往成功案例，在业务技术方面得到客户初步认可后双方对合同价格、服务标准做进一步沟通，由市场部向品质保证部、财务部汇报拟合作意向，经上述部门审批通过后，公司取得标书并准备投标文件参与投标，客户经过筛选后，确定最终中标方后与之签订业务合同。
竞争性谈判	公司与谈判小组就采购服务事宜进行谈判，公司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客户从谈判小组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将竞争性谈判文件、询价通知书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
商务谈判	公司通过与客户针对价格、付款方式、项目实施安排等商务条件进行初步谈判确认，双方达成交易意向后，直接和客户签订销售合同，并与其建立长期的合作关系。

4、研发模式

为了精准把握市场发展趋势，确保公司的技术和产品能够在市场中保持竞争优势，公司在密切关注外部市场发展、技术趋势变化的同时还会以季度为周期对客户进行拜访、收集改进意见、发现新的需求。

在准确理解客户需求的基础上，公司进行有针对性的研发，研发阶段主要包括：调研和立项、设计、计划、开发、测试、发布、结项等阶段。在研发过程中，公司多采用敏捷开发模式，通过迭代和并行的方式提高效率缩短研发周期，公司的总经理和研发专家委员会对各个阶段进行管理和评审。公司的具体研发流程如下：



(三) 生产、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

1、报告期内主要产品或服务的产能、产量、销量

报告期内，公司各产品或服务的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10,756.52	42.43%	60,911.47	47.56%	48,536.07	45.24%	49,064.12	43.94%
技术服务	12,166.64	47.99%	58,432.94	45.62%	48,032.68	44.77%	50,293.05	45.04%
软件开发分包	2,429.20	9.58%	8,731.91	6.82%	10,718.11	9.99%	12,309.43	11.02%
合计	25,352.37	100.00%	128,076.32	100.00%	107,286.86	100.00%	111,666.61	100.00%

报告期内，随着业务规模持续增长，公司不断引进人才，员工人数不断增加。公司为企业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开发分包服务，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公司的业务形式是IT技术服务的交付，公司所能提供的业务规模主要取决于IT开发人员的数量和其软件开发水平，因此公司产品和服务不存在传统意义上的“产能”和“产量”概念。

2、向前五大客户的销售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客户情况如下：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
2022年1-3月	1	中国太保	2,299.54	9.06%
	2	中国人保	2,270.60	8.94%
	3	中国平安	2,077.23	8.18%
	4	中国电信	1,121.93	4.42%
	5	建设银行	1,059.24	4.17%
	合计			8,828.54
2021年度	1	交通银行	13,138.52	10.24%
	2	中国太保	9,778.64	7.62%
	3	中国人保	7,280.77	5.68%
	4	中国平安	6,962.57	5.43%
	5	上汽集团	6,401.88	4.99%
	合计			43,562.38

2020 年度	1	中国太保	11,197.82	10.42%
	2	交通银行	9,925.05	9.24%
	3	中国人保	5,987.54	5.57%
	4	中国平安	5,736.92	5.34%
	5	中国太平	5,316.69	4.95%
	合计		38,164.03	35.53%
2019 年度	1	中国太保	14,390.63	12.88%
	2	交通银行	9,645.87	8.63%
	3	中国人保	7,459.47	6.67%
	4	中国太平	5,627.02	5.03%
	5	中国电信	5,162.98	4.62%
	合计		42,285.98	37.83%

注：同一控制下企业已进行合并计算。

报告期内前五名客户中，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客户中均不拥有任何权益。

(四) 原材料、能源采购耗用和主要供应商

1、主要原材料、能源的采购情况

公司产品的主要原材料为服务器、存储设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第三方软件，均采用外购方式取得。公司对原材料的需求很少，且同类供应商很多，原材料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使用的主要能源为电力，主要是公司办公用电，公司以市场价格支付电费，电力供应稳定、充足。

公司采购的主要服务为技术服务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上述服务的供应商较多、替代性较强，供应来源相对稳定、充足。

公司将生产经营所需的软硬件、技术服务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等均列入计划采购范畴。对于上述采购标的，项目负责人提出具体采购计划并经事业部负责人审批后，由品质保证中心按照公司制定的评定标准对供应商资质、采购内容和价格进行评定，评审通过后由行政中心负责签署采购合同、实施采购、监控软硬件交付情况或预提技术服务及 IDC 服务成本，完成采购后财务部根据

合同条款进行支付。

软硬件采购主要包括：（1）子公司上海华桑提供 FPGA 验证服务所需的原材料，包括 PCB 板、可编程芯片、元器件等电子材料。2021 年 11 月，公司将上海华桑 65% 股权对外转让，截至 2021 年末及 2022 年一季度末，上海华桑已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2）公司及子公司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时，采购项目及客户所需的服务器、存储设备、计算机等电子设备和第三方软件等。

技术服务采购主要是为了解决项目工作量波动导致的人员临时性不足，保证项目进度，针对软件测试、页面设计以及部分非核心模块开发等方面向其他软件开发企业进行的技术服务采购，该部分计入公司的生产成本。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采购主要是基于 IDC 服务器的维护需求，委托通信服务商提供 IDC 机柜的租赁服务，同时提供即时维护、提供带宽等技术支持，该部分计入公司的生产成本。

其他零星采购系单一渠道采购的低值易耗品、办公用品等。

报告期内，公司原材料采购、软硬件采购、技术服务采购及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的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采购金额	占比
软硬件采购	522.19	12.46%	2,663.30	29.67%	2,607.41	33.17%	1,400.54	19.56%
技术服务采购	3,655.50	87.22%	5,938.15	66.16%	4,934.19	62.77%	5,369.83	74.98%
IDC 服务器托管服务	13.36	0.32%	280.93	3.13%	248.03	3.16%	240.32	3.36%
其他零星采购	-	-	92.73	1.03%	71.05	0.90%	151.09	2.11%
合计	4,191.06	100.00%	8,975.11	100.00%	7,860.68	100.00%	7,161.78	100.00%

2、向前五大供应商的采购金额及占比

报告期内，发行人前五大供应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的主要内容	采购金额	占当期采购总额的比例
2022 年 1-3 月	1	杭州小善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1,047.17	24.99%

	2	江苏网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软硬件采购	635.83	15.17%
	3	襄阳联趣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75.47	13.73%
	4	上海企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415.73	9.92%
	5	中国电信股份有限公司淮安分公司	技术服务	274.75	6.56%
	合计			-	2,948.96
2021 年度	1	深圳市信利康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	原材料采购	1,610.39	17.94%
	2	杭州小善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566.04	6.31%
	3	(株)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394.12	4.39%
	4	安徽和硕数字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53.44	3.94%
	5	江苏康曼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78.77	3.11%
	合计			-	3,202.76
2020 年度	1	江苏网信科技有限公司	软硬件采购	515.33	6.56%
	2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软硬件采购	475.74	6.05%
	3	(株)ニューデータ (新数据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431.57	5.49%
	4	深圳市秒通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23.02	2.84%
	5	(株)シンメトリア (Symmetria 株式会社)	技术服务	187.45	2.38%
	合计			-	1,833.12
2019 年度	1	健思软件(大连)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316.93	4.43%
	2	上海神州数码有限公司	软硬件采购	292.08	4.08%
	3	大连嘉和普惠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34.82	3.28%
	4	大连兰花科技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	204.52	2.86%
	5	Comtech Digital Technology (HK) Ltd	软硬件采购	198.89	2.78%
	合计			-	1,247.24

注：江苏网信科技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18 日更名为江苏网信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前五名供应商中，除日本新致持有(株)ニューデータ（新数据株式会社）14.95%的股权外，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以及主要关联方或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均不拥有任何权益。

（五）安全生产及污染治理情况

发行人是国内领先的软件服务提供商，为企业提供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以及向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开发分包服务，并非传统的生产型企业，公司的业务形式是 IT 技术服务的交付。发行人在报告期内未发生过重大环境污染事件，亦不存

在因违反环境保护法律、法规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

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一) 公司核心技术及技术来源概况

经过二十多年的发展，新致软件积累了大量的优质客户和项目经验，在此基础上形成了自主研发的核心技术，重点覆盖了大数据、人工智能、移动互联和云计算等领域。公司的核心技术包括专有技术和通用技术，其中，专有技术将公司的技术积累和研发成果与客户的业务场景深度融合，表现出明显的行业属性，主要应用于保险行业；通用技术是公司对于开源技术等的优化，使其表现出更好的性能指标和应用效果，通用技术是取得专有技术的必经阶段和重要来源。

1、专有技术

公司的专有技术主要包括保险行业数据模型、异构大数据一站式处理技术和保险知识图谱技术，应用于公司向金融机构提供的解决方案。其中，保险行业数据模型为保险公司信息系统的自主可控贡献力量；异构大数据一站式处理技术提升了数据处理的效率；保险知识图谱技术提高了保险行业信息系统的智能化程度，该技术积累了丰富的应用场景、大幅提高了机器应答时间、明显提升了搜索的精度和速度、支持多轮人机对话。

(1)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Newtouch IDWM）

行业级数据模型是行业大数据解决方案最基本的要素之一，也是数据仓库及相关数据平台建设稳定性、扩展性的基础，是保险客户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投资保护的重要保障，也是体现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水平高低的主要因素之一。

在国内保险行业大数据解决方案建设之初，基础数据模型主要由国外厂商提供，这类模型基本适应国外保险行业的业务特征及数据量级。由于国内外保险行业的差异，导致国外厂商提供的数据模型无法流畅处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且对新兴业务流程的覆盖有限，其完备性和扩展性明显不足。同时，国内保险业的数据量级大大超过国外保险业，保单存量可达到几十亿甚至上百亿的级别，还会随着业务规模和产品类型的增长而不断扩大，国外厂商数据模型的设计处理能力一般在亿级以下，二次开发的成本过高。因此，国外厂商对于国

内保险行业巨大的数据处理需求显得束手无策。

针对国外厂商的不足及国内保险行业的现实需求,新致软件通过研究及整理国内保险业务流程和数据特征,研发了完备性、扩展性较高的 Newtouch Insurance Data Warehouse Model (Newtouch IDWM) 保险行业数据模型,该模型在业务场景的覆盖范围、保险产品的覆盖范围、支持核心系统的种类以及管理数据量的上限等方面具有优势,并在保险行业数据仓库、基础数据平台等实施项目中得到广泛应用。

(2) 异构大数据的一站式处理技术 (NBD Oneclick)

NBD Oneclick(Newtouch Big Data One click)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工具型技术,主要应用于金融大数据的解决方案中,应用该技术的解决方案实现了金融机构底层数据的一致性,并克服了大数据应用环节(主要包括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深度学习以及数据可视化等)的数据差异性 & 处理复杂性,同时解决了底层应用中存在的技术障碍,并通过分布式架构降低了数据处理的成本。

该技术在应用成本、实时数据处理功能和并发度支持上限等方面具有优势,并广泛应用于保险行业大数据系统解决方案中,取得了显著效果。

(3) 保险知识图谱技术

知识图谱 (Knowledge Graph) 以结构化的形式描述客观世界中的概念、实体及其关系,将互联网的信息表达成更接近人类认知世界的形式,是一种高效组织、管理和理解互联网海量信息的能力。知识图谱技术在语义搜索和智能问答等场景中广泛应用,已经成为支持互联网智能应用的基础设施。

随着业务场景的丰富和产品复杂性的提高,保险行业要处理的信息量呈爆发式增长;同时,客户对保险行业服务体验的要求也越来越高。因此,保险公司需要相应的技术手段来高效处理这些信息。知识图谱技术能高效处理海量信息的能力正好满足这一需求。

公司以保险专业知识为核心,结合保险业务和行业的通用知识,构建起满足保险行业多层次服务需求的知识图谱。并将其应用于保险理赔、风控反欺诈、客户精准画像、电话及真人客服、核保等业务场景。

该技术已应用于保险渠道解决方案中的智能机器人服务平台、人工智能客服系统、金融智能培训系统等解决方案中。

2、通用技术

公司的通用技术涉及移动互联、云计算和项目管理等领域，通过公司在软件开发过程中对相关技术的不断优化，使其表现出更好的性能指标和应用效果是通用技术的主要特征，通用技术是公司取得专有技术的必经阶段和重要来源。其中，属于移动互联领域的移动开发、移动分析和大数据敏捷开发技术大幅提高了数据库的开发效率、降低了系统资源消耗和响应时间、明显提升了系统对高并发需求的承载能力，协助客户系统优化升级，提升其对移动互联业务的支持能力；属于云计算领域的微服务技术、硬盘槽定位技术和灰度发布等技术提高了系统的稳定性及扩展性，为坏盘定位提供了解决方案，为应用软件新版本的高效发布提供了技术支持，对客户系统保持整体的安全性、可扩展性和对业务持续支持能力的提高都有明显的赋能效果；属于项目管理领域的 Newtouch X 云资源管控技术和 Newtouch Standard 主要为公司的项目实施和项目管理提供了完备的流程和标准，提高了公司业务的实施效率，保证了项目质量。

上述核心技术均系公司自主研发而来，并取得了相应的软件著作权。上述核心技术均应用到公司向客户提供的 IT 技术服务中，为公司业务提供全面的技术支撑。

(二) 核心技术的科研实力和成果情况

1、公司承担的课题或攻关项目

序号	项目性质	项目名称	主管部门	项目周期
1	上海市“科技创新行动计划”高新技术项目	基于 CDR 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研发与应用	上海市科委	2015-2017 年
2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系统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6 年
3	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7-2019 年
4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资金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上海市经信委	2014-2017 年

2、公司取得的荣誉

序号	荣誉名称	认定部门	获奖时间
1	上海市级企业技术中心	上海市经信委、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海关、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地方税务局	2019.12
2	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0.07
3	2020 上海软件核心竞争力企业（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0.12
4	2020 上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百强	上海区块链技术协会	2020.12
5	长三角（上海）区块链应用创新大赛：创新奖	上海区块链技术协会	2020.12
6	2020 中国软件行业最具影响力企业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1.04
7	2021 区块链企业	上海区块链技术协会	2021.04
8	上海软件行业协会第八届理事会副会长单位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05
9	2021 上海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百强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11
10	2021 上海市软件企业核心竞争力评价（规模型）	上海市软件行业协会	2021.11

3、产品获奖情况

序号	产品名称	颁布单位	获奖名称
1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8 年优秀软件产品
2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19 年优秀软件产品、2020 年度优秀软件产品、中国优秀软件产品
3	《新致大数据自主分析系统 V1.0》	中国软件行业协会	2021 年度优秀软件产品
4	《金融智慧分析平台》	上海市经济和信息化委员会	2021 年上海市优秀信创解决方案

（三）公司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目前正在从事的预算在 500 万元以上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具体如下：

序号	项目名称	进展情况	产品主要功能
1	新致保险知识图谱系统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进入测试阶段。	“新致保险知识图谱系统”是将保险行业相关的结构化、半结构化、非结构化数据，例如：保险产品、产品价格、保额、有效期、保险条款等信息，进行知识建模、知识抽取、知识融合、知识储存、知识推理和知识更新，并通过对保险行业内部进行知识提取与规则建立，为方便保险公司建立更精准的营销获客、风险预测、风控反欺诈、优化业务流程、信息多维化、可视化展示，提供底层数据服务与技术架构支持。

2	新致内控合规管理解决方案	已组织验收, 完成项目验收后将编写相关文档并联动其他部门办理软件著作权申请。	“新致内控合规管理解决方案”基于新致风控管理平台软件 V2.0 和新致软件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V1.0 之上, 结合新致自主研发的“Newtouch One 开发框架平台 V5.0”进行开发封装。通过系统化的合规管理流程, 沉淀合规管理全流程数据, 打造标准数据底层, 以数据分析为方法, 建立风险挖掘模型, 全量筛查银行合规问题, 形成数字化指针和正反馈合规管理改进方案, 为监管端、银行端增加业务合规保险的同时, 保障消费者权益。
3	新致智慧领航者平台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 进入测试阶段。	“新致智慧领航者平台”是为提升人工智能核心技术产业化能力而自主研发的人工智能行业应用软件。通过图像识别、语音识别、知识图谱、人机交互等智能技术, 实现与企业内外部知识库平台对接, 凭借智能机器人、智慧屏、智能柜员机等与 AI 能力的结合, 深入应用于保险行业, 在承保、理赔、柜面等服务应用场景中, 提高客户体验、减少人力投入、优化业务工作等方面。
4	保险销售新一代解决方案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 进入测试阶段。	“保险销售新一代解决方案”是结合国内保险企业线下展业流程, 根据保监会发布的系列规范, 自主研发的一款, 专注保险业务的实时交流平台。通过实时音视频、桌面共享、数据同步、远程同框、在线签名等技术, 结合保险业 C 端客户商城应用与 A 端展业终端, 完成保险产品的“在线一站式投保”。
5	U 蜂巢--保险代理人数字化综合业务管理平台	已完成部分模块的开发工作, 剩余模块开发工作在有序进行。	“U 蜂巢--保险代理人数字化综合业务管理平台”为保险代理人提供一个简单、安全、高效的销售推广环境。通过微信公众号、小程序、手机 App 等数字化形式, 结合新致软件在客户模型以及 AI 技术领域的多年积淀, 提供智能数字化手段帮助代理人把公域流量转化为私域流量, 实现裂变增长及转化闭环的全新在线精准营销模式, 助力代理人洞察客户喜好更好的把握客户需求, 实现线上有效沟通线下跟进销售, 赋能代理人朋友圈私域运营、提高获客效率。
6	保险代理人评价模型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 进入测试阶段。	“保险代理人评价模型”基于规则引擎、大数据挖掘、关系网络等技术, 实现对代理人在招聘、培育、职业生涯规划等方面, 建立完善的评测和画像, 从而达到精细化管理, 为其职业发展提供具体指引, 加强营销员风险评测和监控, 并利用数据分析技术为营销员开拓和服务客户提供支持。
7	保险反欺诈软件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 进入测试阶段。	“保险反欺诈软件”是将保险行业欺诈的规则内嵌到系统中, 通过直接调用理赔系统, 对理赔案件直接评分是否存在欺诈风险。通过大数据技术及数据挖掘算法, 对历史赔案及欺诈案件进行归纳并形成模型, 弥补人员的思维死角。针对更加隐蔽、危害性更大的团伙作案, 采用关系网络, 对关联性强的车辆、代理机构、修理厂、内部员工, 分析团伙作案的可能性, 帮助保险公司风险管理部门有效控制风险。
8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新一代人力资源综合服务平台	已完成部分模块的开发工作, 剩余模块开发工作在有序进行。	本平台依托新致软件的云计算服务、成熟代码资源和 IT 应聘人员库, 汇聚 IT 中初级人才区块链简历, 积聚 IT 人才招聘单位, 云集第三方人力资源服务机构, 吸纳人力资源服务系统开发商, 贯穿平台用户成长的全过程, 建设包括教育、培训、工作、社交、营销等众多领域的产业生态, 通过使用可靠的就业分析来帮助识别、雇佣和发展人才。初期聚焦中低级 IT 专业人才。在运营过程中, 积极与科研院所和第三方机构合作, 建设人才度量模型, 开发人才培养工具, 适时向人力资源庞大的工作人群如快递人员、安全保洁等大规模人群拓展, 择机拓展高端人才群体服务, 大幅降低人才招聘成本, 提升人才岗位适配度、提高人才培养针对性。
9	EAST 报送项目	已完成阶段性研发, 进入测试阶段。	寿险 EAST 监管报送要求于 2020 年 5 月 28 日正式提出, 目前保险公司都处于积极的应对工作中。针对行业痛点和需求, 新致在 EAST 整体产品解决方案层面, 实现了统一监管模型, 统一标准监管校验规则、灵活可配置的审批流、结合新致在保险数据的行业积累整合了国内保险主流核心的数据结构, 实现了底层数据的加工共享, 降低了底层数据加工的开发成本等行业领先的整体解决方案。
10	新致智慧园区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V2.0	已完成概要设计, 进入开发阶段。	新致智慧园区综合管理系统软件 V2.0 的整体功能架构主要有园区智慧运营管理系统、园区智慧物业管理系统、流程管理子系统、平台支撑管理子系统等组成。系统能够对资产的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 并且实时展示资产的租赁状态, 对资产经营进行规划和管理, 确保项目定位准确。系统还支持对客商采集至合同签约, 对客商和合同的全生命周期进行管理, 并在过程中能够提供有效的监督和提示, 帮助商务人员进行判断, 决策。支持物业四保一服的规划、监督、执行、反馈,

			除此之外支持 BIM、VR 呈现以及提供园区交流平台,帮助公司能够对园区进行更精细化的管理以及对增强园区服务质量,加强租户与管理公司的黏着度。
11	区域数字化住院平台项目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本项目运用 SAAS 平台数字化技术,对患者住院场景流程进行线上化改造,提升住院患者对治疗服务业务办理的便捷性与感知,同时该项目将落地试点在上海市静安区下属多家医院中,形成区平数字化住院平台,整合住院资源,整体提升辖区内医疗机构的住院服务效率与患者感知体验。
12	金融智慧分析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本项目是自主研发平台,通过新致 click 技术,大数据用户从数据采集、数据加工、深度学习应用以及数据可视化的复杂性,同时可以解决底层应用技术中存在的不足。本平台通过数据处理,采用各种图像变换的方法,将空间域的处理转换为变换域处理,减少计算量,获得更有效的处理,形成对金融领域的智慧自主分析,降低损耗。
13	新致确权机器人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新致确权机器人基于区块链技术构建确权应用使用的公链网络,支持多种确权场景接入的新致确权链,标准化进行数字资产确权的途径,并生成一定的链下工作机模板,可以短时间内通过标准协议制定资产确权流程和接入完成不同业务场景的查询业务,完成新致确权链的对外推广门户。提供主要的核心功能应用,包括基础确权、智能合约、应用接入、身份认证、开放平台、链下工作机功能。
14	新致订阅机器人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新致订阅机器人是具备低投入、高回报、扩展性强、部署简单、合规遵从、非入侵性、应用范围广等特点的 RPA,能够 7×24×365 小时地无间隙工作,其具有相当于人工 15 倍的超高工作效率。并且本机器人的使用规模可以按需求调整。由于它能做到详细、实时地追踪所有流程步骤,因此 RPA 具备极强的管控能力及审核能力。在虚拟环境下复制人机交互行为为无需人工操作、不会发生错误并提供自动校验和流程检查,可以说,它是低成本、低风险的异构系统互连首选。
15	面向保险行业的全域数字化综合服务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本平台基于 5G 通信技术,实现保险行业的实时交互视频展业、保险精准营销、客户自助应用、移动展业、保险云核保、销售管理、保险智能双录质检等功能,并帮助中小保险公司充分享受新兴科学技术带来的产业赋能,与大型保险公司在同一台阶上平等竞争,助力中小型保险公司实现差异化高质量发展,并使保险代理人不断提升经营展业能力、减少层级、提高效率,调动底层代理人积极性,有效提升保险市场整体效率。
16	新致推送机器人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新致推送机器人将帮助企业构建数据根基平台,数据驱动全场景的业务分析与决策,结合智能推荐营销,实现数字化营销。智能推荐:人工配置的规则推荐,结合 AI 算法的智能推荐,“千人千面”展示内容。智销自动化:简化 workflow,自动执行营销任务提升营销效果,实现精准营销;用户标签画像:简化 workflow,自动执行营销任务提升营销效果,实现精准营销;BI 可视化数据分析:打通全端数据源,“拖拉拽”生成所需报表,多角度洞察业务,高效决策。
17	新致确权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新致确权平台是去中心化的数字资产确权开放平台,具有制定标准确权协议的,可支持多种确权场景接入的新致确权链。对于想要保障自身的数字资产或自身作品权益的创作者和知识平台服务商,他们想要标准化、进行数字资产确权的途径,它可以短时间内通过标准协议制定资产确权流程和接入,让数字资产快速安全的进行数字资产确权。
18	保险产品引擎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产品销售作为保司获取收入的主要来源,为了更好的支持业务的开展,一个全面的,高效的,直观的保险产品引擎就显得尤为重要了。保险产品引擎的建设是为了帮助保司便捷有效的管理从产品立项直至产品上线全流程,更快更好在各类销售渠道上架产品,降低系统的使用门槛,让业务人员参与其中。整体包含但不限于:产品模型定义,产品信息定义,产品报备审核,可视化页面定义,语义化规则定义,保费计算和现金价值,产品销售方案等。以建设中台的思考模式进行设计规划,除支持销售全流程之外,对外部系统也可提供服务,更能缓解核心系统的压力,为保司的业务发展提供助力。
19	企业微信金融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企业微信金融平台的主要功能为:1、生态融合能力。实现企业内部应用与外部应用数据的协同交互,外部生态能力标准化集成,内部应用有序对接,快速集成;2、数字化驱动能力。通过三大方面数据的采集与分析实现数字促进运营过程的推进与迭代:①通过各个端对线上客户行为的数据采集分析,形成客户画像。②通过对代理人日常工作与

			展业过程的数据采集分析，形成代理人画像，为管理者提供数据支撑。 ③通过对全司使用工具的数据采集分析，洞察展业工具的使用情况与业务流程中可能存在的问题，为系统维护人员提供强有力的数据凭证； 3、支持各渠道展业能力：实现展业前端、展业后台等功能。
20	金融自动化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金融自动化平台的主要功能为：1、企业内外部应用功能标准化集成，实现组件自定义，并可封装多功能组件；2、提供低代码流程编排模块，提供pc与移动端，实现业务人员快速实现流程自定义，并可形成流程模板，推广使用。支持企业内，企业外多系统的执行步骤串联流程；3、提供流程执行引擎，自动执行已定义的流程，监控流程执行过程；4、提供流程市场，可发布下载自定义流程。
21	金融知识联邦平台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本平台通过区块链技术构建一个开放、可信、去中心化的知识图谱协作平台，助力数据智能体系化建设。主要功能是，将传统的知识抽取、知识融合、知识处理等技术，一站式构建知识图谱，降低知识的转化成本；二是把知识图谱和区块链的技术相结合，用户都可以通过公开的接口查询区块链上的数据和基于数据协作相关知识域。本平台可应用于客户画像、智能风控、智能客服等金融场景。
22	一种基于区块链的微服务方法、设备及介质	已完成概要设计，进入开发阶段。	本项目提供一种基于区块链的微服务方法，包含步骤：为微服务架构中的核心企业微服务分配区块链平台中的记账节点，区块链网关的监听该核心企业微服务的业务，当所述业务属于交易业务，区块链网关通过区块链平台的查询接口定时检索该交易业务是否生成交易数据；当核心企业微服务的交易业务产生交易数据，通过区块链网关调用对应的记账节点并发出记账申请；该记账节点通过部署在区块链平台的智能合约为所述交易数据生成对应的区块加入区块链中，并广播给区块链平台的每个记账节点进行同步备份。

（四）研发投入构成及占营业收入比例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保持了较高的研发投入，公司研发投入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在报告期内呈逐年上升趋势，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科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费用化研发投入	3,172.90	12,128.53	10,095.89	9,147.81
资本化研发投入	689.66	2,612.51	-	-
研发投入合计	3,862.57	14,741.04	10,095.89	9,147.81
营业收入	25,394.49	128,248.04	107,428.05	111,769.86
占比	15.21%	11.49%	9.40%	8.18%

（五）核心技术人员、研发人员情况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核心技术人员共有8名，分别为华宇清、冯国栋、桂春玲、施俊彪、施海、张丙松、张喆宾、王浩。公司核心技术人员拥有多年从业经验，具有较强专业背景，是公司新产品、新技术研发的骨干力量。公司核心技术人员简历信息及其变动情况详见“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之“4、核心技术人员简历及任职情况”和“（五）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的变动情况”的相关

内容。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研发团队由 738 名研发人员构成，公司研发团队人数占员工总数的 12.41%。报告期内公司研发人员数量、占比均持续增长，具体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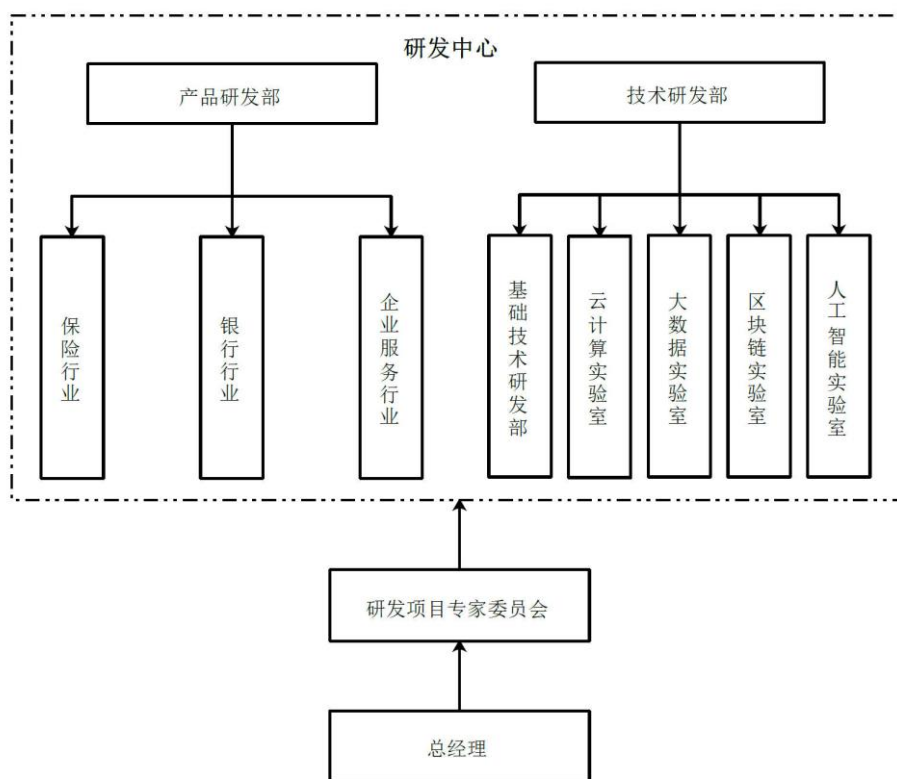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研发人员数量(名)	738	694	396	342
公司员工总数(名)	5,948	5,981	4,586	4,511
研发人员占比	12.41%	11.60%	8.63%	7.58%

(六) 公司保持不断创新的机制及技术创新的安排

公司以市场需求为研发导向，通过研发机构的设置、研发制度的建立和流程的控制，充分调动业务各环节内外部要素，形成一整套全方位的技术和产品创新机制，以坚持自主创新推动公司技术和产品的不断发展进步。

1、研发机构设置

公司研发机构设置如下：



各部门的职能情况如下：

部门	职能
研发项目专家委员会	公司成立专门的研发专家委员会负责对研发项目可行性方案进行评估,对研发项目预算进行审批,研发项目成果进行验收。
技术研发部	公司技术研发部下设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云计算实验室和基础技术研发部,负责新兴技术的培训和传播,形成标准的技术培训课件;研究新兴技术应用于公司客户的可行性分析、预研及应用推广,制定研发过程中必须遵守的技术规范;负责公司 Newtouch X 和 Newtouch One 平台的研发和持续完善升级。
产品研发部	公司产品研发部包括保险行业、银行行业、企业服务行业,对应公司所有核心业务。产品研发部负责研究行业发展趋势、调研行业客户的业务需求,制定产品发展路线图;持续迭代公司核心产品。

2、促进技术创新的具体措施

(1) 公司积极推进鼓励创新的企业文化建设,在公司内部形成倡导创新的良好组织结构和人文氛围

公司建立了专门的激励制度,对取得一定研究成果的研究开发人员给予专项奖励,使研究开发人员不断得到鼓励。对制定的研发目标,实行技术项目负责制,公司根据项目开发的效果、进度及成果给予项目开发相应奖励,持续保持员工的凝集力和向心力,增强核心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归属感。

(2)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创新管理体制

公司已形成有效的技术创新机制,包括《研发项目立项办法》、《研发项目管理制度》、《研发人员奖励办法》、《研发财务管理制度》等,使公司的研发工作严谨高效,保证公司技术水平及时更新。公司建立了技术创新推荐、优秀个人、优秀团队推荐等奖励制度。

(3) 强化全体员工对市场需求的反馈机制

公司鼓励技术研发人员了解一线市场需求,增强全员研发意识,重视全公司范围内提出的产品思路,由研发中心协调相应业务部门对市场需求进行专题分析研究,从而缩短需求到技术和产品研发的响应周期,充分发挥市场需求对技术和产品创新的引导作用。

(4) 建立知识库系统和加强客户沟通收集客户反馈

公司建立了客户可参与的知识库系统和协同工作环境,公司 EDS 系统以知识库系统形式和问题管理系统形式(需求管理)为内部人员和客户提供信息化工具支持。

行业产品应用成功与否的核心在于是否能实现用户在业务中的多元化需求和应对新技术应用对老模式的冲击。公司高度重视用户的需求反馈对于产品改进和创新的推动作用。公司定期组织客户交流会议，并建立起与客户之间日常交流互动的通道及平台，积极听取客户在软件日常应用过程中的真实想法，以及用户提出的意见建议，及时进行评估和反馈。

十、与业务相关的主要固定资产及无形资产

(一) 主要固定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固定资产原值为 10,163.85 万元，累计折旧 2,724.20 万元，固定资产净值为 7,439.65 万元，综合成新率为 73.20%。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账面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6,071.06	536.52	5,534.54	91.16%
专用设备	1,556.28	1,132.09	424.19	27.26%
通用设备	47.34	39.22	8.12	17.15%
运输设备	154.58	108.16	46.42	30.03%
电子设备	2,334.60	908.21	1,426.39	61.10%
合计	10,163.85	2,724.20	7,439.65	73.2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的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及建筑物和专用设备。上述房屋建筑净值 5,534.54 万元，成新率 91.16%，上述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平方米)	他项权利
1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93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1	252.37	无
2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46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2	252.37	无
3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7111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3	252.37	无
4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80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0-办公 4	252.37	无
5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51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1-办公 1	252.37	无
6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715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1-办公 2	252.37	无
7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 000226671 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 103 号中渝.香奈公馆 6 幢 21-办公 3	252.37	无

序号	权利人	证书编号	地址	建筑面积 (平方米)	他项 权利
8	重庆新致	渝(2017)渝北区不动产权第000226613号	渝北区龙溪街道新溉大道103号中渝·香奈公馆6幢21-办公4	252.37	无
9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95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1层01号	955.45	无
10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601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2层01号	1,263.91	无
11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542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3层01号	1,111.05	无
12	武汉新致	鄂(2018)武汉市东开不动产权第0078888号	东湖新技术开发区花城大道8号武汉软件新城二期一组团B10栋4层01号	874.80	无
13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9053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1号	219.46	无
14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58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2号	132.38	无
15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9047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3号	291.58	无
16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69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4号	148.83	无
17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8965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5号	292.92	无
18	新致云服	川(2019)成都市不动产权第0239043号	高新区吉庆三路333号1栋3单元27层2706号	374.00	无

由于上述固定资产成新率较高,因此不需要进行大修或技术改造,公司持有的固定资产是日常办公经营所需,未对公司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二) 房产租赁情况

为了满足业务需求,公司通过租赁方式,租用多处场地作为公司办公用房。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向第三方租赁房产的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m ²)	有效期
1	新致软件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第四层 B 单元	196.00	133.83	2020.8.1-2022.11.30
2	新致软件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第五层	2,450.00	133.83	2019.12.1-2022.11.30
3	新致软件	上海陆家嘴金融贸易区 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峨山路 91 弄 98 号第六层	2,450.00	133.83	2019.12.1-2022.11.30
4	新致软件	上海祥涛实业投资有限 公司	上海市浦东新区上丰路 977 号 1 幢 C 区 3 楼	686.4	92.77	2021.6.27-2022.6.26
					95.81	2022.6.27-2023.6.26
5	新致软件	上海达御投资管理有限 公司	上海市徐汇区桂平路 481 号 18 幢 101 室	558.00	118.93	2020.9.1-2022.8.31
6	北京新致	北京金唐亿联商业管理 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丰台北路 18 号金唐中心 1 号楼 8 层 0807/0808/0809/0810 室	522.29	206.83	2021.6.19-2022.6.18
					200.75	2022.6.19-2024.6.18
7	北京新致	北京永同昌丰益科技孵 化器有限公司	北京市丰台区丰管路 16 号西国贸 科技孵化广场 9 号楼 5038 房间	195.39	117.10	2021.7.20-2022.8.18
8	北京新致	纪爱玲	北京市海淀区上地十街 1 号院 5 号楼 7 层 720	50.64	128.36	2022.3.11-2023.3.12
9	新致软件 广分	广州尚启源商业运营管 理有限公司	广州市天河区体育西路 103 号之一维多利广场 B 座 1807 单元	144.96	193.85	2022.3.11-2023.3.20
					204.82	2023.3.21-2024.3.20
10	新致软件	徐云娣、应文华	浙江省杭州市太和广场 8 号 1110 室	123.78	80.79	2021.6.1-2023.5.31
11	贵州新致	贵阳联合置业有限公司	贵州省贵阳市高新区毕节路 58 号联合广场项目 2 号楼 17 层 4 号	173.92	90.00	2021.10.1-2023.9.30
					95.00	2023.10.1-2024.9.30
12	大连新致	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 司	辽宁省大连市沙河口区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301C1	270.21	44.67	2022.3.15-2023.3.14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面积 (m ²)	租金 (元/月/ m ²)	有效期
13	大连新致	大连鑫晟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大连市高新技术产业园区火炬路7号国际商业中心大厦22层01号	1481.94	34.22	2022.4.1-2026.7.31
14	百果信息	上海天佳经济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市青浦区外青松公路7548弄588号1幢1层X区110室	20.00	7.50	2013.3.15-2023.3.14
15	深圳新致	深圳市生命置地发展有限公司	广东省深圳市福田区福中一路1001号生命保险大厦第20层部分单元(对应房产证2002-2单元)	466.97	210.00	2020.11.1-2022.12.31
16	江苏新致	淮安软件园管理发展有限公司	江苏省淮安市淮安软件园创新创业园7#楼四楼	563.00	24.00	2022.3.1-2023.2.28
17	日本新致	关电不动产开发株式会社	日本大阪市中央区安土町1-3-5安土町中央大厦2楼	65.64	2,420.00 日元/月/m ²	2013.07.27-2016.3.31 (每次到期后续期24个月)
18	日本新致	有限会社 MATSURA ^{注1}	日本东京都港区芝1-9-3芝 MATSURA 大厦4楼	403.09	3,480.61 日元/月/m ²	2022.01.01-2024.12.31 (每次到期后续期36个月)
19	日本新致	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 ^{注2}	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11室	180.39	1,815.07 日元/月/m ²	2016.07.01-2018.06.30 (每次到期后续期12个月)
20	日本新致	株式会社 Homes 建物管理	日本大阪市中央区内平野町2-3-14-1201	96.08	2,723.98日 元/月/m ²	2019.6.17-2021.6.16 (每次到期后续期24个月)

注1：2020年2月25日，日本新致与有限会社 MATSURA 签订了《租金变更备忘录》，备忘录对原契约第5条第1项的月租赁金额进行变更，约定租赁合同将于2020年4月1日起月租金由1,220,000日元变更为1,403,000日元。

注2：日本新致与站前管理系统株式会社签订了《名义变更备忘录》，备忘录约定将日本福冈市博多区博多站南2-8-16, 211室的承租方变更为日本新致。

（三）主要无形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拥有的无形资产账面价值为 1,223.75 万元，主要系公司 2021 年度资本化研发支出转为无形资产及收购成都万全新增无形资产所致。

1、注册商标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 10 项注册商标，该等商标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表所示：

序号	商标	注册号	核定类别	注册人	有效期限	取得方式
1		18916418	38	新致软件	2017.5.21-2027.5.20	原始取得
2		18916910	38	新致软件	2017.5.14-2027.5.13	原始取得
3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5655	9	新致软件	2017.2.21-2027.2.20	原始取得
4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6541	38	新致软件	2017.2.21-2027.2.20	原始取得
5	新致云云算天下	18917437	42	新致软件	2017.2.21-2027.2.20	原始取得
6	新致	1789913	42	新致软件	2022.6.14-2032.6.13	原始取得
7	Newtouch	1789916	42	新致软件	2022.6.14-2032.6.13	原始取得
8	新致	1734170	9	新致软件	2022.3.21-2032.3.20	原始取得
9	金康工程	5464771	9	百果信息	2019.12.21-2029.12.20	原始取得
10	贵宝地	28156582	9	贵州新致	2018.11.28-2028.11.27	原始取得

2、专利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 14 项专利所有权，其中发明专利 6 项、外观设计专利 5 项、实用新型专利 3 项，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拥有的专利权不存在质押等权利限制，不存在权属纠纷或潜在纠纷，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1	基于区块链和云计算的信息处理方法及数字金融服务中心	新致软件	ZL202011017297.4	发明专利	2020.9.24	2021.9.14	20年	专利权维持	继受取得
2	基于云计算的区块链大数据金融用户标签估计方法及系统	新致软件	ZL202010184768.4	发明专利	2020.3.17	2021.9.14	20年	专利权维持	继受取得
3	工程审计方法和系统	新致软件	ZL201811246279.6	发明专利	2018.10.23	2021.2.26	2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序号	专利名称	专利权人	专利号	专利类别	专利申请日	授权公告日	有效期	法律状态	取得方式
4	网络游戏防沉迷控制方法	新致软件	ZL200610024446.3	发明专利	2006.03.07	2010.09.01	2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5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电脑	新致软件	ZL201530484899.4	外观设计	2015.11.27	2016.05.04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6	带图形用户界面的手机	新致软件	ZL201530485339.0	外观设计	2015.11.27	2016.05.04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7	信息流向识别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注	重庆新致	ZL202010338853.1	发明专利	2020.04.26	2021.10.29	20年	专利权维持	继受取得
8	用于淘金云电脑用户端的核心图形用户界面	重庆新致	ZL202030180297.0	外观设计	2020.04.27	2020.09.18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9	用于计算机的淘金云图形用户界面	重庆新致	ZL202030180642.0	外观设计	2020.04.27	2020.09.18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10	用于电脑的网上购物图形用户界面	新致云服	ZL202030164455.3	外观设计	2020.04.21	2020.12.11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11	信息处理方法、装置、设备和存储介质	北京新致	ZL202010358661.7	发明专利	2020.04.29	2022.02.25	2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12	一种智能化病情检测设备	贵州新致	ZL202121407760.6	实用新型	2021.06.23	2022.03.11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13	一种智能化远程医疗通讯设备	贵州新致	ZL202121407888.2	实用新型	2021.06.23	2022.01.21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14	一种基于物联网的智能医疗信息采集设备	贵州新致	ZL202121388157.8	实用新型	2021.06.22	2022.01.21	10年	专利权维持	原始取得

注：专利权人北京新致于2022年3月2日向国家知识产权局提出著录项目变更请求，请求将专利权人由北京新致变更为重庆新致。经国家知识产权局审查，其请求符合专利法及其实施细则的相关规定，准予变更，该专利申请人变更已于2022年3月8日生效，同时该专利申请权、专利权的转移已于2022年3月25日在专利公报上予以公告。

3、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已取得484项软件著作权，该等软件著作权不存在质押、查封、冻结或其他权利受到限制的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	2022SR0461802	新致内控合规管理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22/1/30	2022/1/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	2022SR0280693	金融智慧数据分析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12/24	2021/11/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	2022SR0274559	新致云 PAAS 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12/10	2021/11/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	2022SR0268307	大数据多维展示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5/29	2020/5/2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	2022SR0268308	核保智能灵活分析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21/10/15	2021/9/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	2022SR0151983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21/7/19	2021/7/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	2022SR0112993	基于 IPFS 去中心化共享存储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8/30	2021/8/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	2022SR0112897	新致天天服务链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6/10	2021/4/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9	2022SR0112896	新致基础云自动化运维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3/10	2021/3/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0	2022SR0112899	新致机器学习算法优化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21/11/10	2021/11/1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1	2022SR0080527	新致大数据平台 V2.0	新致软件	未发表	2021/3/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2	2022SR0041455	新致 II、III 类账户服务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11/1	2021/11/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3	2021SR1816229	新致 5G 实时交互展业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10/20	2021/10/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4	2021SR1710406	NewtouchTest 一体化测试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9/5	2021/8/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5	2021SR1624446	新致志愿者荣誉积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1/8/3	2021/8/3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6	2021SR1624415	新致企业积分后台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1/8/3	2021/8/3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7	2021SR1376989	新致智慧园区综合管理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6/30	2020/6/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8	2021SR0512780	新致 5G 实时交互视频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1/3/29	2021/3/2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19	2021SR0151920	新致客户资源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3/31	2020/3/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	2021SR0118772	新致保险代理人双录视频语音认证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7/15	2020/7/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	2021SR0791585	新致区块链实验室 JST0 项目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4/25	2019/11/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	2021SR0119366	新致车险出单行驶证识别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11/1	2019/9/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	2021SR0119367	新致保险代理人签约人脸认证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6/15	2019/5/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	2020SR1907243	新致区块链仓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10/10	2020/8/2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	2020SR1887583	新致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房屋租赁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10/24	2020/10/24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6	2020SR1712669	企业移动管理驾驶舱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4/20	2019/12/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7	2020SR1575859	新致区块链实验室信息查询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9/15	2019/6/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8	2020SR1575860	新致区块链保险销售电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9/15	2019/8/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9	2020SR1575841	新致区块链实验室数字钱包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2/20	2020/2/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0	2020SR1159323	新致云迁移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未发表	2020/7/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1	2020SR0843228	新致回溯质检平台 V1.0	新致软件	未发表	2020/7/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2	2020SR0684483	新致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19/4/12	2019/3/2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33	2019SR0934129	新致企业超级管理中心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1/4	2019/1/4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4	2020SR0841817	新致保险销售行为可回溯区块链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7/10	2020/7/1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5	2020SR0764067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供应链金融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6/20	2020/6/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6	2020SR0764065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V1.0	新致软件	2020/6/2	2020/6/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7	2020SR0192875	新致数据治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7/24	2019/6/28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8	2020SR0918781	新致网销回溯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7/22	2020/7/2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39	2020SR0667994	新致在线增员应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20/3/30	2020/3/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0	2020SR0764063	新致应收账款融资业务平台 V1.0	新致软件	2020/3/31	2020/3/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1	2019SR1260250	新致智能推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10/31	2019/10/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2	2019SR1260039	新致智能培训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9/1	2019/9/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3	2019SR1032418	新致统一营销活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8/1	2019/7/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4	2019SR1027092	新致基金交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8/1	2019/7/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5	2019SR1026140	新致内部积分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8/1	2018-060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6	2019SR0990234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7/1	2018/7/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7	2019SR0992638	新致企业商城第三方接口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6/26	2019/6/2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8	2019SR0914082	新致智能机器人综合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7/5	2019/6/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9	2019SR0914280	新致新派遣服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7/1	2019/6/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0	2019SR0874459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9/5/10	2019/5/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1	2019SR0140511	新致智能客服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10/16	2018/10/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2	2018SR1004919	新致零部件成本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2/21	2017/12/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3	2018SR1004981	新致电信工程数据分析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29	2018/6/4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4	2018SR1004989	新致电信绩效考核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8/31	2018/8/1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5	2018SR1004998	新致固定资产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7/20	2018/7/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6	2018SR793659	新致智能语音回访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3/16	2018/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7	2018SR793652	新致智能质检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16	2018/6/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8	2018SR789444	新致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28	2018/6/27	50年	原始取得	否
59	2018SR783422	新致批量代付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5/31	2016/1/2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0	2018SR783292	新致集中收款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16	2016/3/1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1	2018SR782994	新致费用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3/18	2018/1/2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2	2018SR782935	新致行情网关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1/18	2017/10/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3	2018SR782601	新致电商 B2B2C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2	2018/3/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4	2018SR693336	新致第三方支付机构备付金存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6/30	2017/5/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5	2018SR693083	新致统一认证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3/16	2018/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66	2018SR690345	新致车险指尖理赔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7/3	2018/3/23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7	2018SR690106	新致资金结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0/8	2015/6/1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8	2018SR690104	新致 D+报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2/18	2018/1/8	50年	原始取得	否
69	2018SR690029	新致人工智能技术应用开发集成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6/15	2018/6/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0	2018SR620717	新致移动互联秒杀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5/1	2018/4/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1	2018SR622471	新致客户理财产品销售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1	2018/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2	2018SR480243	新致保险信息报表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5/1	2018/4/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3	2018SR480247	新致单证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2/3	2016/10/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4	2018SR480154	新致出单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8/4/6	2018/3/2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5	2018SR480352	新致客户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1	2017/10/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6	2018SR407009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估值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2/15	2015/3/13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7	2018SR096758	新致新一代车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8	2018SR096825	新致新一代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79	2018SR096636	新致新一代财险理赔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0	2018SR096852	新致新一代财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1	2018SR096938	新致新一代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8	2017/9/2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2	2018SR096946	新致新一代再保险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3	2018SR096815	新致新一代意外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8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4	2018SR096842	新致新一代收付费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9	2017/9/1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5	2017SR636885	新致开发团队协作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0	2017/9/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6	2017SR635058	新致 NewtouchX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22	2017/9/1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7	2017SR634204	新致云交付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9/12	2017/9/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8	2017SR600275	新致 ERP 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4/30	2017/3/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89	2017SR600260	新致财务核算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2/10	2017/1/4	50年	原始取得	否
90	2017SR60024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3	新致软件	2017/10/11	2017/10/1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91	2017SR190609	新致黄金产品模拟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8/30	2016/8/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92	2017SR174318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6/10/1	2016/10/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93	2017SR172750	新致保险行业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7/10/15	2017/10/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94	2017SR172747	新致 CDR 专科病例数据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7/1	2016/6/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5	2017SR172677	新致金融行业全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30	2016/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6	2017SR172641	新致贵金属交易系统程序化量化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6/30	2016/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7	2017SR163197	新致数据云计算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1/15	2016/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8	2017SR015755	新致审计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4/6	2014/8/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99	2016SR318954	新致基金 APP 交易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1	2016/8/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0	2016SR318826	新致保险云渠道综合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1	2016/9/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1	2016SR318441	新致人事管理应用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10/1	2016/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2	2016SR312270	新致即席查询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6/9/9	2016/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3	2016SR258070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2	新致软件	2016/5/1	2016/5/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4	2016SR109143	新致医院微信(支付宝)公众号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8/18	2014/8/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5	2016SR089230	新致摇周边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9/30	2015/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6	2016SR016282	新致软件开发过程数据库及决策辅助工具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0/1	2015/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7	2016SR014009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1	新致软件	2015/9/28	2015/9/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8	2016SR01393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1	新致软件	2015/10/1	2015/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09	2016SR013920	新致健康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9	2014/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0	2016SR013895	新致化工设备检修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3/26	2015/3/2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1	2015SR154828	新致寿险核心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5/1/9	2014/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2	2015SR148265	新致产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4/11/1	2014/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3	2015SR079951	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2/15	2014/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4	2014SR217835	新致 NewtouchOne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4.0	新致软件	2014/9/1	2014/9/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5	2014SR198905	新致移动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10/20	2014/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6	2014SR188226	新致智能数据分析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9/9	2014/8/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7	2014SR175515	新致风控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7/12	2014/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8	2014SR168123	新致操作风险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7/18	2014/7/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19	2014SR167884	新致反洗钱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8/14	2012/8/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0	2014SR144056	新致 NewtouchOne Cloud 云计算基础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4/5/1	2014/5/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1	2014SR13702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6.0	新致软件	2014/5/1	2014/5/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22	2014SR047913	新致移动在线保单服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10/1	2013/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3	2014SR046892	新致外包项目进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4/1	2013/4/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4	2014SR043409	新致车险核心系统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20	2011/12/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5	2013SR163313	新致网上报账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1/18	2013/1/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6	2013SR162408	新致医院移动信息平台软件 V1.2	新致软件	2013/3/26	2013/3/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7	2013SR161964	新致全面预算管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3/6/30	2013/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8	2013SR145625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 5.0	新致软件	2013/7/1	2013/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29	2013SR097754	新致手术麻醉系统 V2.0	新致有限	未发表	2012/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0	2013SR078602	新致移动护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11/15	2012/1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1	2013SR075713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13/1/14	2012/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2	2013SR058245	新致抗生素药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8/8	2012/6/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3	2013SR02416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1	新致有限	2012/8/30	2012/8/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4	2013SR018195	新致银行国际结算业务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8/13	2012/8/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5	2013SR018189	新致基金代销业务处理软件 V3.0	新致软件	2012/9/10	2012/9/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6	2013SR014210	新致新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9/29	2012/8/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7	2013SR014194	NewtouchOne SiteSearch 搜索框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7/16	2012/7/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8	2013SR011495	新致保险产品交易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2/1/28	2012/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39	2013SR006017	新致 Work With Database File 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7/4	2012/7/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0	2013SR006000	新致新一代智能化电子病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6/1	2012/6/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1	2013SR005503	新致医院科教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8/25	2012/7/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2	2012SR075080	新致 Newtouch Domain 主题查询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1/5	20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3	2012SR074992	新致会议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2/1/28	2012/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4	2011SR100945	新致档案数字化处理系统在线录入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7/15	2011/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5	2011SR097129	新致 NewtouchOne Archetypes 开发框架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8/10	2011/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6	2011SR093436	新致数字化加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28	2011/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7	2011SR092642	新致软件外包技术及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8/28	2011/8/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8	2011SR091093	新致贵金属综合业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6/30	2011/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49	2011SR090693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11/3/1	2010/12/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50	2011SR090022	新致医院信息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1/15	2010/10/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1	2011SR083761	新致医院物流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12/20	2010/1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2	2011SR083760	新致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池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5/6	2011/5/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3	2011SR083415	新致医院病员关系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5/20	2011/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4	2011SR082223	新致补助金申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1/3/31	2011/3/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5	2011SR066817	新致 IMS-MN 监控软件 V1.0	新致软件	2011/1/28	2011/1/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6	2011SR017898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0/9/1	2010/9/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7	2011SR008145	新致虚拟物品电子商务交易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6/1	2009/6/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8	2011SR006304	新致数据交换平台软件 V0.8	新致有限	2010/4/20	2010/4/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59	2011SR005771	新致网络通信设备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软件	2009/10/31	2009/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0	2011SR003405	新致顾客投诉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7/3	2009/7/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1	2010SR073932	新致软件架构基础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10/9/17	201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2	2010SR069866	新致数据字典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10/7/15	2010/7/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3	2010SR069725	新致医院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7/1	2009/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4	2010SR015521	新致物流业车辆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8/31	2009/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5	2010SR015464	新致网络路由器设置命令检查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1/12	2008/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6	2009SR055553	新致东洋兴业基干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9/8/31	2009/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7	2009SR051063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9/3/1	2009/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8	2009SR051062	新致 UC 桌面提醒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3/8	2008/8/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69	2009SR051061	新致医院办公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7/31	2009/7/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0	2009SR051060	新致行政处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4/1	2009/4/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1	2009SR049459	新致资产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7/1	2009/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2	2009SR049458	新致文档高速搜索引擎软件 V1.0.0	新致有限	2008/11/30	2008/11/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3	2009SR049457	新致文书编号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3/18	2009/2/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4	2009SR043129	新致 EDW 产险数据分析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4/7	2009/3/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5	2009SR042859	新致汽车俱乐部信息管理软件 V1.2	新致有限	2008/9/10	2008/8/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6	2009SR038361	新致基于 SOA 面向保险业多险种营销管理平台软件 V 1.0	新致有限	2009/2/4	2009/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7	2009SR031443	新致高尔夫练习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9/3/22	2009/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178	2009SR028416	新致网络传输设备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9/30	2008/7/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79	2009SR023833	新致 DHCP 客户端模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31	2006/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0	2009SR023818	新致自动车运输企业基干系统构筑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9/1	2008/9/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1	2009SR09031	新致基金托管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8/5/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2	2009SR05387	新致园区网站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10/27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3	2009SR05381	新致新农村村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4	2009SR05373	新致企业级技术资源共享网络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8/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5	2009SR05372	新致图书馆 ACS 服务中间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9/2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6	2009SR05344	新致软件开发服务技术管理支撑平台软件 V4.0	新致有限	2008/8/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7	2009SR00102	新致配色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3/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8	2008SR30458	新致知识产权专利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89	2008SR18376	新致人意险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4/3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0	2008SR14109	新致社区党建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1	2008SR14107	新致发票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5/8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2	2008SR12267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7/10/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3	2008SR07000	新致即时通小秘书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8/1/26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4	2008SR06339	新致保险营销渠道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12/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5	2007SR20997	新致路由器 Config 文件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6	2007SR20996	新致客户情报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8/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7	2007SR15240	新致自定义业务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5/22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8	2007SR15239	新致寿险营销人员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7/23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199	2007SR15238	新致 ODC 协同工作文件视图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3/12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0	2007SR15234	新致资产托管网上客服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6/12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1	2007SR14530	斜土路街道实有人口信息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上海市徐汇区斜土街道办事处	2007/1/5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2	2007SR13282	新致出口合同登记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5/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03	2007SR13281	新致自助式个性售卡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0/2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04	2007SR13280	新致事务后勤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0/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5	2007SR12298	NewtouchOne 新致应用系统开发框架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2/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6	2007SR12291	新致网上高校招生咨询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5/2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7	2007SR09062	新致需求家照会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7/3/1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8	2007SR09061	新致 HCR 企业出展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1/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09	2007SR09060	新致业务通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7/3/7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0	2007SR02762	新致“eTrust”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6/9/2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1	2006SR16990	新致票据业务电子化交易与管理平台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6/2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2	2006SR12071	新致技术性贸易壁垒预警信息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7/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3	2006SR12035	新致数字化解决方案系统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6/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4	2006SR10754	新致经济城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8/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5	2006SR09630	新致社区事务一口受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6	2006SR08917	新致实有人口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6/4/1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7	2006SR03659	新致手机终端短信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11/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8	2006SR03360	新致智能图书馆业务管理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2/1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19	2006SR03002	新致业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1/29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0	2006SR02867	新致移动商务通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11/3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1	2005SR10345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3.0	新致有限	2005/7/1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2	2005SR06687	新致 eTrust 信托业务管理平台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5/4/2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3	2005SR04326	新致企业年金帐户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12/3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4	2005SR04284	新致城镇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5/2/1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5	2005SR03321	新致产权交易管理系统 V2.0	新致有限	2004/12/2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6	2004SR10541	新致再保险业务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8/2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7	2004SR05522	新致企业数字管理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4/3/1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8	2004SR05521	新致基于.NET 的企业级开放式应用开发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4/4/10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29	2003SR12455	新致社区档案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10/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0	2003SR12454	新致开放式基金注册登记过户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9/18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1	2003SR7753	新致《社区政务管理系统工作平台》软件 V2.0	新致有限	2003/5/1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32	2003SR7679	新致《我的居民—居委会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V1.0	新致有限	2003/5/1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3	2003SR0152	新致社区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5/3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4	2003SR0151	新致集成电路生产线质量跟踪分析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3/3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5	2003SR0150	产权交易管理信息系统 V1.0	新致有限	2002/5/3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6	2001SR4839	开放式基金业务平台 V1.0	新致有限	2001/8/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7	2021SR0512128	中介手续费平台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9/5/20	2019/5/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8	2022SR0120552	营销方案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21/10/20	2021/10/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39	2022SR0076578	新致客户资源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21/6/30	2021/6/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0	2022SR0074332	监管一体化平台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21/10/3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1	2020SR0085918	Newtouch ODS 1.0	北京新致	2019/9/25	2019/7/23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2	2020SR0150476	财险反欺诈管理系统 1.0	北京新致	2019/8/25	2019/6/2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3	2020SR0187034	新致移动展业平台 1.0	北京新致	2019/6/30	2019/6/14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4	2020SR0194785	大数据 ECIF 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5/30	2019/5/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5	2020SR0086048	大数据自助分析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6	2020SR0150470	客户流失预警管理系统 1.0	北京新致	2019/9/30	2019/9/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7	2019SR1055113	新致数据脱敏管理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9/7/15	2019/5/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8	2019SR0786511	新致员工行为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4/12	2019/3/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49	2019SR0786513	新致保险代理人客户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4/20	2019/4/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0	2019SR0761175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3/6	2019/1/3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1	2019SR0760817	新致产品引擎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9/5/9	2019/4/29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2	2019SR0755030	新致互联网用户团体投保理赔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2/31	2018/12/22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3	2019SR0754153	新致客户分层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9/20	2018/9/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4	2019SR0754351	新致软件保单登记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9/4/30	2018/6/1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5	2019SR0754748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2.0	北京新致	2019/5/20	2019/5/20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6	2019SR0754759	新致新保核保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9/3/15	2019/3/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7	2019SR0754359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2.0	北京新致	2019/3/20	2019/3/15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8	2018SR839666	EA 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8/10/11	2018/10/11	50年	原始取得	否
259	2018SR690256	数据管理系统 V2.0	北京新致	2017/3/31	2017/3/16	50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60	2018SR687156	企业微信管理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22	2016/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1	2018SR689938	实时数据分析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7/4/20	2017/4/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2	2018SR690252	人管指标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2/23	2017/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3	2018SR687943	保单登记系统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7/12/8	2017/12/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4	2018SR690133	统一接入平台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15	2016/1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5	2018SR690140	外包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12/29	2017/12/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6	2018SR689028	新致单证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7/12/15	2017/12/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7	2018SR689571	新致自主入司软件 V1.0	北京新致	2016/12/15	2016/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8	2018SR689670	质量管理平台 V1.0	北京新致	2017/12/21	2017/12/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69	2018SR686678	新致互联网保险核心系统 V1.0	北京新致	2017/1/20	2017/1/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0	2017SR654613	新致保险代理人营销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7/10/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1	2017SR654619	新致渠道接口平台软件 1.0	北京新致	2017/10/24	2017/10/2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2	2017SR654617	新致数据管理系统软件 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7/10/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3	2016SR366755	新致软件移动展业平台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6/9/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4	2016SR366753	新致管理驾驶舱软件 3.3	北京新致	2016/9/21	2016/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5	2014SR070776	数据管理系统 V3.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3/6/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6	2013SR002715	第三代销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7	2013SR002672	数据质量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8	2013SR001182	专属代理人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9/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79	2013SR001179	新致销售绩效云计算平台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0	2013SR001146	新致业务元数据管理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10/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1	2012SR118981	任务调度系统 V1.0	北京新致	未发表	2012/4/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2	2017SR718943	新致医疗云 HIS 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 武汉新致	未发表	2017/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3	2017SR718756	新致医疗云药房药库系统软件 V1.0	百果信息/ 武汉新致	未发表	2017/7/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4	2017SR308977	新致百果物资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5/11/15	2015/10/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5	2017SR307438	新致百果 CPOE 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7/1/20	2017/1/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6	2016SR145088	VHS 村卫生室信息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0/2/20	2010/2/20	50 年	受让取得	否
287	2015SR122221	百果微医通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5/4/27	2015/4/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288	2014SR071993	百果家庭医生工作站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3/7/1	2013/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89	2013SR145617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管理软件 V3.0	百果信息	2013/4/8	2013/3/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0	2013SR119572	百果医院放射影像信息管理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13/1/10	2012/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1	2013SR096364	百果医院信息综合交互平台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3/5/15	2013/1/2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2	2012SR042214	百果区域卫生信息共享平台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10/20	2010/10/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3	2011SR088393	百果医院检验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1/11	2010/1/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4	2011SR088350	百果校园一卡通平台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3/20	2010/3/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5	2011SR070509	百果教育在线平台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10/1/20	2010/1/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6	2010SR012991	百果双向转诊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9/3/10	2009/3/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7	2010SR008746	百果医院信息管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9/2/23	2009/2/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8	2009SR028780	百果 Excare 重症监护信息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8/3/6	2008/3/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299	2009SR017190	百果金康工程 e 社区卫生信息管理软件 V2.0	百果信息	2009/2/10	2009/1/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0	2008SR10104	百果金康工程医卡通实时结算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7/3/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1	2007SR08307	百果金康工程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7/2/26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2	2006SR13870	百果 EXPR 电子病历软件 V1.0	百果信息	2006/7/7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3	2006SR06843	百果诊所信息管理系统 V1.0	百果信息	2005/10/10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4	2016SR326911	新致 MultiRow 快速转换工具软件 V1.0	新致信息	2016/3/18	2016/3/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5	2022SR0049566	新致大数据保险助手平台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21/10/28	2021/10/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6	2022SR0049565	新致党建数字服务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1/9/16	2021/9/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7	2021SR1161020	新致区块链租赁房资金监管评价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1/6/3	2021/6/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8	2021SR1166920	新致区块链人才确权服务管理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1/5/23	2021/5/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09	2021SR1167911	新致统一监管报送大数据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21/5/17	2021/5/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0	2021SR1725718	新致软件员工住址查询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1/4/20	2021/3/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1	2021SR1169910	新致大数据客户服务评价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21/4/18	2021/4/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2	2020SR1704646	新致金融智能网点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0/9/23	2020/9/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3	2020SR1704644	新致外汇衍生品交易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20/9/30	202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4	2020SR1704645	新致区块链溯源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0/8/10	2020/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5	2020SR1704647	新致结构性存款交易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20/10/9	2020/10/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16	2020SR1704641	新致贷记卡业务管理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20/10/18	2020/10/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7	2020SR1705770	新致 II、III 类账户服务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20/10/13	2020/10/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8	2020SR1705771	新致基金交易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20/8/3	2020/8/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19	2020SR1705773	新致机器学习算法优化升级改造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20/9/4	2020/9/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0	2020SR1705772	新致基础云自动化运维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20/8/28	2020/8/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1	2020SR1696833	新致党建系统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0/10/16	2020/10/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2	2020SR1618015	新致区块链积分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9/15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3	2020SR1618049	新致区块链实验室天天服务链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20/2/27	2020/2/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4	2020SR0164726	基于区块链技术的数字票据系统 V2.0	重庆新致	2019/10/30	2019/10/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5	2020SR0167027	供应链金融应收账款融资业务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4/30	2019/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6	2020SR0167374	保险行业风控预警监控业务平台 V2.0	重庆新致	2019/6/1	2019/6/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7	2020SR0164787	新致 NewtouchOne 平台软件 V5.0	重庆新致	2019/12/15	2019/12/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8	2020SR0167302	新致保险知识图谱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9/7/7	2019/7/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29	2020SR0164791	DevOps 模式持续交付平台升级改造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11/7	2019/1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0	2020SR0167362	新致客户个人理财产品销售服务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19/2/10	2019/2/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1	2020SR0167090	新致基金交易管理平台 V1.0	重庆新致	2019/5/25	2019/5/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2	2020SR0165067	新致资产托管估值核算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1/1	2019/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3	2020SR0167022	车险智能定损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4/24	2019/4/2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4	2020SR0167017	新致人工智能应用技术交互控制系统 V1.0	重庆新致	2019/3/23	2019/3/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5	2020SR0165904	新致智能客服咨询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9/6/20	2019/6/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6	2020SR0167096	新致金融市场交易综合行情 APP 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5/28	2019/5/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7	2020SR0167359	新致商户结算资金处理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2/25	2019/2/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8	2020SR0164573	区块链溯源终端移动应用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8/8	2019/8/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39	2020SR0163474	新致区块链供应链金融升级改造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9/11	2019/9/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0	2019SR1091923	新致产险综合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5/31	2019/5/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1	2019SR1087809	新致人员派遣服务结算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2	2019SR1089585	新致银保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3	2019SR1087797	新致项目任务综合管理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44	2019SR1087823	新致个险移动展业平台软件 V1.0	重庆新致	2019/6/30	2019/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5	2018SR374292	新致基于区块链的医疗赔付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6	2018SR374284	新致保单贷业务系统软件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7	2018SR338679	新致资产托管非标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12/1	2017/12/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8	2018SR338501	新致再保险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9/19	2017/9/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49	2018SR336498	新致车险核心业务软件 V2.0	重庆新致	2017/9/17	2017/9/1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0	2018SR336497	新致智能理算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1	2018SR336496	新致医疗接口数据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2	2018SR336495	新医通云平台 V1.0	重庆新致	未发表	2017/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3	2021SR1216221	新致云网一体化医疗云平台 V1.0	余泳, 贵州新致	2021/6/25	2021/6/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4	2021SR1216224	医院信息化管理平台 V1.0	郑玉鸿, 贵州新致	2020/11/23	2020/11/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5	2021SR1217477	远程医疗管理服务平台 V1.0	王江, 贵州新致	2020/5/29	2020/5/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6	2021SR1217338	电子健康档案管理平台 V1.0	罗秀, 贵州新致	2020/5/14	2020/5/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7	2021SR1217478	医疗业务协同管理平台 V1.0	余泳, 贵州新致	2021/4/9	2021/4/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8	2021SR1094421	新致企业数字化管理系统 V1.0	贵州新致	2020/11/1	2020/10/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59	2020SR1906510	新致需求管理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20/10/16	2020/10/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0	2020SR1723457	新致项目敏捷管理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20/5/8	2020/4/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1	2020SR1723174	新致 one 持续交付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9/11/8	2019/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2	2020SR1723458	新致代码托管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20/2/8	2020/2/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3	2018SR783128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4/15	2018/4/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4	2018SR78311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4/24	2018/4/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5	2018SR783108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5/2	2018/4/2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6	2018SR783092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5/12	2018/5/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7	2018SR783086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5/20	2018/5/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8	2018SR781828	新致普惠智慧会议室预定云系统软件 V2.0	贵州新致	2018/5/28	2018/5/2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69	2017SR704754	新致普惠云人事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8/10	2017/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0	2017SR704685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支持后台管理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20	2017/10/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71	2017SR704667	新致普惠贵宝地绿色金融土地交易手机客户端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10/20	2017/10/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2	2017SR703757	新致普惠云报销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8/10	2017/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3	2017SR702980	新致普惠云会计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8/10	2017/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4	2017SR566582	新致普惠小财秘云办公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8/10	2017/8/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5	2017SR565825	新致普惠智慧会议预定云系统软件 V1.0	贵州新致	2017/8/18	2017/8/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6	2022SR0576750	新致网络模型的大数据智能交易风险管理系统 V1.0	深圳新致	2022/3/9	202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7	2022SR0576771	大数据保险业务推荐服务系统 V1.0	深圳新致	2022/3/9	202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8	2022SR0576770	新致商品交易综合服务平台 V1.0	深圳新致	2022/3/9	202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79	2022SR0562221	保险数据风险分析处理系统 V1.0	深圳新致	2022/3/9	202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0	2021SR1382032	新致长连接通讯模式下的流控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1/4/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1	2021SR1379355	新致 K 线数据处理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1/3/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2	2021SR1379353	新致高频率实时数据推送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1/5/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3	2021SR1379354	新致大数据量的 K 线缓存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1/3/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4	2021SR1375204	新致数据订阅服务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1/6/1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5	2021SR0087899	新致个险营销应用软件 V1.0	深圳新致	2020/9/30	202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6	2021SR0087874	新致智享柜面软件 V1.0	深圳新致	2020/9/30	2020/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7	2020SR1587071	新致互联网线上回购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8	2020SR1588356	新致装修资讯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89	2020SR1587054	新致警务通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0	2020SR1585124	新致房产资讯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1	2020SR1584959	新致金融智库资讯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2	2020SR1093022	新致一键通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9/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3	2020SR1084822	新致 B2Bi 系统保单服务管理子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7/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4	2020SR1084806	新致 B2Bi 渠道管理子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8/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5	2020SR1084290	新致知客云库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9/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6	2020SR1083855	新致智能面访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9/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7	2020SR1084298	新致 B2Bi 出单子系统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7/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398	2020SR1003329	新致个人客户协同管理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20/5/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399	2020SR1000960	新致工作台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9/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0	2020SR0999303	新致客户资源共享平台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9/12/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1	2020SR0828727	企业财务综合服务管理软件 V1.0	深圳新致	2019/10/17	2019/10/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2	2020SR0830919	金融风险评估管理系统 V1.0	深圳新致	2020/5/21	2020/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3	2020SR0831186	智能化金融资讯服务平台 V1.0	深圳新致	2018/9/16	2018/9/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4	2020SR0830926	金融数据可视化服务软件 V1.0	深圳新致	2020/5/15	2020/5/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5	2020SR0828474	金融云自助分析平台 V1.0	深圳新致	2019/9/19	2019/9/12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6	2020SR0830912	智能金融数据管理软件 V1.0	深圳新致	2018/8/20	2018/8/1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7	2019SR1097234	新致移动管理驾驶舱软件 V1.0	深圳新致	未发表	2018/8/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8	2021SR0794261	新致云服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12/30	2020/12/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09	2021SR0794012	新致智能应用构建系统 V1.0	新致云服	2020/8/1	202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0	2020SR1143651	新致企业智能大数据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6/30	202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1	2020SR1218778	新致企业云财务@会计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5/6	2020/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2	2020SR1218786	新致企业云财务@商旅平台软件 V2.0	新致云服	2020/8/4	2020/3/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3	2020SR1147789	新致智慧工程云@合同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7/1	2020/6/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4	2020SR1143645	新致智慧工程云@采购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8/4	2020/2/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5	2020SR1143763	新致智慧工程云@库存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3/2	2020/2/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6	2020SR1143755	新致企业云财务@资产实物二维码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5/1	2020/4/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7	2020SR1143795	新致智慧工程云@工程审计助手 APP 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8/4	2020/5/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8	2020SR1143839	新致智慧工程云@工程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20/4/6	2020/3/3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19	2020SR0284836	成都新致企业新一代管理云平台 V1.0	新致云服	2019/1/4	2019/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0	2020SR0233026	HR 考勤工资 SAAS 云服务系统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19/10/23	2019/10/23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1	2020SR0120956	新致企业云财务@报销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19/7/20	2019/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2	2020SR0120958	成都新致企业商城供应商接口云服务平台 V1.0	新致云服	2019/9/30	2019/9/3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3	2020SR0121084	新致企业云财务@会计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19/7/20	2019/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4	2020SR0121214	新致企业云财务@商旅平台软件 V1.0	新致云服	2019/7/20	2019/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5	2022SR0603607	检验送检平台管理系统 2.0	成都万全	2021/12/1	2021/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6	2022SR0206210	输血全流程闭环管理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1/7/1	2021/2/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427	2021SR1616967	实验室 TAT 管理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1/7/31	2021/7/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8	2021SR1433794	微信医院公众号平台系统 V2.0	成都万全	未发表	2020/1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29	2021SR1248494	质控中心管理平台系统 V2.0	成都万全	未发表	2021/4/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0	2021SR0910763	代管费系统 V1.0	成都万全	2020/5/31	2020/5/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1	2020SR1256859	输血数据中心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0/1/21	2020/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2	2020SR1256858	输血时间轴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0/5/14	2020/5/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3	2020SR1217298	输血安全警示卡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0/1/1	2020/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4	2020SR1217293	院长决策 (BI) 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20/4/27	2020/4/27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5	2020SR0988948	急诊预检分诊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18/10/23	2018/9/1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6	2019SR1221300	危急值大屏系统软件 V2019.09.06.01	成都万全	2019/9/6	2019/9/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7	2019SR0999111	临床用血质量分析与大屏监控系统 V1.2.1.32	成都万全	2018/3/28	2017/11/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8	2019SR0999830	临床用血医护工作站管理系统 V2.2.5.22	成都万全	2018/1/23	2017/11/1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39	2019SR1000471	血液冷链监控管理系统 V2.1.1.11	成都万全	2018/2/20	2017/12/1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0	2019SR0987521	成都万全区域 LIS 软件系统 V3.1.1.20	成都万全	2018/4/10	2017/12/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1	2019SR0937061	成都万全医院信息集成平台 V2.2.1.1	成都万全	2019/1/22	2017/6/1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2	2019SR0883785	成都万全实验室质控系统 V3.1.2.12	成都万全	2018/1/25	2017/12/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3	2019SR0859159	血站与输血科联网管理系统 V2.2.3.33	成都万全	2018/3/2	2017/11/28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4	2019SR0849100	临床合理用血评价与评估软件管理系统 V2.1.1.16	成都万全	2018/2/14	2017/12/9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5	2019SR0365050	临床用血管理系统 V2.1.2.15	成都万全	2016/9/26	2016/9/26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6	2014SR145316	万全医疗质量与安全指标监测软件系统 V1.0	成都万全	2014/2/14	2014/2/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7	2014SR145107	万全临床路径管理系统 V1.0	成都万全	2014/2/14	2014/2/14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8	2011SR088784	万全医院结构化电子病历管理系统 V2.1	成都万全	2009/9/5	2009/6/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49	2011SR068546	万全医院成本核算管理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09/5/11	2009/2/21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0	2011SR064554	万全医院办公自动化 (OA) 管理系统 V1.0	成都万全	2009/9/20	2008/12/1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1	2011SR064569	万全医院绩效考核管理系统 V2.0	成都万全	2009/9/1	2009/5/20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2	2011SR034991	万全医院 PACS 影像存储管理系统 V4.0.0.1	成都万全	2008/5/11	2008/2/5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3	2007SR16269	万全健康体检信息管理系统 V3.0	成都万全	2007/7/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454	2007SR16271	万全医生工作站(门诊、住院)管理系统 V3.0	成都万全	2007/5/31	-	50 年	原始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455	2007SR16270	万全血库管理系统 V3.0	成都万全	2007/1/1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56	2005SR06493	万全医院实验室信息管理系统 [简称: LIS] V3.0	成都万全	2004/3/15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57	2001SR6319	万全医院信息管理系统 V3.0	成都万全	2000/12/22	-	50年	原始取得	否
458	2022AR0000116	代贝贝应用 Saas 版 Android 客户端 V1.0	深圳致复	-	2019/10/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59	2022AR0000126	复融网点作业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0	2022AR0000127	复融 workflow 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1	2022AR0000128	代贝贝 (iOS 版) 软件 V1.0	深圳致复	-	2018/9/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2	2022AR0000129	复融影像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3	2022AR0000130	代贝贝应用 Android 版 V2.0	深圳致复	-	2019/8/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4	2022AR0000131	复融科技应用 iOS 版 V2.0	深圳致复	-	2019/8/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5	2022AR0000105	复融合同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7/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6	2022AR0000117	代贝贝 Saas 版 iOS 客户端 V1.0	深圳致复	-	2019/10/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7	2022AR0000118	复融账号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9/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8	2022AR0000119	复融用户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69	2022AR0000120	代贝贝软件 V1.0.3	深圳致复	-	2018/8/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0	2022AR0000121	复融科技客户经理管理软件 V1.0	深圳致复	-	2019/4/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1	2022AR0000122	复融业务网关系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2	2022AR0000123	贝贝助手软件 (iOS 版) V1.0	深圳致复	-	2018/11/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3	2022AR0000124	复融产品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4	2022AR0000125	复融空中客服作业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8/10/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5	2022AR0000114	贷助手云平台 workflow 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7/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6	2022AR0000115	复融智能呼叫中心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5/26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7	2022AR0000106	贷助手云平台产品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7/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8	2022AR0000107	IT 问题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9/3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79	2022AR0000108	贝贝调查软件 (iPad 版) V1.0	深圳致复	-	2019/4/19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80	2022AR0000109	代贝贝官方网站平台 V1.0	深圳致复	-	2019/1/20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81	2022AR0000110	复融自动部署平台 V1.0	深圳致复	-	2019/8/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82	2022AR0000111	贷助手云平台复融用户管理系统 V1.0	深圳致复	-	2019/7/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序号	登记号	著作权名称	著作权人	首次发表日期	开发完成日期	权利期限	取得方式	是否存在他项权利
483	2022AR0000112	复融报表平台 V1.0	深圳致复	-	2019/8/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484	2022AR0000113	口袋贷超小程序 V1.0	深圳致复	-	2019/5/31	50年	受让取得	否

注：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软件著作权，保护期为 50 年，截止于软件首次发表后第 50 年的 12 月 31 日，但软件自开发完成之日起 50 年内未发表的，《计算机软件保护条例》不再保护。

（四）拥有的特许经营权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拥有任何特许经营权。

十一、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自上市以来公司未发生重大资产重组。

十二、公司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在境外共拥有 3 家控股子公司和 2 家参股子公司，5 家公司均位于日本，其中新致创新株式会社、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为公司在日本出资设立的企业，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为公司通过并购取得控制的企业，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日本共达）、株式会社ニューデータ（新数据株式会社）为公司参股企业。上述三家控股子公司境外企业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工商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三、组织结构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二）对其他企业的重要权益投资情况”之“1、发行人全资及控股子公司情况”。

三家境外控股子公司主要从事日本在岸外包业务，即承接日本一级软件开发分包商的软件开发业务。公司开展海外业务具有重要意义，日本作为全球软件外包主要发包国之一，信息产业市场发展程度较高，同时近年来由于日元持续贬值，国内 IT 行业的蓬勃发展及行业人员薪酬水平的上涨，境内对日服务外包企业面临着较大的经营困难，公司从战略角度出发在市场低点设立或收购日本企业从事海外软件分包服务，以规避汇率风险并控制外包业务人工成本；同时，公司可将境内业务资源集中应用于国内业务，从而创造更高的利润。此外，对日本市场的开拓，有助于公司积累日本在岸软件开发业务的经验并提高海外知名度，为将来日本市场复苏时扩展市场份额奠定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日本业务相关子公司的业务定位、分工情况及联系程度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控股子公司	业务定位	业务分工情况	公司之间的业务联系程度
1	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国内注册公司，日本软件业务管理平台	2015年由公司设立，作为日本软件业务管理平台，不对外承接业务。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2	新致创新株式会社	境外控股子公司，日本软件业务境外运营中心	2005年1月由公司设立，作为日本软件业务境外运营中心，是承接日本在岸软件业务的主体。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3	新致亿蓝德株式会社	境外控股子公司，日本软件业务平台	2015年，公司为开拓海外业务收购日本亿蓝德，主要作为日本福冈地区的软件业务平台，后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将其业务逐步转移至日本新致。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4	新致晟欧株式会社	境外控股子公司，日本软件业务平台	公司为开拓海外业务收购日本晟欧，后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该子公司已于2019年4月注销，业务并入日本新致。	业务已整合，公司已注销
5	新致创新资本株式会社	境外控股子公司，日本市场企业投资管理平台	2018年由日本新致设立，作为在日本区域的投资平台，在日本境内寻找当地行业内在新技术、新产品、新服务模式上具有较大发展潜力、良好市场前景的企业进行合作，截至目前尚未开展投资业务。	与公司日本业务紧密相关

十三、报告期内的分红情况

（一）公司现行利润分配政策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3〕43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要求，《公司章程》规定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具体如下：

“第一百六十四条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2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第一百六十五条 在保持公司财务稳健的基础上，公司应充分注重投资者合理的投资回报，每年按当年度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一定比例向股东分配现金股利。

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为：

（一）决策机制与程序：公司利润分配方案由董事会制定，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报股东大会批准。

(二) 股利分配原则: 充分注重股东的即期利益与长远利益, 同时兼顾公司的现时财务状况和可持续发展; 充分听取和考虑中小股东、独立董事、监事的意见, 在符合利润分配原则、保证公司正常经营和长远发展的前提下, 公司应注重现金分红。

(三) 股利的分配形式: 公司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 并优先考虑采取现金方式分配利润; 在满足日常经营的资金需求、可预期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的前提下, 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当期经营利润和现金流情况进行中期分红, 具体方案须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四) 公司股利分配的具体条件: 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的, 应当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 公司董事会应当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 区分下列情形, 并按照本章程规定的程序, 提出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

1、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 进行利润分配时,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时, 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公司股利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供分配利润的范围。

(五) 公司在制定现金分红具体方案时, 董事会应当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最低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独立董事应当发表明确意见。

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

公司采取股票或者现金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股利或调整股利分配政策时，需经公司股东大会以特别决议方式审议通过。

（六）公司根据生产经营、重大投资、发展规划等方面的资金需求情况，确需对股利分配政策进行调整的，调整后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且有关调整股利分配政策的议案，需事先征求独立董事及监事会的意见，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方可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且该事项须经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所持表决权 2/3 以上通过。为充分听取中小股东意见，公司应通过提供网络投票等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必要时独立董事可公开征集中小股东投票权。

公司股东存在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股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七）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中详细披露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及执行情况，并对下列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 1、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 2、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 3、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 4、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 5、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等。

对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应对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和透明等进行详细说明。”

为进一步细化《公司章程》中关于利润分配政策的条款，公司董事会制定了《公司上市后三年内股东分红回报规划》（以下简称“《分红规划》”）。

《分红规划》中关于利润分配的具体约定如下：

“1、利润分配政策的基本原则

(1) 公司的利润分配应重视对社会公众股东的合理投资回报，根据分红规划，每年按当年实现可供分配利润的规定比例向股东进行分配；

(2)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应保持一致性、合理性和稳定性，同时兼顾公司的长远利益、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和公司的可持续发展，并符合法律、法规的相关规定。

2、利润分配的形式

公司采用现金、股票、现金与股票相结合或者法律许可的其他方式分配股利。凡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优先采用现金分红方式进行利润分配；如以现金方式分配利润后，公司仍留有可供分配的利润，并且董事会认为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时，公司可以采用股票股利方式进行利润分配。

3、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

公司具备现金分红条件的，应当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现金分红的具体条件为：

- (1) 公司当年盈利且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值；
- (2) 审计机构对公司的该年度财务报告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4、现金分红的比例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若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且满足现金分红条件，公司应当首先采用现金方式进行利润分配，每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若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则公司在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且应保证公司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公司董事会将综合考虑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形，在年度利润分配时提出差异化现金分红预案：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或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 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到 20%。

上述重大资金支出安排是指以下任一情形:

(1)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的 50%, 且超过 5,000 万元;

(2) 公司未来 12 个月内拟对外投资、收购资产或购买设备累计支出达到或超过公司最近一期总资产的 30%。

5、股票分红的条件

若公司经营情况良好, 营业收入和净利润持续增长, 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本规模与净资产规模不匹配时, 可以提出股票股利分配方案。

6、利润分配的期间间隔

在有可供分配的利润的前提下, 原则上公司应至少每年进行一次利润分配; 公司可以根据生产经营及资金需求状况实施中期现金利润分配。

7、利润分配方案的决策程序和机制

(1) 公司的利润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董事会就利润分配方案的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 认真研究和论证公司现金分红的时机、条件和比例、调整的条件及其决策程序要求等事宜, 形成专项决议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独立董事应当就利润分配方案发表明确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意见, 提出分红提案, 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2) 若公司实施的利润分配方案中现金分红比例不符合规定的, 董事会应就现金分红比例调整的具体原因、公司留存收益的确切用途及预计投资收益等事项进行专项说明, 经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并在公司指定媒体上予以披露。

(3) 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利润分配方案, 应当提交公司股东大会进

行审议。公司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应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开通专线电话、董事会秘书信箱及通过证券交易所投资者关系平台等）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公司应当为股东提供网络投票方式。

8、利润分配政策的变更调整

如遇到战争、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或者公司外部经营环境变化并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影响，或公司自身经营发生重大变化时，公司可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公司修改利润分配政策时应当以股东利益为出发点，注重对投资者利益的保护；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

公司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由董事会做出专题论述，详细论证调整理由，形成书面论证报告，并经独立董事审议同意后提交股东大会特别决议通过。利润分配政策调整应在提交股东大会的议案中详细说明原因，审议利润分配政策变更事项时，公司提供网络投票方式为社会公众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

（二）公司最近三年实际分红情况

2019年度公司未进行利润分配。

2020年度，公司利润分配方案为：以2020年度实施分红派息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1.4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总额为25,483,119.20元（含税）。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已经2021年5月20日召开的公司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21年7月8日，公司已实施完毕2020年度权益分派。

2021年度，公司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为：1、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红利2.40元（含税），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43,685,347.20元（含税）；2、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进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3股，合计转增54,606,684股。上述2021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经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独立董事对上述方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2022年5月31日，

公司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将在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两个月内实施完毕。

公司最近三年普通股现金分红情况表如下：

单位：万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2021 年度	4,368.53	14,121.80	30.93%
2020 年度	2,548.31	8,161.04	31.23%
2019 年度	-	7,957.79	-

注 1：公司 2020 年 12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现行《公司章程》规定的分红政策于公司上市后执行；

注 2：2021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已于 2022 年 5 月 31 日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暂未实施。

（三）现金分红的能力及影响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分别为 111,769.86 万元、107,428.05 万元、128,248.04 万元及 25,394.49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分别为 7,957.79 万元、8,161.04 万元、14,121.80 万元及 361.32 万元，随着公司收入规模的扩大，净利润不断增加，公司具有较强的现金分红能力。

公司基于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依据《公司法》及《公司章程》，制定利润分配方案，影响公司现金分红的因素主要包括公司的收入规模、盈利情况、现金流状况、发展所处阶段、资本性支出需求、未来资金需求、银行信贷及债权融资环境等。

（四）实际分红情况与公司章程及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1、现金分红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公司上市后实现的可分配利润为正值，且进行现金分红的金额达到《公司章程》要求的标准；公司现金分红相关事项由董事会拟定利润分配方案，独立董事、监事会均发表了同意意见，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公司现金分红决策程序合规；公司上市后，董事会在年度报告中披露了现金分红政策，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

2、现金分红与资本支出需求的匹配性

公司所处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产品换代频繁、生命周期短、技术升级快,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市场地位和核心竞争力,公司需要在项目交付能力、新产品研发、技术改造升级、产品和服务创新等方面持续投入大量资金,公司需要维持较高水平的技术研发和人才储备投入。公司实施现金分红前,已综合考虑了留存现金储备等因素的影响,公司现金分红与业务发展需要具有匹配性。

综上,公司实际分红情况符合《公司章程》规定,与公司的资本支出需求较匹配。

十四、公司最近三年发行债券情况

最近三年内,公司未发行过任何形式的公司债券。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任何形式的公司债券。

第五节 合规经营与独立性

一、发行人报告期内受到的行政处罚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违法违规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况。

二、发行人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被证券监管部门和交易所采取监管措施或处罚的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采取监管措施及整改情况，被证券交易所公开谴责的情况，以及因涉嫌犯罪正在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正在被证监会立案调查的情况。

三、资金占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者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亦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担保的情况。

四、同业竞争情况

(一) 同业竞争的情况

公司的主营业务包括向保险公司、银行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科技服务，从事包括咨询规划、设计、开发、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以及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

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1、发行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控股股东前置通信除持有发行人股份外，未以任何形式持有其他公司股权，也未通过其他形式经营与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2、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的业务情况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及主营业务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主营业务
中件管理	郭玮直接和间接持有 80.98%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股权投资
厚缀网络	郭玮间接持有 80.98%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未开展生产经营
后置网络	郭玮间接持有 80.98%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总经理	未开展生产经营
千堆投资	郭玮直接持有 92.47% 股权，并担任法定代表人、执行董事	未开展实际业务
良久汽车	郭玮直接持有 80% 股权，并担任董事长	未开展实际业务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郭玮除实际控制发行人外，还直接控制中件管理、厚缀网络、后置网络、千堆投资、良久汽车五家公司，中件管理的主营业务为股权投资，其与发行人业务不存在重叠。厚缀网络、后置网络于 2021 年 11 月成立，未开展生产经营，且厚缀网络、后置网络已向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提交公司简易注销申请，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厚缀网络、后置网络正处于简易注销公告期，待公告期满后尽快去线下办理简易注销登记手续。**千堆投资、良久汽车未开展实际业务。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发行人及上述企业外，实际控制人郭玮已确认无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

综上所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均未从事与公司相同、相似或构成竞争的业务，公司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存在同业竞争。并且本次发行不会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不会导致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从事与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的情况，也不会导致新增同业竞争的情况。公司自上市以来未发生新的同业竞争或影响公司独立性的关联交易，亦不存在违反同业竞争及关联交易相关承诺的情况。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措施

为避免将来可能发生的同业竞争损害发行人和其他股东的利益，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前，发行人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及实际控制人郭玮为避免与发行人产生同业竞争，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具体承诺如下：

“1、截至本承诺函出具之日，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与新致软件及其子公司之间不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形。

2、在今后的业务中，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不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产生同业竞争，即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包括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全资、控股公司及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对其具有实际控制权的公司）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的从事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相同或相似的业务。

3、如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现有业务或将来产生的业务与新致软件及子公司业务存在同业竞争，则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将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提出异议后及时转让或终止该业务。

4、在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认定是否与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存在同业竞争的董事会或股东大会上，承诺人承诺，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有关的董事、股东代表将按公司章程规定回避，不参与表决。

5、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保证严格遵守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利用控股股东的地位谋求不当利益，不损害新致软件和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

6、承诺函自出具之日起具有法律效力，构成对承诺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法律文件，如有违反并给新致软件或其子公司造成损失，承诺人承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市以来，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实际控制人郭玮严格遵守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过程中所作出的《避免同业竞争承诺函》之相关内容，未发生同业竞争情况，不存在违反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的情况。

五、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按照《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与《上市公司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等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主要有以下自然人和法人：

（一）关联自然人

1、发行人的实际控制人

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郭玮，具体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

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郭玮	实际控制人，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 32.0658% 股份，任公司董事长

2、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实际控制人郭玮先生通过前置通信、中件管理合计控制公司 32.0658% 的股份，郭玮先生为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入。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除前述关联自然入外，发行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份的自然入。

3、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郭玮	公司董事长、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执行董事
魏锋 ^{注1}	原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 (黄和导) ^{注1}	原公司董事
章晓峰 ^{注2}	公司董事、总经理
耿琦	公司董事、副总裁
刘鸿亮	公司独立董事
赵耀荣 ^{注3}	原公司独立董事
朱炜中	公司独立董事
王钢	公司独立董事
倪风华	公司职工监事、监事会主席、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监事
华宇清	高级副总裁、监事、核心技术人员
江莉	品质保证中心总监、监事
吕羽 ^{注4}	原公司监事
金铭康	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隋卫东 ^{注5}	原公司董事会秘书
郭艾雯	公司财务负责人
吴忠平 ^{注6}	原公司财务负责人

注 1: 魏锋、TONY NG HO TEOW (黄和导) 于 2017 年 5 月至 2022 年 4 月任公司董事，现已离任；

注 2: 基于新致软件发展战略规划和经营管理需要，董事长郭玮先生于 2021 年 6 月辞任总经理职务，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任章晓峰先生为公司总

经理的议案》，同意聘任章晓峰先生为公司总经理，同时其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

注 3：赵耀荣于 2017 年 5 月至 2021 年 5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现已离任；

注 4：吕羽于 2019 年 10 月至 2021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现已离任；

注 5：隋卫东于 2017 年 9 月至 2022 年 2 月任公司董事会秘书，现已离任；

注 6：吴忠平于 2017 年 9 月至 2021 年 10 月任公司财务负责人，现已离任。

上述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前置通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均为公司的关联自然人。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六、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之“（一）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人员简要情况”。

4、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自然人

关联方姓名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高炜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公司董事
王刚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
周钧明	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汪哲	2016 年 1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独立董事
韩伟	2016 年 1 月至 2018 年 6 月任公司监事
张莉	2018 年 6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监事
庄晓鸣	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监事
柳松	2016 年 1 月至 2017 年 8 月任公司副总经理 2017 年 5 月至 2019 年 10 月任公司董事

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自然人还包括与上述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配偶、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父母及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二）关联法人

1、发行人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前置通信	控股股东，持有公司 26.4413% 股份

2、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法人股东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中件管理	10,237,760	5.6245	
2	OCIL	4,704,480	2.5846	7.7537
3	AL	4,704,480	2.5846	
4	CEL	4,704,480	2.5846	
5	昆山常春藤	5,785,560	3.1785	6.4760
6	青岛常春藤	2,835,467	1.5578	
7	常春藤三期	1,900,000	1.0438	
8	日照常春藤	1,266,670	0.6959	

OCIL、AL、CEL 的股东均为 OWW II Limited，新加坡自然人 Tan Bien Chuan（陈敏川）担任其董事，OCIL、AL、CEL 共同持有新致软件合计 7.7537% 股份。OWW II Limited 属于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昆山常春藤、青岛常春藤、日照常春藤、常春藤三期均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控制。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通过上述四家合伙企业间接持有公司 6.4760% 股份。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常春藤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均属于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为公司的关联法人。

3、发行人的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控股子公司、主要参股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1	新致金科 ^{注1}	新致软件 100%控股
2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100%控股
3	深圳新致	新致软件 100%控股
4	青岛新致	新致软件 100%控股
5	新致惠能	新致软件 100%控股
6	江苏新致	新致软件持股 70%
7	新致云服	新致软件持股 60%
8	新致致远	新致软件持股 55%

序号	关联方名称	持股比例
9	新致仕海 ^{注2}	新致软件持股 50%
10	武汉新致	新致软件持股 42.86%，贵州新致持股 57.14%
11	重庆新致	新致软件持股 38.25%，北京新致持股 12.75%，深圳新致持股 12.75%
12	贵州新致	新致软件持股 30.61%，北京新致持股 15.00%，深圳新致持股 15.00%
13	日本新致	新致金科 100%控股
14	上海华桑	原新致金科持股 65%的公司，2021 年 11 月已转让
15	无锡华桑	原新致华桑持股 100%的公司，2021 年 11 月已转让
16	上海晟欧	原新致华桑持股 100%的公司，2021 年 11 月已转让
17	大连新致	日本新致 100%控股
18	日本亿蓝德	日本新致 100%控股
19	创新资本	日本新致 100%控股
20	百果信息	武汉新致持股 100%
21	成都万全	武汉新致持股 100%
22	深圳致复	重庆新致持股 60%
23	创享奇点	重庆新致持股 30%

注 1：2022 年 3 月 14 日，经上海市徐汇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准，“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名称变更为“上海新致金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注 2：新致仕海为新致软件与 Computer Aid, Inc 共同出资设立的有限责任公司，双方各出资占 50%的股份，因新致软件能够对新致仕海实施控制，所以为公司之子公司。

4、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控股股东前置通信仅持有发行人一家公司，公司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的关联关系
中件管理	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厚缀网络	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后置网络	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千堆投资	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良久汽车	实际控制人郭玮控制的其他企业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四、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基本情况和上市以来的变化情况”之“（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对其他企业的投资情况”。

5、直接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法人或其他组织、关联自然人直接或者间接控制的、或者由前述关联自然人（独立董事除外）担任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本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本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导致本公司利益对其倾斜的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博申汽车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郭玮之兄郭瑾持有 70%的股份，并担任监事
可可空间（上海）城市更新建设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 49%
深圳市天下房仓科技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 2021 年 10 月离任
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29.38%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其配偶周馨持有 10.96%的合伙份额
上海颐豪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魏锋担任监事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80.81%；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21 年 9 月离任
上海釜雅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有 55%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数元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持有 6%的合伙份额，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有 39%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31.32%并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上海缘真投资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18%，上海可喜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14.26%
苏州可可灵岩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40%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常州可可天目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公司 20%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6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青岛可梧可桐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5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枣庄高新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担任总经理，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49%的合伙份额
枣庄可全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枣庄可乾溪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10.31%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青望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通过直接或间接的方式在上海青望的普通合伙人兼执行事务合伙人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中控制 52.11%的出资额权益，对该基金形成控制
无锡可可空间孵化器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徐州龙可智造科创园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上海滕跃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上海通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50%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通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49%
南通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南通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常州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51%
南京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盐城可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无锡庆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宇海数园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上海研澜科技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昆山市鹿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上海弘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持股 100%
南京可可星云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原公司董事魏锋曾担任总经理，现已于 2021 年 6 月 16 日完成注销
绍兴柯桥弘可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弘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
苏州智可空间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
可可空间投资（北京）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65%；原公司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8 年 6 月离任
上海融可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金可众创空间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100%，原公司董事魏锋曾担任法定代表人，已于 2018 年 9 月离任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30%，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30%，原公司魏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研可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临港人工智能研究中心有限公司持股 100%；原公司魏锋曾担任总经理，于 2021 年 9 月离任
青岛中盈智核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曾持有 0.33%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已于 2022 年 3 月转让其持有的合伙份额
上海恪可投资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13%的合伙份额，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39.11%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有 87.29%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智能制造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股 46%，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股 21%，原公司董事魏锋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致造壹号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冠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持有 16%的合伙份额，上海智能制造产业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84%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济南睿芯一号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3984%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味可企业管理中心(有限合伙)	上海可可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9.0909%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上海可可企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65%
昂华(上海)自动化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钛马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担任董事
上海优盛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70%并担任董事
上海优迈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持股 63%并担任董事
OWW Investments III Ltd	原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担任董事
TAMP Technology PTE Ltd	原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担任董事
Easy Accord Investment Consultants PTE Ltd	原公司董事 TONY NG HO TEOW(黄和导)担任董事，并持股 50%
北京创享奇点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总经理章晓峰担任董事
上海质礼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鸿亮持股 90%；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0 年 8 月离任
道晨胜管理咨询(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质礼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独立董事刘鸿亮曾担任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0 年 9 月离任
银畅信息技术(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质礼实业有限公司持股 100%，独立董事刘鸿亮曾担任法定代表人，已于 2020 年 8 月离任
上海备特楼宇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炜中之弟朱焯中持股 73.75%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诚安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炜中之弟朱焯中持股 73.75%并担任执行董事
璧娇(上海)智能系统中心	独立董事朱炜中之弟朱焯中持股 100%
上海勤聪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朱炜中之弟媳李琼瑶持股 70%并担任监事
上海昊晟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钢之妹夫颜世杰持股 83%并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长风众悦实业有限公司	监事江莉之配偶宫文钧担任执行董事
上海长风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江莉之配偶宫文钧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瀚昕微电子(上海)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宁波市九天矩阵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吕羽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中镭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吕羽担任董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协众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会秘书隋卫东持股 10% 并担任董事长, 已于 2022 年 1 月 17 日注销

6、报告期内存在的其他关联法人或其他组织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昆山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于 2018 年 3 月 21 日注销
成都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于 2018 年 3 月 20 日注销
日本晟欧	日本新致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据东京法务局出具的《闭锁事项全部证明书》, 于 2019 年 4 月 5 日注销
无锡晟奥	上海晟欧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于 2020 年 7 月 15 日注销
大连亿蓝德	日本亿蓝德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于 2020 年 8 月 16 日注销
西安新致	公司曾持有该公司 100% 股权, 于 2021 年 3 月 25 日注销
沈阳共兴达	新致金科原持股 33.33%, 于 2019 年 12 月转让 22% 的股权
日本共达	日本新致原持股 33.33%, 于 2019 年 12 月转让 22% 的股权
大连共兴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公司参股子公司沈阳共兴达持股 100%
点距投资	原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德州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与青岛仰岳、仰岳晋汇合计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青岛仰岳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与德州仰岳、仰岳晋汇合计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上海仰岳晋汇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与德州仰岳、青岛仰岳合计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上海仰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大连软件园	原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于 2018 年 11 月退出;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长兼总经理, 于 2017 年 9 月离任; 原监事韩伟曾任董事, 于 2018 年 6 月离任
亿达中国控股有限公司	3639.HK, 香港联合交易所上市公司, 持有大连软件园 100% 的股权; 原董事王刚担任非执行董事
大连睿启邦	原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于 2019 年 10 月退出; 原监事张莉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于 2018 年 8 月离任
大连亿达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持有大连睿启邦 100% 股权
亿达控股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持有大连亿达投资有限公司 100% 股权;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大连众志投资有限公司	间接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持有亿达控股有限公司 100% 股权
杭州维思	原与杭州捷冉合计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于 2019 年 11 月退出
杭州捷冉	原与杭州维思合计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 于 2019 年 11 月退出, 2021 年 12 月 16 日已注销
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持有发行人 5% 以上股权的股东杭州维思、杭州捷冉的执行事务合伙人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杭州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维思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执行事务合伙人，原董事王刚担任执行董事、总经理、法定代表人
南京捷奕创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与原 5% 以上股东杭州维思受同一法人杭州捷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控制
上海可可思画众创空间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50%，董事魏锋担任董事长，于 2018 年 10 月 9 日注销
成都可可哈工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8 年 12 月 10 日注销
四川可可空间创业孵化器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 2019 年 2 月 28 日注销
大连可可空间企业管理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持股 100%，董事魏锋担任执行董事，于 2020 年 1 月 3 日注销
青岛可可空间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可可空间投资（上海）有限公司曾持股 60%，原公司董事魏锋曾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已于 2020 年 10 月 29 日完成注销
梵赛（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原公司董事魏锋配偶周馨曾持股 90% 并担任执行董事，现已于 2021 年 4 月 20 日完成注销
青岛达能环保设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魏锋曾担任董事，于 2018 年 1 月离任
上海委尔赛教育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鸿亮曾持股 70% 并担任执行董事，于 2020 年 7 月退出并离任
上海甘橙实业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刘鸿亮曾持股 50%，于 2018 年 8 月退出；曾担任董事，于 2020 年 10 月离任
上海鑫蒨机电科技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王钢之妹夫颜世杰曾持股 66% 并担任总经理，于 2018 年 5 月退出并离任
贵阳动视云科技有限公司	原公司监事吕羽曾担任董事，于 2020 年 3 月离任
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 60% 并担任执行董事；原监事韩伟持股 40% 并担任监事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之企业，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0.25% 的合伙份额，原监事韩伟持有 37.5% 的合伙份额，上海桐新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24.75% 的合伙份额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之企业，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0.01% 的合伙份额，原董事高炜持有 31.25% 的合伙份额，原监事韩伟持有 18.13% 的合伙份额，上海桐衡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有 6.25% 的合伙份额
上海桐衡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之企业，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0.02% 的合伙份额
上海桐云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 88.89%，原董事高炜任董事长；原监事韩伟任监事，于 2019 年 6 月离任
上海桐新商务信息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原董事高炜间接控制之企业，上海桐得商务咨询有限公司为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有 0.01% 的合伙份额
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 99.99% 并担任执行董事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上海桐领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原监事韩伟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桐领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桐睿商务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0%，上海鸿舒商务咨询有限公司持股32.5%，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长，原监事韩伟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上海全端衡云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上海芸衡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持股46%，上海全端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持股34%，于2020年12月22日注销
大连同佳经济信息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持股90%，于2019年2月25日注销
亿达集团上海科技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兼总经理，于2018年8月9日注销
深圳市深龙亿达科技园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董事，原监事韩伟曾任董事，皆于2018年1月离任
武汉软件新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曾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于2017年9月离任
先飞教育科技(大连)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
亿达集团大连亿达国际合作有限公司	原董事高炜担任董事
鞍山华芳纺织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并持有4.77%的股权
合肥亿达智慧科技城发展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6月离任
亿达软件新城管理有限公司	原监事韩伟任董事，于2018年7月离任
鞍山安华纺织染有限责任公司	原监事韩伟持股0.5%并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鞍山胜毛(商务)公司	原监事韩伟担任法定代表人
宁波梅山保税港区亿添赢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经理
北京亿达投资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长兼经理
亿达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副董事长，原监事张莉担任监事会主席
上海漕河泾开发区东方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北京华融嘉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北京亿久智慧科技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担任董事
大连熙康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曾担任董事，于2020年6月离任
大连亿达新城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曾担任董事，于2020年5月离任
棒棰岛食品集团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曾担任副董事长，于2020年11月离任
大连东软熙康综合门诊部有限公司	原董事王刚曾担任董事，于2020年11月离任
浙江创新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原独立董事汪哲持股33%，为浙江创新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

关联方名称	与公司关联关系
宁波慧盈股权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浙江创新汇盈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持有 0.99% 的合伙份额并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天香园林有限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瑞金麟网络技术服务有限 公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
北京信安世纪科技股份有限公 司	原监事庄晓鸣担任董事，于 2019 年 9 月离任
深圳博石教育咨询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
深圳博石教育管理有限公司	原董事柳松担任董事兼总经理
耐通信息科技(上海)有限公 司	原董事柳松持股 100%；曾担任总经理，于 2020 年 12 月离任

六、关联交易情况

(一) 经常性关联交易

1、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租赁房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2022 年 1-3 月	确认的租赁费用	不适用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不适用
2021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不适用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不适用
2020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不适用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不适用
2019 年度	确认的租赁费用	154.67
	占当期租赁成本的比重	7.47%

注：2017 年 12 月 29 日，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48.2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6.946%），转让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完成了商委备案，2019 年仍将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联方，而 2020 年及之后发生的租赁不再作为关联交易披露。

2016 年 11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的 301C 室，租赁面积为 1,003.54 平方米，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2019 年 11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 1.6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

2018 年 3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房屋租赁合同》，租赁位于

大连软件园 21 号 12 号楼的 701B 室，租赁面积为 886.26 平方米，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2019 年 3 月，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房屋租赁合同》，继续租赁上述房屋，租金单价为 1.4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为 1.0 元/天/平方米。

报告期内，租赁的详细信息如下：

出租方名称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	租赁期限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301C	2016.11.05 - 2022.03.14
大连软件园	大连新致	大连市软件园东路 21 号 12 号楼 701B	2018.03.15 - 2022.03.14

大连新致向大连软件园承租房屋，主要为办公用途。上述房屋租赁价格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大连软件园向其他非关联方客户出租的周边同等商务用房租金单价约为 1.2-1.6 元/天/平方米，物业费单价约为 1.0 元/天/平方米，报告期内租赁费公允。

2、新致云服向成都万全出租房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成都万全
2022 年 1-3 月	确认的租赁收入	不适用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不适用
2021 年度 ^注	确认的租赁收入	6.29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08%
2020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15.44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4%
2019 年度	确认的租赁收入	5.03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05%

注：2021 年 5 月，李新与武汉新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新将其所持有的成都万全 66.67% 的股权转让给武汉新致，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新致持有成都万全 100% 的股权。2021 年 5 月，成都万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1 年 6 月，武汉新致已支付给李新全部股权转让款。成都万全于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属于公司的参股子公司，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2021 年度新致云服向成都万全出租房屋的关联交易情况仅披露 2021 年 1-5 月确认的租赁收入金额，2021 年 5 月之后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再披露。

2019 年 8 月，新致云服与成都万全签订《写字楼（商业）租赁合同》，新

致云服将坐落于四川省成都市高新区吉庆三路 333 号蜀都中心二期 1 栋 3 单元 2706 室办公室租赁给成都万全，租赁期限为 2019 年 9 月 1 日至 2021 年 8 月 31 日，租金为 40 元/月/平方米。2019 年度、2020 年度及 2021 年 1-5 月新致云服分别确认租赁收入 5.03 万元、15.44 万元及 6.29 万元。

3、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

公司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定价方式与非关联交易相同，主要是根据项目规模的大小、预期项目需投入的人力成本，采取以市场为导向的定价方式来确定服务价格。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大连软件园 ^{注1}	大连共兴达	日本共达	钛马信息	沈阳共兴达	成都万全 ^{注2}	创享奇点	上海常春藤控股	上海可可空间	上海华桑 ^{注3}	合计
2022年 1-3月	关联交易金额	不适用	23.82	-	55.33	-	不适用	-	-	-	-	79.15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不适用	0.09%	-	0.22%	-	不适用	-	-	-	-	0.31%
2021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不适用	38.71	-	312.81	-	3.99	-	-	21.00	190.22	566.73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不适用	0.03%	-	0.24%	-	0.003%	-	-	0.02%	0.15%	0.44%
2020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不适用	-	-	131.01	-	18.50	-	11.79	21.00	不适用	182.30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不适用	-	-	0.12%	-	0.02%	-	0.01%	0.02%	不适用	0.17%
2019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7.08	4.20	2.76	26.40	4.72	3.77	70.75	-	-	不适用	119.69
	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重	0.01%	0.00%	0.00%	0.02%	0.00%	0.00%	0.06%	-	-	不适用	0.11%

注 1：2017 年 12 月 29 日，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签订《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份转让协议》，将持有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948.24 万股股份（占公司股份总数 6.946%），转让于大连睿启邦信息咨询有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事项于 2018 年 11 月 23 日完成了商委备案，2019 年仍将大连软件园股份有限公司作为发行人关联方，而 2020 年及之后发生的交易不再作为关联交易披露；

注 2：2021 年 5 月，李新与武汉新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李新将其所持有的成都万全 66.67% 的股权转让给武汉新致，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武汉新致持有成都万全 100% 的股权。2021 年 5 月，成都万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1 年 6 月，武汉新致已支付给李新全部股权转让款。成都万全于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属于公司的参股子公司，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重庆新致向成都万全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关联交易情况仅披露 2021 年 1-5 月确认收入的金额，2021 年 5 月之后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再披露。

注 3：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新致信息持有的上海华桑 65% 股权转让给上海合见工业软件集团有限公司，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12,873,822.55 元；上海合见受让上海华桑所欠新致软件的债务，并在支付转让对价的同时支付上述欠款人民币 26,126,177.45 元；本次交易上海合见支付总价共计人民币 139,000,000.00 元。2021 年 11 月 1 日，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致信息与上海合见签订《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以 112,873,822.55 元的价格向上海合见转让持有的 65% 的上海华桑

股权，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的股权。自 2021 年 11 月起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因此，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大连新致向上海华桑提供软件开发服务的关联交易情况仅披露 2021 年 11 月至 12 月确认收入的金额。

(1) 大连软件园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大连新致与大连软件园签订了《系统运维及服务合同》。前述合同具体内容如下：

单位：万元

签订日期	签订主体	合同名称/编号	开发/服务内容	2019年度确认收入金额
2019.01	大连新致	《系统运维及服务合同》 (C2019-017)	大连软件园信息化系统CRM和产业运营平台运维及服务	7.08

(2) 大连共兴达

报告期内，公司子公司大连新致与大连共兴达签订了多份技术开发（委托）合同，主要为其提供社内管理系统开发服务，于2019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3月分别确认收入4.20万元、38.71万元及23.82万元。

(3) 日本共达

2019年1月，日本新致与日本共达签订《開発支援》合同，为日本共达向其终端客户NEC提供技术服务，约定服务期间为2019年1月1日至2019年1月31日，2019年确认收入2.76万元。

(4) 钛马信息

2019年至2022年1-3月，新致软件主要向钛马信息提供车联网系统解决方案，承担系统设计、接口规范制定、编码、测试、系统运维等工作，于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及2022年1-3月分别确认收入26.40万元、131.01万元、312.81万元及55.33万元。

(5) 沈阳共兴达

2019年，上海晟欧与沈阳共兴达签订合同，为其提供企业商城信息系统的开发服务，于2019年度确认收入4.72万元。

(6) 成都万全

2019年，上海晟欧与成都万全签订合同，为其提供企业商城信息系统的开发服务，于2019年度确认收入3.77万元。

2020年4月，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合同，向其销售服务器、阵列等设备，于2020年度确认收入17.00万元。

2020年11月,重庆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合同,为其提供技术服务,于2020年度、2021年1-5月分别确认收入1.50万元、3.99万元。

(7) 创享奇点

2019年,北京新致与创享奇点签订合同,向其提供个人消费信贷风险控制系统的开发及运维服务,于2019年确认收入70.75万元。

(8) 上海常春藤控股

报告期内,新致晟欧与上海常春藤控股签订合同,向其提供邮件应用和云存储服务,于2020年度确认收入11.79万元。

(9) 上海可可空间

2020年至2021年,新致软件与上海可可空间分年度签订了两份《技术开发合同》,为其提供企业内部管理系统项目的开发服务,于2020年度、2021年度分别确认收入21.00万元、21.00万元。

(10) 上海华桑

2021年度,大连新致与上海华桑签订了多份合同,为其提供软件开发服务,于2021年11月至12月确认收入190.22万元。

4、向关联方采购技术开发服务

报告期内,公司及子公司向成都万全采购软件系统及开发服务、向大连共兴达采购人员技术服务及向上海华桑采购嵌入式软件开发服务,系参考市场整体水平定价。该等关联交易金额占同类交易比例均较小,未对公司产生重大影响。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方		成都万全 ^{注1}	大连共兴达	上海华桑 ^{注2}	合计
2022年1-3月	关联交易金额	-	-	-	-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	-	-	-
2021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3.02	7.83	112.59	123.44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03%	0.01%	0.13%	0.14%
2020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22.42	-	不适用	22.42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3%	-	不适用	0.03%

2019 年度	关联交易金额	22.96	-	不适用	22.96
	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重	0.02%	-	不适用	0.02%

注 1: 2021 年 5 月, 李新与武汉新致签订《股权转让协议》, 李新将其所持有的成都万全 66.67% 的股权转让给武汉新致, 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 武汉新致持有成都万全 100% 的股权。2021 年 5 月, 成都万全完成工商变更登记。2021 年 6 月, 武汉新致已支付给李新全部股权转让款。成都万全于 2018 年 6 月至 2021 年 5 月属于公司的参股子公司, 自 2021 年 6 月 1 日起成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纳入公司的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因此, 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新致百果向成都万全采购软件系统及开发服务的关联交易情况仅披露 2021 年 1-5 月确认采购的金额, 2021 年 5 月之后发生的交易金额不再披露。

注 2: 公司于 2021 年 10 月 9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出售控股子公司股权相关事项的议案》, 同意公司将全资子公司新致信息持有的上海华桑 65% 股权转让给上海合见工业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对价为人民币 112,873,822.55 元; 上海合见受让上海华桑所欠新致软件的债务, 并在支付转让对价的同时支付上述欠款人民币 26,126,177.45 元; 本次交易上海合见支付总价共计人民币 139,000,000.00 元。2021 年 11 月 1 日, 公司全资子公司新致信息与上海合见签订《上海新致华桑电子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协议》, 以 112,873,822.55 元的价格向上海合见转让持有的 65% 的上海华桑股权, 转让后公司不再持有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的股权。自 2021 年 11 月起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无锡华桑、上海晟欧将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因此, 2021 年度公司子公司日本新致向上海华桑采购嵌入式软件开发服务的关联交易情况仅披露 2021 年 11 月至 12 月确认采购的金额。

(1) 成都万全

2017 年 9 月, 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GM 肠道微生物菌群检测数据平台(简称 GMLIS) 项目开发合同》, 由成都万全提供此项目的软件销售和安装服务。贵州新致于 2019 年度确认采购金额 1.45 万元。

2019 年 1 月, 公司与成都万全就康美(珠海横琴)展厅多媒体设计及制作项目签订合作协议, 由成都万全提供非核心模块的编码、测试等服务, 于 2019 年度确认采购金额 5.66 万元。

2019 年 8 月, 贵州新致与成都万全签订《医院 PACS 与 LIS 系统实施服务合同》, 由成都万全提供系统安装、实施服务, 于 2019 年度、2020 年度分别确认采购金额 15.85 万元、22.42 万元。

2021 年 3 月, 新致百果与成都万全签订《医院 PACS 与 LIS 系统实施服务合同》, 由成都万全提供系统安装、实施服务, 于 2021 年 1-5 月确认采购金额 3.02 万元。

(2) 大连共兴达

2021 年, 为解决公司向 NTT 提供技术服务过程中人员临时性不足, 大连新致向大连共兴达采购技术服务, 于 2021 年度确认采购金额为 7.83 万元。

(3) 上海华桑

2021年,日本新致与上海华桑签订多份注文书,由上海华桑向日本新致提供嵌入式软件开发服务,于2021年11月至12月确认采购金额为112.59万元。

5、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133.00	456.48	391.70	330.55

(二) 偶发性关联交易

1、郭玮等关联方为公司担保

报告期内,郭玮、徐海珍(郭玮之配偶)等关联方为公司债务提供的担保情况如下: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2022年3月31日是否执行完毕
2021年度接受的担保						
ZB9840202100000046	郭玮	上海浦发银行 闸北支行	9,500.00	2021.08.26 - 2026.08.25	保证	否
PG/SH/PN/11030/21	郭玮	星展银行(中 国)有限公司 上海分行	6,600.00	2021.11.05 - 2023.03.03	保证	否
C210111GR3103129	郭玮	交通银行浦东 分行	16,000.00	2021.03.29 - 2023.02.15	保证	否
31353214290072	郭玮	上海农商行黄 浦支行	8,000.00	2021.06.30 - 2022.06.30	保证	否
2021年徐保字12012号	郭玮	中国银行徐汇 支行	6,000.00	2021.07.30 - 2023.03.18	保证	否
19211000205101	郭玮	中国工商银行 上海虹桥开发 区支行	3,600.00	2021.05.31 - 2023.05.31	保证	否
587134920210003	郭玮、徐海 珍	中国建设银行 上海浦东分行	500.00	2021.04.08 - 2022.04.07	保证	否
沪银最保字 73144120210002	郭玮	中信银行上海 分行	12,000.00	2021.09.23 - 2022.04.25	保证	否
121XY2021025527 授信 协议下最高额不可撤销 担保书	郭玮	招商银行上海 分行	10,000.00	2021.12.03 - 2022.12.02	保证	否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2022年3月31日是否执行完毕
07000KB21B2IC58	郭玮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	2021.06.30 - 2024.06.30	保证	否
FA783449150817-e	郭玮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6,000.00	主合同下每笔债务履行期届满之日起两年	保证	否 ¹
2020年度接受的担保						
5502200601 授信协议下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郭玮、徐海珍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6,000.00	2020.09.11 - 2021.09.11	保证	是
(2020)沪银最保字第GS0479号	郭玮、徐海珍	广发银行上海分行	5,000.00	2020.09.09 - 2022.09.16	保证	否
DB214200075	郭玮、徐海珍	上海银行长宁支行	3,500.00	2020.04.15 - 2021.04.15	保证	是
3680012020010-1	郭玮、徐海珍	光大银行上海分行	7,000.00	2020.06.08 - 2021.06.07	保证	是
1920100010501	郭玮、徐海珍	工商银行虹桥开发区支行	1,800.00	2020.05.18 - 2022.05.18	保证	是
2020年徐保字12008号	郭玮	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5,500.00	2020.07.09 - 2024.03.26	保证	是
2019年徐保字21011号	郭玮	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3,500.00	2020.03.05 - 2021.03.05	保证	是
F-B-03	郭玮	杭州银行上海分行	5,500.00	2020.04.28 - 2021.04.27	保证	是
31353204070061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是
31353204070060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是
31353204290059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是
31353204070062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保证	是
31353204290051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4,000.00	2020.05.25 - 2021.05.17	保证	是
2020信银蓉天府个最高保字第043028号	郭玮	中信银行成都分行	1,000.00	2020.05.28 - 2021.05.28	保证	是
2019年接受的担保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2022年3月31日是否执行完毕
2019 徐保字 21010 号	郭玮	中国银行徐汇支行	4,000.00	2019.07.16 - 2022.07.16	保证	是
(331993) 浙商银高保字(2019) 第 00103 号	郭玮、徐海珍	浙商银行武汉分行	1,440.00	2019.12.05 - 2021.12.05	保证	是
121XY2019021923 授信协议下最高额不可撤销担保书	郭玮、徐海珍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4,000.00	2019.09.25 - 2020.09.24	保证	是
CL201906013-PG	郭玮	浦发硅谷银行	9,600.00	2019.06.21 - 2023.03.29	保证	否
2019GWBZ 2019XHZBZ	郭玮、徐海珍	兴业银行徐汇支行	5,000.00	2019.07.18 - 2020.06.09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7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0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8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2,7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49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31282194290050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保证	是
GM-JK-20190054	郭玮、武汉新致	贵州贵民中小企业应急基金(有限合伙)	2,000.00	2019.05.20 - 2019.06.14	保证	是
07001KB20198000	郭玮	宁波银行上海分行	2,000.00	2019.01.01 - 2022.12.30	保证	是
0552300-001 0552300-002	郭玮、徐海珍	北京银行上海分行	300.00	2019.06.06 - 2020.06.06	保证	是
报告期外签订且于报告期内到期的担保						
31282184290008	郭玮、徐海珍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600.00	2018.05.15 - 2019.05.14	保证	是
FA78344915 0817-c	郭玮、北京新致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美元 750.00	-	保证	是 ^{注1}
5502180303	郭玮、徐海珍	招商银行上海川北支行	10,000.00	2018.04.09 - 2019.04.08	保证	是
ZB9840201800000025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300.00	2018.09.29 - 2019.09.28	保证	是
2017 沪银最保字第 7314 41173001 号	郭玮、徐海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2,400.00	2017.02.08 - 2020.02.08	保证	是

担保合同号	提供担保关联方名称	债权方	担保金额(万元)	所担保的债权期间	担保方式	截至2022年3月31日是否执行完毕
2017沪银最保字第731441173010号	郭玮、徐海珍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	6,000.00	2017.10.15 - 2021.10.15	保证	是
ZB984020160000036-1	郭玮、徐海珍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闸北支行	9,500.00	2016.07.29 - 2020.12.31	保证	是

注1: 2015年8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函》,由其向公司(作为被保证人(贷款人))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额度为等值美元肆佰玖拾万元整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2009年版)》及其补充协议提供保证担保。2016年8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保证函》,额度变更为等值美元陆佰柒拾万元整。2017年9月20日、2018年9月,公司陆续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美元柒佰伍拾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c),其中郭玮、北京新致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2021年1月27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人民币陆仟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e),其中郭玮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

2、与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内,新致软件与子公司发生的担保情况具体情况如下: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2022年3月31日是否执行完毕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上海浦发银行闸北支行	ZB984020200000006	9,500.00	2020.02.24 - 2025.12.31	否
上海新致	百果信息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61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是
上海新致	上海晟欧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60	500.00	2020.06.05 - 2021.06.04	是
上海新致	深圳新致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353204070062	1,000.00	2020.06.05 - 2021.06.04	是
上海新致	重庆新致	光大银行重庆分行	渝北20045	500.00	2020.06.05 - 2021.06.05	是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新致云服	成都银行青羊支行 ^{注1}	成担司委字2050390号	300.00	2020.05.12 - 2021.05.11	是
上海新致	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		成担司信字2050309号	300.00		是

担保方	被担保方	借款银行	担保合同编号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债务发生期间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是否执行完毕
新致软件	武汉新致	浙商银行武汉分行	(331993)浙商银高保字(2019)第 00103 号	1,440.00	2019.12.05 - 2021.12.05	是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新致金科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506005-GA	美元 240.00	2015.09.01 - 2018.03.31	是
新致软件	北京新致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3-GA	1,200.00	2017.09.29 - 2019.11.20	是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709004-GA	2,000.00	2017.09.29 - 2019.11.20	是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浦东银行闸北支行	ZB984020180000024	300.00	2018.09.29 - 2019.09.28	是
郭玮、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花旗银行上海分行	FA783449150817-c	美元 750.00	-	是 ^{注2}
郭玮、武汉新致	贵州新致	贵州贵民中小企业应急基金（有限合伙）	GM-JK-20190054	2,000.00	2019.05.20 - 2019.06.14	是
新致软件	上海晟欧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282194070049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是
新致软件	百果信息	上海农商银行黄浦支行	31282194070050	500.00	2019.06.12 - 2020.06.11	是
北京新致	新致软件	浦发硅谷银行有限公司	CL201906013-GA	2,400.00	2019.06.21 - 2021.12.20	是
新致软件	日本新致	交通银行东京分行	-	日元 14,000.00	2019.01.09 - 2019.12.17	是
日本亿蓝德	日本新致	瑞穗银行兜町支店	-	日元 10,000.00	2015.08.28 - 2025.06.30	否 ^{注3}

注 1：2020 年 4 月 2 日，新致云服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委托保证合同》，由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为新致云服向成都银行青羊支行申请的 300 万借款提供担保；同日，新致软件与成都中小企业融资担保有限责任公司签订《信用反担保合同》，约定新致软件为上述保证提供反担保。

注 2：2015 年 8 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保证函》，由其向公司（作为被保证人（贷款人））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签订的额度为等值美元肆佰玖拾万元整的《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中国银行间市场金融衍生产品交易主协议（2009 年版）》及其补充协议提供保证担保。2016 年 8 月，郭玮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重新签订《保证函》，额度变更为等值美元陆佰柒拾万元整。2017 年 9 月 20 日、2018 年 9 月，公司陆续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美元柒佰伍拾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c），其中郭玮、北京新致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2021 年 1 月 27 日公司与花旗银行（中国）有限公

司修改《非承诺性短期循环融资协议》，将最高融资额修改至等值人民币陆仟万元整（合同编号：FA783449150817-e），其中郭玮为修改后的协议继续承担全部保证义务，原签订的保证函条款和条件仍应保持全部有效。

注3：2015年8月26日，日本新致与瑞穗银行兜町支店签订借款合同进行借款，合同约定的借款期间为2015年8月26日开始到2016年6月30日，之后每3个月自动续约，并支付利息。2021年2月26日改为1年期借款，借款期间为2021年2月26日至2022年2月28日，到期后需线下办理续约。

3、向关联方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捷奕创投和旺道有限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东股权

2019年10月28日，公司分别与常春藤三期、日照常春藤、捷奕创投、旺道有限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春藤三期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4.2%股权作价682.8157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日照常春藤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2.80%的股权作价455.2105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捷奕创投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12%的股权作价1,950.9021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旺道有限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4.2667%的股权作价693.6595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2019年12月31日，新致信息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截至2020年1月末，公司已全部支付上述转让款项。

2021年2月5日，公司分别与关联方常春藤三期、关联方日照常春藤、非关联方东数创投签订了《股权转让协议》，约定常春藤三期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3%股权作价588.00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日照常春藤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2%股权作价392.00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约定东数创投将其持有的新致信息10.3333%股权作价2025.3268万元转让给新致软件，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将持有新致信息100%的股权。截至2020年2月末，公司已全部支付上述转让款项。2021年3月26日，新致信息已完成本次股权转让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4、与持股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件管理共同投资闵行创业基金

公司于2021年11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对外投资参与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作为基金的有限合伙人，以自有资金投资2,500万元参与认购闵行创业基金的份额，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本次出资总额占闵行创业基金募集规模的3.74%。关于闵行创业基金的基本情况、基金其他参与方介绍及合伙协议的主要条款参见公司于2021年12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新致软件股

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投资参与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1-063)。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已实缴出资款 1,500 万元。

闵行创业基金的普通合伙人是上海常春藤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常春藤企业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实际受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控制。上海常春藤投资有限公司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此外,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中件管理亦参与了闵行创业基金,认缴 2,500 万元。

(三) 关联方资金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性质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大连软件园	服务款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17.80
成都万全	服务款、租金款	不适用	不适用	14.70	16.70
钛马信息	服务款	251.47	308.83	129.47	27.18
上海可可空间	服务款	10.50	10.50	11.50	-
上海华桑	服务款	201.64	201.64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463.61	520.97	155.67	61.68

2、其他应收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姓名	性质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大连软件园	房屋租赁押金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5.63
合计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55.63

3、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2年3月31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成都万全	不适用	不适用	-	1.47
上海华桑	104.08	110.99	不适用	不适用
合计	104.08	110.99	-	1.47

4、预收款项/合同负债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成都万全	不适用	不适用	0.12	-

5、其他应付款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性质	2022年 3月31日	2021年 12月31日	2020年 12月31日	2019年 12月31日
成都万全	房屋租赁押金	不适用	不适用	3.03	2.99
日照常春藤	股权转让款	-	-	-	227.61
常春藤三期	股权转让款	-	-	-	341.41
旺道有限	股权转让款	-	-	-	69.37
合计		-	-	3.03	641.37

(四) 关联交易的必要性、交易价格的公允性及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1、经常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经常性关联交易主要是向关联方承租/出租房产、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以及向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房屋租赁主要是为公司开展软件开发服务与生产经营提供经营场所，出租房屋系出于提高资产利用率的考虑，租赁价格均系参考房产所在地的市场价格水平，并根据房屋的具体方位、装修水平等因素决定；向关联方提供信息技术服务的价格遵循市场导向，并综合考虑预期投入的人力成本等因素确认；向关联方采购技术服务系参考市场整体水平定价。上述关联交易是公司业务发展及生产经营的正常所需，属于正常性业务，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的关联交易活动遵循诚实信用、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价格均未偏离市场独立第三方标准，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此类关联交易发生金额很低，占同类交易比例较低，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均不构成重大影响。

2、偶发性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公司偶发性关联交易主要为接受关联方担保、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东股权、与中件管理共同投资闵行创业基金、关联方资金往来等，主要系公司因短期资金需求向银行借款所产生的关联担保及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和资源配置的需要等，关联交易具有必要性。公司的关联交易活动均依照法律法规履行了相

关程序,并按照公司章程及相关交易规则规定执行,未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利益,对公司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

(五)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程序的履行情况及独立董事意见

2019年2月28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年1-12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和《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8年1-12月关联交易的披露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公司2018年1-12月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公司预计2019年日常关联交易和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的关联交易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上述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董事会通过了此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2019年3月22日,公司召开2018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8年1-12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关于公司2019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和《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2019年10月15日,发行人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6年度、2017年度、2018年度及2019年1-6月关联交易的披露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公司报告期内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

2019年11月1日,公司召开2019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确认公司报告期内关联交易的议案》。

2020年6月4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9年1-12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2019年1-12月关联交易的披露是真实、准确与完整的,不存在虚假、误导性陈述及重大遗漏。公司2019年1-12月所发生的关联交易是公司生产经营过程中正常发生的,关联交易遵循市场经济规则,关联交易价格公允,没有损害公司股东及债权人的利益。符合《公司章程》及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兼顾了公司长远发展和股东现时利益;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合理、客观,公司与关联方的关联交易行为在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上遵循公平、公正、公允的原则,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形成依赖。公司预计2020年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正常经营行为,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董事会通过了此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2020年6月24日,公司召开2019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对公司2019年1-12月关联交易予以确认的议案》和《关于公司2020年度日常关联交易计划的议案》。

2021年2月1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收购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的决策范围内,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公司董事会在审议本次关联交易议案前,已将该交易的相关资料提交公司独立董事审阅并获得了事前认可,且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本次收购股权的交易价格以评估价格为基础,定价公允合理,遵循了市场化原则和公允性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收购股权完成后,上海新致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将由公司控股子公司变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有助于提升公司运营和管理效率,优化公司内部资源配置,降低管理成本,加强公司业务协同发展,巩固公司在细分行业的优势地位。上述交易未有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上述交易不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的主要业务不会因此此类交易而对关联人

形成依赖。该项交易符合公司业务经营和发展的实际需要。董事会对该议案进行审议时,关联董事依法回避了表决,董事会通过了此议案,董事会表决程序合法。

2021年11月30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对外投资参与创业投资基金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该事项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就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闵行创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与公司主营业务具有相关性和协同性,符合公司发展战略,有利于提升公司的竞争力和影响力。本事项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管理费及利润分配机制等公允合理,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本事项决策权限在董事会权限范围内,关联董事依照规定回避表决。综上,公司全体独立董事同意公司本次对外投资闵行创业基金暨关联交易事项。

报告期内发生的关联交易,公司严格遵照《公司章程》、《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相关制度的规定,履行了规定的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关联交易价格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非关联股东的利益的情形。

第六节 财务会计信息与管理层分析

本节的财务会计数据反映了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状况、经营业绩与现金流量；如无特别说明，本节引用的财务数据均引自公司经审计的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财务报告及公司披露的未经审计的 2022 年第一季度报告。

公司提示投资者关注本募集说明书所附财务报告和审计报告全文，以获取全部的财务资料。

一、最近三年财务报告的审计意见类型及重要性水平

(一) 审计意见类型

公司 2019 年度、2020 年度和 2021 年度财务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分别出具了报告号为“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0872 号”（2019 年度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A11487 号”（2020 年度报告）和“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778 号”（2021 年度报告）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编制了 2022 年 1-3 月财务报告，包括 2022 年 3 月 31 日的合并资产负债表和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3 月的合并利润表和母公司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和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公司 2022 年 1-3 月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二)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公司在本节披露的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参考以下标准：

1、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末净资产 5%，或对发行人偿债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资产和负债；

2、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利润总额 5%，或对发行人盈利能力具有重要影响的利润表科目；

3、超过发行人最近一期营业收入 5%，或对发行人现金流状况具有重要影响的现金流量表科目。

二、最近三年及一期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2,876.89	48,769.49	87,252.81	30,628.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4.61	14,213.90	-	-
应收票据	145.68	312.64	81.51	224.63
应收账款	92,484.51	82,731.41	70,174.74	62,472.17
预付款项	574.45	99.19	144.11	177.62
其他应收款	1,399.37	1,311.02	948.32	818.91
存货	34,047.26	23,521.53	19,729.98	15,382.8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14.91	1,907.97	1,098.06	1,886.61
其他流动资产	7,101.37	6,291.82	626.94	1,771.73
流动资产合计	174,549.06	179,158.97	180,056.48	113,362.93
非流动资产：				
长期应收款	-	-	1,881.17	2,851.26
长期股权投资	207.79	204.31	461.32	465.3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8.74	2,479.83	2,479.83	2,479.83
固定资产	7,439.65	7,557.25	11,519.71	9,129.33
使用权资产	686.81	963.10	-	-
无形资产	1,223.75	1,352.20	119.03	235.89
开发支出	2,249.01	1,559.35	-	-
商誉	3,941.80	3,941.80	4,513.40	4,665.94
长期待摊费用	396.17	501.80	849.75	1,327.18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6.48	1,428.92	784.86	571.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	99.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60.20	20,087.54	22,609.06	21,726.25
资产总计	195,709.26	199,246.51	202,665.54	135,089.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46,278.51	44,889.17	61,898.76	44,486.53
应付账款	535.80	654.09	1,567.00	1,295.46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款项	-	-	-	823.62
合同负债	1,558.31	1,152.05	2,564.47	-
应付职工薪酬	8,697.69	13,262.35	12,040.86	11,024.27
应交税费	5,108.06	5,522.54	2,506.00	4,558.63
其他应付款	291.01	218.87	633.43	2,161.05
其中：应付股利	-	31.04	-	-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70	987.41	-	-
其他流动负债	93.35	67.84	154.37	-
流动负债合计	63,250.44	66,754.32	81,364.89	64,349.56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3,492.83	3,679.08	2,477.27	1,431.72
租赁负债	3.61	37.07	-	-
递延收益	318.90	344.04	512.75	613.46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3	19.00	-	-
非流动负债合计	3,831.96	4,079.18	2,990.01	2,045.17
负债合计	67,082.40	70,833.50	84,354.90	66,394.74
股东权益：				
股本	18,202.23	18,202.23	18,202.23	13,651.67
资本公积	53,705.27	53,705.27	54,372.58	17,808.20
其他综合收益	-354.70	-217.62	-83.97	-74.28
盈余公积	3,789.25	3,789.25	3,049.43	2,427.30
未分配利润	40,537.69	40,176.38	29,342.71	21,803.7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879.73	115,655.50	104,882.97	55,616.68
少数股东权益	12,747.12	12,757.51	13,427.67	13,077.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8,626.86	128,413.01	118,310.64	68,694.44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95,709.26	199,246.51	202,665.54	135,089.18

(二) 合并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5,394.49	128,248.04	107,428.05	111,769.86
其中：营业收入	25,394.49	128,248.04	107,428.05	111,769.86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二、营业总成本	24,994.65	120,773.52	98,237.78	102,345.25
其中：营业成本	17,791.60	87,717.46	72,444.89	77,673.30
税金及附加	107.59	770.46	489.82	551.32
销售费用	1,751.21	8,069.80	6,021.01	5,596.05
管理费用	1,816.97	9,995.39	6,544.47	6,882.25
研发费用	3,172.90	12,128.53	10,095.89	9,147.81
财务费用	354.38	2,091.88	2,641.69	2,494.52
其中：利息费用	433.12	2,469.24	2,727.32	2,368.62
利息收入	86.46	478.59	257.92	49.26
加：其他收益	185.18	1,935.51	2,142.76	1,523.18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45	9,089.72	-4.05	355.28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	13.9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52.41	-1,225.31	-2,047.10	-1,867.45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109.06	-148.93	-555.5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293.81	-	-3.14
三、营业利润	237.66	16,885.47	9,132.95	8,876.95
加：营业外收入	25.71	73.34	66.02	263.23
减：营业外支出	0.01	217.02	158.16	61.98
四、利润总额	263.37	16,741.79	9,040.81	9,078.20
减：所得税费用	-87.56	2,245.83	528.09	547.09
五、净利润	350.93	14,495.96	8,512.71	8,531.11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50.93	14,495.96	8,512.71	8,531.11
2. 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61.32	14,121.80	8,161.04	7,957.79
2. 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10.38	374.16	351.67	573.3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08	-148.71	-11.45	131.86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7.08	-133.65	-9.69	80.96
1.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19.23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	-	-	-
(2) 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19.23
(4) 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	-	-	-
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7.08	-133.65	-9.69	61.73
(1) 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	-	-	-
(3)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	-	-	-
(4)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	-	-	-
(5)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	-	-	-
(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7.08	-133.65	-9.69	61.73
(7) 其他	-	-	-	-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15.07	-1.76	50.90
七、综合收益总额	213.85	14,347.25	8,501.27	8,662.9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24.23	13,988.15	8,151.35	8,038.7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0.38	359.10	349.92	624.22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2	0.78	0.58	0.5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2	0.78	0.58	0.58

(三)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87.95	125,479.57	109,624.12	102,29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77	37.15	355.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02	2,788.11	3,702.05	3,3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9.96	128,288.45	113,363.32	105,96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0.00	12,672.46	13,556.62	12,80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42.17	100,874.70	83,721.69	81,26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3.26	8,327.19	7,146.64	6,44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76	7,475.00	5,977.98	7,09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06.19	129,349.36	110,402.92	107,6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6.23	-1,060.90	2,960.40	-1,659.6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900.00	57,345.14	1,894.0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48	195.85	-	4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	1.06	0.75	17.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348.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8.04	67,890.65	1,894.82	64.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46	3,832.64	4,254.23	2,43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53.11	75,136.45	-	1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75.6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4.57	80,344.72	4,254.23	2,58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3.46	-12,454.07	-2,359.41	-2,523.96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	43,310.31	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00.00	70,281.21	70,099.74	62,507.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1	1,651.32	383.31	2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7.21	72,532.53	113,793.36	65,775.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68.86	86,338.27	51,641.96	51,662.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	472.22	5,128.81	2,879.44	2,505.71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支付的现金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7	4,368.89	2,498.38	3,21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4.95	95,835.98	57,019.78	57,38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26	-23,303.45	56,773.58	8,393.9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11	-42.91	-109.48	77.21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15.40	-36,861.33	57,265.09	4,287.5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8,600.27	85,461.61	28,196.52	23,908.9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784.88	48,600.27	85,461.61	28,196.52

(四)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779.81	34,130.33	80,245.74	23,797.47
交易性金融资产	3,504.61	14,213.90	-	-
应收票据	100.66	229.03	81.51	224.63
应收账款	89,274.52	79,868.62	67,054.69	58,292.92
预付款项	296.32	54.31	24.99	66.67
其他应收款	16,703.99	14,874.12	9,464.56	10,773.93
存货	26,096.15	15,491.28	9,329.75	8,306.55
其他流动资产	3,698.38	3,700.00	-	385.38
流动资产合计	161,454.45	162,561.59	166,201.24	101,847.55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29,634.89	28,234.89	29,070.48	29,070.48
固定资产	988.37	1,008.04	787.37	803.41
使用权资产	606.44	833.50	-	-
无形资产	921.80	1,023.62	95.77	170.29
开发支出	2,249.01	1,559.35	-	-
长期待摊费用	34.40	40.39	82.92	180.99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67.65	1,183.30	669.26	484.22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	99.00	-	-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202.55	33,982.09	30,705.79	30,709.39
资产总计	197,657.00	196,543.68	196,907.03	132,556.9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6,100.00	33,800.00	56,750.00	35,900.00
应付票据	3,000.00	3,000.00	-	-
应付账款	39,908.33	37,640.17	30,796.79	31,851.16
预收款项	-	-	-	595.31
合同负债	1,151.93	858.11	1,094.04	-
应付职工薪酬	6,098.64	8,955.10	5,647.96	5,876.79
应交税费	1,257.16	1,852.31	824.68	2,480.56
其他应付款	2,859.94	2,722.32	2,981.76	4,329.4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10.97	865.17	-	-
其他流动负债	70.55	51.47	65.64	-
流动负债合计	91,057.52	89,744.65	98,160.88	81,033.3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100.00	2,100.00		
租赁负债	-	37.07	-	-
递延收益	129.04	147.70	249.34	362.98
非流动负债合计	2,229.04	2,284.76	249.34	362.98
负债合计	93,286.55	92,029.41	98,410.21	81,396.28
股东权益：				
股本	18,202.23	18,202.23	18,202.23	13,651.67
资本公积	52,938.67	52,938.67	51,771.11	15,206.73
盈余公积	3,789.25	3,789.25	3,049.43	2,427.30
未分配利润	29,440.30	29,584.13	25,474.05	19,874.9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04,370.44	104,514.27	98,496.82	51,160.66
负债及所有者权益总计	197,657.00	196,543.68	196,907.03	132,556.94

(五) 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营业收入	20,127.70	109,721.81	92,281.25	94,647.23
减：营业成本	15,170.95	81,416.02	69,902.28	73,587.93
税金及附加	59.00	338.40	123.70	190.18

销售费用	1,029.47	4,216.32	3,493.38	3,012.38
管理费用	1,235.64	4,432.74	2,573.59	2,926.06
研发费用	2,243.47	8,881.54	6,701.27	5,681.08
财务费用	353.19	1,945.48	2,581.66	2,033.42
其中：利息费用	-	2,268.16	2,601.79	1,952.42
利息收入	-	401.04	184.99	37.09
加：其他收益	111.97	1,722.19	1,560.41	1,409.09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9.94	-2,067.12	-	-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61	13.90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95.98	-614.85	-1,850.41	-1,610.10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	-	-	-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	0.01	-	-3.14
二、营业利润	-253.47	7,545.44	6,615.36	7,012.03
加：营业外收入	25.30	0.60	2.25	142.52
减：营业外支出	0.01	74.32	137.32	34.64
三、利润总额	-228.17	7,471.72	6,480.29	7,119.91
减：所得税费用	-84.35	73.52	259.07	313.47
四、净利润	-143.82	7,398.20	6,221.22	6,806.44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3.82	7,398.20	6,221.22	6,806.44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	-	-	-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	-	-	-
六、综合收益总额	-143.82	7,398.20	6,221.22	6,806.44

（六）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17.94	102,340.29	87,850.12	81,225.1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47.54	5,305.42	6,947.30	10,626.8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65.48	107,645.71	94,797.42	91,852.0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135.68	32,899.70	48,657.62	27,080.4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940.20	55,475.02	37,776.57	38,637.31
支付的各项税费	1,266.37	4,393.59	3,279.08	3,492.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727.26	10,149.93	6,925.20	10,845.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069.51	102,918.23	96,638.47	80,055.2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604.03	4,727.47	-1,841.05	11,796.8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9,000.00	52,392.49	-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89.46	189.86	-	-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0.14	0.83	0.47	10.0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9,089.60	52,583.17	0.47	10.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1.16	3,377.42	434.33	295.73
投资支付的现金	29,690.71	73,489.27	638.38	7,713.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0,441.87	76,866.69	1,072.71	8,009.3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47.73	-24,283.52	-1,072.24	-7,999.2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	43,310.31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00.00	58,500.00	64,150.00	53,48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9	1,651.32	383.31	2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02.79	60,151.32	107,843.62	53,747.66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5,000.00	79,350.00	43,300.00	50,178.93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335.79	4,753.46	2,601.79	2,047.8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0.54	879.56	1,86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36.32	84,983.01	47,761.79	52,226.7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666.47	-24,831.69	60,081.84	1,520.88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57.90	-75.68	-104.43	10.1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347.74	-44,463.41	57,064.11	5,328.64
加: 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065.54	78,528.96	21,464.85	16,136.2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717.81	34,065.54	78,528.96	21,464.85
----------------	-----------	-----------	-----------	-----------

三、发行人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及遵循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报告期各期末,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的子公司情况如下: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	北京新致	是	是	是	是
2	西安新致	否	否	是	是
3	新致仕海	是	是	是	是
4	新致金科	是	是	是	是
5	深圳新致	是	是	是	是
6	百果信息	是	是	是	是
7	上海晟欧	否	否	是	是
8	贵州新致	是	是	是	是
9	重庆新致	是	是	是	是
10	武汉新致	是	是	是	是
11	新致云服	是	是	是	是
12	青岛新致	是	是	是	是
13	大连新致	是	是	是	是
14	日本新致	是	是	是	是
15	日本亿蓝德	是	是	是	是
16	大连亿蓝德	否	否	否	是

序号	子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17	上海华桑	否	否	是	是
18	无锡华桑	否	否	是	是
19	无锡晟奥	否	否	否	是
20	创新资本	是	是	是	是
21	成都万全	是	是	否	否
22	深圳致复	是	是	否	否
23	新致致远	是	是	否	否
24	新致惠能	是	是	否	否
25	江苏新致	是	是	否	否

(三)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变化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本公司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 6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合并时间	合并方式
青岛新致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00%	2019 年 3 月	新设合并
成都万全	控股子公司武汉新致持股 100.00%	2021 年 6 月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深圳致复	控股子公司重庆新致持股 60.00%	2021 年 8 月	新设合并
新致致远	发行人直接持股 55.00%	2021 年 10 月	新设合并
新致惠能	发行人直接持股 100.00%	2021 年 11 月	新设合并
江苏新致	发行人直接持股 70.00%	2021 年 12 月	新设合并

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的子公司 7 家，具体情况如下：

子公司名称	持股比例	处置时间	处置方式
日本晟欧	100.00%	2019 年 4 月	注销
无锡晟奥	65.00%	2020 年 7 月	注销
大连亿蓝德	100.00%	2020 年 8 月	注销
西安新致	100.00%	2021 年 3 月	注销
上海晟欧	65.00%	2021 年 11 月	出售
上海华桑	65.00%	2021 年 11 月	出售
无锡华桑	65.00%	2021 年 11 月	出售

注：上述持股比例为截至注销时点本公司穿透持股比例

四、最近三年及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及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一) 主要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1-3月 /2022年3月 31日	2021年度 /2021年12 月31日	2020年度 /2020年12 月31日	2019年度 /2019年12 月31日
流动比率(倍)	2.76	2.68	2.21	1.76
速动比率(倍)	2.22	2.33	1.97	1.52
资产负债率(%)	34.28	35.55	41.62	49.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20	46.82	49.98	61.40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29	1.68	1.62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62	4.06	4.13	5.11
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元/股)	-1.37	-0.06	0.16	-0.12
每股净现金流量(元/股)	-0.87	-2.03	3.15	0.31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2022年1-3月指标未经年化处理。上述主要财务指标计算方法如下：

- 1、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 2、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 3、资产负债率=总负债/总资产；
- 4、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价值；
- 5、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 6、每股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 7、每股净现金流量=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期末股本总额；

(二) 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公司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9号——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的计算及披露(2010年修订)》(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0]2号)、《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08]43号)要求计算的净资产收益率和每股收益如下：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2年1-3月	0.31%	0.02	0.02
	2021年度	12.81%	0.78	0.78
	2020年度	13.67%	0.58	0.58
	2019年度	14.87%	0.58	0.5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	2022年1-3月	0.11%	0.01	0.01

项目	报告期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元/股）	
			基本	稀释
属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021 年度	6.01%	0.36	0.36
	2020 年度	10.82%	0.46	0.46
	2019 年度	12.11%	0.47	0.47

注：上述财务指标，若无特别说明，均以合并口径计算。

上述指标的计算公式如下：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P / (E_0 + NP/2 + E_i \times M_i/M_0 - E_j \times M_j/M_0 \pm E_k \times M_k/M_0)$

基本每股收益 = $P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稀释每股收益 = $[P + (\text{已确认为费用的稀释性潜在普通股利息} - \text{转换费用}) \times (1 - \text{所得税率})] / (S_0 + S_1 + S_i \times M_i/M_0 - S_j \times M_j/M_0 - S_k + \text{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可转换债券等增加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

其中：

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E₀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

E_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E_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

M₀ 为报告期月份数；

M_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M_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E_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

M_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S₀ 为期初股份总数；

S₁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

S_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

S_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

S_k 为报告期缩股数。

（三）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根据中国证监会发布的《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的规定，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	7,942.77	-43.20	-37.8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22.47	1,748.79	2,182.56	1,621.86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	-	465.33	-	-

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衍生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衍生金融负债和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101.09	220.31	-	-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5.71	-542.03	-111.65	139.9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	-1.17	-	-
非经常性损益总额	249.27	9,834.00	2,027.71	1,723.97
减：所得税影响数	-	2,313.40	168.50	190.48
少数股东损益的影响数	14.39	20.90	159.63	53.05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4.87	7,499.70	1,699.58	1,480.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234.87	7,499.70	1,699.58	1,480.44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361.32	14,121.80	8,161.04	7,95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26.44	6,622.10	6,461.46	6,477.35

五、会计政策变更、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

(一) 会计政策变更

1、2019 年度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3 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和《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修订后的准则规定，对于首次执行日尚未终止确认的金融工具，之前的确认和计量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应当追溯调整。涉及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与修订后的准则要求不一致的，无需调整。执行上述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非交易性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少 91,595.85 元，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增加 91,595.85 元。

(2) 执行《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

财政部分别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和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和《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收票据”项目和“应收账款”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分别计入“应付票据”项目和“应付账款”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2018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1,032,175.0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464,878,796.13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9,493,021.22 元； 2019 年“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应收票据”本期金额 2,246,349.00 元，“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24,721,677.80 元；“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应付票据”本期金额 0.00 元，“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2,954,553.76 元。

2、2020 年度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2017 年修订）

财政部于 2017 年 7 月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新旧准则转换的衔接规定，新收入准则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公司应当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执行新收入准则	2020 年 12 月 31 日调整增加“合同负债” 25,644,689.81 元；调整增加“其他流动负债” 1,543,670.70；调整减少“预收款项” 27,188,360.51 元。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0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3 号》(财会〔2019〕2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3 号”), 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不要求追溯调整。

A. 关联方的认定

解释第 13 号明确了以下情形构成关联方: 企业与其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企业的合营企业与其他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此外, 解释第 13 号也明确了仅仅同受一方重大影响的两方或两方以上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并补充说明了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B. 业务的定义

解释第 13 号完善了业务构成的三个要素, 细化了构成业务的判断条件, 同时引入“集中度测试”选择, 以在一定程度上简化非同一控制下取得组合是否构成业务的判断等问题。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解释第 13 号, 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执行解释第 13 号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

财政部于 2019 年 12 月 16 日发布了《碳排放权交易有关会计处理暂行规定》(财会〔2019〕22 号), 适用于按照《碳排放权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规定开展碳排放权交易业务的重点排放单位中的相关企业(以下简称重点排放企业)。该规定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施行, 重点排放企业应当采用未来适用法应用该规定。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该规定, 比较财务报表不做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本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财会〔2020〕10 号), 自 2020 年 6 月 19 日起施行, 允许企业对 2020 年

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进行调整。按照该规定，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本公司对于属于该规定适用范围的租金减让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2020年1月1日至该规定施行日之间发生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规定进行相应调整。

本公司作为承租人采用简化方法处理相关租金减让冲减本期营业成本、管理费用和销售费用合计人民币162,949.92元。

3、2021年度

(1)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2018年修订）

财政部于2018年度修订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简称“新租赁准则”）。公司自2021年1月1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根据修订后的准则，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合同，公司选择在首次执行日不重新评估其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①公司作为承租人

公司选择根据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根据剩余租赁付款额按首次执行日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计量租赁负债，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以下两种方法之一计量使用权资产：

-假设自租赁期开始日即采用新租赁准则的账面价值，采用首次执行日的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与租赁负债相等的金额，并根据预付租金进行必要调整。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的经营租赁，公司在应用上述方法的同时根据每项租赁选择采用下列一项或多项简化处理：

1) 将于首次执行日后12个月内完成的租赁作为短期租赁处理；

- 2) 计量租赁负债时，具有相似特征的租赁采用同一折现率；
- 3) 使用权资产的计量不包含初始直接费用；
- 4) 存在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根据首次执行日前选择权的实际行使及其他最新情况确定租赁期；
- 5) 作为使用权资产减值测试的替代，公司将评估包含租赁的合同在首次执行日前是否为亏损合同，并根据首次执行日前计入资产负债表的亏损准备金额调整使用权资产；
- 6) 首次执行日之前发生的租赁变更，不进行追溯调整，根据租赁变更的最终安排，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在计量租赁负债时，公司使用 2021 年 1 月 1 日的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加权平均值：4.75%）来对租赁付款额进行折现。

2020 年 12 月 31 日合并财务报表中披露的重大经营租赁的尚未支付的最低租赁付款额	22,468,633.14
按 2021 年 1 月 1 日本公司增量借款利率折现的现值	21,485,503.74
2021 年 1 月 1 日新租赁准则下的租赁负债	21,485,503.74
上述折现的现值与租赁负债之间的差额	-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融资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按照融资租入资产和应付融资租赁款的原账面价值，分别计量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②公司作为出租人

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划分为经营租赁且在首次执行日后仍存续的转租赁，公司在首次执行日基于原租赁和转租赁的剩余合同期限和条款进行重新评估，并按照新租赁准则的规定进行分类。重分类为融资租赁的，公司将其作为一项新的融资租赁进行会计处理。

除转租赁外，公司无需对其作为出租人的租赁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调整。公司自首次执行日起按照新租赁准则进行会计处理。

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对财务报表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	------	---------------------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事会决议	预付账款: -46,395.56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事会决议	使用权资产: 21,485,503.74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事会决议	租赁负债: 10,701,766.21
公司作为承租人对于首次执行日前已存在的经营租赁的调整	董事会决议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737,341.97

(2)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

财政部于 2021 年 2 月 2 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4 号》(财会〔2021〕1 号, 以下简称“解释第 14 号”), 自公布之日起施行。2021 年 1 月 1 日至施行日新增的有关业务, 根据解释第 14 号进行调整。

①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 (PPP) 项目合同

解释第 14 号适用于同时符合该解释所述“双特征”和“双控制”的 PPP 项目合同, 对于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开始实施且至施行日尚未完成的有关 PPP 项目合同应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 从可追溯调整的最早期间期初开始应用, 累计影响数调整施行日当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 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

②基准利率改革

解释第 14 号对基准利率改革导致金融工具合同和租赁合同相关现金流量的确定基础发生变更的情形作出了简化会计处理规定。

根据该解释的规定, 2020 年 12 月 31 日前发生的基准利率改革相关业务, 应当进行追溯调整, 追溯调整不切实可行的除外, 无需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在该解释施行日, 金融资产、金融负债等原账面价值与新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计入该解释施行日所在年度报告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3) 执行《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

财政部于 2020 年 6 月 19 日发布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

定》(财会〔2020〕10号),对于满足条件的由新冠肺炎疫情直接引发的租金减免、延期支付租金等租金减让,企业可以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财政部于2021年5月26日发布了《关于调整<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适用范围的通知》(财会〔2021〕9号),自2021年5月26日起施行,将《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会计处理规定》允许采用简化方法的新冠肺炎疫情相关租金减让的适用范围由“减让仅针对2021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调整为“减让仅针对2022年6月30日前的应付租赁付款额”,其他适用条件不变。

公司对适用范围调整前符合条件的租赁合同已全部选择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对适用范围调整后符合条件的类似租赁合同也全部采用简化方法进行会计处理,并对通知发布前已采用租赁变更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赁合同进行追溯调整,但不调整前期比较财务报表数据;对2021年1月1日至该通知施行日之间发生的未按照该通知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相关租金减让,根据该通知进行调整。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

财政部于2021年12月30日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15号》(财会〔2021〕35号,以下简称“解释第15号”),“关于资金集中管理相关列报”内容自公布之日起施行,可比期间的财务报表数据相应调整。

解释第15号就企业通过内部结算中心、财务公司等对母公司及成员单位资金实行集中统一管理涉及的余额应如何在资产负债表中进行列报与披露作出了明确规定。

执行该规定未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

4、2022年1-3月

上述期间内,公司无重大的会计政策变更事项。

(二) 会计估计变更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的会计估计变更事项。

(三) 会计差错更正

报告期内，公司无重大的会计差错更正事项。

六、财务状况分析

(一) 资产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资产	174,549.06	89.19	179,158.97	89.92	180,056.48	88.84	113,362.93	83.92
非流动资产	21,160.20	10.81	20,087.54	10.08	22,609.06	11.16	21,726.25	16.08
资产总计	195,709.26	100.00	199,246.51	100.00	202,665.54	100.00	135,089.18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总资产分别为 135,089.18 万元、202,665.54 万元、199,246.51 万元和 195,709.26 万元。2020 年末公司资产总额同比增长 50.02%，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募集资金到账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分别为 113,362.93 万元、180,056.48 万元、179,158.97 万元和 174,549.06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83.92%、88.84%、89.92%和 89.19%。报告期内公司流动资产占比较高，符合软件行业特点。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的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1,726.25 万元、22,609.06 万元、20,087.54 万元和 21,160.20 万元，占总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6.08%、11.16%、10.08%和 10.81%。2021 年末和 2022 年一季度末非流动资产占总资产的比重有所下降，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1 月出售子公司上海华桑导致固定资产下降所致。

1、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货币资金	32,876.89	18.84	48,769.49	27.22	87,252.81	48.46	30,628.36	27.02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4.61	2.64	14,213.90	7.93	-	-	-	-
应收票据	145.68	0.08	312.64	0.17	81.51	0.05	224.63	0.2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收账款	92,484.51	52.98	82,731.41	46.18	70,174.74	38.97	62,472.17	55.11
预付款项	574.45	0.33	99.19	0.06	144.11	0.08	177.62	0.16
其他应收款	1,399.37	0.80	1,311.02	0.73	948.32	0.53	818.91	0.72
存货	34,047.26	19.51	23,521.53	13.13	19,729.98	10.96	15,382.89	13.5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314.91	0.75	1,907.97	1.06	1,098.06	0.61	1,886.61	1.66
其他流动资产	7,101.37	4.07	6,291.82	3.51	626.94	0.35	1,771.73	1.56
流动资产合计	174,549.06	100.00	179,158.97	100.00	180,056.48	100.00	113,362.9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为应收账款、存货、货币资金等。报告期内，三项合计占公司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95.70%、98.39%、86.53%和 91.33%。

(1) 货币资金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项目明细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库存现金	25.37	0.08	28.73	0.06	35.24	0.04	34.30	0.11
银行存款	32,759.25	99.64	48,571.29	99.59	85,426.37	97.91	28,162.22	91.95
其他货币资金	92.26	0.28	169.48	0.35	1,791.20	2.05	2,431.84	7.94
合计	32,876.89	100.00	48,769.49	100.00	87,252.81	100.00	30,628.3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30,628.36 万元、87,252.81 万元、48,769.49 万元和 32,876.8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7.02%、48.46%、27.22%和 18.84%，是公司流动资产的主要构成部分之一。

2020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截至 2020 年末有较大规模的未使用募集资金，致使公司 2020 年末的货币资金规模较其他年度有大幅度增长。

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48,769.49 万元和

32,876.89 万元，相较 2020 年末货币资金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上市后业务规模扩大支付薪酬和日常开支增加、募投项目正常支出、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和进行现金管理等原因所致。

(2) 交易性金融资产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604.61	100.00	14,213.90	100.00	-	-	-	-
其中：权益工具投资	1,500.00	32.58	1,500.00	10.55	-	-	-	-
理财产品	3,104.61	67.42	12,713.90	89.45	-	-	-	-

2020 年 12 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到账，同时公司的募投项目须按计划逐步投产使用，因此公司有较大规模的暂时性闲置募集资金。公司分别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2.00 亿元和不超过人民币 1.00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截至 2022 年 3 月末公司持有的交易性金融资产均为利用自有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等。

(3) 应收账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收账款余额	101,182.72	90,957.89	77,675.95	68,079.81
坏账准备	8,698.21	8,226.48	7,501.21	5,607.64
应收账款净额	92,484.51	82,731.41	70,174.74	62,472.17
营业收入	25,394.49	128,248.04	107,428.05	111,769.86
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364.19%	64.51%	65.32%	55.89%

1) 应收账款规模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逐年增加，分别为 62,472.17 万元、70,174.74 万元、82,731.41 万元和 92,484.51 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5.89%、65.32%、64.51% 和 364.19%。

报告期内，公司应收账款占营业收入的比例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来源金融行业客户，以国有企业为主，其付款流程较为严谨，付款周期长于其他企业客户及海外客户；2019 年以来，主要受宏观环境去杠杆影响，主要客户采购政策趋于保守，内部资金的审批流程拉长，也是应收账款增长较快、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比例持续提高的重要原因。

针对上述情况，公司制定了严格的应收账款管理措施，确保应收账款回收工作顺利进行。主要包括：及时与客户进行项目进度确认、加强应收账款的日常管理工作、加强应收账款的事后管理，对于逾期拖欠的应收账款进行账龄分析，并加紧通过信函通知、电话传真、派人面谈等方式催收。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较高，主要原因为：

(1) 2022 年 3 月，由于公司主要经营地点上海、深圳相继爆发新冠疫情，受疫情影响部分项目停工或延期，导致本年一季度收入增速不及预期；(2) 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具有一定季节性特征，一般上半年规划资金预算，下半年及年终进行结算支付，导致公司 2022 年 3 月末应收账款余额及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重有所上升。

2) 应收账款类别与坏账准备计提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74	0.19%	191.7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00,990.98	99.81%	8,506.47	8.42%	92,484.51
合计	101,182.72	100.00%	8,698.21	8.60%	92,484.51
项目	2021.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91.74	0.21%	191.74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0,766.15	99.79%	8,034.74	8.85%	82,731.41
合计	90,957.89	100.00%	8,226.48	9.04%	82,731.41
项目	2020.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205.61	0.26%	205.61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77,470.34	99.74%	7,295.60	9.42%	70,174.74
合计	77,675.95	100.00%	7,501.21	9.66%	70,174.74
项目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占比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0.47	0.19%	130.47	100.00%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67,949.34	99.81%	5,477.17	8.06%	62,472.17
合计	68,079.81	100.00%	5,607.64	8.24%	62,472.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严格按照会计政策规定充分计提坏账准备,计提的坏账准备能够真实反应企业资产质量,计提稳健合理。

3) 应收账款账龄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账龄及坏账准备计提情况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1年以内	80,720.11	4,036.01	73,145.17	3,657.26	61,214.52	3,060.73	57,726.74	2,886.34
1至2年	15,179.45	1,517.94	12,016.35	1,201.64	9,046.13	904.61	5,895.41	589.54
2至3年	1,892.85	567.85	2,432.19	729.66	3,945.43	1,183.63	2,742.98	822.89
3至4年	1,372.20	686.10	1,141.76	570.88	2,057.31	1,028.66	512.47	256.24
4至5年	639.00	511.20	776.83	621.46	444.85	355.88	747.86	598.29
5年以上	1,187.36	1,187.36	1,253.84	1,253.84	762.09	762.09	323.87	323.87
合计	100,990.98	8,506.47	90,766.15	8,034.74	77,470.34	7,295.60	67,949.34	5,477.1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主要为账龄一年以内的款项,占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 84.96%、79.02%、80.59%和 79.93%,公司应

收账款发生坏账损失的风险相对较小。

4) 应收账款前五名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按欠款方归集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单位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2022.3.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241.52	12.10%
2	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937.08	6.86%
3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4,302.36	4.25%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778.20	3.73%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628.58	3.59%
合计		30,887.74	30.53%
2021.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2,044.69	13.24%
2	建信金融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6,334.87	6.96%
3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618.90	3.98%
4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204.94	3.52%
5	赛可智能科技（上海）有限公司	2,907.05	3.20%
合计		28,110.45	30.90%
2020.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522.44	13.55%
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5,596.55	7.20%
3	泰康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3,723.25	4.79%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669.64	4.72%
5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438.55	4.43%
合计		26,950.43	34.70%
2019.12.31			
序号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余额	占比
1	中国太平洋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0,794.82	15.86%
2	太平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3,632.49	5.34%
3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3,091.83	4.54%

4	中国人寿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3,037.73	4.46%
5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2,909.49	4.27%
合计		23,466.36	34.47%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对应收账款前五名单位的账面余额合计分别为23,466.36万元、26,950.43万元、28,110.45万元和30,887.74万元,占发行人各期末应收账款余额的比例分别为34.47%、34.70%、30.90%和30.53%。该等客户主要为公司长期合作的保险业、银行业大客户,公司的应收账款可回收性较好。

(4) 其他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其他应收款净额分别为818.91万元、948.32万元、1,311.02万元和1,399.37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0.72%、0.53%、0.73%和0.80%。

1) 其他应收款余额分类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款项性质	账面余额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保证金及押金	1,085.23	992.53	957.82	777.12
备用金	115.98	223.14	102.47	38.51
代垫款	231.98	41.21	46.79	99.00
往来款	144.85	144.85	4.73	62.60
股权转让款	-	100.00	-	-
合计	1,578.04	1,501.73	1,111.82	977.23

公司报告期各期末保证金及押金主要是投标用保证金及房租押金,随着业务量增加,对外支付的相关款项增加。

2) 其他应收款账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龄的分布情况和坏账计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3.31			2021.12.31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1,368.54	86.72	68.43	1,199.66	79.88	59.98
1-2 年	68.46	4.34	6.85	146.01	9.72	14.60
2-3 年	42.97	2.72	12.89	47.96	3.19	14.39
3-4 年	4.57	0.29	2.29	2.10	0.14	1.05
4-5 年	26.40	1.67	21.12	26.58	1.77	21.26
5 年以上	67.09	4.25	67.09	79.43	5.29	79.43
合计	1,578.04	100.00	178.67	1,501.73	100.00	190.71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	坏账准备
1 年以下	826.36	74.32	41.32	753.33	77.09	37.67
1-2 年	160.49	14.43	16.05	48.81	4.99	4.88
2-3 年	7.78	0.70	2.34	62.71	6.42	18.81
3-4 年	26.64	2.40	13.32	2.44	0.25	1.22
4-5 年	0.36	0.03	0.29	71.04	7.27	56.83
5 年以上	90.18	8.11	90.18	38.90	3.98	38.90
合计	1,111.82	100.00	163.49	977.23	100.00	158.3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一年以内其他应收款占比分别为 77.09%、74.32%、79.88%和 86.72%，账龄超过 1 年以上的其他应收款主要为房租押金等，其他应收款整体质量较好，不能回收的风险较小。

(5) 存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存货余额	34,047.26	23,521.53	19,735.31	15,432.26
减：存货跌价准备	-	-	5.32	49.37
存货账面价值	34,047.26	23,521.53	19,729.98	15,382.8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5,382.89 万元、19,729.98 万元、23,521.53 万元和 34,047.26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13.57%、10.96%、13.13%和 19.51%。本公司的存货主要系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发成本，确认项目收入时结转对应项目成本，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列示为存货，主要包括项目人工成本、外包成本、日常执行费用等。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金额持续增加，系生产经营规模的扩大，业务量增长所致。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存货金额较 2021 年末有较大幅度的增长，主要是由于公司定制开发项目收入确认多集中在下半年，导致一季度末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增长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内部结构及计提跌价准备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原值	占比	跌价准备	原值	占比	跌价准备
合同履行成本（在制项目成本）	34,047.26	100.00%	-	23,521.53	100.00%	-
原材料	-	-	-	-	-	-
委托加工物资	-	-	-	-	-	-
库存商品	-	-	-	-	-	-
合计	34,047.26	100.00%	-	23,521.53	100.00%	-
账龄	2020.12.31			2019.12.31		
	原值	占比	跌价准备	原值	占比	跌价准备
合同履行成本（在制项目成本）	19,063.25	96.59%	-	15,017.30	97.31%	-
原材料	437.81	2.22%	-	292.62	1.90%	-
委托加工物资	32.87	0.17%	-	39.98	0.26%	-
库存商品	201.39	1.02%	5.32	82.36	0.53%	49.37
合计	19,735.31	100.00%	5.32	15,432.26	100.00%	49.37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包括：合同履行成本（在制项目成本）、原材料、委托加工物资及库存商品。其中，原材料主要为集成电路、元器件等基板配件；委托加工物资系子公司产生的少量委外加工光板费、贴装费等；库存商品是业务中持有以备出售的硬件商品和软件商品，主要为公司下属子公司上海华桑所生产的内嵌式芯片原型样机。2021 年 11 月，公司将上海华桑 65% 股权对外转让，截至 2021 年末及 2022 年一季度末，上海华桑已不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存货中的合同履行成本（在制项目成本）系未结转的项目开发成本。公司按照项目归集开发成本，对于正在进行的尚未验收或者结算的项目，将参与项目技术人员发生的直接支出以及归属于该项目的直接对外采购技术服务成本等在存货中归集。

公司已充分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公司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为：资产负债

表日, 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的部分,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入当期损益,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 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 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

(6) 其他流动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为 7,101.37 万元, 占期末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4.07%, 主要系大额存单和未抵扣的增值税等。

2、非流动资产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非流动资产的结构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长期应收款	-	-	-	-	1,881.17	8.32	2,851.26	13.12
长期股权投资	207.79	0.98	204.31	1.02	461.32	2.04	465.36	2.14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8.74	14.17	2,479.83	12.35	2,479.83	10.97	2,479.83	11.41
固定资产	7,439.65	35.16	7,557.25	37.62	11,519.71	50.95	9,129.33	42.02
使用权资产	686.81	3.25	963.10	4.79	-	-	-	-
无形资产	1,223.75	5.78	1,352.20	6.73	119.03	0.53	235.89	1.09
开发支出	2,249.01	10.63	1,559.35	7.76	-	-	-	-
商誉	3,941.80	18.63	3,941.80	19.62	4,513.40	19.96	4,665.94	21.48
长期待摊费用	396.17	1.87	501.80	2.50	849.75	3.76	1,327.18	6.11
递延所得税资产	1,516.48	7.17	1,428.92	7.11	784.86	3.47	571.45	2.63
其他非流动资产	500.00	2.36	99.00	0.49	-	-	-	-
合计	21,160.20	100.00	20,087.54	100.00	22,609.06	100.00	21,726.2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非流动资产分别为 21,726.25 万元、22,609.06 万元、20,087.54 万元和 21,160.20 万元, 占资产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6.08%、11.16%、10.08%和 10.81%, 占比相对较低, 与公司软件行业的业务模式相符。

(1) 长期股权投资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分别为 465.36 万元、461.32 万元、204.31 万元和 207.79 万元, 主要为对联营企业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都万全和创享奇点的投资, 占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2.14%、2.04%、1.02%和

0.98%。报告期内，公司长期股权投资的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18.12.31	2019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19.12.31
沈阳共兴达	4,113.20	-	275.59	-	-2,896.61	-1,492.19	-
日本共达	2,747.05	-	38.69	-	-1,838.59	-947.15	-
成都万全	176.37	-	32.39	-	-	-	208.76
创享奇点	148.57	150.00	-41.96	-	-	-	256.60
合计	7,185.19	150.00	304.71	-	-4,735.19	-2,439.34	465.36
项目	2019.12.31	2020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20.12.31
成都万全	208.76	-	24.39	-	-	-	233.15
创享奇点	256.60	-	-28.43	-	-	-	228.17
合计	465.36	-	-4.05	-	-	-	461.32
项目	2020.12.31	2021 年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21.12.31
成都万全	233.15	-	1.52	-	-	-234.67	-
创享奇点	228.17	-	-23.86	-	-	-	204.31
合计	461.32	-	-22.34	-	-	-234.67	204.31
项目	2021.12.31	2022 年 1-3 月新增投资	权益法确认的投资损益	分红	减少投资	其他	2022.3.31
创享奇点	204.31	-	3.49	-	-	-	207.79
合计	204.31	-	3.49	-	-	-	207.79

2019 年 10 月 15 日，新致信息、日本新致与金放分别签署了《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关于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后又共同签署了《关于共兴达信息技术（沈阳）有限公司、株式会社共達ネットワーク之股权转让协议之补充协议》，由金放分别收购新致信息持有的沈阳共兴达 22%的股权及日本新致持有的日本共达 22%的股权。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19 年 12 月办理完毕。

2021 年 3 月 12 日，武汉新致、李新签署了《李新与武汉新致医卫信息技术有限公司关于成都成都万全数据系统有限公司之股权转让协议》，李新将其持有的成都万全 66.67%股份出让给武汉新致。本次股权转让后，成都万全成为新致软件合并报表范围内的控股子公司。上述股权转让手续已于 2021 年 5 月办理完毕。

(2) 固定资产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账面价值	占比(%)
房屋建筑物	5,534.54	74.39	5,572.71	73.74	5,725.40	49.70	5,878.09	64.39
专用设备	424.19	5.70	459.19	6.08	4,523.50	39.27	1,968.25	21.56
通用设备	8.12	0.11	8.49	0.11	36.09	0.31	61.71	0.68
运输设备	46.42	0.62	53.76	0.71	85.45	0.74	69.97	0.77
电子设备	1,426.39	19.17	1,463.10	19.36	1,149.27	9.98	1,151.32	12.61
合计	7,439.65	100.00	7,557.25	100.00	11,519.71	100.00	9,129.33	100.00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为房屋建筑物、专用设备、电子设备。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9,129.33 万元、11,519.71 万元、7,557.25 万元和 7,439.65 万元，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重分别为 42.02%、50.95%、37.62% 和 35.16%。

2020 年末，公司专用设备账面价值较 2019 年末的 1,968.25 万元上升了 2,555.25 万元，主要是公司为提升云计算验证能力向外采购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2021 年末和 2022 年 3 月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较 2020 年末下降幅度较大，主要系公司 2021 年 11 月出售子公司上海华桑所致。

报告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运行情况良好，能够按照预定用途发挥经济效益，不存在减值迹象。

(3) 商誉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商誉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3.31		
	商誉原值	商誉减值准备	商誉净值
日本亿蓝德	1,681.07	261.60	1,419.47
百果信息	1,236.01	536.41	699.60
成都万全	1,822.72	-	1,822.72
合计	4,739.81	798.01	3,941.80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账面商誉原值为 4,739.81 万元, 减值准备 798.01 万元, 净值 3,941.80 万元, 均为公司合并时支付的成本大于合并取得的被购买方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造成的。报告期内, 公司对日本亿蓝德计提了商誉减值准备。

日本亿蓝德是公司的日本软件业务平台之一, 主要从事日本在岸外包业务, 即承接日本一级软件开发分包商的软件开发业务。2015 年, 公司为开拓海外业务收购日本亿蓝德, 主要承接日本福冈地区的软件业务, 后因日本板块业务整合、降低管理成本, 将其业务逐步转移至日本新致。2020 年及 2021 年包括日本在内的全球爆发了新冠病毒疫情, 并有常态化的发展趋势, 受新冠疫情影响, 日本亿蓝德的软件在岸外包业务受到一定冲击。公司聘请了上海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对日本亿蓝德相关资产组所形成的商誉进行减值测试, 根据其出具的商誉减值测试结果, 2020 年末及 2021 年末公司分别对日本亿蓝德计提了 152.54 万元和 109.06 万元商誉减值准备。

(4) 开发支出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开发支出余额为 2,249.01 万元, 占公司非流动资产的比例为 10.63%, 主要为新致内控合规管理解决方案、EAST 报送项目两个项目的开发阶段支出。

(5) 使用权资产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为 686.81 万元。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 对于除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截至报告期末, 公司已确认的使用权资产主要为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各地租赁使用的办公场所。

(6) 长期应收款

报告期各期末, 长期应收款金额分别为 2,851.26 万元、1,881.17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 均系分期收款股权转让款项。2020 年 12 月 31 日, 长期应收款余额 1,881.17 万元, 占非流动资产比例为 8.32%, 系应收转让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 22% 股权款项。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该笔应收股权转让款已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核算。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其他权益工具投资金额为 2,998.74 万元, 主要为公司持有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 11.33% 股权、新数据株式会社 14.95% 股权等。

(二) 负债结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负债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流动负债	63,250.44	94.29	66,754.32	94.24	81,364.89	96.46	64,349.56	96.92
非流动负债	3,831.96	5.71	4,079.18	5.76	2,990.01	3.54	2,045.17	3.08
合计	67,082.40	100.00	70,833.50	100.00	84,354.90	100.00	66,394.74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负债总额分别为 66,394.74 万元、84,354.90 万元、70,833.50 万元和 67,082.40 万元, 呈现先上升后下降的趋势。其中, 2020 年末流动负债同比上升 26.44%, 主要系公司为应对经营规模扩大之需举借流动资金贷款所致; 2021 年末流动负债较 2020 年末下降了-17.96%, 主要系 2021 年度, 伴随着公司业绩增长, 以及 2020 年末在科创板上市获得较多募集资金, 公司陆续偿还部分短期借款所致。

1、流动负债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短期借款	46,278.51	73.17	44,889.17	67.25	61,898.76	76.08	44,486.53	69.13
应付账款	535.80	0.85	654.09	0.98	1,567.00	1.93	1,295.46	2.01
预收款项	-	-	-	-	-	-	823.62	1.28
合同负债	1,558.31	2.46	1,152.05	1.73	2,564.47	3.15	-	-
应付职工薪酬	8,697.69	13.75	13,262.35	19.87	12,040.86	14.80	11,024.27	17.13
应交税费	5,108.06	8.08	5,522.54	8.27	2,506.00	3.08	4,558.63	7.08
其他应付款	291.01	0.46	218.87	0.33	633.43	0.78	2,161.05	3.36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70	1.09	987.41	1.48	-	-	-	-
其他流动负债	93.35	0.15	67.84	0.10	154.37	0.19	-	-
流动负债总额	63,250.44	100.00	66,754.32	100.00	81,364.89	100.00	64,349.56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流动负债主要包括短期借款、应付职工薪酬、应交税费等。报告期内，三项合计占公司流动负债比例分别为 93.34%、93.96%、95.39% 和 94.99%。

(1) 短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及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质押借款	500.00	1.08%	6,159.50	13.72	14,800.00	23.91	14,725.00	33.10
质押及担保借款	-	-	4,500.00	10.02	25,350.00	40.95	18,300.00	41.14
担保借款	45,778.51	98.92%	29,854.15	66.51	20,548.54	33.20	11,261.29	25.31
信用借款	-	-	1,500.00	3.34	200.22	0.32	200.24	0.45
商业承兑汇票贴现	-	-	2,875.52	6.41	-	-	-	-
抵押及担保借款	-	-	-	-	1,000.00	1.62	-	-
合计	46,278.51	100.00	44,889.17	100.00	61,898.76	100.00	44,486.53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44,486.53 万元、61,898.76 万元、44,889.17 万元和 46,278.51 万元，短期借款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69.13%、76.08%、67.25% 和 73.17%。报告期前两年，随着经营规模的扩大，公司对资金的需求量不断增加，短期借款是公司筹集资金的主要途径之一，因此金额逐年增加。2021 年末，公司短期借款比 2020 年末下降了 27.48%，主要系 2020 年 12 月公司在科创板首发上市募集资金到位后流动资金紧张情况得到一定程度缓解，至期末累计偿还部分银行贷款所致。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不存在已到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

(2) 应付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账款	535.80	654.09	1,567.00	1,295.46

应付账款/流动负债总额	0.85%	0.98%	1.93%	2.01%
-------------	-------	-------	-------	-------

公司应付账款主要包括应付技术服务费、软硬件采购费用等。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金额分别为 1,295.46 万元、1,567.00 万元、654.09 万元和 535.80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01%、1.93%、0.98% 和 0.85%。其中，应付技术服务费是公司应付账款的主要组成部分。

公司为了向客户提供更加优质的服务，非常重视对项目的质量控制，优先使用内部员工提供服务。但是在项目较为集中的情况下，公司内部员工无法同时满足所有项目的需求，因此，公司会采购外部的技术服务需求，以弥补公司员工的不足。

(3) 预收账款及合同负债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合同负债余额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预收款项余额	-	-	-	823.62
合同负债余额	1,558.31	1,152.05	2,564.47	-

公司预收款项主要为项目未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预收款项分别为 823.62 万元、0 万元、0 万元和 0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28%、0%、0% 和 0%，占比较小，大部分为一年以内预收款项。

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项目未确认收入之前客户按照合同约定支付给公司的阶段进度款确认为合同负债。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合同负债金额为 1,558.31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2.46%。

(4) 应付职工薪酬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余额分别为 11,024.27 万元、12,040.86 万元、13,262.35 万元和 8,697.69 万元，主要由短期薪酬构成，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17.13%、14.80%、19.87% 和 13.75%。随着公司业务经营规模的扩大、员工人数的增加和平均薪资水平的上涨，报告期各年度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整体呈现上升趋势。

(5) 应交税费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交税费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增值税	2,273.34	2,472.66	1,705.75	3,746.40
企业所得税	2,323.73	2,475.20	365.15	352.09
个人所得税	154.14	291.86	161.40	107.05
城市维护建设税	82.73	107.89	82.37	122.34
教育费附加	82.32	105.66	90.28	162.23
其他	191.80	69.26	101.06	68.51
合计	5,108.06	5,522.54	2,506.00	4,558.6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交税费余额分别为 4,558.63 万元、2,506.00 万元、5,522.54 万元和 5,108.06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08%、3.08%、8.27%和 8.08%，主要为应交增值税、企业所得税以及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等。

(6) 其他应付款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其他应付款的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金额	占比 (%)
应付股利	-	-	31.04	14.18	-	-	-	-
代扣代缴社保	27.19	9.34	4.56	2.08	154.90	24.45	1,043.73	48.30
应付费用	224.68	77.21	137.20	62.69	408.45	64.48	331.11	15.32
往来款	-	-	3.96	1.81	59.24	9.35	37.85	1.75
保证金及押金	39.14	13.45	42.11	19.24	10.84	1.71	109.99	5.09
股权转让款	-	-	-	-	-	-	638.38	29.54
合计	291.01	100.00	218.87	100.00	633.43	100.00	2,161.0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应付款余额分别为 2,161.05 万元、633.43 万元、218.87 万元和 291.01 万元，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36%、0.78%、0.33%和 0.46%，占比较小。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付的股权转让款主要为收购新致信息少数股权的尾款。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付股利主要为公司应付的普通股股利。

(7)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余额为 687.70 万元, 占公司流动负债的比例为 1.09%, 主要为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2、非流动负债结构的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非流动负债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长期借款	3,492.83	91.15	3,679.08	90.19	2,477.27	82.85	1,431.72	70.00
租赁负债	3.61	0.09	37.07	0.91	-	-	-	-
递延收益	318.90	8.32	344.04	8.43	512.75	17.15	613.46	3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6.63	0.43	19.00	0.47	-	-	-	-
非流动负债总额	3,831.96	100.00	4,079.18	100.00	2,990.01	100.00	2,045.17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非流动负债主要包括长期借款、租赁负债和递延收益等。

(1) 长期借款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长期借款明细如下:

单位: 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及抵押借款	-	-	626.73	721.93
抵押及担保借款	-	-	-	15.57
担保借款	3,417.34	3,540.82	1,429.14	-
信用借款	75.49	138.26	421.39	694.22
合计	3,492.83	3,679.08	2,477.27	1,431.72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长期借款金额分别为 1,431.72 万元、2,477.27 万元、3,679.08 万元和 3,492.83 万元, 长期借款占非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70.00%、82.85%、90.19%和 91.15%。报告期末, 公司的长期借款主要用途为日常经营周转。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公司不存在逾期未偿还的长期借款。

(2) 租赁负债

截至 2022 年 3 月末, 公司的租赁负债余额为 3.61 万元。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 公司执行新租赁准则, 对于除短期租赁及低价值资产租赁外的其他租赁, 在租赁期开始日, 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非流动负债中的租赁负债余额主要由公司及下属子公司租赁的各地办公场所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构成。

(三) 偿债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 反映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表所示:

财务指标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倍)	2.76	2.68	2.21	1.76
速动比率(倍)	2.22	2.33	1.97	1.52
资产负债率(合并)	34.28%	35.55%	41.62%	49.15%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47.20%	46.82%	49.98%	61.40%
财务指标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利息保障倍数(倍)	1.61	7.78	4.31	4.83

注: 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流动负债;

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利息保障倍数=息税前利润÷利息费用

1、偿债能力指标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 公司的流动比率分别为 1.76 倍、2.21 倍、2.68 倍和 2.76 倍, 速动比率分别为 1.52 倍、1.97 倍、2.33 倍和 2.22 倍。报告期内, 公司的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9.15%、41.62%、35.55% 和 34.28%, 母公司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61.40%、49.98%、46.82% 和 47.20%。

报告期内, 公司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整体呈上升趋势, 同时资产负债率整体呈下降趋势。2021 年末及 2022 年 3 月末, 公司的流动比率和速动比率较 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有所提升, 同时资产负债率较 2020 年末和 2019 年末有所下降, 主要系公司 2020 年 12 月在科创板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 同时随着公司经营积累的流动资产增加, 负债的偿还所致。

报告期内, 公司的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4.83 倍、4.31 倍、7.78 倍和 1.61 倍,

公司的息税前利润能够较好地覆盖公司的利息支出，付息能力较强。

整体而言，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处于较为健康的水平，资产负债率正常，息税前利润能够覆盖每年的利息支出，具有良好的偿债能力。

2、与同行业上市公司相关指标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主要偿债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流动比率 (倍)	中科软	1.61	1.55	1.54	1.60
	宇信科技	2.95	2.24	1.89	1.44
	润和软件	2.19	2.50	2.26	1.84
	高伟达	1.68	1.69	1.30	1.53
	长亮科技	2.10	2.16	2.61	3.07
	科蓝软件	1.73	1.81	1.83	1.76
	天阳科技	3.44	3.95	4.86	2.77
	可比公司均值	2.24	2.27	2.33	2.00
	新致软件	2.76	2.68	2.21	1.76
速动比率 (倍)	中科软	1.41	1.42	1.43	1.50
	宇信科技	2.00	1.56	1.38	1.13
	润和软件	1.89	2.15	1.97	1.84
	高伟达	0.97	1.12	0.96	1.37
	长亮科技	1.36	1.53	1.98	3.06
	科蓝软件	1.19	1.33	1.34	1.38
	天阳科技	3.06	3.52	4.43	2.42
	可比公司均值	1.70	1.80	1.93	1.82
	新致软件	2.22	2.33	1.97	1.52
资产负债率 (合并)	中科软	59.62%	61.98%	62.38%	60.52%
	宇信科技	29.34%	37.86%	41.96%	51.99%
	润和软件	33.89%	30.75%	33.64%	39.10%
	高伟达	53.35%	52.90%	70.01%	43.84%
	长亮科技	36.91%	36.64%	32.27%	31.73%
	科蓝软件	50.27%	48.91%	49.06%	48.57%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天阳科技	23.78%	22.22%	18.74%	29.21%
	可比公司均值	41.02%	41.61%	44.01%	43.57%
	新致软件	34.28%	35.55%	41.62%	49.15%

注：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前两年，由于公司融资渠道相对单一，主要为银行贷款融资，流动比率、速动比率总体处在同行业上市公司中低水平。2020年12月，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偿债能力与同行业可比公司逐渐趋同或优于可比公司平均水平。截至2021年末及2022年3月末，公司各项偿债能力指标均明显优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

综上，公司银行资信状况良好，未来在继续与银行保持良好合作关系的同时，将继续拓宽融资渠道，提高偿债能力，维持合理的财务杠杆水平。公司偿付能力良好，短期偿债风险较低。

3、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及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有息负债主要是长短期银行借款，针对未来有息负债的偿付，公司可采取以下措施：

(1) 公司具有良好的盈利能力，对有息负债的偿债资金主要来源于公司日常经营所产生的现金流入。按照合并报表口径，公司最近三年及一期营业收入分别为111,769.86万元、107,428.05万元、128,248.04万元和25,394.49万元，净利润分别为8,531.11万元、8,512.71万元、14,495.96万元和350.93万元，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分别为105,964.74万元、113,363.32万元、128,288.45万元和18,359.96万元，盈利能力和经营活动现金流入情况良好；资产负债率分别为49.15%、41.62%、35.55%和34.28%，偿债能力良好。公司所在保险和银行业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的持续增长将会带来经营活动现金流入的稳定增长，将是未来到期有息负债偿还的有力保证。

(2) 公司的业务经营发展符合国家和产业政策发展方向，随着公司本次可转债募集资金的到位、历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逐步投产，公司盈利能力和利润水平有望得到进一步提升，从而为公司有息负债的偿付提供保障。公司也将继续加强资金管理，进一步保障偿还资金来源。

(3) 公司与各主要银行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 保持了良好的资信记录。报告期内, 公司不存在逾期偿还贷款或债务违约的情况。公司财务管理规范, 间接融资渠道畅通, 有较强的银行借款等间接融资能力。

综上, 公司可通过多途径调配资金偿还有息负债, 公司未来到期有息负债的偿付能力较强, 有息负债无法偿付的风险较低。

(四) 资产周转能力分析

报告期内, 公司主要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如下:

财务指标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0.29	1.68	1.62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0.62	4.06	4.13	5.11

注: 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应收账款平均价值;
 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存货平均余额;
 2022年1-3月指标未进行年化处理。

由上表可知, 报告期内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5 次/年、1.62 次/年、1.68 次/年和 0.29 次/年, 公司的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1 次/年、4.13 次/年、4.06 次/年和 0.62 次/年。报告期内, 公司的营运能力处于合理水平, 是公司运营状况的真实反映。

2022年1-3月, 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 主要原因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是金融行业客户, 多为国企, 该类客户结算后履行内部审批程序以及落实资金的流程相对较长。同时, 金融业客户的预算管理和资金结算有明显的季节性, 一般上半年规划资金预算, 其审批支付集中在四季度。且近年来, 受宏观环境持续去杠杆、新冠肺炎疫情等因素的影响, 客户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放缓。

2022年1-3月, 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 主要原因系公司定制开发项目收入确认多集中在下半年, 导致一季度末尚未结转的开发成本增长。同时, 2022年1-3月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上海、深圳相继爆发新冠疫情, 受疫情影响公司一季度收入增速和结转成本不及预期, 是公司存货周转率下降幅度较大的重要原因。

未来, 公司将加强应收账款回收管理, 严格督促客户在账期内回款; 另一方面, 公司也将积极开拓有资金实力的新客户, 将应收账款余额总体控制在合理水

平。

总体来看，公司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在正常范围内，公司运营情况较好。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最近三年一期的资产周转能力指标对比如下：

财务指标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应收账款周转率(次/年)	中科软	0.59	3.85	4.48	5.08
	宇信科技	0.33	3.53	3.58	3.85
	润和软件	0.57	2.65	2.33	1.78
	高伟达	0.50	5.85	3.98	3.13
	长亮科技	0.41	2.69	2.12	1.64
	科蓝软件	0.26	1.62	1.52	1.57
	天阳科技	0.29	1.47	1.48	1.58
	可比公司均值	0.42	3.09	2.78	2.66
	新致软件	0.29	1.68	1.62	2.05
存货周转率(次/年)	中科软	1.32	9.54	12.15	11.72
	宇信科技	0.19	2.43	2.74	3.40
	润和软件	1.69	7.06	13.31	-
	高伟达	0.33	4.29	5.34	10.41
	长亮科技	0.29	2.13	4.46	567.90
	科蓝软件	0.30	1.92	1.71	2.44
	天阳科技	1.10	4.91	4.77	5.75
	可比公司均值	0.75	4.61	6.35	100.27
	新致软件	0.62	4.06	4.13	5.11

注：上市公司数据均取自 Wind 数据库。对于期末有合同资产的可比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的计算公式为：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2/(期初应收账款净额+期初合同资产净额+期末应收账款净额+期末合同资产净额)

由上表可知，报告期各期，公司应收账款周转率分别为 2.05 次、1.62 次、1.68 次和 0.29 次，整体处于行业中下游水平。可比上市公司中，中科软、高伟达的主营业务中有部分是系统集成及服务，这部分业务的应收款通常回款较好，导致了中科软、高伟达应收账款周转率高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综合来看，报告期内新致软件应收账款周转率稍高于科蓝软件、天阳科技，与润和软件、长亮科技较为靠近。这些公司主要客户均为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等，

这些客户的付款审批流程、结算周期均较长，导致这些公司的应收账款周转率普遍处于同行业中低水平。近年来，新致软件业务随着金融行业收入占比进一步提高，应收账款周转率逐年下降，变动符合行业规律。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分别为 5.11 次、4.13 次、4.06 次和 0.62 次，低于同行业可比公司平均水平，主要系各公司业务结构、会计核算内容存在差异，导致同行业可比公司存货周转率差距较大。报告期内，新致软件的存货主要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业务中客户尚未确认收入的项目形成的未结转开发成本。2019 年度，长亮科技、高伟达的部分软件开发业务采用完工百分比法分段确认收入，因此其未结转的开发成本较低，存货周转率较高；润和软件每月末对软件开发业务按照完工进度确认收入、结转成本，因此其期末不存在存货。2020 年 1 月 1 日起，新收入准则执行后，上述三家可比公司改为验收确认收入，故存货周转率渐趋行业正常水平。

公司软件开发业务主要采用验收确认收入的会计政策，从而导致存货期末余额逐年增大，存货周转率处于行业中等水平。尽管公司较为谨慎的会计政策使得存货周转率有所降低，但仍高于宇信科技、科蓝软件等可比公司，故总体而言公司的存货管理能力较好。

(五) 财务性投资情况

《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以下简称“《注册办法》”)规定，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证券，除金融类企业外，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关于“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根据上交所发布的《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上市审核问答》(以下简称“《审核问答》”)，财务性投资的类型包括但不限于：类金融；投资产业基金、并购基金；拆借资金；委托贷款；以超过集团持股比例向集团财务公司出资或增资；购买收益波动大且风险较高的金融产品；非金融企业投资金融业务等。类金融业务指除人民银行、银保监会、证监会批准从事金融业务的持牌机构以外的机构从事的金融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融资租赁、商业保理和小贷业务等。此外，对金额较大的解释为：公司已持有和拟持有的财务性投资金额超过公司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资产的

30%（不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

经核查，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公司可能涉及财务性投资的会计科目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账面价值	财务性投资金额	财务性投资占归属母公司净资产比例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4,604.61	-	-
2	其他应收款	1,399.37	-	-
3	其他流动资产	7,101.37	-	-
4	长期股权投资	207.79	-	-
5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998.74	-	-

综上，公司最近一期末不存在金额较大的财务性投资。

2021 年 10 月 9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的议案》等与本次可转债发行相关议案，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50,981.04 万元（含本数）。另根据《审核问答》相关规定，审议本次证券发行方案的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至本次发行前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包含对类金融业务的投资金额）应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在上述期间内，公司不存在投入或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包括类金融投资），但公司基于谨慎性原则，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将参与认购闵行创业基金份额的 2,500 万元全部扣除。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该部分金额已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本次募集资金总额由不超过人民币 50,981.04 万元（含）调整为不超过人民币 48,481.04 万元（含），并进行了相关信息披露。

公司将根据《审核问答》相关要求，持续关注公司财务性投资情况，并在本次发行前将相关新投入和拟投入的财务性投资金额从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中扣除。

七、经营成果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业绩相关指标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	--------------	---------	---------	---------

营业收入	25,394.49	128,248.04	107,428.05	111,769.86
营业成本	17,791.60	87,717.46	72,444.89	77,673.30
营业利润	237.66	16,885.47	9,132.95	8,876.95
利润总额	263.37	16,741.79	9,040.81	9,078.20
净利润	350.93	14,495.96	8,512.71	8,531.1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32	14,121.80	8,161.04	7,957.7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4	6,622.10	6,461.46	6,477.35

报告期内各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及利润规模较快增长并保持稳定。2019年、2020年、2021年和2022年1-3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1,769.86万元、107,428.05万元、128,248.04万元和25,394.4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7,957.79万元、8,161.04万元、14,121.80万元和361.32万元。

随着金融行业数字化转型的全面推进，客户对金融领域信息化的服务需求不断上升。报告期内各年度，除2020年受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公司承接客户的项目进度略有延迟，部分开发项目进度延缓，导致较上一年度同期相比收入略有下降外，新致软件报告期内整体收入稳中有升。

2022年一季度，公司经营业绩与上年同期相比，相关数据如下所示：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2022年1-3月	2021年1-3月	变动金额	变动比率
营业收入	25,394.49	25,272.59	121.90	0.48%
营业成本	17,791.60	17,160.59	631.01	3.68%
营业利润	237.66	982.75	-745.09	-75.82%
利润总额	263.37	994.34	-730.97	-73.51%
净利润	350.93	1,056.95	-706.02	-66.8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61.32	1,099.37	-738.05	-67.13%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6.44	704.65	-578.21	-82.06%

2022年1-3月和2021年1-3月，公司的营业收入分别为25,394.49万元和25,272.59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分别为361.32万元和1,099.37万元，总体而言营业收入略有增加，相关利润指标略有下降。主要原因为，受公司主要经营所在地上海、深圳爆发奥密克戎新冠疫情影响，公司部分项目停工或延期，

市场开拓受阻，收入增速不及预期。与此同时，公司人力成本属刚性支出，受新冠疫情影响相对较小，2022年1-3月的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增加631.01万元。此外，公司于科创板上市后，积极提升研发实力，持续招募研发相关人员，2022年1-3月研发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562.98万元。

未来，在服务金融行业的同时，新致软件将不断积累自身技术，并不断将这些技术成果推广应用到其他行业中，推动数字经济建设赋能实体经济高质量发展。

(一) 营业收入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主营业务收入	25,352.37	99.83%	128,076.32	99.87%	107,286.86	99.87%	111,666.61	99.91%
其他业务收入	42.12	0.17%	171.72	0.13%	141.19	0.13%	103.25	0.09%
营业收入合计	25,394.49	100.00%	128,248.04	100.00%	107,428.05	100.00%	111,769.8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自于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和软件开发分包业务。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分别为111,666.61万元、107,286.86万元、128,076.32万元和25,352.37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均在99%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

1、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划分构成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10,756.52	42.43%	60,911.47	47.56%	48,536.07	45.24%	49,064.12	43.94%
技术服务	12,166.64	47.99%	58,432.94	45.62%	48,032.68	44.77%	50,293.05	45.04%
软件开发分包	2,429.20	9.58%	8,731.91	6.82%	10,718.11	9.99%	12,309.43	11.02%
合计	25,352.37	100.00%	128,076.32	100.00%	107,286.86	100.00%	111,666.61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软件开发业务和技术服务业务，报告期内各年度，二者合计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90%左右，并呈现逐年上升趋势。

(1)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业务是指公司接受客户明确的委托,针对客户业务特点、应用需求及软硬件环境,结合公司积累的自有技术及研发成果,向其提供需求分析、框架设计、详细设计、系统开发、测试、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的业务模式。

2019年度至2022年1-3月,发行人软件开发业务收入分别为49,064.12万元、48,536.07万元、60,911.47万元和10,756.52万元,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3.94%、45.24%、47.56%和42.43%,是公司收入的主要来源之一。报告期内,公司软件开发业务收入较为稳定,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呈先上升后下降趋势。

(2)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业务是指公司派出相关软件开发人员根据客户要求提供包括需求分析、软件开发、测试等技术服务。与软件开发业务不同,该类业务以服务期内提供满足客户开发要求的有效工作量为导向,在合同履行期间,双方共同对开发人员的日常工作进行管理或分配工作任务。公司与客户在合同中未约定总金额,只约定不同级别人员的人月单价,以公司有效工作量进行结算的业务模式。

2019年度至2022年1-3月,发行人技术服务业务收入分别为50,293.05万元、48,032.68万元、58,432.94万元和12,166.64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45.04%、44.77%、45.62%和47.99%。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业务收入金额及占比除2020年受疫情影响出现波动外,基本呈现逐年上升趋势。随着发行人行业经验的不断累积、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和人员储备的增加,公司对下游保险、银行和其他行业客户的技术服务能力不断提升。

(3) 软件开发分包

公司以项目订单的方式从日本等地区的一级软件接包商获取最终用户的软件分包项目。报告期各期,发行人软件开发分包业务收入分别为12,309.43万元、10,718.11万元、8,731.91万元和2,429.20万元,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11.02%、9.99%、6.82%和9.58%,除2022年一季度收入占比上升外,报告期各年度收入金额和占比呈逐年下降趋势。公司软件开发分包业务主要是新致软件海外子公司向当地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分包服务。2020年度,公司软件开发分包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1,591.32万元,降幅12.93%;2021年度,公司软件开

发分包收入较上年同期下降了 1,986.20 万元，降幅 18.53%，主要原因为：软件开发分包收入主要来自日本，且在在岸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日本的疫情防控措施和效果与国内明显不同，日本业务的复工时间大幅落后于国内，对软件分包业务的影响较大，且持续时间较长，国外疫情反复并有常态化趋势。该业务收入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较低，非公司重点发展的业务板块，其规模波动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盈利能力的影响较小。

2、主营业务收入按地区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按地区构成收入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区域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境内	22,923.17	90.42%	119,344.41	93.18%	96,118.91	89.59%	98,206.36	87.95%
上海	8,321.05	32.82%	57,959.84	45.25%	54,698.01	50.98%	58,448.81	52.34%
北京	6,900.50	27.22%	25,788.27	20.14%	18,322.71	17.08%	22,276.94	19.95%
深圳	3,409.83	13.45%	16,202.71	12.65%	8,667.59	8.08%	4,869.91	4.36%
其他地区	4,291.79	16.93%	19,393.58	15.14%	14,430.60	13.45%	12,610.70	11.29%
境外	2,429.20	9.58%	8,731.91	6.82%	11,167.95	10.41%	13,460.24	12.05%
总计	25,352.37	100.00%	128,076.32	100.00%	107,286.86	100.00%	111,666.6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境内实现收入分别为 98,206.36 万元、96,118.91 万元、119,344.41 万元和 22,923.17 万元，占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7.95%、89.59%、93.18%和 90.42%，报告期各年度基本呈上升趋势。公司经过多年的发展，在国内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境内业务收入主要来自于上海、北京、深圳等金融机构较为集中的地区。报告期内，来自以上三个城市的收入合计占主营业务收入比例分别为 76.65%、76.14%、78.04%和 73.49%，占比较高。其中，报告期内公司在深圳地区实现的收入分别为 4,869.91 万元、8,667.59 万元、16,202.71 万元和 3,409.83 万元，2019 至 2021 年度的年均复合增长率达 82.40%。此外，公司也在积极拓展境内其他地区的业务开发，报告期内其他地区业务收入金额呈现逐年上升态势。整体而言，公司的销售区域分布与国内金融产业分布相吻合。

报告期内，公司境外营业收入主要来源国家为日本，少量来源于欧美。公司

在日本设立了境外运营子公司，对日业务采用“在岸为主、离岸为辅”的模式。

3、主营业务收入按季节划分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季节性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所属季度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第一季度	25,352.37	100.00%	25,255.51	19.72%	20,250.06	18.87%	21,389.40	19.15%
第二季度	-	-	30,924.39	24.15%	27,751.45	25.87%	28,243.84	25.29%
第三季度	-	-	26,812.28	20.93%	22,310.12	20.79%	22,456.22	20.11%
第四季度	-	-	45,084.14	35.20%	36,975.23	34.46%	39,577.15	35.44%
合计	25,352.37	100.00%	128,076.32	100.00%	107,286.86	100.00%	111,666.61	100.00%

2019-2021年度，公司营业收入存在明显的季节性特征，其中第四季度主营业务收入占各年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分别为35.44%、34.46%和35.20%，均为各年收入占比最高的季度。

公司的下游客户主要包括大型保险、银行等金融机构、中国电信、上海汽车等国有企业，由于上述客户在实施信息化建设时大多有严格的预算管理制度，其审批、招标的安排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测试、验收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因此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出一定的季节性波动情况。

(二) 营业成本

1、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类别分类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软件开发	7,148.68	40.22%	40,339.07	46.04%	32,163.95	44.44%	34,321.39	44.21%
技术服务	8,461.96	47.61%	39,568.47	45.16%	31,187.17	43.09%	33,908.53	43.68%
软件开发分包	2,161.27	12.16%	7,714.91	8.80%	9,030.58	12.48%	9,397.14	12.11%
合计	17,771.91	100.00%	87,622.44	100.00%	72,381.70	100.00%	77,627.06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77,627.06万元、72,381.70万元、87,622.44万元和17,771.91万元。其中，以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成本为主，二者

合计占各年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7.89%、87.52%、91.20%和 87.84%。总体上,公司各业务类别的成本占主营业务成本比重与各业务类别收入占比大致相近,成本结构及其变动情况与收入基本一致。

2、主营业务成本按成本项目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软件开发、技术服务和软件开发分包业务中与项目直接相关的职工薪酬、执行费用、技术服务采购支出、房租和设备折旧以及软硬件采购等。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具体结构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5,476.56	87.08%	75,284.65	85.92%	61,677.80	85.21%	65,558.55	84.45%
技术服务采购支出	1,010.80	5.69%	5,938.15	6.78%	4,609.28	6.37%	5,465.65	7.04%
执行费用	789.36	4.44%	3,357.89	3.83%	2,911.07	4.02%	3,563.59	4.59%
房租及折旧	343.30	1.93%	1,690.18	1.93%	1,554.95	2.15%	1,690.09	2.18%
软硬件采购	151.89	0.85%	1,351.57	1.54%	1,628.60	2.25%	1,349.18	1.74%
合计	17,771.91	100.00%	87,622.44	100.00%	72,381.70	100.00%	77,627.06	100.00%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是职工薪酬,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主营业务成本中的职工薪酬分别为65,558.55万元、61,677.80万元、75,284.65万元和15,476.56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稳中有升,分别为84.45%、85.21%、85.92%和87.08%。报告期前三年,公司职工薪酬成本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公司根据项目进度及技术人员紧缺情况灵活采购技术服务,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技术服务采购支出分别为5,465.65万元、4,609.28万元、5,938.15万元和1,010.80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的比例分别为7.04%、6.37%、6.78%和5.69%。技术服务采购支出产生的主要原因系在客户项目实施较为集中的时段,公司员工无法同时覆盖所有项目需求,偶尔需要通过外采手段予以满足。报告期内,公司技术服务采购金额与营业收入的变动趋势相匹配。

执行费用主要包括项目人员的差旅费、交通费、办公费等业务开展所必须的开支。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3月,执行费用分别为3,563.59

万元、2,911.07万元、3,357.89万元和789.36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4.59%、4.02%、3.83%和4.44%，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较为稳定。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房租及设备折旧的金额分别为1,690.09万元、1,554.95万元、1,690.18万元和343.30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2.18%、2.15%、1.93%和1.93%。主要为各地办公楼的租赁费用及各类设备折旧，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软硬件采购的金额分别为1,349.18万元、1,628.60万元、1,351.57万元和151.89万元，占主营业务成本比例分别为1.74%、2.25%、1.54%和0.85%，占比较小且较为稳定。

(三) 毛利和毛利率

1、毛利构成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毛利额	占比
软件开发	3,607.85	47.59%	20,572.40	50.85%	16,372.12	46.90%	14,742.73	43.31%
技术服务	3,704.68	48.87%	18,864.47	46.63%	16,845.51	48.26%	16,384.52	48.13%
软件开发分包	267.93	3.53%	1,017.00	2.51%	1,687.53	4.83%	2,912.29	8.56%
合计	7,580.46	100.00%	40,453.87	100.00%	34,905.16	100.00%	34,039.55	100.00%

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公司主营业务毛利总额分别为34,039.55万元、34,905.16万元、40,453.87万元和7,580.46万元，报告期内各年度毛利总额逐年增加。其中，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二者合计占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91.44%、95.17%、97.49%和96.47%。

报告期内，来自软件开发的毛利金额分别为14,742.73万元、16,372.12万元、20,572.40万元和3,607.85万元，呈稳步增长趋势，2019年至2021年复合增长率为18.13%，占各年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43.31%、46.90%、50.85%和47.59%，呈波动上升趋势。

报告期内，来自技术服务的毛利金额分别为16,384.52万元、16,845.51万元、

18,864.47 万元和 3,704.68 万元，占毛利总额的比重分别为 48.13%、48.26%、46.63%和 48.87%，占比较为稳定。

公司各业务类别的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总额的比重与各业务收入占比大致相近，收入占比和毛利占比的差异主要系各业务毛利率的差异所致。

2、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产品收入结构、毛利率及变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收入占比	毛利率
软件开发	42.43	33.54	47.56	33.77	45.24	33.73	43.94	30.05
技术服务	47.99	30.45	45.62	32.28	44.77	35.07	45.04	32.58
软件开发分包	9.58	11.03	6.82	11.65	9.99	15.74	11.02	23.66
合计	100.00	29.90	100.00	31.59	100.00	32.53	100.00	30.48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48%、32.53%、31.59%和 29.90%，呈先上升后下降趋势，报告期各年度内波动范围较小。报告期内，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业务合计贡献了公司 88.98%、90.01%、93.18%和 90.42%的收入以及 91.44%、95.17%、97.49%和 96.47%的毛利，是公司毛利率波动的两大重要影响因素。

(1) 软件开发

软件开发业务是公司毛利的主要来源之一，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毛利率分别为 30.05%、33.73%、33.77%和 33.54%，呈波动上升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持续加大新兴技术研发投入，提高了软件开发业务的产品化程度，执行项目附加值逐步提升。

由于软件开发业务毛利率受报价构成、实施内容、开发业务的复杂程度、客户议价能力及公司对该客户的战略定位等多重因素的综合影响，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软件开发服务能力和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公司整体在该业务的毛利率呈小幅升高的趋势。

(2) 技术服务

技术服务业务开展形式为在合同服务期内公司派驻一定数量的技术人员到客户现场根据客户需求进行 IT 技术服务，技术服务业务所面对的客户以大型金融行业客户为主。技术服务业务在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分别为 32.58%、35.07%、32.28%和 30.45%。技术服务业务成本主要以人工成本为主，人工成本占该类业务成本比重超过 85%。随着公司服务质量提升，技术服务收入占比呈上升趋势，报告期内技术服务收入占比从 2019 年度的 45.04%上升到 2022 年 1-3 月的 47.99%，上升了 2.95 个百分点。

(3) 软件开发分包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2022 年 1-3 月，公司软件开发分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66%、15.74%、11.65%和 11.03%。公司软件开发分包收入主要来自日本子公司，且以在岸方式向客户提供服务。2020 年度、2021 年度及 2022 年 1-3 月，受日本新冠疫情持续影响，软件开发分包业务执行效率减缓，实现收入金额下降，但人工成本属刚性支出，故导致该业务毛利率有所降低。

此外，公司毛利率按服务对象行业分类情况如下：

单位：%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毛利率	占主营业务 收入比重	毛利率
金融-保险行业	34.45	32.34	31.17	35.24	39.07	35.70	41.21	31.29
金融-银行及其他 金融行业	26.82	31.88	29.74	34.97	25.85	36.99	23.20	35.37
企服行业	29.15	31.40	32.28	29.15	24.67	29.59	24.57	27.58
海外行业	9.58	11.03	6.82	11.65	10.41	16.56	11.02	23.66
合计	100.00	29.90	100.00	31.59	100.00	32.53	100.00	30.48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保险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31.29%、35.70%、35.24%和 32.34%。报告期内虽最后一期略有下滑，但整体呈上升趋势，主要原因有：①公司成立人工智能、大数据、区块链实验室后，加大了新兴技术研发投入，将新兴技术应用于保险行业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提高了产品化程度，项目的附加值较高，故其毛利率升高。②得益于基础设施应用效果的显现。为提高公司解决方案的测试验证能力，公司建立 Newtouch X 技术验证平台，这部分基础设施显著提高了公司的技术水平和服务能力，其应用效果在报

告期内逐步体现。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35.37%、36.99%、34.97% 和 31.88%，除最近一期受疫情影响毛利率有所下降外，报告期前三年较为稳定。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公司企服行业毛利率分别为 27.58%、29.59%、29.15% 和 31.40%，整体呈上升趋势。公司企服行业主要面向电信、汽车等行业客户提供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得益于国内市场对数字经济建设的重视，经济发展方式加快转变，各行业对信息化建设的需求不断提升，使得公司有更好的议价空间，提升了毛利率水平。

3、公司与同行业上市公司毛利率对比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综合毛利率比较情况如下：

单位：%

上市公司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中科软	32.60	29.52	28.02	25.17
宇信科技	37.61	34.15	35.15	35.00
润和软件	26.01	28.40	29.39	26.69
高伟达	23.15	16.99	19.08	22.27
长亮科技	40.08	42.15	50.27	51.71
科蓝软件	39.61	34.74	42.71	42.25
天阳科技	31.31	31.62	35.78	36.06
算数平均	32.91	31.08	34.34	34.16
新致软件	29.94	31.60	32.56	30.51

注：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数据来自 Wind。

报告期前两年，公司综合毛利率略低于可比上市公司平均水平，主要原因为公司软件开发分包业务的毛利率水平较低，2019 年度、2020 年度，软件开发分包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23.66%、15.74%，一定程度上拉低了公司综合毛利率。此外，由于 2019 年度和 2020 年度长亮科技毛利率水平大幅高于同行业其他公司，拉高了同行业平均水平。报告期前三年，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综合毛利率逐步与行业平均水平趋同。2022 年一季度，由于公司主要经营地上海、深圳相继爆发奥密克戎新冠疫情，公司部分项目停工或延期，而人力成本属公司

刚性支出，导致一季度毛利率有所下降，低于同行业平均水平。

整体而言，上述同行业可比上市公司虽同属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但各公司经营模式、主要产品应用领域各有侧重，在技术水平、上下游议价能力、行业竞争程度等方面不尽相同，毛利率存在一定差异属合理的商业现象。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升，产品化程度的提高，以及多年来深入服务下游金融和企服行业的经验累积，公司毛利率在可比上市公司中基本上升至行业中游水平。

(四) 期间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金额及其占营业收入比例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金额	占收入比例(%)
销售费用	1,751.21	6.90	8,069.80	6.29	6,021.01	5.60	5,596.05	5.01
管理费用	1,816.97	7.15	9,995.39	7.79	6,544.47	6.09	6,882.25	6.16
研发费用	3,172.90	12.49	12,128.53	9.46	10,095.89	9.40	9,147.81	8.18
财务费用	354.38	1.40	2,091.88	1.63	2,641.69	2.46	2,494.52	2.23
合计	7,095.46	27.94	32,285.60	25.17	25,303.06	23.55	24,120.63	21.60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24,120.63 万元、25,303.06 万元、32,285.60 万元和 7,095.46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21.60%、23.55%、25.17% 和 27.94%。公司期间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1、销售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132.83	64.69%	4,835.58	59.92%	3,476.58	57.74%	3,155.63	56.39%
业务招待费	309.94	17.70%	1,957.79	24.26%	1,475.90	24.51%	1,346.98	24.07%
办公费	123.71	7.06%	641.80	7.95%	567.99	9.43%	400.39	7.15%
差旅费	35.19	2.01%	176.38	2.19%	159.53	2.65%	233.72	4.18%
租赁及物业费	43.94	2.51%	197.51	2.45%	253.01	4.20%	357.09	6.38%

折旧与分摊	105.61	6.03%	185.91	2.30%	65.85	1.09%	78.89	1.41%
其他	-	-	74.82	0.93%	22.14	0.37%	23.36	0.42%
合计	1,751.21	100.00%	8,069.80	100.00%	6,021.01	100.00%	5,596.05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主要为销售人员薪酬、业务招待费、办公费等，占各期销售费用总额的比例在 90% 左右。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3 月，销售费用金额分别为 5,596.05 万元、6,021.01 万元、8,069.80 万元和 1,751.2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5.01%、5.60%、6.29% 和 6.90%，呈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上市后新增销售团队，加强了对下游客户的开拓力度所致。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中的职工薪酬占比和金额逐年上升，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大了对中小金融机构市场和企服市场的开拓投入，增加销售人员数量的同时提升了销售人员的薪资待遇。此外，受 2020 年初开始的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公司一定程度上减少了销售人员的出差安排，导致 2020 年、2021 年及 2022 年 1-3 月销售费用中的差旅费占比逐年下降。

2、管理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1,072.61	59.03%	5,114.24	51.17%	3,415.20	52.18%	3,764.84	54.70%
折旧及摊销	121.30	6.68%	878.57	8.79%	1,152.84	17.62%	1,069.16	15.54%
租赁及物业费	72.21	3.97%	271.45	2.72%	450.70	6.89%	565.16	8.21%
办公费	228.61	12.58%	857.10	8.57%	655.89	10.02%	589.04	8.56%
中介机构费	231.33	12.73%	952.37	9.53%	229.17	3.50%	166.38	2.42%
差旅费	8.98	0.49%	143.64	1.44%	189.47	2.90%	399.58	5.81%
业务招待费	81.93	4.51%	159.28	1.59%	369.05	5.64%	236.88	3.44%
股份支付	-	-	1,167.56	11.68%	-	-	-	-
其他	-	-	451.17	4.51%	82.14	1.26%	91.21	1.33%
合计	1,816.97	100.00%	9,995.39	100.00%	6,544.47	100.00%	6,882.25	100.00%

报告期内，管理费用主要为管理人员薪酬、折旧及摊销、办公费及房租物业水电维修费等。报告期内，公司的管理费用分别为 6,882.25 万元、6,544.47 万元、9,995.39 万元和 1,816.97 万元，与公司经营规模的变动趋势相同，管理费用占营

业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6.16%、6.09%、7.79%和 7.15%，各年度管理费用率较为稳定。2019 年度至 2020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波动下降，主要原因系公司加强了对各项管理费用的管控，努力提高管理效率、控制管理机构规模，精简管理人员人数，导致公司管理费用的增长速度低于营业收入的增速。2021 年度，公司管理费用较上年同期增加了 3,450.92 万元，增长幅度 52.73%，主要原因为：1) 管理人员人数增加导致的管理人员薪酬、办公费用增加；2) 公司因实施 2021 年度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年末计提 1,167.56 万元股份支付费用。

3、研发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职工薪酬	3,135.01	98.81%	11,942.73	98.47%	9,832.24	97.39%	8,892.16	97.21%
房租折旧摊销	31.02	0.98%	148.67	1.23%	194.14	1.92%	186.68	2.04%
差旅交通费	1.64	0.05%	13.74	0.11%	17.41	0.17%	28.34	0.31%
办公费	5.23	0.16%	23.40	0.19%	52.11	0.52%	40.64	0.44%
合计	3,172.90	100.00%	12,128.53	100.00%	10,095.89	100.00%	9,147.81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分别为 9,147.81 万元、10,095.89 万元、12,128.53 万元和 3,172.90 万元，占营业收入比例分别为 8.18%、9.40%、9.46%和 12.49%，研发费用金额和占比呈逐年上升趋势。公司成立了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实验室，报告期内，公司以技术研发和产品研发为核心，不断加大对新一代信息技术的研发投入，深度结合产业技术发展趋势，不断促进技术、产品、应用的升级，故研发费用上升较快。

报告期内研发投入的持续增长，为公司提高服务质量、提升客户满意度以及市场地位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4、财务费用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的具体构成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支出	433.12	2,469.24	2,727.32	2,368.62

利息收入	-85.93	-478.59	-257.92	-49.26
汇兑损益	-16.41	42.91	89.44	20.01
其他	23.59	58.32	82.85	155.15
合计	354.38	2,091.88	2,641.69	2,494.52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包括利息的收支、汇兑损益和手续费支出等。2019年度、2020年度、2021年度和2022年1-3月，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2,494.52万元、2,641.69万元、2,091.88万元和354.38万元，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2.23%、2.46%、1.63%和1.40%。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主要为利息支出，系公司通过银行贷款等途径融入经营所需资金产生。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借款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3.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短期借款	46,278.51	44,889.17	61,898.76	44,486.5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7.70	987.41	-	-
长期借款	3,492.83	3,679.08	2,477.27	1,431.72
合计	50,459.04	49,555.66	64,376.03	45,918.25

可见，公司利息支出的变动趋势与经营所需的借款变动趋势一致，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借款余额分别为45,918.25万元、64,376.03万元、49,555.66万元和50,459.04万元。2019年度至2020年度，随着借款规模的增加，公司利息支出金额有所上升；2021年度及2022年1-3月，随着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份募集资金到位产生较多的利息收入，以及公司银行借款的逐步清偿，使得财务费用金额和费用率较报告期前两年产生一定幅度的下降。

（五）其他收益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收益分别为1,523.18万元、2,142.76万元、1,935.51万元和185.18万元，主要系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根据财会[2017]15号《企业会计准则第16号——政府补助》，自2017年1月1日起与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计入其他收益，不再计入营业外收入。

公司的其他收益主要为公司获得的与日常经营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10万元及以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项目-新致面向中小金融机构综合业务云服务平台	16.56	66.24	66.24	66.24	与资产相关
2016年度上海市科技小巨人工程项目	-	22.50	30.00	30.00	与资产相关
2017年度上海市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金融风控预警监控平台)	1.25	5.00	5.00	158.75	与资产相关
贵州贵安新区花溪大学城管理委员会《新致云数据产业项目》服务器购置补贴	-	41.15	41.15	41.15	与资产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人民政府《新致金融云战略项目》装修补贴款	5.91	23.62	23.62	11.81	与资产相关
浦东新区“十三五”财政扶持资金	-	415.00	-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下半年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207.82	-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下半年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	116.63	-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区域性总部人才补贴”、“企业贡献度奖励”开发扶持资金	-	-	393.20	-	与收益相关
2018年下半年浦东新区企业职工职业培训财政补贴	-	-	-	31.20	与收益相关
2018年度浦东新区“十二五”财政扶持资金--浦东新区地区总部开发扶持资金	-	-	-	160.5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国家服务外包业务发展资金	-	-	-	424.71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上海市新兴服务出口资金	-	-	-	56.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上海市商务委技术出口贴息资金	-	-	-	20.00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资金	-	-	-	150.61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	-	199.41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上海市服务贸易发展专项资金	-	236.53	-	-	与收益相关

补助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2020年度上海市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专项浦东新区配套资金	-	-	165.60	-	与收益相关
“专精特新”补贴	-	-	37.05	-	与收益相关
稳岗补贴	0.23	20.49	183.22	66.07	与收益相关
区级工业和信息化发展专项资金	-	-	20.00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企业研发准备金补助资金、研发投入补贴	-	24.61	163.08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见习补贴、复工复产补贴、培训补贴等	-	-	13.35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见习补贴、复工复产补贴、培训补贴等	-	27.70	-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疫情补贴	-	-	19.34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度收到软件退税	-	-	22.91	-	与收益相关
2022年度收到软件退税	13.96	-	-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张江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专项发展资金	-	20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度浦东新区促进企业改制上市财政扶持资金	-	290.00	-	-	与收益相关
2020年大数据产业发展专项资金项目	-	35.00	-	-	与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2021年度获认定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10.00	-	-	-	与收益相关
2021年成都高新区优化产业服务促进企业专项资金	-	10.00	-	-	与收益相关
浦东新区“十三五”期间促进总部经济发展财政扶持补贴	-	57.67	-	-	与收益相关

(六) 投资收益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3.49	-22.34	-4.05	304.71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	8,440.32	-	2.67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	-	465.33	-	-

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96.97	206.41	-	-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	-	-	47.90
合计	100.45	9,089.72	-4.05	355.2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为公司投资沈阳共兴达、日本共达、成都万全和创享奇点后，分别按照对其持有的股份比例确认的投资收益。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主要为公司利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结构性存款所产生的投资收益。

(七) 信用减值损失及资产减值损失

根据《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的要求，信用减值损失项目反映企业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财会[2017]7 号)的要求计提的各项金融工具信用减值准备所确认的信用损失，其余的减值损失计入资产减值损失科目。

报告期内，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和资产减值损失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信用减值损失	452.41	1,225.31	2,047.10	1,867.45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	-	-	-3.61	49.37
商誉减值损失	-	109.06	152.54	506.17
资产减值损失小计	-	109.06	148.93	555.54
合计	452.41	1,334.37	2,196.03	2,422.98

公司已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制定了符合行业及公司经营模式的资产减值准备计提政策，各项资产减值准备的计提政策稳健、公允；公司已经依据既定的计提政策足额计提了减值准备，与公司的资产质量相符，有利于公司实现资本保全并保障持续经营能力。

(八) 营业外收支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支变动情况如下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营业外收入	25.71	73.34	66.02	263.23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0.04	-	0.02	0.05
政府补助	-	50.33	62.71	98.68
诉讼赔偿金	25.00	22.32	-	-
其他	0.67	0.70	3.28	164.50
营业外支出	0.01	217.02	158.16	61.98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0.01	205.25	43.22	37.42
对外捐赠	-	-	10.00	8.00
其他	-	11.77	104.94	16.56

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营业外收入主要为收到的政府补助。其中公司收到的10万元以上的政府补助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补助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重庆市渝北区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及复审奖励	-	-	-	70.00	与收益相关
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补贴	-	-	25.00	-	与收益相关
青发集团四新产业发展专项扶持资金	-	-	21.00	1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宝山航运经济发展区管理委员会财政扶持金	-	12.00	3.00	-	与收益相关
都市泗塘财政扶持资金	-	16.00	-	-	与收益相关
职业安定局政府补助金(境外公司补贴)	-	22.13	-	-	与收益相关

2019年度，营业外收入中的其他主要是收到上海市浦东软件园职业技能培训中心的合作培养费用共计104.40万元；收到离职员工竞业禁止违约金共计18万元；拍卖车牌收到12万元。

2020年度，营业外支出中的其他类104.94万元主要为公司提前终止陆家嘴软件园4楼办公楼部分区域的租赁而支付的违约金。

2021年度，营业外支出中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205.25万元为固定资产的

报废清理。

2022年1-3月，营业外收入中的诉讼赔偿金25.00万元为现代商友案件赔偿的经济损失费以及维权合理开支费。

八、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现金流量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	2020年	2019年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6.23	-1,060.90	2,960.40	-1,659.6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3.46	-12,454.07	-2,359.41	-2,523.9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26	-23,303.45	56,773.58	8,393.9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5,815.40	-36,861.33	57,265.09	4,287.55

1、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1)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关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87.95	125,479.57	109,624.12	102,299.24
收到的税费返还	-	20.77	37.15	355.98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72.02	2,788.11	3,702.05	3,309.5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359.96	128,288.45	113,363.32	105,964.74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650.00	12,672.46	13,556.62	12,808.76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32,742.17	100,874.70	83,721.69	81,268.4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33.26	8,327.19	7,146.64	6,448.9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280.76	7,475.00	5,977.98	7,098.2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306.19	129,349.36	110,402.92	107,624.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946.23	-1,060.90	2,960.40	-1,659.64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1,659.64万元、2,960.40万元、-1,060.90万元和-24,946.23万元，其中：

2019年度经营性现金流量净额为-1,659.64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近年来发展保险核心类解决方案，该类解决方案是与许多系统配套，与其他系统连接后才

能实际运行，保险公司付款审核周期相对较长，使得发行人收款周期较长。

2021年度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1,060.90万元，主要是由于公司2021年业务规模扩张较快，使得人力成本大幅增加；同时受到新冠疫情反复影响，客户付款审批及落实资金的进度变慢。

2022年1-3月，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为-24,946.23万元，主要原因系公司主要客户大型金融机构回款多集中在下半年或年末，此外受新型冠状病毒肺炎疫情反复影响，公司第一季度客户付款审批进度受到一定影响。

(2) 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利润总额对比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总额分别为9,078.20万元、9,040.81万元、16,741.79万元和263.37万元，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利润总额的金额存在一定差距，主要原因如下：

首先，公司的主要客户系金融机构和国有企业，账期相对较长。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良好，最近三年的营业收入分别为111,769.86万元、107,428.05万元和128,248.04万元，业绩总体稳步增长。而公司的主要客户为大型金融机构及国有企业，其信息化建设项目的审批、招标通常在上半年，而系统调试、验收等则更多集中在下半年。当公司确认收入后，通常给予信用较好的大中型保险公司、银行及其他金融机构、国有企业等12个月的账期，给予一般企业6个月的账期。因此，在营业收入和利润总额增长的情况下，公司当年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与利润总额之间存在一定差距。

其次，公司所提供的信息技术服务属于人才密集型和知识密集型业务，公司人力资源支出占比较大且其薪酬等现金支出属刚性支出。近年来，随着公司业务规模扩张，人力成本随之上升，截至2022年3月末，公司员工总数已达到5,948人，较2019年末的4,511人增加了1,437人，上升比率为31.86%。报告期内，与人力成本相关的薪酬等现金支出具有刚性特征，公司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占经营性现金流出的比例超过75%，这是导致经营性现金流出持续增加的主要原因。

此外，新冠疫情导致回款进一步放缓。自2020年上半年以来，受新冠肺炎疫情的持续影响，部分客户资金支付进度进一步放缓。2022年以来，公司主要

经营地点、公司主要客户聚集地点上海、深圳均爆发新冠疫情，大量客户资金支付进度受到不同程度的影响，这是公司当年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与利润总额之间存在一定差距的重要原因。

而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利润总额的差距总体上处于较低水平，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中科软	-114,902.56	-25,459.20	26,019.63	-481.61	-114,823.74
宇信科技	-49,839.52	-31,142.27	-11,701.24	-10,855.14	-103,538.17
润和软件	-25,254.63	-4,294.22	53.37	190,981.49	161,486.01
高伟达	-15,417.84	-21,654.97	89,426.01	2,616.89	54,970.10
长亮科技	-25,668.73	-10,545.60	-14,524.99	-3,347.28	-54,086.59
科蓝软件	-17,051.33	-10,774.24	-13,065.14	-6,669.47	-47,560.19
天阳科技	-29,722.08	-33,345.00	-33,275.01	-13,827.62	-110,169.71
可比公司均值	-39,693.81	-19,602.21	6,133.24	22,631.04	-30,531.76
新致软件	-25,209.60	-17,802.70	-6,080.41	-10,737.83	-59,830.54

由上表可知，2019年度及2020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小于利润总额，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平均值大于利润总额平均值。而2021年度及2022年一季度公司相关数据的差距略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但鉴于高伟达2020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为77,782.84万元，润和软件2019年商誉减值损失金额为162,966.69万元，上述情形对当年利润总额的影响较大，降低了相关数据的可参考性，故将两家公司从同行业可比公司中剔除，剔除后具体数据如下：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合计
中科软	-114,902.56	-25,459.20	26,019.63	-481.61	-114,823.74
宇信科技	-49,839.52	-31,142.27	-11,701.24	-10,855.14	-103,538.17
长亮科技	-25,668.73	-10,545.60	-14,524.99	-3,347.28	-54,086.59
科蓝软件	-17,051.33	-10,774.24	-13,065.14	-6,669.47	-47,560.19
天阳科技	-29,722.08	-33,345.00	-33,275.01	-13,827.62	-110,169.71
可比公司均值	-47,436.84	-22,253.26	-9,309.35	-7,036.22	-86,035.68
新致软件	-25,209.60	-17,802.70	-6,080.41	-10,737.83	-59,830.54

报告期内，同行业可比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利润总额的差额算术平均值分别为-7,036.22万元、-9,309.35万元、-22,253.26万元和-47,436.84万元，而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利润总额的差额分别为-10,737.83万元、-6,080.41万元、-17,802.70万元和-25,209.60万元。此外，公司累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利润总额的差额为-59,830.54万元，同行业可比公司的算术平均值为-86,035.68万元。总体而言，除2019年度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利润总额的差距略大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2020年度、2021年度、2022年1-3月及报告期内合计的相关数据的差距均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

综上，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利润总额的金额存在一定差距，但较小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平均水平。

2、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41,900.00	57,345.14	1,894.08	-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6.48	195.85	-	47.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5	1.06	0.75	17.03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10,348.59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1,998.04	67,890.65	1,894.82	64.9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46	3,832.64	4,254.23	2,438.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453.11	75,136.45	-	1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1,375.64	-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3,264.57	80,344.72	4,254.23	2,588.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733.46	-12,454.07	-2,359.41	-2,523.96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2,523.96万元、-2,359.41万元、-12,454.07万元和8,733.46万元。

2019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新致

云服购买蜀都中心（第二期）房产用于办公。

2020 年度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894.08 万元系转让沈阳共兴达和日本共达收到的股权转让款；2020 年度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是公司为了提升云计算验证能力向外采购的芯片模组及相关元器件。

2021 年度，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赎回和购买理财产品所致；2021 年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系公司对外转让上海华桑及其子公司收到的股权转让款项；2021 年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主要系公司购买少量固定资产和研发支出所致。

2022 年 1-3 月，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和投资支付的现金主要为公司赎回和购买理财产品所致。

3、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有关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3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	600.00	43,310.31	3,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7,300.00	70,281.21	70,099.74	62,507.59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7.21	1,651.32	383.31	267.66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377.21	72,532.53	113,793.36	65,775.2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6,168.86	86,338.27	51,641.96	51,662.0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72.22	5,128.81	2,879.44	2,505.7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43.87	4,368.89	2,498.38	3,213.5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984.95	95,835.98	57,019.78	57,381.3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92.26	-23,303.45	56,773.58	8,393.94

报告期内，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8,393.94 万元、56,773.58 万元、-23,303.45 万元和 392.26 万元。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主要为吸收股东投资、长短期借款收到的现金，其中 2020 年度，公司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主要为发行人首发上市募集资金；筹资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偿还银行借款支付的现金和发行人分红、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等。2021 年度，公司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主要为释放的投标用保证金，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

的现金主要为收购少数股东股权所支付的现金及偿还租赁负债所支付的现金。2022年1-3月，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入和流出主要为借入和偿还银行长短期借款所收到或支付的现金。

九、资本性支出分析

(一) 报告期内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3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11.46	3,832.64	4,254.23	2,438.89
合计	811.46	3,832.64	4,254.23	2,438.89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2,438.89万元、4,254.23万元、3,832.64万元和811.46万元。公司资本性支出主要包括因经营发展需要而购买的各地交付中心办公楼、服务器、计算机、芯片模组等电子设备及元器件等。报告期内，公司业务持续向好，研发和技术水平持续提升，重大资本性支出均投向与主营业务密切相关的项目。

(二) 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主要为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继续投入以及本次募集资金计划投资项目的投资支出。

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内容、支出目的及资金需求的解决方式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公司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支出内容、支出目的及资金需求的解决方式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的相关内容。

十、技术创新分析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软件服务提供商，具有定制化和非标准化的特征，因此深入了解下游行业以及将客户需求快速转化为软件开发方案和产品的设计研发能力是发行人从行业竞争中胜出的关键。为了快速响应下游客户需求、巩固行业竞

争力，发行人始终高度重视技术积累和发展核心能力。公司自成立以来一直坚持自主创新的发展道路，多年来公司将技术研发成果应用于核心产品和下游行业并得到了客户的广泛认可。

公司拥有的核心技术及其先进性、正在从事的研发项目及进展情况详见本募集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二、公司科技创新水平及保持科技创新能力的机制或措施”和“九、与产品或服务有关的技术情况”。

十一、重大担保、仲裁、诉讼、其他或有事项和重大期后事项

(一) 重大担保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外担保事项。

(二) 重大诉讼、仲裁及其他或有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尚未了结的或可预见的重大诉讼和仲裁的情况。

(三) 重大期后事项

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重大期后事项。

十二、本次发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业务及资产的变动或整合计划

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获得长期发展资金，且随着未来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债务结构将更加合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技术突破、研发投入以及人才吸引等。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业务发生变化，如未来实际经营需要，公司将合理制定资产整合计划，并积极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科技创新情况的变化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是建立在公司现有业务基础上的技术突破、研发投入以及人才吸引等，有利于公司保持并进一步提升自身的研发实力和科技创新能力。

未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经营能力和研发实力；

补充流动资金将提升公司营运资金规模、缓解流动资金压力，为提高经营业绩及盈利能力提供充足的资金保障。综上，募投项目的实施，将有利于提升公司各项业务竞争力，并为公司业务升级打下坚实基础。

(三) 本次发行完成后，上市公司控制权结构的变化

本次发行不会导致上市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

第七节 本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本次募集资金使用计划

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8,481.04万元（含本数），募集资金总额扣除发行费用后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
1	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	48,297.94	34,231.04
2	补充流动资金	14,250.00	14,250.00
	合计	62,547.94	48,481.04

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之前，公司将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进度的实际情况通过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投入，并在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予以置换。如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少于拟投入本次募集资金总额，公司董事会将根据募集资金用途的重要性和紧迫性安排募集资金的具体使用，不足部分将通过自有资金或自筹方式解决。在不改变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前提下，公司董事会可根据项目实际需求，对上述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顺序和金额进行适当调整。

二、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背景

（一）国家政策支持产业信息化市场健康、稳健地发展

近二十年来，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作为拉动国内经济增长的重要引擎，在稳就业、促发展方面持续发挥着重要作用。国家为促进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行业的发展，先后出台了《国家中长期科学和技术发展规划纲要（2006-2020年）》、《关于大力推进信息化发展和切实保障信息安全的若干意见》、《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等一系列法规和政策，形成了以自主创新、信息服务和知识产权保护为核心的制度环境，促进了我国产业结构向信息化、数字化方向转型。

其中，银行业、保险业在内的金融部门是我国信息技术服务行业下游应用的重要领域，亦是国内最早实现产业信息化发展的部门之一。近年来，国家更是不断出台《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关于推动银行业和

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等一系列产业政策，加速推进我国金融信息化产业健康、良性发展。

(二) 我国产业数字化发展正当时，正在推动软件行业新格局的形成

当前我国经济正处于产业信息化、数字化转型的关键时期。以云计算为承载，融合大数据、人工智能、区块链、数字孪生等新一代数字技术于一体的平台底座，是当前企业数字基础设施数字化转型发展的重要方向。2021年3月，国有资产管理监督委员会发布的《关于发布2020年国有企业数字化转型典型案例的通知》中，30多个优秀案例均使用了云计算技术建立系统平台，提升了生产运营数据价值，提高了工作生产流程自动化水平和工作效率，为企业创造了显著的经济效益。因此，云计算已成为企业数字化转型的充分必要条件，将助力我国经济与产业的信息化、数字化转型。

近年来，随着数字化转型的深入推进，各行业头部企业都已经开始云上软件开发实践，并形成了良好的带头和示范作用。随着实践不断深入，云架构重塑了开发和运维模式，云测试打破了效能瓶颈进而提升软件质量，混沌工程保障了云上系统的稳定性。云软件工程正从技术架构升级、软件质量提升、系统稳定性保障三个维度打造云软件新格局。云计算正在重新定义软件研发流程：相比于传统软件开发时间长、迭代更新慢、灵活性差，云计算的发展促进了软件开发流程的改革，DevOps理念从项目管理、应用开发、软件测试、运维运营对软件的全生命周期进行了规范，为云上开发具备多云部署能力、可移植性、可扩展性和高可用性的软件应用提供了清晰的实践流程。

(三) 云计算技术的进步正推动着产业的持续发展

一方面，云原生底层核心技术趋于成熟，细分领域的衍生技术呈井喷式爆发。容器、微服务、DevOps三大云原生核心技术中，通用的容器与容器编排技术已进入技术成熟期，市场采纳度高，在深化应用中诞生的边缘容器、多集群管理和容器安全均处于技术发展爆发期；微服务技术领域，服务注册发现与服务代理技术已进入技术成熟期，新一代微服务架构-服务网格也即将从技术爆发期进入整合期；DevOps处于技术整合期，市场采纳度初步攀升。另外，随着用户对云原生技术应用便捷化、免运维、一体化等需求增多，云原生中间件、无服务器架构

的代表技术函数计算，以及云原生应用融合类技术如云原生 AI、云原生区块链技术研究热度高涨，进入爆发期。云原生技术进入生产环境后，其安全性和稳定性成为应用关注的重点，系统稳定性、混沌工程、云原生安全技术等开始发展。因此，Docker 容器等云原生技术兴起，为 PaaS 的发展注入活力，加速 SaaS、IaaS 厂商的业务向 PaaS 市场渗透，促进 PaaS 模式的蓬勃发展。

另一方面，算力服务的最优化需要云计算、边缘计算以及网络之间实现云网融合、云边协同。算力的分布式部署是云计算从单一数据中心向不同物理位置多数据中心部署、从中心化架构向分布式架构扩展带来的新模式。在该模式下，中心-区域-边缘的算力处理能深入到传统集中式计模无法覆盖到的边缘应用场景，并通过多种算力基础设施的协同，为各种计算场景提供有针对性的算力。利用多种计算架构可以解决多样性数据处理的问题，如计算密集型应用需要中心计算平台执行逻辑复杂的调度任务，而数据密集型应用则需要边缘计算高效地完成多样性数据接入及海量数据处理。此外，“云计算+边缘计算”的新型算力处理模式逐步代替集中式算力处理模式。如 CPU、DSP、GPU、FPGA 等算力服务开始从云端向边缘侧扩展，通过提高边缘侧算力处理能力和云边协同能力，达到算力服务分布式发展的最终目标。因此，分布式云可以满足多样性计算需求。

三、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

(一) 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本项目拟在上海市实施，实施主体为本公司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8,297.94 万元，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拟通过在新购置办公楼内，投入业内先进的软硬件设备，引进业界精英人才，开发分布式 PaaS 平台并进行相关技术研究，以适应行业发展趋势，从而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先地位，满足公司产品未来转型发展需要。

(1) 公司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具体建设内容和实施成果

本次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并非通用 PaaS 技术型平台，而是包含明确行业特征和业务属性的统一开发平台。公司将多年来在保险、银行、企服

等行业积淀的信息化知识和软件开发方式，进行容器化、模块化，形成本次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未来建成后，公司分布式 PaaS 平台将可以支持保险、银行、企服等行业分布式应用的开发、测试和运营，使提供的行业应用符合未来金融机构、企业用户内部分布式架构体系和业务发展模式。分布式架构本身可以在 PaaS 平台上开发运营也可以单独开发运营，通过分布式 PaaS 平台将大幅提高公司提供分布式行业解决方案的开发效率、进一步降低开发成本。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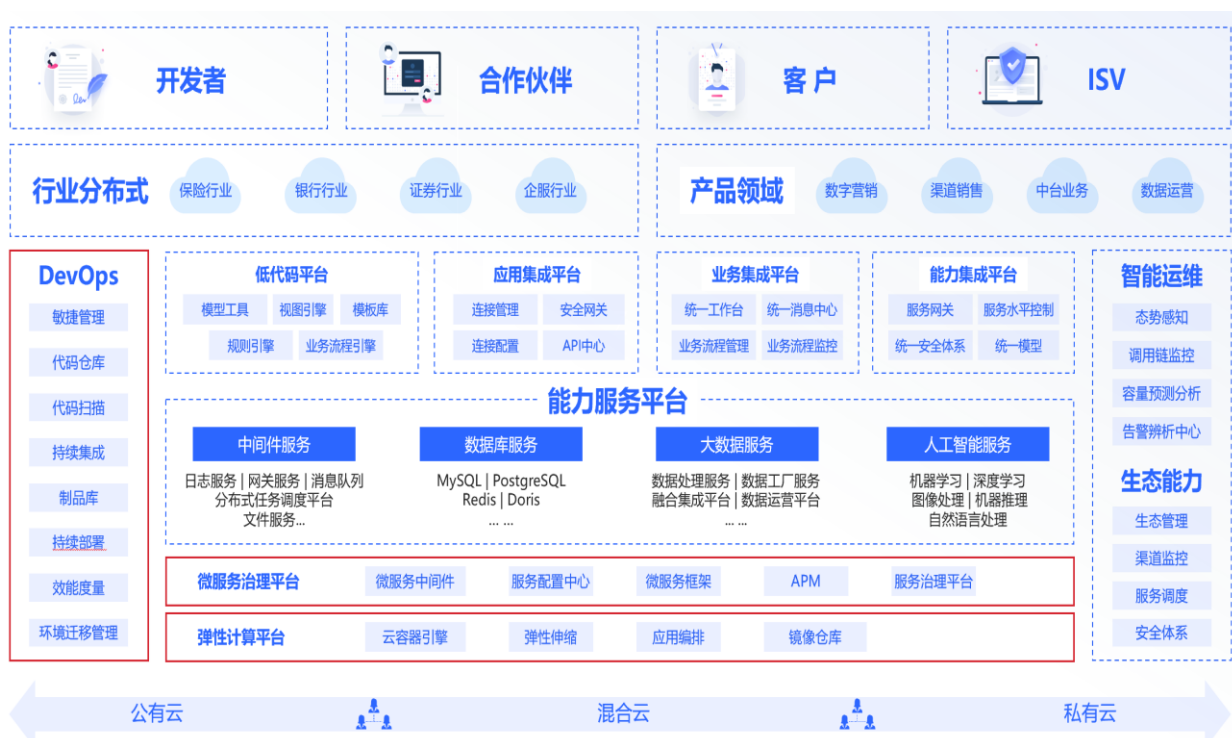
本次募投项目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具体建设内容可以分为三个部分：

1) 业务基础底座。业务基础底座类似一个通用性的模块，包含通用 PaaS 平台的常规功能，主要包括 DevOps（开发运维一体化）、微服务平台、弹性计算平台等，该部分模块作为整个分布式 PaaS 平台与底层基础设施的链接，为上层模块提供平台基础功能。

2) 能力服务平台。包括中间件、数据库、大数据和人工智能服务，低代码、应用集成、业务集成、能力集成平台，以及智能运维、生态能力等。公司将近年来在大数据、人工智能领域的研发和技术积累融入分布式 PaaS 平台中，使平台提供区块链、人工智能、大数据等服务模块，为行业客户的应用提升能力。

3) 行业场景化应用。平台将提供基于行业场景化的服务支撑能力，公司从长期服务保险、银行、企服等行业客户的经验中沉淀出部分基础行业场景，并通过搭建不同行业基础业务组件库进一步形成不同的行业分布式服务应用模块和不同的产品领域。

图：新致分布式 PaaS 平台结构示意图



注：红框部分为公司已经形成部分成果或已有现有平台支撑的内容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在现有技术和业务平台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延伸，构建出完整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其将由业务基础底座、能力服务平台和行业场景化应用三个层次构成，包含弹性计算、微服务治理、低代码平台、应用集成平台、业务集成平台、能力集成平台等等多个模块。未来在开展具体业务时，可按客户需求进行组件定制组合，构建大规模高可用的分布式系统架构，实现业务和产品的快速落地。通过开发分布式 PaaS 平台，公司将实现与行业客户的生态合作机遇，为公司提供更加健康可持续发展环境。

(2) 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功能

本次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的主要功能特征如下：

1) 先进的分布式体系。由于公司服务的主要行业均把分布式系统作为未来各类系统的基本框架，公司通过建设分布式 PaaS 平台，实现对相关技术的提升，丰富业务场景构建，有效赋能金融、保险、电信等行业业务；

2) 快速落地。一个新业务从构想到上线的效率，是数字化企业对商业化 PaaS 的基本要求，需有效节约企业时间和资金成本；

3) 系统支撑。从业务到场景需要有系统支撑, 确保业务配置的逻辑正确、业务合规、过程安全和性能稳定, 从而实现业务的可塑性和场景的丰富性;

4) 技术框架。为企业提供集开发、扩展、运行、集成、运维于一体的技术支撑平台, 助力企业快速实现业务架构与技术升级, 大幅度提升企业研发的生产质量和生产效率, 简化运维, 并保障新技术、新业务的快捷接入。

在上述功能特征框架下, 公司分布式 PaaS 平台各个层次、各个模块的具体功能描述如下:

类型	模块名称	功能描述
业务基础底座	弹性计算平台	弹性计算可快速扩展或缩减计算机处理、内存和存储资源以满足不断变化的需求, 而无需担忧用量高峰的容量计划和工程设计。弹性计算通常由系统监控工具控制, 无需中断操作即可使分配的资源量与实际所需资源量相匹配。通过云灵活性, 可避免在非业务高峰时段浪费资源, 从而可以提高资源利用率并降低成本, 也可以避免在业务高峰时间由于资源缺乏而导致的服务体验下降。弹性计算平台具体包括的细分功能有: 云容器引擎、弹性伸缩、应用编排、镜像仓库等。
	微服务治理平台	①微服务中间件: 包括两类, 第一类是分布式服务或者微服务开发使用到的中间件, 用于解决分布式服务架构问题, 第二类是消息中间件, 包括 Kafka、Pulsar 等; ②服务配置中心: 把项目各种配置、参数、开关进行集中统一管理, 并提供标准接口; ③微服务框架: 微服务框架实现了统一的开发框架, 对技术规范起到标准化的作用; ④应用性能监控: 实现系统的可观测性, 与传统监控运维相比, 应用性能监控更加注重发现与预警问题; ⑤服务治理平台: 随着单体应用向分布式微服务架构迁移的深入, 微服务集群的规模迅速增长, 导致有越来越多的微服务需要治理, 另一方面, 分布式架构本身也会引入一些在单体应用时期所不存在的问题, 对于这些问题, 通过微服务治理平台来解决。
	DevOps	①敏捷管理: 分布式 PaaS 平台提供了基于敏捷开发 Scrum 模型的项目管理方法, 融入 DevOps 理念, 帮助研发团队实现软件研发的迭代规划, 提高软件交付速度; ②代码仓库: 提供代码管理、代码评审、发布版本管理等功能, 可对接持续交付平台实现 DevOps 自动化, 同时也可对接团队协作平台, 完善项目管理功能; ③代码扫描: 通过分析代码仓库中的源代码, 及时发现代码缺陷、安全漏洞以及不规范代码, 自动生成问题列表, 附带修改建议; ④持续集成: 定期将代码变更合并到一个中央存储库中, 系统自动运行构建和测试操作; ⑤制品库: 在开发阶段为使用各种开发语言的微服务开发者提供依赖解析的唯一入口, 在构建阶段为各种语言的构建工具提供唯一的依赖解析源和统一的各种语言制品管理库; ⑥持续部署: 在软件开发流程中, 以自动

		化方式,频繁而且持续性的,将软件部署到生产环境中; ⑦环境迁移管理:在开发环境、测试环境、生产环境之间的迁移,包括应用迁移、数据迁移、服务迁移等内容。
能力服务平台	中间件服务、数据库服务、大数据服务、人工智能服务	能力服务平台依托下层的弹性计算平台将动态资源调度同上层应用隔离,对外提供基础服务能力,为应用和其他服务提供基础的计算和存储能力。基础服务支持高可用、高并发、可伸缩的计算环境。能力服务平台提供的服务包括中间件服务、数据库服务、大数据服务及人工智能服务。
	低代码平台	低代码平台以内置的模型组件、视图引擎及规则引擎作为底层支撑,通过行业化模板、拖拽式组件和可视化配置快速构建多端应用,免去代码编写工作。并且支持整个低代码应用完整交付生命周期的支持、设计、构建、部署、运维操作、监控和迭代,实现了企业个性化需求及业务场景快速定制的需求。
	应用集成平台	应用集成平台通过内置的服务总线、安全网关及应用连接器等功能,帮助企业构建统一标准的内部应用流程、服务、应用和数据移动的方式。将企业内部不同的系统或业务连接到一个统一的平台中进行复用集成,通过低代码的方式大幅降低企业内部应用对接的开发成本,同时依托标准化体系的建立降低企业内部应用及数据治理的管理成本。
	业务集成平台	业务集成平台是面向企业内部业务人员的自动化业务流程平台,通过业务流程的统一管理及自动化工具打通业务人员和 IT 之间的“最后一公里”,帮助业务人员实现跨多个 IT 系统及跨企业内外部生态的互联互通及业务流程自动化。同时,面向管理人员提供业务流程分析及挖掘能力,帮助业务管理者洞悉过程现状并提供改善建议。
	能力集成平台	能力集成平台为多样化的第三方服务提供标准的接入功能,平台提供统一模型标准、统一服务水平控制及接入标准,将外部各异的服务能力转化为标准的服务能力提供至企业内部。降低企业集成外部服务能力的成本,并极大的提高系统的集约度,提高服务质量及运营时效。
	智能运维平台	智能运维平台在基础运维大数据基础上,提供基于设定的运维目标及策略的自我调整及迭代优化能力,通过算法驱动力的预测及自动化体系降低人工介入,帮助企业持续高效的完成性能调整、容量规划、告警辨析、调用链预警等能力,用智能决策逐步取代人工决策,提升 IT 管理效率。
	生态能力平台	生态能力平台将企业的内部能力以统一、开放、安全的方式对外部生态合作伙伴开放。帮助企业结合自身业态特点,构建一体化的生态服务平台,赋能内部和外部生态圈。统一:基于统一接入标准体系,建立统一接入平台;开放:基于标准化能力开放体系,建立企业开放平台,赋能合作方,触达长尾客户,生态场景深度合作;安全:提供一站式的技术接入安全及行业监管合规的能力支持。
行业场景	行业分布式、产品领域	针对保险、银行、证券、企服等不同行业领域,搭建多

化应用		个基础行业场景，重点聚焦数字营销、渠道销售、中台业务、数据运营等产品领域，并有针对性地形成不同行业的分布式服务应用。行业场景化应用层更关注业务本身，屏蔽掉复杂技术细节，支持丰富的业务场景构建，有效赋能金融、企服等行业客户，是提升公司软件服务产品化程度的重要切入点。
-----	--	--

(3) 分布式 PaaS 平台与公司目前已拥有技术平台的关系

公司积极进行分布式架构及 PaaS 平台的技术研发，在该领域进行了相应技术积累，公司已在 Openstack 虚拟化资源管理、Docker 容器技术、Kubernetes 容器编排引擎、Spring Cloud 微服务、DevOps、分布式数据存储、用户交互技术等方面积累了丰富的经验，形成的分布式、微服务底层技术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提供了技术基础。

经过长期的技术研发实践，公司目前拥有“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新致云 PAAS 平台 V1.0”、“新致云服软件 V1.0”、“基于 IPFS 去中心化共享存储平台 V1.0”和“NewtouchTest 一体化测试平台 V1.0”等多项与本次募投项目关联的已有技术平台或软件著作权产品。已有平台与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关系说明如下：

1)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建立了开发运维一体化 (DevOps) 的协作机制，提供了包括微服务开发框架、移动端开发框架、敏捷过程管理、代码仓库托管、自动化测试等应用环境及功能，利用云计算技术实现跨平台调用业务资源，整体提升了软件开发的水平和交付效率，保证交付结果的一致性。

公司近几年持续对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进行研发升级，并将其从 V1.0 迭代到 V5.0。公司本次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中的业务基础底座部分将会采用 Newtouch One 的已有开发成果，主要包含在 DevOps、微服务治理平台、弹性计算平台等模块，该部分模块已经实现了基本功能，未来公司将继续在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进行投入，不断更新相应技术能力。

2) 其他现有技术平台

“新致云 PAAS 平台 V1.0”是基于公司自建的新致基础云服务，结合主流低代码技术与框架，设计出的多分支、多规则、多权限、多处理的复杂流程，用

于构建企业业务的全流程闭环应用。该平台可以实现全云化线上开发，低代码开发模式，多终端适配；同时完善了应用打包、部署、升级能力，提升团队协同开发能力。

除此之外，包括“新致云服软件 V1.0”、“基于 IPFS 去中心化共享存储平台 V1.0”和“Newtouch Test 一体化测试平台 V1.0”等在内的多个现有平台，仅构成了本次募投项目分布式 PaaS 平台整体建设框架中非常小的模块组件，提供部分技术支持，主要体现在分布式 PaaS 平台中的低代码平台、分布式框架、业务集成平台的部分内容中。

此外，公司向国家知识产权局专利局提交了“一种 workflow 任务调度系统、方法及服务终端”、“基于服务端控制的动态负载均衡方法”、“基于服务网格实现的日志服务自动化部署的方法”和“一种基于容器技术自动构建目标文件的方法”等多项与分布式框架、低代码平台技术相关的发明专利，上述发明专利也构成了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内容的部分技术底座。

综上所述，公司现有 Newtouch One 技术开发平台将构成本次分布式 PaaS 平台的业务基础底座，并已实现部分功能模块；其他现有平台为分布式 PaaS 平台整体建设中的个别模块组件提供了技术支持。未来，公司将继续沿着 Newtouch One 和分布式 PaaS 平台并行的战略规划来进行持续研发投入。

(4) 公司利用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成果开展业务的方式

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公司将在现有技术和业务平台的基础上进行升级和延伸，并构建完整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其将包含能力服务平台、低代码平台、应用集成平台、业务集成平台、能力集成平台等多个模块；同时，在传统通用型 PaaS 平台的基础上，公司还将引入行业应用层，使分布式 PaaS 平台具备提供基础行业场景化服务支撑的能力。

业务开展方面，公司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成果的业务应用主要依托软件服务业务的具体项目进行实施。在实际开展业务时，由于不同行业、不同阶段、不同规模客户的信息化建设进度、建设预算均存在较大差异，其对软件服务和实现功能的具体需求必然也各不相同。基于本次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的实施成果，针对不同类型的客户，公司开展业务的方式具体如下：

1) 针对大型客户, 定制化为主, 标准化产品为辅。大型客户由于其本身业务复杂性较高、业务规模庞大, 对信息系统建设环节更为强调系统安全性、稳定性, 并且多采用本地化部署。针对此类客户, 公司将基于自身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基础模块、功能或模块、功能的组合, 进行定制化改造或二次开发, 主要向其输出定制化的分布式行业应用解决方案。具体表现形式为公司针对具体客户的具体项目, 对于底层 IT 基础架构为分布式架构或已完成分布式架构转型的项目, 公司在客户现场, 基于客户的信息系统和开发环境开发出能够适配客户分布式 IT 底层架构的软件产品。此外, 将根据客户实际需求将部分 PaaS 平台标准化模块产品部署在客户信息系统环境中。

2) 针对中小型客户, 提升标准化产品输出占比。中小型客户由于自身信息系统建设规模有限, 其对业务系统的要求更注重灵活性、开发效率的提升和开发成本的降低。针对此类客户, 公司可基于自身分布式 PaaS 平台更多向其输出标准化平台模块和产品功能, 辅以少量定制化开发; 甚至在某些对时效性要求较高的业务场景, 为实现产品快速上线, 根据客户需求可直接向客户提供 PaaS 平台信息接入服务。

上述针对不同类型客户的业务开展方式仅为业务侧重点差异, 本质上, 公司向客户输出价值的方式与现有业务一致, 均为向下游保险、银行、企服等行业客户提供软件服务。

基于分布式 PaaS 平台的研发和建设, 公司将拓宽现有技术能力范围和产品边界, 提高开发效率降低成本。本次募投项目是公司技术研发平台和软件开发业务平台的重要支撑, 是公司进一步培育新的核心业务能力、提升产品化程度、逐步实现业务战略转型的重要基础。

(5) 项目实施成果对公司业务模式的影响

公司是国内领先的软件服务提供商, 主营业务为向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和其他行业终端客户提供科技服务, 主要从事设计开发、运维等软件开发服务, 并且向一级软件承包商提供软件项目分包服务。报告期内, 公司主营业务分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分包三大类。根据下游大型金融机构或行业终端客户采购软件服务的惯例, 公司通常通过项目外包或人力外包的形式向客户提供软

件服务，分别对应主营业务分类中的软件开发和技术服务。尽管在合同签订表现形式上存在差异，但最终客户对公司的考量均为所提供软件服务的稳定性和可靠性。

本次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是公司在原有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客户需求、技术发展趋势以及自身多年积淀的行业技术和业务经验，对原有服务能力进行的升级。

从业务模式上看，分布式 PaaS 平台建成后，将进一步拓宽公司产品研发的边界和技术深度，提高软件开发效率降低成本。未来，公司部分业务将基于分布式 PaaS 平台进行部署，实质上仍为向下游客户提供软件服务。具体表现为公司针对客户业务特点、应用需求及软硬件环境等，基于自有分布式 PaaS 平台相关模块功能或模块功能的组合，运用分布式架构技术、低代码平台技术等并结合自身积累的研发成果，向客户提供定制化或标准化的软件服务。根据客户结算方式和合同签订形式的差异，可分别对应为现有主营业务分类中的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两类业务。上述业务在技术上是对公司原有业务的升级和延伸，在商业模式和业务形态上，与公司原有业务模式不存在明显差异，均为向下游客户提供软件服务。

从收费模式上看，分布式 PaaS 平台建成后，针对公司现有的大客户及目标群体，收费模式预期仍为项目外包或人力外包形式，不会发生显著变化；针对未来中小目标客户群体来看，收费模式是否发生变化主要依赖于行业整体发展态势。但从业务实质来看，不论项目外包、人力外包或其他方式，仅为收费模式的变化，公司本质上向下游客户提供的服务均为软件服务。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公司将基于自有分布式 PaaS 平台向下游客户提供软件服务。整体而言，未来公司业务模式与现有业务模式相同，不会发生重大变化。

2、项目必要性分析

(1) 顺应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发展大浪潮，满足国内快速增长的 IT 解决方案市场需求

目前，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已上升到我国国家战略层面。数字化、网络化、

智能化浪潮的蓬勃兴起使得我国经济发展与产业结构向综合化、开放化、垂直化、精细化方向转变,新旧业态的交织互动,持续推动着我国的科技创新与技术进步。

自上世纪 90 年代起,我国开始产业信息化的集中建设,目前国内的金融、互联网、零售业等产业与政府部门已基本完成了 IT 业务处理系统建设,信息系统成为众多行业与政府部门的重要基础架构。随着业务和 IT 技术的不断融合,IT 系统已成为行业生存和发展的支柱。但我国 IT 产业核心技术受制于人,尤其在基础软硬件层面,仍然是应用国际厂商核心技术的产品占据垄断地位,这些产品虽然推动了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的发展,但随着时代发展,其弊端也逐渐显现。当前我国已将信息安全提升到国家战略层面,IT 国产化大势所趋。因此我国亟需研发可以替代 IOE 的计算设备、数据库技术和存储设备,将它们应用于本国政府部门与众多产业领域的底层适配的路径,逐步实现与国际厂商核心设备解绑,解决业务量激增带来的困扰,进而满足国家对数据信息自主安全的要求。此外,人工智能、区块链、云计算、大数据等新兴技术蓬勃发展,并向金融、软件、互联网等行业加速渗透融合,以技术和数据为驱动力,不断创造新的业务模式,助力我国产业转型升级、创新发展,已成为实现产业与经济的高质量发展的重要路径。因此,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发展战略正推动着 IT 解决方案市场的蓬勃发展。

本项目将现有产品与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相结合,全面升级成全新的分布式 PaaS 平台,服务于金融业、制造业等诸多行业,为我国产业升级添砖加瓦。因此,本项目的实施是顺应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发展大浪潮,满足国内快速增长的 IT 解决方案市场需求的。

(2) “分布式+PaaS”系统架构已成为诸多行业 IT 架构转型的必然趋势

随着云计算产业的不断发展,分布式系统架构已成为金融、互联网等诸多行业 IT 架构转型的必然趋势,其中“分布式+PaaS”是云计算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该业务类型将充分受益于 PaaS 市场的爆发。

以国内商业银行业为例,目前银行核心系统大多数采用基于 IOE 技术的集中式架构。在业务层面,我国银行信息科技发展呈现出典型“木桶理论”的现状,同时,随着“互联网+”时代的发展,银行在应对海量客户数据处理时,该架构

的缺点日益显现，传统“集中式”架构难以有效应对互联网高并发、大数据量、业务浪涌等问题，存在安全隐患。与此同时，随着以云计算、大数据、社交网络等为代表的新一代互联网技术的迅速崛起，并不断向金融领域渗透，传统金融 IT 领域迎来了新的变化动力，分布式架构开始在行业内进行应用。

分布式系统架构不仅具有可扩展性强、处理效率高、容错能力强等特点，还可以大幅降低银行 IT 基础设施的投入成本。更为重要的是，它还是大数据、机器学习、人工智能、区块链的支撑技术。当下，在安全可控的国家战略、海量高并发的访问需求、节约化经营模式的转变以及金融科技等内外部因素共同作用下，我国商业银行 IT 架构转型的任务越来越紧迫。随着开源开放的分布式技术逐渐成熟，并在互联网企业中得到充分验证，商业银行 IT 架构向分布式转型成为必然趋势。

因此，“分布式+PaaS”系统架构已成为诸多行业 IT 架构转型的必然趋势。

(3) 提高公司实力和竞争力，满足公司产品未来转型发展需要

在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时代大背景下，不断融入前沿科技成为企业保持行业内技术领先地位的不二法门。现阶段，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软件与科技深度融合已成为必然趋势。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物联网、生物识别、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下游领域的不断探索与应用，也为软件行业的创新变革与持续发展创造了重要机遇。公司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可为下游商业银行、保险等行业全面开展数字化转型提供 IT 支撑，不断融入前沿技术，可前瞻性地推动和引领下游行业新业务的拓展与金融科技的创新。

近年来，公司不断充分发挥自身的核心竞争力，利用公司丰富的 IT 解决方案模块积累，加大了业务支撑解决方案的平台生态布局；持续投入对大数据、人工智能和区块链等新一代科技技术的研发，并将研发成果逐步应用到智能化渠道类、大数据平台类和风控预警类等金融科技解决方案中。因此，公司现有产品的升级转型已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必要手段。

本项目将通过在新购置办公楼内，投入业内先进软硬件设备，引进业界精英人才，开发分布式 PaaS 平台并进行相关技术研究，从而满足未来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快速增长的需要。本项目的实施将有效满足公司未来业务逐步向分布

式 PaaS 平台解决方案转型的需要, 适应行业发展技术发展趋势, 从而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 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先地位。因此, 本项目的实施有利于公司抓住我国银行、保险等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等市场发展的黄金机遇, 扩大公司核心业务规模, 提高公司实力和竞争力, 满足公司产品未来转型发展需要。

(4) 使公司现有资源得到更有效的综合利用

二十多年来, 公司在为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提供信息化建设服务的实践中, 积累了丰富的行业经验和实践案例, 能够快速分析客户的需求, 形成解决方案并加以研发与实施。同时, 公司有能力前瞻性地挖掘客户的深层次需求, 提供有针对性的解决方案与服务, 提高客户满意度。

本项目顺利实施后, 将为客户提供更先进、更完善、更与时俱进的 IT 解决方案, 以满足客户的多样化、定制化需求, 同时多年的客户资源积累使得公司能够在较低客户获取成本水平的基础上扩大整体业务规模。因此,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资源基础上进行的, 将使其得到更加有效的综合利用。

3、项目可行性分析

(1) 基于 PaaS 平台的保险业、银行业信息化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将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目前, 云计算产业正处于黄金发展期, 未来随着我国产业数字化转型的不断深入, 行业增长潜力巨大, 并推动以云软件为核心的软件行业新格局的形成。与此同时, 由于我国 PaaS 市场仍处于发展初期阶段, 随着数据库、中间件、微服务等服务的日益成熟, 行业将呈现出爆发式增长状态。而“分布式+PaaS”是云计算技术发展的主要方向之一, 因此 PaaS 市场规模持续增长将为本项目实施提供广阔市场空间。

此外, 在下游保险业、银行业蓬勃发展的同时, 受业务需求驱动, 保险业和银行业将信息化建设与业务发展进行更为深度的融合。在金融科技发展浪潮的不断推动下, 互联网技术、信息通信技术取得突破, 信息技术由支撑业务向引领业务发展, 金融与科技的融合发展逐步成为行业趋势。因此, 随着我国保险业及银行业信息化需求的不断提高, 基于 PaaS 平台的保险业、银行业信息化市场空间

仍然广阔。

(2) 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与成熟先进的项目管理制度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

公司深耕行业 IT 解决方案市场多年，已形成一套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与成熟先进的项目管理手段。

研发方面，公司经过多年的自主研发，掌握了一批较为领先的核心技术，形成包括项目管理所需技术、项目实施所需技术、面向具体行业业务领域解决方案等在内的综合技术体系，建设技术开发平台（Newtouch One）、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技术验证平台（Newtouch X）三大核心技术平台，利用自身的技术优势和研发团队开发了面向特定行业以及应用需求的解决方案，通过这些解决方案，能够为客户的信息系统提供量身定做的技术服务，以满足业务流程的要求。近年来，公司陆续建立云计算、大数据、人工智能及区块链实验室，不断将新技术与行业应用相结合，帮助客户上云升级、做出智能化商业分析。

项目管理制度方面，公司通过行业能力成熟度集成模型 CMMI5 评估以及中国软件协会认证的软件服务商一级交付能力评估，并根据 CMMI5、ISO9001 和 ISO27001 标准，结合自身实际建立了基于自主研发的企业数字信息化管理平台（Newtouch EDS）的项目管理体系，实现了对项目的整个生命周期进行有效管理，包括项目开发进度、资源、质量、风险、成本等。此外，公司有 QAC、SQA 和 SEPG 等组织人员，负责监督和组织执行项目质量计划中规定的各项活动，包括调研分析、软件开发、软件测试、安装部署、各种调测、系统投产以及系统投产后的支持服务等，以确保项目实施符合质量管理体系的要求。

因此，公司科学高效的研发体系与成熟先进的项目管理制度为本项目的实施提供了重要保障。

(3) 专业的技术团队为本项目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一直以来，公司十分注重人才的培养。在二十余年的经营发展中，公司形成了稳定、专业又具有丰富行业经验的管理团队和技术开发团队。公司核心管理团队由一批长期从事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信息化重点应用领域的行业专家组成，能够敏锐感知客户所处行业的变化，并迅速做出反应。专业的技术团队和优

秀的技术人才促进了研发生产力的提高，确保了公司创新能力的可持续性。在项目实施方面，公司业务规模的不断扩大为团队建设及人才培养提供了良好的机遇，需求调研与分析人员、系统设计与开发人员、系统测试与验收人员不断趋于专业化，打造了众多经验丰富的项目实施团队。因此，公司强大的技术团队和高效的分级研发体系，为本项目的顺利开展提供有力的技术支持。

(4) 公司积累了一定的客户资源，品牌影响力不断提升

优质客户则是 IT 解决方案供应商业务稳步发展的基础。二十余年来，公司通过提供高质量的服务逐步获得了客户的认可，客户规模稳步扩大，积累了保险、银行、电信、汽车等行业的一大批长期稳定的优质客户，如中国太保、中国人寿、中国人保、新华保险、交通银行、建设银行、中国电信、上汽集团、复星集团等，并与上述客户建立了长期稳定的战略合作关系。在公司的海外客户中，大部分都为世界 500 强企业，其中，公司与日本排名前十的软件一级接包商 NEC、TIS 维持了长达十多年的业务合作和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公司与优质客户的合作有力地推动了公司技术水平的不断提高和服务手段的不断改进，同时，老客户的满意度和黏性较高，其二次开发、后续升级和维护需求则给公司带来持续稳定的收入。此外，与优质客户的成功合作案例有助于提升公司在行业内的品牌影响力，以此拓展和获取更多的优质客户。因此，公司丰富的客户资源与强大的品牌影响力，有助于本项目的顺利实施。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预计投资总额为 48,297.94 万元，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为 34,231.04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总投资金额	拟使用募集资金投入金额
1	建设投资	38,139.90	34,231.04
1.1	办公场地购置费	15,000.00	13,250.00
1.2	场地装修费	900.00	900.00
1.3	软硬件设备购置费	19,124.80	19,124.80
1.4	安装工程费	956.24	956.24
1.5	预备费	2,158.86	-

2	开发测试费用	6,309.00	-
3	铺底流动资金	3,849.04	-
4	项目总投资	48,297.94	34,231.04

5、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计划建设期为 24 个月。T+1 年上半年完成办公楼购置及场地装修，下半年完成第一批软硬件设备购置、安装与调试，进行员工内部调动、招聘与培训。T+2 年完成第二批软硬件设备购置、安装与调试，进行员工内部调动、招聘与培训，同时进行 PaaS 平台开发测试与升级工作。项目预计在 T+3 年即可正式运营，当年实现规划营收的 70%，在 T+4 年完全达成规划营收。

根据本项目的具体情况，对该项目投入的建设进度安排如下：

序号	项目	建设期		运营期	
		T+1		T+2	T+3
		Q1-Q2	Q3-Q4		
1	办公楼购置				
2	场地装修				
3	软硬件设备购置、安装与调试				
4	员工内部调动、招聘与培训				
5	PaaS 平台开发测试与升级				
6	项目正式运营				

注：T 指资金到位年份。

6、项目经济效益分析

本项目所得税后内部收益率为 16.50%，所得税后投资回收期为 5.66 年（含建设期），具备良好的经济效益。

（1）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基础业务数据与现有业务的关系

1) 效益测算的未来目标客户以公司现有客户为基础

公司在多年的经营过程中，积累了丰富的实践经验和大量的优质客户，主要覆盖保险、银行等数百家各类金融机构以及电信、汽车等行业的大中型客户。分布式 PaaS 技术是未来产业信息化的整体发展趋势，本次募投项目形成的相关成果将继续服务公司现有客户；同时，公司也将积极拓展中小型金融机构及其他行

业客户资源,挖掘潜在的市场需求。但整体而言,本次募投项目建成后,未来目标客户仍以公司现有客户群为主体。故基于谨慎性原则,在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时,不考虑储备客户和未来新增客户,仅以公司现有客户规模为基础,将现有客户剔除海外客户后作为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的客户基础。

2) 效益测算的未来收入规模以公司现有收入规模为基础

公司是信息化软件服务提供商,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类型可分为软件开发、技术服务、软件开发分包三大类,按服务对象行业可分为保险行业、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企服行业、海外行业四大行业。本次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将提升公司服务能力和软件开发效率,公司未来仍将主要面向保险、银行、企服行业客户提供软件服务。故在本次募投项目效益测算时,公司以现有保险、银行及其他金融、企服三大行业的整体收入规模为基础,并综合考虑募投项目对产品线升级和议价能力提升的作用,以此作为项目建成后的未来业务规模进行效益测算。

(2) 募投项目预计效益对公司整体经营业绩的影响

1) 本次募投项目将提升公司整体盈利能力,增强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

本次募投项目拟建设的分布式 PaaS 平台,是公司在原有产品和解决方案的基础上结合客户需求、技术发展趋势以及自身多年积淀的行业技术和业务经验,对原有服务能力进行的升级,对公司而言是产品和解决方案的拓展、是技术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的整体提升。本次募投项目开发的分布式 PaaS 平台,符合行业发展趋势和客户信息化建设的实际需求。未来公司将基于自有分布式 PaaS 平台向客户提供部分软件服务,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技术深度和产品研发边界,实现业务和产品的快速落地,具体体现为提高公司的软件开发效率,降低软件开发成本,从而提升公司软件服务业务整体毛利率水平。

2) 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系基于现有业务对本次募投实施完成后相关业务收入的谨慎预测,该部分收入与原有业务密不可分,并非公司新增收入

近年来,公司对分布式架构、低代码平台技术进行了积极尝试,已在多个项目中采用了分布式技术,为客户构建灵活弹性的业务处理系统,在分布式架构技术上形成了一定的项目经验和技術积累。客户在进行项目招标时,基于整体系统

的安全及软件功能衔接顺利的考虑,通常要求供应商提供一揽子的软件服务,包含开发多个软件或业务系统,其中既有基于原有集中式架构进行开发的业务,也有基于分布式或 PaaS 技术开发的服务,因此具备分布式及 PaaS 相关服务能力是公司能够持续取得相关订单的重要因素。

本次募投项目预测的经济效益系分布式 PaaS 平台建成后,基于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的提升,对公司未来通过分布式 PaaS 平台进行部署的相关业务收入的谨慎预测,且该部分收入与公司原有业务密不可分,并非对未来新增业务收入部分的预测。

综上所述,本次募投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整体盈利能力,增强公司综合实力和核心竞争力,扩大公司的品牌影响力和市场份额,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先地位。本次募投项目未来形成的经济效益与公司原有业务密不可分,整体有利于公司经营业绩的增长和核心战略的稳步实现。

7、募投项目效益预测的假设条件及主要计算过程

(1) 营业收入预测

本次募投项目完全达产后,公司部分业务将基于分布式 PaaS 平台进行部署,具体表现为公司针对客户业务特点、应用需求及软硬件环境等,基于自有分布式 PaaS 平台相关模块功能或模块功能的组合,运用分布式架构技术、低代码平台技术等并结合自身积累的研发成果,向客户提供定制化或标准化的软件服务。按服务对象行业具体可分为保险行业、银行及其他金融行业、企服行业。根据客户结算方式和合同签订形式的差异,可分别对应为现有主营业务分类中的软件开发、技术服务两类业务。上述业务在技术上是对公司原有业务的升级和延伸,在商业模式和业务形态上,与公司原有业务形态不存在明显差异。

本次募投项目营业收入预测主要以公司历年合同数量与平均合同单价为基础,结合市场情况,在谨慎性原则基础上确定。其中,合同数量体现为预期服务数量,平均合同单价体现为预期销售定价,具体情况如下:

1) 预期服务数量

经过了二十多年的发展,公司的技术服务方案在产品功能、技术性能方面享

有良好的品牌知名度，拥有较丰富的客户资源，与主要客户保持了稳定良好的合作关系。本次募投项目以分布式架构为基础，应用多种技术，满足未来保险、银行等金融行业和企业客户未来在信息化建设方面的分布式改造需求。因此，本项目目标客户仍以公司现有客户群为主体，基于谨慎性原则，在不考虑储备客户和未来新增客户的情况下，以本次募投项目立项时最近一年各行业客户（除海外客户外）合同执行数量为预期服务数量进行测算。

2) 预期销售定价

本项目建成后，将进一步拓宽公司的技术深度和产品研发边界，提高技术服务能力和服务效率，故预期销售定价将有进一步提升，保守以本次募投项目立项时最近两年及一期平均合同单价为基础，并上调 3% 进行测算。

综上，本次募投项目在测算收入时，综合考虑了未来金融机构及其他行业信息化建设的技術发展方向，潜在客户的需求状况，公司历史产品或服务的销售价格、竞争优势以及公司在金融和其他行业信息化领域的行业地位等因素。基于谨慎性原则，本次募投项目目标客户主要以公司现有客户资源为基础，预期销售定价主要依据现有销售定价并结合本次募投项目的产品特征、功能提升等进行综合预估。

(2) 税金及附加测算

本项目的税金及附加包括：城市维护建设税（按应缴纳增值税的 5% 估算）、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增值税的 3% 估算）、地方教育费附加（按应缴纳增值税的 2% 估算），按 15% 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3) 总成本费用测算

总成本费用系指在运营期内为开发软件系统产品或提供服务所发生的全部费用，由营业成本和期间费用两部分构成。本项目总成本费用包括职工薪酬、折旧与摊销费用、执行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销售费用及研发费用等。

1) 职工薪酬。本项目拟配置多种岗位人员，结合公司的薪酬福利制度及项目建设当地各类人员的平均工资水平确定。

2) 折旧与摊销费用。本建设项目使用年限平均法和直线法进行折旧与摊销。

房屋建筑类固定资产按 45 年折旧，残值率 5%，建设验收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次月即开始计提；电子设备类固定资产按 5 年折旧，残值率 5%；软件按 5 年摊销；房屋装修按 5 年摊销。

3) 执行费用。基于公司历史水平进行测算。

4) 期间费用。管理费用率、研发费用率、销售费用率参考发行人历史水平进行测算。

(4) 所得税测算

本项目所得税税率以 15% 测算。

(二) 补充流动资金

1、项目基本情况

公司综合考虑了行业发展趋势、自身经营特点以及业务发展规划等情况，拟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 14,2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

2、项目必要性及可行性分析

公司已构建起完整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价值链，业务涉及信息系统开发、信息系统运维和国际软件外包服务等，可为国内外客户提供全面整合的信息化应用解决方案。随着公司募投项目建设的推进，公司业务规模将进一步扩大，所需营运资金不断增加。为了满足公司日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公司拟使用募集资金 14,250.00 万元用于补充流动资金。本项目顺利实施后，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满足公司未来业务持续发展产生的营运资金需求，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为公司健康持续发展提供有力保障。

本次募集资金部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符合《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发行监管问答——关于引导规范上市公司融资行为的监管要求（修订版）》中关于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规定，方案切实可行。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现有业务或发展战略的关系

本项目是在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的基础上，结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特点，以现有技术为依托实施的投资计划，是现有核心技术与客户资源的扩建项目。

项目实施运营后,将扩大公司整体规模,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与服务、客户、品牌和管理的资源优势,实现公司业务之间的整合及协同效应,切实增强公司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本项目的实施不会改变公司现有的生产经营和商业模式,将会提高公司的持续盈利能力和整体竞争力。

五、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涉及立项、土地、环保等有关审批、核准或备案事项的情况

(一) 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

1、立项

2021年12月15日,发行人已就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完成备案,并取得上海市浦东新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出具的《上海市外商投资项目备案证明》,项目代码为2112-310115-04-04-649618。项目主要内容包括 PaaS 平台保险业务和 PaaS 平台银行业务等,项目总投资额 48,297.94 万元。

2、募投项目用地情况

公司拟向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购买位于上海市浦东新区临御路康安路西南侧陆家嘴科技城(暂定名)11A-06地块上建造的 T6 号办公楼地上部分建筑物,作为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场所。

2016年12月9日,上海市浦东新区规划和土地管理局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市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出让合同》(沪浦规土(2016)出让合同第26号(1.0版)),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依法取得国有建设用地,在出让期限内享有占有、使用、收益和依法处置的权利,有权利用该土地依法建造建筑物、构筑物及其附属设施。

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已于2018年8月21日取得“沪(2018)浦字不动产权第082563号”不动产权证书,土地坐落于上海市浦东新区北蔡镇34街坊2/19丘,土地权利类型为国有建设用地使用权,土地权利性质为出让,土地用途为研发设计用地(研发总部通用类),土地使用权面积为56,726.90平方米,土地使用权使用期限为2016年12月9日起至2066年12月8日止。2018年4

月,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取得《建设用地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地(2018)EA31036020184556)。2019年11月,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先后取得《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沪浦规建三(2019)FA310360201905114)、《建筑工程施工许可证》(15EXPD0020D01),该建筑工程已于2019年12月5日开始开工建设,截至本募集说明书签署日,标的房产尚在建设中。由于该办公楼未来预计需要放置本募投项目的相关服务器等硬件设备,需要对其进行专门的装修改造,公司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初步商定:该办公楼将按照毛坯形式交付给公司,按照原计划2022年下半年达到可装修的状态,待双方签订正式购买协议后,公司可落实其改造方案并启动相关工程改造及装修工作。

公司已于2021年10月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签订了《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及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购买陆家嘴科技城T6号办公楼之<意向协议>》,公司于2021年11月、2022年1月分两笔支付相关购房意向金共计人民币500.00万元。公司于2021年10月9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方案等相关事项议案,购房意向金支付时间在上述董事会决议通过之后,公司将在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和程序对先行投入的上述购房意向金予以置换。根据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的协商,公司需要在2022年度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签订购买该办公楼相关协议并于2022年底前全额支付购房款。上述协议和约定仅系双方协商达成的初步意向,所涉及的具体事宜及最终交易价格尚需双方另行签署正式的《补充框架协议》或《上海市商品房销售合同》进行明确。

该办公楼于2022年下半年达到可装修状态后,公司将启动对该办公楼的信息化改造与装修工作,届时待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可按照本次募投项目的建设实施进度,使用募集资金进行办公楼购置、场地装修和软硬件设备购置等工作。在本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至陆家嘴科技城T6号办公楼达到可装修状态前,公司将最大限度地利用现有的租赁场地或新租场地以及现有的392台服务器或租赁部分云服务临时构建分布式PaaS平台开发环境和功能测试环境,并投入资深业务咨询师、核心架构师、资深开发工程师等数名高级技术人员进行各项技术的研究与论证,并利用现

有设备在小并发量的基础上进行论证性开发测试。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各模块功能的开发采用敏捷模式并行开发与测试,每个模块都是采用少量服务器实现功能开发与测试,待陆家嘴科技城 T6 号办公楼软硬件设备到位及机房建设完毕后,再将其部署到准生产环境进行验证和性能测试,最后部署到生产环境和生产灾备环境提供服务。与此同时,公司可先行进行软硬件设备购置合同签订、公司员工内部调动意愿征集及遴选、新员工的招聘与培训等一系列的前期工作,以保证公司在入驻陆家嘴科技城 T6 号办公楼后尽快接续开展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开发测试与升级工作。综上所述,公司所购房产的交付时间不会对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造成重大延误。

陆家嘴科技城 11A-06 地块的土地用途为研发设计用地(研发总部通用类),建筑工程使用性质为教育科研建筑。本次募投项目购置房产用于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开发符合 11A-06 地块的土地规划用途和建筑工程使用性质,不存在违反相关国家土地法律法规政策、城市规划政策的情形。

鉴于发行人与上海陆家嘴(集团)有限公司已签署《关于购买陆家嘴科技城 T6 号办公楼之<意向协议>》且已全额支付购房意向金,加之该建筑工程施工项目已于 2019 年 12 月 5 日开始开工建设,发行人募投项目购置房产无法落实的风险较小。

根据发行人出具的《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无法取得募投项目房产拟采取的替代措施说明》,如因客观原因导致发行人未能取得陆家嘴科技城 T6 号办公楼部分建筑物,发行人将尽快在上海选择购置其他办公用房作为募投项目实施的替代场所,避免对本次募投项目实施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3、环评

该项目在实施过程中仅涉及办公场地购置、场所装修与机房建设,设备安装、软件测试等均不产生废气、废水或其他污染环境的因子。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2018 修正)》(主席令第 24 号)、《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2021 年版)》(生态环境部令第 16 号)的相关规定,发行人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属于环保法律法规规定的建设项目,无需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环境影响报告表或者填报环境影响登记表,亦不需要取得环保主管部门对上

述项目的审批文件。

（二）补充流动资金

本项目无需履行相应报批手续。

六、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以及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一）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的说明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成后将用于分布式 PaaS 平台的建设，并将促进产业信息化的发展。目前，产业数字化转型发展已上升到我国国家战略层面。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浪潮的蓬勃兴起使得我国经济发展与产业结构向综合化、开放化、垂直化、精细化方向转变，新旧业态的交织互动，持续推动着我国的科技创新与技术进步。

“十三五”以来，国家不断出台一系列产业政策加速推进我国金融信息化产业健康、良性发展，具体产业政策如下表：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	《“十四五”数字经济发展规划》	2022.01	国务院	明确提出“到 2025 年，数字经济核心产业增加值占国内生产总值比重达到 10%，数据要素市场体系初步建立，产业数字化转型迈上新台阶，数字产业化水平显著提升，数字化公共服务更加普惠均等，数字经济治理体系更加完善”。
2	《金融科技发展规划（2022-2025 年）》	2022.01	中国人民银行	明确指出，要坚持“数字驱动、智慧为民、绿色低碳、公平普惠”的发展原则，以加强金融数据要素应用为基础，以深化金融供给侧结构性改革为目标，以加快金融机构数字化转型、强化金融科技审慎监管为主线，将数字元素注入金融服务全流程，将数字思维贯穿业务运营全链条，注重金融创新的科技驱动和数据赋能，推动我国金融科技从“立柱架梁”全面迈入“积厚成势”新阶段，力争到 2025 年实现整体水平与核心竞争力跨越式提升。
3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	2021.03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	其中将“加快数字化发展建设数字中国”列为独立篇章，将打造数字经济新优势，加快数字社会建设步伐，提高政府、金融、工业和其他重点行业领域的数字建设水平，营造良好数字生态，列为“十四五”时期重要目标任务之一。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4	《国务院办公厅印发关于切实解决老年人运用智能技术困难实施方案的通知》	2021.03	中国银保监会	进一步解决老年人在银行保险服务领域运用智能技术方面遇到的困难,让老年人更好共享金融业信息化发展成果。
5	《金融科技发展指标》	2020.10	中国人民银行	由机构指标、行业指标和区域指标三大指标构成,旨在形成一套科学、全面、量化的金融科技发展评价标准。适用于不同机构、行业、地区金融科技发展,对于优化金融科技战略部署、强化金融科技合理应用、赋能金融科技提质增效、增强金融风险技防能力、夯实金融科技基础支撑等工作具有参考意义。
6	《新时期促进集成电路产业和软件产业高质量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	2020.08	国务院	明确提出“积极引导信息技术研发应用业务发展服务外包。鼓励政府部门通过购买服务的方式,将电子政务建设、数据中心建设和数据处理工作中属于政府职责范围,且适合通过市场化方式提供的服务事项,交由符合条件的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机构承担”。
7	《关于推动银行业和保险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	2020.01	中国银保监会	银行保险机构要夯实信息科技基础,建立适应金融科技发展的组织架构、激励机制、运营模式,做好相关技术、数据和人才储备。充分运用人工智能、大数据、云计算、区块链、生物识别等新兴技术,改进服务质量,降低服务成本,强化业务管理。大力发展移动互联网终端业务,探索构建互联网金融服务平台。加强网络安全建设,强化客户信息安全保护,提升突发事件应急处置和灾备水平。
8	《关于发布金融行业标准加强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安全管理的通知》	2019.09	中国人民银行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网络安全法》,加强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制定《移动金融客户端应用软件安全管理规范》,并提出要提升安全防护能力、加强个人金融信息防护、提高风险监测能力、健全投诉处理机制、强化行业自律管理等要求。
9	《金融科技(Fintech)发展规划(2019-2021年)》	2019.08	中国人民银行	到2021年,建立健全我国金融科技发展的“四梁八柱”,进一步增强金融业科技应用能力,实现金融与科技深度融合、协调发展,明显增强人民群众对数字化、网络化、智能化金融产品和服务的满意度,使我国金融科技发展居于国际领先水平。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0	《促进新一代人工智能产业发展三年行动计划(2018-2020年)》	2017.12	工信部	人工智能正在成为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新动能、振兴实体经济的新机遇、建设制造强国和网络强国的新引擎,通过实施人工智能重点产品规模化发展、人工智能整体核心基础能力显著增强、智能制造深化发展、人工智能产业支撑体系基本建立,力争到2020年,一系列人工智能标志性产品取得重要突破,在若干重点领域形成国际竞争优势,人工智能和实体经济融合进一步深化,产业发展环境进一步优化。
11	《中国金融业信息技术“十三五”发展规划》	2017.06	中国人民银行	到“十三五”期末,全面建成安全稳定、技术先进、集约高效的金融信息技术体系,实现金融信息基础设施达到国际领先水平、信息技术持续驱动金融创新、金融业标准化战略全面深化实施、金融网络安全保障体系更加完善、金融信息技术治理能力显著提升。
12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发展规划(2016-2020年)》	2017.01	工信部	到2020年,业务收入突破8万亿元,年均增长13%以上,占信息产业比重超过30%;以企业为主体的产业创新体系进一步完善,软件业务收入前百家企业研发投入持续加大;与经济社会发展融合水平大幅提升;培育一批国际影响力大、竞争力强的龙头企业;中国软件名城、国家新型工业化产业示范基地(软件和信息服务业)建设迈向更高水平,产业集聚和示范带动效应进一步扩大。
13	《“十三五”国家战略新兴产业发展规划》	2016.12	国务院	加快发展壮大新一代信息技术、高端装备、新材料、生物、新能源汽车、新能源、节能环保、数字创意等战略性新兴产业,促进更广领域新技术、新产品、新业态、新模式蓬勃发展,建设制造强国,发展现代服务业,推动产业迈向中高端,有力支撑全面建成小康社会。
14	《“十三五”国家信息化规划》	2016.12	国务院	到2020年,“数字中国”建设取得显著成效,信息化发展水平大幅跃升,信息化能力跻身国际前列,具有国际竞争力、安全可控的信息产业生态体系基本建立。云计算、大数据、物联网、移动互联网等核心技术接近国际先进水平。部分前沿技术、颠覆性技术在全球率先取得突破,成为全球网信产业重要领导者。
15	《银行业金融机构全面风险管理指引》	2016.09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银保监会)	银行业金融机构相关风险管理信息系统应当支持风险报告和管理决策的需要。银行业金融机构应当建立与业务规模、风险状况等相匹配的信息科技基础设施。

序号	政策名称	发布时间	发布单位	相关内容
16	《“十三五”国家科技创新规划》	2016.08	国务院	从国家战略层面提出促进科技金融产品和服务创新，建设国家科技金融创新中心，完善科技和金融结合机制，提高直接融资比重，形成各类金融工具协同融合的科技金融生态。
17	《中国银行业信息科技“十三五”发展规划监管指导意见(征求意见稿)》	2016.07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银保监会)	全面推进银行业信息化发展提质增效，主动开展架构转型，建立开放、弹性、高效、安全的新一代银行系统，完善科技研发运维体系，到“十三五”末期，实现信息科技治理有效性明显提升、信息科技服务能力持续提升、科技成为引领创新的关键引擎、网络和信息安全管控能力显著增强等目标。
18	《国家信息化发展战略纲要》	2016.07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国务院	推进物联网设施建设，优化数据中心布局，加强大数据、云计算、宽带网络协同发展，增强应用基础设施服务能力。发挥信息化支撑作用，推动安全支付、信用体系、现代物流等新型商业基础设施建设，形成大市场、大流通、大服务格局，奠定经济发展新基石。
19	《关于促进互联网金融健康发展的指导意见》	2015.07	中国人民银行、工信部、公安部、财政部等10部门	鼓励银行、证券、保险、基金、信托和消费金融等金融机构依托互联网技术，实现传统金融业务与服务转型升级，积极开发基于互联网技术的新产品和服务；支持各类金融机构与互联网企业开展合作，建立良好的互联网金融生态环境和产业链。
20	《关于积极推进“互联网+”行动的指导意见》	2015.07	国务院	在保证技术成熟和业务安全的基础上，支持金融企业与云计算技术提供商合作开展金融公共云服务，提供多样化、个性化、精准化的金融产品。支持银行、证券、保险企业稳妥实施系统架构转型，鼓励探索利用云服务平台开展金融核心业务，提供基于金融云服务平台的信用、认证、接口等公共服务。
21	《关于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加强银行业网络安全和信息化建设的指导意见》	2014.09	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现银保监会)、国家发改委等四部门	建立银行业应用安全可控信息技术的长效机制，制定配套政策，建立推进平台，大力推广使用能够满足银行业信息安全需求，技术风险、外包风险和供应链风险可控的信息技术。

由此可知，新兴技术的逐步应用及信息系统的安全性、稳定性是产业信息化发展中的重中之重，特别是云计算、大数据、分布式系统等先进技术与产业应用相结合是未来产业信息化发展的核心技术方向。

综上所述，本项目将现有产品与云计算、大数据、区块链等新兴技术相结合，

全面升级成全新的分布式 PaaS 平台，服务于金融业、制造业等诸多行业，符合国家战略导向，本次募集资金投资于科技创新领域。

(二) 募投项目实施促进公司科技创新水平提升的方式

在科技是第一生产力的时代大背景下，不断融入前沿科技成为企业保持行业内技术领先地位的不二法门。现阶段，我国产业信息化、数字化转型持续推进，软件与科技深度融合已成为必然趋势。云计算、大数据、移动互联、物联网、生物识别、人工智能、区块链等新技术在下游领域的不断探索与应用，也为软件行业的创新变革与持续发展创造了重要机遇。公司的分布式 PaaS 平台可为下游商业银行、保险等行业全面开展数字化转型提供 IT 支撑，不断融入前沿技术，可前瞻性地推动和引领下游行业新业务的拓展与金融科技的创新。

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建设完成后，将有效满足公司未来业务逐步向分布式 PaaS 平台解决方案转型的需要，适应行业发展技术发展趋势，从而提升公司的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先地位。

综上所述，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是发行人紧抓行业发展机遇，加强和扩大核心技术及业务优势，实现公司战略发展目标的重要举措。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募集资金投向紧密围绕科技创新领域开展，符合国家产业政策以及公司的战略发展规划。

七、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的影响

(一) 本次发行对公司经营管理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将用于分布式 paas 平台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围绕公司主营业务展开，符合国家相关的产业政策和公司未来整体战略发展方向，有利于公司提升主营业务规模和综合竞争实力，巩固和提升公司在产业信息化解决方案市场的领先地位，具有良好的市场发展前景和经济效益。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 IT 解决方案的服务能力，有利于公司抢占市场先机，扩大市场份额，巩固市场地位。同时募投项目结合了市场需求和未来发展前景，契合“分布式+PaaS”系统架构已成为诸多行业 IT 架构转型的必然趋势，有利于进一步发挥公司技术、产品与服务、客户、品牌和管

理的资源优势,实现公司业务之间的整合及协同效应,切实增强公司抵抗市场变化风险的能力、市场竞争能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符合公司长期发展需求及股东利益。

(二) 本次发行对公司财务状况的影响

本次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的总资产和总负债规模将相应增加,能够增强公司的资金实力,为公司业务发展提供有力保障。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前,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的财务成本较低,利息偿付风险较小。随着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陆续转股,公司的资产负债率将逐步降低,有利于优化公司的资本结构、提升公司的抗风险能力。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具有良好的经济效益,虽然在建设期内可能导致净资产收益率、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出现一定程度的下降。但随着募投项目建设完毕并逐步释放效益,公司的经营规模和盈利能力将得到进一步提升,公司综合实力将得到进一步增强,有助于公司持续健康发展,为公司股东贡献回报。

第八节 历次募集资金运用

一、最近五年内募集资金运用的基本情况

(一) 实际募集资金的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2566号),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4,550.56万股,发行价格为10.73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88,275,088.00元,扣除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人民币77,125,725.08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411,149,362.92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0年12月1日全部到位,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0年12月1日出具《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ZA15991号)。

(二) 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20年12月修订)》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并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会同保荐机构长江保荐与募集资金专户开户商业银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浦东分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闸北支行、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黄浦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

截至2022年3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如下:

项目	金额(元)
前次募集资金净额	411,149,362.92
减:募投项目支出	390,750,554.91
其中:2020年募投项目支出	26,125,818.55
2021年募投项目支出	266,277,358.29
2022年1-3月募投项目支出	98,347,378.07

项目	金额(元)
减: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1,751,000.00
其中: 2020 年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0.00
2021 年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90,000,000.00
2022 年 1-3 月归还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68,249,000.00
加: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378,465.75
其中: 2020 年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0.00
2021 年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1,378,465.75
2022 年 1-3 月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0.00
加: 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324,900.17
其中: 2020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173,661.29
2021 年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122,846.40
2022 年 1-3 月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	28,392.48
2022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	2,351,173.93
其中: 2022 年 3 月 31 日现金管理余额	-
2022 年 3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2,351,173.93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专户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开户主体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期末募集资金存储金额(元)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分行	310066580013002262251	2,003,165.31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闸北支行	98400078801000002587	62,887.84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上海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黄浦支行	50131000829037436	285,120.78
合计			2,351,173.93

二、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募集资金净额:		41,114.9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075.06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00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39,075.06			
					其中: 2020 年度		2,612.5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2021 年度		26,627.74			
					2022 年 1-3 月		9,834.74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的差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或截止日项目完工程度)
1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19,985.49	21,540.45	21,540.45	19,985.49	-1,554.96	92.78%
2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15,216.59	15,701.51	15,701.51	15,216.59	-484.92	96.9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3,872.98	3,872.98	15,216.71	3,872.98	3,872.98	0.00	100.00%
合计			52,458.67	41,114.94	39,075.06	52,458.67	41,114.94	39,075.06	-2,039.88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 公司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调整情况

1、公司于 2020 年 12 月 30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会议审议并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实际情况, 对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募集资金投资金额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由于首次公开发行实际募集资金净额 41,114.94 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 52,458.67 万元,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结合公司实际情况, 公司拟对各募投项目使用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 对于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不足完成项目的部分公司将以自筹资金解决。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 万元

序号	项目	项目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21,540.45	15,500.00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5,701.51	13,500.00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5,216.71	12,114.94
	合计	52,458.67	52,458.67	41,114.94

2、公司于 2021 年 6 月 25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 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议案》, 同意公司根据实际情况, 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 对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及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 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1) 公司调整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的具体情况

为保障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顺利实施, 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 结合公司

实际情况,公司拟在募集资金投入总额不变的前提下,对各募投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各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调整后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投项目	总投资额	调整前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调整后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
1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21,540.45	15,500.00	21,540.45
2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15,701.51	13,500.00	15,701.51
3	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	15,216.71	12,114.94	3,872.98
合计		52,458.67	41,114.94	41,114.94

(2) 公司调整部分募投项目内部投资结构的具体情况

单位:万元

募投项目名称	项目	原计划投资金额	现拟投资金额	增减情况
保险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建设投资	5,743.26	1,970.87	-3,772.39
	场地租赁费	1,327.50	1,327.50	-
	项目实施费	12,021.97	15,794.36	3,772.39
	铺底流动资金	2,447.72	2,447.72	-
	合计	21,540.45	21,540.45	-
银行业IT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	建设投资	4,329.74	1,778.27	-2,551.47
	场地租赁费	1,192.10	1,192.10	-
	项目实施费	8,406.69	10,958.16	2,551.47
	铺底流动资金	1,772.98	1,772.98	-
	合计	15,701.51	15,701.51	-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2020年12月30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26,125,818.55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及以募集资金21,953,740.49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公司独立董事对上述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0]第

ZA16110号), 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出具了《关于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的核查意见》。

截至2020年12月31日, 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25,509,263.72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 剩余616,554.83元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于2021年1月4日完成置换。2021年1月4日, 公司以募集资金21,953,740.49元置换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截至2022年3月31日, 上述预先投入募集资金项目的自筹资金已全部置换完毕。

(五)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为了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和收益, 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或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具体如下:

1、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2020年12月30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2.00亿元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 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有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

2021年11月30日, 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 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同意公司在保证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不影响公司正常生产经营以及确保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 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0,000.00万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于购买投资期限不超过12个月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有保本约定的投资产品(包括但不限于保本

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定期存款、通知存款大额存单、协定存款等)。在不超过上述额度范围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期限自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有效。

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依据上述决议将闲置募集资金用于现金管理(购买保本型理财产品或定期存款、结构性存款)的累计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赎回保本型理财产品及定期存款到期累计金额为 300,000,000.00 元,取得投资收益及存款利息金额为 3,704,709.44 元,无未赎回的理财产品。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020 年 12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50 亿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和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的同意意见。2021 年 11 月 29 日,公司已将上述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 1.50 亿元闲置募集资金全部归还至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2021 年 11 月 30 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分别审议并通过《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及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及保荐机构长江保荐均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10,000.00 万元(含本数)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2 年 3 月 31 日止,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21,751,000.00 元,使用期限未超过 12 个月。

三、前次募集资金使用对发行人科技创新的作用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与公司现有主营业务密切相关,包括保险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银行业 IT 综合解决方案升级项目及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有助于提升公司保险行业 IT 整体解决方案、银行

业 IT 解决方案的交付能力, 缩短交付周期, 降低运营成本。研发技术中心升级项目的实施拓展了现有研发技术中心, 进一步增强公司产品研发及软件开发能力。募投项目达产后, 将进一步提升公司的规模优势和行业地位, 并通过提高研发和实施能力、缩短研发和实施周期, 提高客户满意度, 提高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四、会计师事务所对前次募集资金运用所出具的报告结论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出具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及鉴证报告》(信会师报字[2022]第 ZA11857 号), 鉴证结论如下:“我们认为, 新致软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 如实反映了新致软件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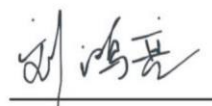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2022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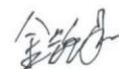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

第九节 声明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董事（签字）：

郭 玮

章晓峰

刘鸿亮

王 钢

朱炜中

金铭康



耿 琦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6 月 24 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江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江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hr/>	<hr/>	<hr/>
倪风华	华宇清	江 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hr/>	<hr/>	<hr/>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6 月 24 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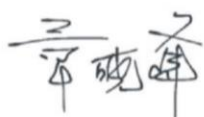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江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江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一、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声明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按照诚信原则履行承诺，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全体监事签名：

倪风华

华宇清

江莉

高级管理人员签名：

章晓峰

金铭康

郭艾雯

郭艾雯



2022年6月24日

三、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本募集说明书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项目协办人： _____
(已离职)

保荐代表人： 赵雨
赵雨

黄力
黄力

法定代表人： 王承军
王承军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董事长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董事长：



吴勇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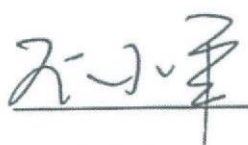
2022年6月24日



保荐人（主承销商）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本募集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募集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及时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保荐机构总经理：



王承军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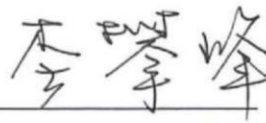
长江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


2022年6月24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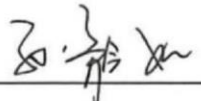
四、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已阅读《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确认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的律师对发行人在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募集说明书不致因所引用内容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上海市锦天城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顾功耘

经办律师： 
李攀峰

经办律师： 
魏栋梁

经办律师： 
孙矜如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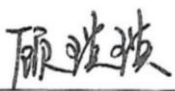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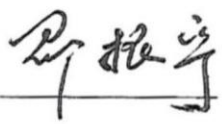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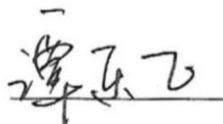

2022年6月24日

五、会计师事务所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等文件不存在矛盾。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发行人在《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审计报告等文件的内容无异议，确认《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声明仅供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之用，并不适用其他目的，且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

签字注册会计师：

			
周琪		顾瑛瑛	
			
邵振宇		谭乐飞	

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杨志国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022年6月24日

六、信用评级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已阅读募集说明书,确认《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资信评级报告不存在矛盾。本机构及签字资信评级人员对发行人在《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中引用的资信评级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不因引用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信评级人员:

杨恒

杨恒

华艾嘉

华艾嘉

信用评级机构负责人:

万华伟

万华伟



发行人董事会声明

一、关于未来十二个月内其他股权融资计划的声明

自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方案被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公司董事会未来十二个月将根据业务发展情况确定是否实施其他股权融资计划。

二、填补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和承诺

(一) 应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

为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降低本次发行可能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采取多种措施保证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有效使用、有效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公司填补即期回报的具体措施如下:

1、积极稳妥推进募投项目的建设,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

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将使公司提升资金实力、抵御市场竞争风险、提高综合竞争实力。公司将加快募投项目实施,提升经营效率和盈利能力,降低发行后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2、加强募集资金管理,确保募集资金规范有效地使用

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执行《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科创板上市公司证券发行注册管理办法(试行)》《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规定以及公司《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专户存储和使用,保证募集资金按照原定用途得到充分有效利用,有效防范募集资金使用风险。

3、加强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

公司将进一步加强企业经营管理和内部控制,提高公司日常运营效率,降低公司运营成本,全面有效地控制公司经营和管理风险,提升整体运营效率。

4、进一步完善利润分配政策特别是现金分红政策,优化投资回报机制

公司根据国务院《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的有关要求，制订了《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年-2023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进一步明晰和稳定对股东的利润分配，特别是现金分红的回报机制。本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将严格执行公司的分红政策，确保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得到保护。

5、加强人才队伍建设

公司将建立与公司发展相匹配的人才结构，持续加强研发和销售团队的建设，引进优秀的管理人才。建立更为有效的用人激励和竞争机制以及科学合理和符合实际的人才引进和培训机制，搭建市场化人才运作模式，为公司的可持续发展提供可靠的人才保障。

6、持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及《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治理结构，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

（二）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对本次发行摊薄即期回报采取填补措施的承诺

1、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承诺

（1）本公司/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会侵占公司利益；

（2）本公司/本人承诺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公司/本人对此作出的任何有关填补回报措施的承诺，若本公司/本人违反该等承诺并给公司或者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公司/本人愿意依法承担对公司或者投资者的补偿责任；

(3)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公司/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公司/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公司/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承诺

(1) 本人承诺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

(2) 本人承诺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

(3) 本人承诺不动用公司资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

(4) 本人承诺由董事会或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制定的薪酬制度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5) 未来公司如实施股权激励,本人承诺拟公布的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

(6) 自本承诺出具日至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监会等证券监管机构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

作为填补回报措施相关责任主体之一,若违反上述承诺或拒不履行上述承诺,本人同意按照中国证监会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等证券监管机构按照其制定或发布的有关规定、规则,对本人作出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

上海新致软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6月24日

第十节 备查文件

- (一) 公司最近三年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最近一期财务报告；
- (二) 保荐人出具的发行保荐书、上市保荐书、发行保荐工作报告和尽职调查报告；
- (三) 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
- (四) 会计师事务所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关于发行人的内部控制鉴证报告、经注册会计师核验的发行人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五) 资信评级报告；
- (六)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